



国 外 马 克 思 学 译 丛

马克思学是关于马克思生平事业、著作版本和思想理论的研究，其考据研究和文本解读研究以及取得的理论成果对当代马克思哲学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本丛书通过对国外马克思学研究的梳理和译介，试图从国外马克思学主要代表人物、基本观点、研究方法等多个层面，揭示国外马克思哲学在当代的新发展、新阶段和新特点，以期为中国马克思哲学研究提供基础性资料和理论参照，为创建和发展中国马克思哲学提供新的研究视野和理论空间。

鲁克俭 / 主 编

异化：马克思论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

Bertell Ollman, *Alienation:
Marx's Conception of Man in a
Capitalist Society*

[美] 奥尔曼 / 著 王贵贤 / 译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国外马克思主义译丛

鲁克俭 / 主编

异化：马克思论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

Bertell Ollman, *Alienation:
Marx's Conception of Man in a
Capitalist Society*

[美] 奥尔曼 / 著 王贵贤 / 译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异化：马克思论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 / (美) 奥尔曼
著；王贵贤译.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1
(国外马克思主义译丛)
ISBN 978-7-303-11908-0

I. ①异… II. ①奥… ②王… III. ①马克思主义—资
本主义社会—人学—研究 IV. ①A811.64 ②C91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41372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09-4390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181 58808006
北师大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网 <http://gaojiao.bnup.com.cn>
电子信箱 beishida168@126.com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cn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19号
邮政编码：100875

印 刷：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55 mm × 235 mm
印 张：23.25
字 数：293千字
版 次：2011年1月第1版
印 次：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42.00元

策划编辑：饶 涛 祁传华 责任编辑：祁传华
美术编辑：毛 佳 装帧设计：毛 佳
责任校对：李 茵 责任印制：李 啸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10-58800825



总序

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筹划和准备，在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我们正式推出这套“国外马克思学译丛”。现就译丛的编译旨趣、编译原则和工作分担问题作一简要说明。



对于“马克思学”^①这个术语，国内外学术界还存在着不同的理解和界定。我们认为，如果不过分纠缠于吕贝尔创制 *Marxologie* 这个法文词的特定含义，而是从广义上理解，马克思学就是关于马克思生平事业、著作版本和思想理论的学术性研究。

^① “马克思学”的法文和德文都是 *Marxologie*，英文是 *Marxology*，俄文是 *марксоведение*。

关于马克思生平事业的研究成果通常是马克思传记。比较有代表性且已译成中文出版的有弗·梅林的《马克思传》(1918年)^①、东德学者海因里希·格姆科夫等著的《马克思传》(1968年)^②、苏联学者彼·费多谢耶夫等著的《马克思传》(1973年)^③、苏联学者斯捷潘诺娃的《马克思传略》(1978年)^④、英国马克思主义家戴维·麦克莱伦的《马克思传》^⑤等。

关于著作版本的研究成果有几种形式：一是马克思著作年表，比较有代表性的有苏联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研究院(Marx-Engels-Lenin Institute)院长阿多拉茨基主编的《马克思年表》(1934年)^⑥、吕贝尔的《没有神话的马克思》(1975年)^⑦等；二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的“题注”以及MEGA2资料卷对马克思著作(含手稿)和书信的写作时间、版本情况、文本写作过程和手稿修改等情况的介绍；三是马克思文献学专家发表的有关马克思著作版本考证的研究论文。

关于马克思思想理论的研究成果主要体现为专著，包括以下几种形式：(1)马克思思想传记，如吕贝尔的《马克思思想传记》(1957年)^⑧、科尔纽的《马克思恩格斯传》(1954、1958、1970年)^⑨、麦克

① Franz Mehring, *Karl Marx. Geschichte seines Lebens*, Leipziger Bchdruckerei A. G., 1918. 该书有两个中译本：一是罗稷南译本，由上海骆驼书店1946年出版，三联书店1950年出版；一是樊集译本，由人民出版社1972年出版。

② 中译本由易廷镇、侯焕良译，三联书店1978年出版。

③ 中译本由孙家恒等译，三联书店1980年出版。

④ 中译本由关益、李荫襄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出版。

⑤ 原书名是《卡尔·马克思：他的生平与思想》，1973年出第1版，2006年出第4版。中译本由王珍根据第3版和第4版翻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出版，2008年再版。

⑥ 中文版由人民出版社1982年出版。该书在索引部分列出“马克思著作索引”，包括三个部分：甲，书籍、小册子和重要手稿；乙，共产主义者同盟和第一国际给报纸编辑部的信，以及声明、公告、呼吁书和文件；丙，文章、报告和演说。

⑦ Maximilien Rubel and Margaret Manale, *Marx Without Myth*, Blackwell Publishers, 1975.

⑧ Maximilien Rubel, *Karl Marx : Essai de Biographie Intellectuelle*, Librairie Marcel Riviere et Cie, 1957.

⑨ Auguste Cornu, *Karl Marx et Friedrich Engels : Leur vie et leur oeuvre*,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55, 1958, 1970.

莱伦的《马克思思想导论》(1971、1980、1995、2006年)^①等。(2)对马克思思想的分期研究,如日本学者广松涉的《唯物史观的原像》(1971年)^②、苏联学者拉宾的《马克思的青年时代》(1976年)等。(3)对马克思理论的整体研究,如艾伦·伍德的《卡尔·马克思》(1981、2004年)^③、艾尔斯特的《卡尔·马克思导论》(1990年)^④等。(4)对马克思某一方面思想或具体著作的专题研究,如阿维内里的《卡尔·马克思的社会和政治思想》(1970年)^⑤、德雷珀的四卷本《马克思的革命理论》(1977、1978、1981、1989年)^⑥、奥尔曼的《异化: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人的理论》(1971、1976年)^⑦、科恩的《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一种辩护》(1978、2000年)^⑧、奈格里的《超越马克思的马克思》(1979年)^⑨、卡弗的《马克思与恩格斯:学术思想关系》(1983年)^⑩、拉雷恩的《马克思主义与意识形态》(1983年)^⑪、拉比卡的《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1987年)^⑫、克拉克的《马克思的危机理论》(1994年)^⑬、莱文的《不同的路径:马克思主义与恩

① David McLellan, *The Thought of Karl Marx: An Introduction*, Harper and Row, 1971, 1980, 1995, 2006.

② 该书中文版已由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出版。

③ Allen W. Wood, *Karl Marx*,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1, 2004.

④ Jon Elster, *An Introduction to Karl Marx*,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⑤ Shlomo Avineri, *The Social and Political Thought of Karl Marx*,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⑥ Hal Draper, *Karl Marx's Theory of Revolution*.

⑦ Bertell Ollman, *Alienation: Marx's Conception of Man in Capitalist Socie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1, 1976.

⑧ G. A. Cohen, *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c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8, 2000.重庆出版社1989年根据该书第1版出了岳长龄的中译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年根据第2版出版了段忠桥的中译本。

⑨ Antonio Negri, *Marx oltre Marx: Quaderno di lavoro sui Grundrisse*, Milan, Feltrinelli, 1979.

⑩ Terrell Carver, *Marx & Engels: The Intellectual Relationship*,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3.

⑪ Jorge Larrain, *Marxism and Ideology*,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1983.

⑫ Georges Labica, *Karl Marx. les Thèses sur Feuerbach*,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1987.

⑬ Simon Clarke, *Marx's Theory of Crisis*, Palgrave Macmillan, 1994.

格斯主义中的黑格尔》(2006年)^①等。

马克思学主要分考据性研究和文本解读研究两种类型。“考据”包括对马克思生平事业中历史细节的考据,对马克思思想观点的来源、形成和发展过程的考据,对马克思著作版本的文献学考据等。“文本解读”是对马克思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马克思思想的要旨和理论体系的整体把握和阐释。人们对马克思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马克思思想的要旨和理论体系的言说,实际上都不是在描述一个客观事实,而是在进行“文本解读”。

作为专门术语的“马克思学”,或与之相近的名词虽然20世纪初才出现^②,但马克思研究却是在马克思去世之后,甚至在马克思生前即已存在的学术现象。恩格斯在马克思生前所写的多篇关于马克思的传记和书评^③,以及他在马克思逝世后为马克思著作所写的大量再版序言或导言等,就是这种研究存在的证明。此外,资产阶级学者对马克思著作和思想的评论或批判,在广义上也属于“马克思研究”的范畴。正因如此,列宁1914年在《卡尔·马克思(传略和马克思主义概述)》中说:“论述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著作数量甚多,不胜枚举。”他列举了威·桑巴特的《马克思主义书目》(开列了300本书)、1883~1907年及往后几年《新时代》杂志上的索引、约瑟夫·施塔姆哈默尔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书目》(1893~1909年)耶拿版第1~3卷等,供读者参阅。列宁还提到了庞巴维克的《马克思体系的终结》(1896年)、里克斯的《价值和交换价值》(1899年)、冯·博尔特克维奇的《马克思主义体系中的价值核算和价格核算》(1906~1907

^① Norman Levine, *Divergent paths: Hegel in Marxism and Engelsism*, Lexington Books, 2006.

^② 一般认为,西文中“马克思学”(Marxologie)这个术语是法国学者吕贝尔(Maximilien Rubel)创制的,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早在1904年,奥地利马克思主义者阿德勒就与希法亭一起创办了《马克思研究》(*Marx-Studien*)杂志,而且20世纪20年代在苏联就已出现俄文词“马克思学”(марксоведение)。

^③ 例如,恩格斯1859年8月写的《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一分册)》书评,1877年6月写的《卡尔·马克思》传记等。

年)以及《马克思研究》杂志^①等。

马克思学可分为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和非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两大派别。恩格斯和列宁为后来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奠定了基本解读框架。恩格斯在《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中把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看作是马克思一生的“两大发现”，认为马克思既是革命家又是科学家。列宁认为，经济学说是马克思理论的核心内容，而唯物主义、辩证法、唯物主义历史观和阶级斗争学说构成了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唯物主义历史观是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把唯物主义贯彻和推广运用于社会历史领域的结果，《资本论》使唯物史观由假设变为被科学地证明了的原理；马克思的思想有三个来源，即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以及法国科学社会主义；虽然马克思没有留下“大写的逻辑”，但留下了《资本论》的逻辑；等等。

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在梁赞诺夫(Riazanov, 1870—1938年)^②那里得到发扬光大。梁赞诺夫早年投身革命，多次被捕和流放，两次流亡国外(德国和奥地利)。他从青年时代就开始进行马克思学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研究，积极寻找和搜集马克思恩格斯的遗稿，早在1905年前就被列宁评价为“视野广泛、有丰富学识、极好地掌握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的文献遗产”。十月革命胜利后，在列宁的支持下，梁赞诺夫筹建马克思恩格斯研究院^③，并任第一任院长(1921~1931年)。马克思恩格斯研究院在梁赞诺夫领导下，特别是在列宁支持下，系统收集马克思恩格斯文献，对马克思恩格斯大量原始手稿和书信进行照相复制，培养了一批马克思字迹辨认专

① *Marx-Studien. Blätter zur Theorie und Politik des wissenschaftlichen Sozialismus*, herausgegeben von Dr. M. Adler und Dr. R. Hilferding, 1904—1923.

② 原名达维德·波里索维奇·戈尔登达赫。

③ 1924年起，马克思恩格斯研究院成为直接隶属于苏共中央的机构。1931年11月，它与1924年成立的列宁研究院合并为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研究院。1956年改称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院(即我们通常所说的苏共马列主义研究院)。

家，启动了历史考证版^①。除马克思恩格斯文献的收集、编辑和出版，梁赞诺夫还出版了许多关于马克思革命活动及思想理论的研究著作，如关于马克思恩格斯的传记《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1927年)^②和大部头著作《马克思主义史概论》(1928年)，主编《卡尔·马克思：伟人、思想家和革命家》(1927年)^③等。1930年梁赞诺夫60寿辰时，他的学生索拜尔^④评价说：“梁赞诺夫不仅是当代俄国，而且是当代世界最杰出的马克思研究者，马克思研究之所以成为一门特殊的科学，首先是因为有了梁赞诺夫的科学工作、编辑工作和组织工作……是他为马克思研究打开了真正无限广阔的历史和国际的视野……梁赞诺夫在进行马克思学研究的初期就已作为特殊标志表现出来的第二个特征，是在理解和再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时力求有条理和尽可能地完整。”

梁赞诺夫使马克思研究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促成了苏联马克思学的研究传统，并为阿多拉茨基后来编辑出版MEGA1奠定了基础。俄文“马克思学”(марксоведение)一词出现于20世纪20年代初。《马克思恩格斯的文献遗产在苏联的出版和研究史》^⑤一书第109页写道：“在这些年间，这家杂志和其他一些杂志上越来越多地出现了‘马克思学’这一术语，并试图给它下一个定义。”“这些年间”是指1922~1923年，“这家杂志”是指《哲学问题》的前身《在马克思主义旗帜下》。苏联马克思学有别于一般意义上的苏联马克思主义研究(包括马克思主义哲学史研究)，它与《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和历史考证版(MEGA)的编辑和出版有密切的关系。1982年苏联学者博尔迪烈夫就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第二版(50卷)出齐，说

① 即MEGA1(1927~1935)。

② 该书1927年在伦敦出版了英文版。1929年以《马克思恩格斯合传》出了中文版(李一氓译，上海江南书店出版)，1933年又出了刘侃元译本(上海春秋书店出版)。

③ D. B. Riazanov ed., *Karl Marx—Man, Thinker, and Revolutionist*, Martin Lawrence, 1927.

④ 1919年任匈牙利苏维埃驻维也纳大使。

⑤ 莫斯科政治文献出版社1969年出版。

成是“最近时期苏联马克思学的重大成就”。而从 1975 年开始出版的 MEGA2 各卷次的资料卷，更是代表了当今国际马克思文献学研究的最新成果。

非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包括西方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学院派的马克思学研究以及反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卢卡奇、马尔库塞、阿尔都塞等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家的代表，他们身兼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思想家)和马克思学家(学问家)的双重身份，旨在通过挖掘马克思丰厚的思想资源以构建自己的理论体系，从而为批判或改良资本主义提供理论支点。

学院派的马克思学研究是非正统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的主流，而吕贝尔是学院派马克思学研究的代表。19 世纪 40 年代，吕贝尔从收集有关马克思生平传记和著作目录的资料入手投身于马克思学事业，并因创制了“马克思学”(Marxologie)这个法文词和主编刊物《马克思学研究》^①，而在 20 世纪下半叶几乎成为西方马克思学家的代名词。按照吕贝尔自己的说法，他自觉地继承格律恩贝尔格^②和梁赞诺夫的马克思研究传统，注重考据和思想研究相结合。具体来说，吕贝尔规定了马克思学研究的三项任务：一是了解马克思的著作；二是批判的分析的评论；三是文献和图书。学院派的马克思学研究强调价值中立和学术研究的客观性，强调超越意识形态偏见。当然，研究者事实上很难真正做到价值中立，因为任何解读研究都会存在“合法的先见”。

反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学研究充满意识形态偏见，是“冷战”时期东西方意识形态对抗的产物。当然，我们不应将学院派的马克思

^① *Etudes de Marxologie*, 1959—1994.

^② 格律恩贝尔格(Karl Grünberg)是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第一任所长，梁赞诺夫的老师 and 亲密朋友。他主编的《社会主义与工人运动史文库》(1910~1930 年)发表了大量马克思研究的成果，后以《格律恩贝尔格文库》而闻名。科尔施的《马克思主义与哲学》最早就发表在《格律恩贝尔格文库》(1923 年)。1924 年苏共马克思恩格斯研究院与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达成协议，在出版 MEGA 方面进行合作，《社会主义与工人运动史文库》也就成为 MEGA1 的配套研究刊物。

学研究随意贴上反马克思主义的标签，以免犯下将洗澡水和孩子一同泼掉的错误。

二

自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的那一天起，它就被当时的志士仁人和知识精英选择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所以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研究常常是与中国的具体国情和特定时代任务紧密结合的。但是，中国知识界从来没有把马克思主义当作可以随意解释的灵丹妙药或实用工具，而是一开始就对马克思主义抱着严肃的科学态度。这种严肃的科学态度首先就是对马克思主义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创始人马克思的思想学说的充分了解和深入研究。由于马克思主义是一种外来的思想学说，因此对它的学理研究又往往是与对国外相关学术成果的译介相互伴随的。

早在 20 世纪初，马克思主义刚传入中国不久，中国共产党人及其理论家除了对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进行宣传 and 普及，也开始对马克思进行学术研究。比如，早期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成员李季（1892—1967 年）所著的三卷本《马克思传：其生平其著作及其学说》，1930—1932 年由上海神州国光社出版，书中有蔡元培先生写的序言。新中国成立特别是 1953 年中共中央编译局成立后，随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第 1 版 50 卷（1956—1985 年）陆续出版，关于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学术研究在中国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中也逐步开展起来。首先是国外特别是苏联东欧大量关于马克思生平事业、著作版本和思想理论研究成果（专著以及论文）被翻译出版；其次是越来越多中国学者关于马克思生平事业、著作版本和思想理论的研究成果相继问世。

但是毋庸讳言，中国学界在国外马克思主义成果的译介方面具有一定的片面性。如果说以前的片面性主要表现为偏向苏联东欧马克思主义而忽视西方马克思主义，那么现在则主要表现为忽视对国

外马克思学成果的译介。

长期以来，由于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熟悉和接纳的主要是苏俄马克思主义，甚至把它当成马克思主义的唯一“正统”，从而对西方马克思主义采取完全排斥的态度。改革开放以来，这种情况发生了根本变化。适应人们了解国外思潮的需要，学界开始译介和研究西方马克思主义。20世纪80年代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第一次高潮，进入90年代以后，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再次掀起高潮。因为随着苏东剧变，苏俄马克思主义失去了其权威和“正统”地位，人们比以前更加迫切地渴望了解马克思主义的另一种形态，即西方马克思主义。近二十年来，关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形成一种颇具声势的学术潮流。首先，研究视野拓宽了，除传统意义上的“西方马克思主义”外，进一步扩展到20世纪60年代以后形成的一些新思潮，如分析马克思主义、市场社会主义、生态学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马克思主义、后现代马克思主义和后马克思主义等。其次，研究基调改变了，逐渐从以前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定性中摆脱出来，承认西方马克思主义也是马克思主义的一种形态。许多学者充分肯定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在当代中国的意义。事实上，自从西方马克思主义被引入中国学界以来，它就以各种方式深刻地影响了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研究，并且为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创新和现代转型提供了重要的思想资源。

通过学者们多年坚持不懈的努力，国外马克思主义的代表性著作大都已翻译成中文，先后出版了几套丛书，如徐崇温主编的“国外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研究丛书”（重庆出版社）、郑一明和杨金海先后任主编的“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段忠桥主编的“当代英美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高等教育出版社）、魏小萍主编的“马克思与当代世界”译丛（东方出版社）、刘森林主编的“马克思与西方传统”译丛（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等。此外，张一兵主编的“当代学术棱镜译丛”（南京大学出版社）、周宪等主编的“现代性研究译丛”（商务印书馆）、刘东主编的“人文与社会译丛”（译林出版社），

也都收入了一些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与此同时，我国学者也出版了大量关于西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著作，总数多达几十种。其中既有通论性质的著作或教材，又有专题、思潮研究以及人物和文本个案研究。即使不专门从事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学者，现在也比较注意在自己的研究中参考和借鉴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成果。这说明国外马克思主义已经在一定程度上内在于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的自我建构。事实上，国外马克思主义不仅为我国马克思主义研究提供了可资借鉴的思想资源，而且通过对国外马克思主义的研究，锻造和培育了一批学养深厚、素质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

但一个不能回避的事实是，与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热烈程度相比，中国学界对国外马克思学的译介和研究则相当冷清。这主要与人们对“马克思学”所持有的约定俗成的偏见有关。

对于西方马克思学研究的成果，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界早在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就通过苏联学者的一些著作有所了解。但是由于受当时意识形态因素的影响，人们对西方“马克思学”持完全排斥否定的态度。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虽然学界开始对以吕贝尔为代表的西方马克思学进行系统的评介，但是一直持续到 90 年代的很长一段时间里，人们对西方马克思学的基本定性并未改变。其实，从国外马克思研究的总体格局来看，大致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国外马克思学，以版本考证、文献梳理、人物思想关系研究为特征和内容；二是国外马克思主义，即带有明显现实关怀的研究。“冷战”结束以后，随着“回到马克思”成为国际马克思主义学界的大趋势并在中国产生回响，较之颇具意识形态色彩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潮，中国学者更能从西方马克思学研究成果中发现可资利用的学术资源。

2007 年初，在众多前辈学者的支持下，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央编译局、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北京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一批中青年学者，共同发起成立了“马克思学论坛”。在此期间，鲁克俭向杨学功和张秀琴谈了编译“国外马克思学译丛”的设想，迅即得到他们的响应。三人开始协商编译原则，搜集和遴选书目，并

在较短的时间内形成了丛书的方案，同时联系国外作者、版权以及国内译者和出版社。后经征求论坛成员的意见，大家都积极献计献策。在此过程中，中山大学的刘森林、北京师范大学的吴向东、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王歌给予了十分热情的襄助，他们或者帮助推荐书目，或者联系作者和版权，或者承担相关译事。令人感动的是，不少外国作者向我们免费赠送了版权。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总经理兼总编辑杨耕教授独具慧眼，慷慨接受了我们的计划，高教分社副社长饶涛博士和责任编辑祁传华同志为本译丛的出版付出了大量心血。所以，本译丛得以顺利出版，是全体编委协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出版者敬业工作的产物，还包含众多前辈学者以及国外作者的关切和帮助。这里虽然不能一一列出他们的尊名，但我们一定会记住他们为此所做的一切。

目前，学界对马克思学的评价还很不平衡。有的学者明确提出“创建中国马克思学”的口号和纲领，有的学者则仍然对马克思学抱着怀疑的态度。我们认为，这在学术研究中是十分自然和正常的。说实话，即使是在主编之间和编委内部，对问题的认识也存在分歧，但这并没有影响译丛成为我们共同的事业。原因很简单，我们可以不同意西方马克思学的具体观点或结论，但不能回避他们提出的问题。譬如西方马克思学中所谓“马恩差异(对立)论”，作为一种观点我们可以不同意，但是借用卡弗的话来说，马克思与恩格斯的学术思想关系，是一个“标准的研究课题”，谁也不能否认对这个课题的研究将有助于我们深化对马克思主义及其历史发展的理解。

应该承认，与国外马克思学成果相比，中国的马克思研究仍然有很大的距离。一方面，我们缺乏原创性的版本考证和文献学研究成果；另一方面，所探讨的问题并没有真正超出西方马克思学一直以来的研究热点问题。苏联马克思学以考证研究见长，西方马克思学以文本解读研究见长。中国不像苏共马列主义研究院那样拥有马克思著作全部手稿的复制件，也没有实质性参与 MEGA2 的编辑工作，因此中国学者要在版本考证和文献学研究方面超过苏联马克思

学，是相当困难的，但中国学者完全有可能超越西方马克思学。伴随着改革开放 30 年来思想解放的深入，中国马克思研究者现在已经有了相当宽松的学术环境，因此完全有可能像西方马克思学者那样生产出有分量的原创性学术成果。

为达此目的，首先有必要全面了解和译介国外马克思学研究的新成果，避免做低水平重复性研究，这是深化中国马克思学研究的一项基础性工作。但是，到目前为止，国外马克思学的代表性成果（包括西方马克思学开创者吕贝尔的著作）大都还没有翻译成中文。我们策划出版的这套“国外马克思学译丛”，就是希望把国外马克思学的代表性成果全面译介过来。继首批 6 本之后，我们将根据版权落实情况 and 翻译进展，陆续分批出版，形成规模和系统，进一步夯实中国马克思研究的学术基础，以期逐步达到与当代中国地位相匹配的中国马克思研究应有的世界领先水平。

望海内外有识之士不吝批评匡正，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鲁克俭 杨学功

2009 年 11 月 16 日于北京

第二版序言

像《异化》这样的书，它绝不可能被真正写完；它的观点或多或少就是准备让人们来评读的。在一些批评者和读者的强烈督促下，有时候，我试图通过填补一些讨厌的理论空白、提供一些偶然的证明并以其他方式来巩固那些已经显示出不太成熟的观点，目的是提高它的完备性。

不管赞成与否，针对《异化》一书所提出来的大多数批评性评论都不得不认真对待我对马克思的内在关系哲学所进行的研究以及我由此得出的结论。这些评价我已经预见到了，这在本书第一版的附录 I 中得到了证实，面对这些事实，我在附录一中对这些预料之中的批评进行了答复。这显然还不够，因为我仍然面临着来自于各个方面的同样的和类似的反对意见，其中包括一些对本书给予了褒奖的读者。我想充分利用第二版的机会回过头来再为自己申辩几句，为我的解释提供更为广泛的辩护。尤其是，我不仅仅是在本书中，而且在我正在撰写的关于马克思方法论的一本书中也认为，我所提出的观点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我对那些关于内在关系问题而提出来的批评意见所作的回应可以在这个版本的附录 II 中看到。

对《异化》一书所作的另外两个非常重要的补充是对马克思的意识形态理论进行了系统的讨论（本书的第三十二章），但关于意识

形态的诸要素的讨论已经散见于全书；而且它们试图在马克思广泛意义上的国家理论中处理政治异化问题（目前在本书第三部分第三十章）。后者是作为这样一种模式提供给大家的，即以内在关系为基础的方法如何协调对马克思的观点所作的明显前后矛盾的解释。

最后，我还想对第一版差别不大的章节予以关注——毕竟对这些章节的评论促使我对它们进行修改，努力澄清这些问题，即马克思是否有伦理学的观点，他对“阶级”概念使用前后不一致的基础是什么，人们在什么意义上才能谈论“共产主义”国家中异化问题（或许这是所有问题中最经常被提及的）以及马克思的共产主义观具有什么样的理论地位和判断共产主义的方法和标准是什么等等，并说明所有这些问题的政治含义是什么。尽管所有这些增加的章节、观点的改变以及很多细微之处的修订并没有把《异化》这本书变成一本新书，但是我毫不怀疑这确实让它成了一本更好的专著。

法国巴黎

1976年5月

伯特尔·奥尔曼

· 译文说明 ·

在我得到马克思的英文版著作后，我就一直在使用它们。当我对有些特殊表达方式的翻译不太确定的时候，我就会查一查德文原文。《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在我的研究学习中居于核心地位，对于这本书，我使用的不是鲍特摩尔（T. B. Bottomore）（1963年伦敦版）最近出版的译本，也不是瑞拉·斯通（Ria Stone）鲜为人知的油印译本（n. p.，1949），而是使用了马丁·密里根的译本（1959年莫斯科版）。

尽管尊重原著非常困难，但是有一点让我印象深刻，那就是密里根的翻译努力做到了忠实于马克思的原意，这一点他比别人要做得好一些。特别是，为了做到简单明了，鲍特摩尔的翻译更多考虑的是这个英文术语人们是不是熟悉，他认为这一点比精确更重要。比如在157页（本书英文原文，以下均同），他把“Wesen”翻译成“意义”（significance），而密里根则把它翻译为“本质”（essence）（第103页）；在153页，鲍特摩尔把“abstrahieren”翻译成“消除”（eliminates），而密里根则把它翻译成“抽象”（abstracts）（第99页）；还有很多这样的例子。这些区别现在看来是非常细微的，但它们的重要性随着我的解释的深入会变得越来越明显。

此外，他在准备翻译这个文本时，因为它出现在了《马克思恩

格斯全集》(Gesamtausgabe)中，所以密里根利用了最近对第一版中发现的在文字辨识和其他方面的错误所做的校订成果(1956)。这些改进毫无疑问是非常重要的，比如在一些地方把 Genuss (幸福, happiness) 替换为 Geist (精神, spirit)。

在我自己翻译的马克思的文本中，我尽可能遵从密里根设定的规范模式。例如，因此我把“Wesen”翻译为“本质”(essence)、“本性”(nature)或“存在”(being)；一般把“Kraft”翻译成“力量”(power)，而“Wesenskraft”就翻译成了“本质力量”(essential power)。因此，这些英文表达的意义和其他我一般用来代替马克思原文的表述方式将会在后面变得清晰。

试图达到前后逻辑一致还意味着，我会在有些时候选择马克思其他著作英文版本中的一些术语。任何明显的改变都会脚注中加以说明。脚注还用来解释那些在翻译这个文本的特殊术语时出现的问题。在这方面，这篇“译文说明”仅仅是对翻译马克思著作这个主题的大概介绍，而细节上的处理会在本书当中来展开。

致 谢

不管是成功还是失败，这部著作是我献给以赛亚·伯林的一个礼物，没有他亦师亦友的帮助，我绝对不可能完成这部书。非常高兴能够还清由于他的智慧和友善而让我欠下的人情债。还有很多人已经读了部分书稿并提出了颇有助益的批评性意见，马歇尔·伯尔曼 (Marshall Berman)，安·斯帕克曼 (Ann Spackman)，理查德·贡布里希 (Richard Gombrich)，诺尔曼·博来赫 (Norman Pol-lach)，皮蔡因斯基 (Z. A. Pelczynski)，格雷姆·邓肯 (Graeme Duncan)，皮特·西季威克 (Peter Sedgwick)，史蒂文·卢卡斯 (Steven Lukes)，查尔斯·泰勒 (Charles Taylor)，皮特·沃特曼 (Peter Waterman)，保罗·斯威齐 (Paul Sweezy)，戴维·麦克莱伦 (David McLellan)，索洛蒙·阿维内里 (Shlomo Avineri)，考恩·威廉森 (Colwyn Williamson)，尤其是，吕贝尔 (Maximilien Rubel) 和约翰·普拉莫那兹 (John Plamenatz) 都应该得到专门的感谢。当然，上述各位都不应该对他们所表达的观点负什么责任。在资金方面，我是在福特基金会和圣安东尼学院的慷慨支持下才顺利完成这一研究任务的，因此我也要对他们的帮助表示感谢！

序

“马克思主义”本质上是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的解释，是他对我们的社会如何运行、如何发展以及它的发展方向进行的研究，但并没有形成最终结论。人是处在与他人、与他们的产品以及与他们的活动等关系当中的，关系中的人是他研究的根本主题。在阶级斗争两边进行对抗的是人，出卖自己劳动力的是人，购买劳动力的也是人，等等不一而足。尽管马克思通常把他所发现的那些非人的要素组织成了生产方式、阶级和价值等内容，但是他的异化理论仍然把作为剧作者和剧中人的个体放在了论述的中心位置。在这个理论中，人自身被赋予了一种优越地位，他们从这里出发来审视他自己与社会和自然之间现实的和潜在的关系；他的处境成了他是谁和他做什么事情这些内容的拓展，而不是相反。为了从人的优势地位这个角度出发进一步对资本主义进行分析，对“异化”的分析就成了本书的主要任务，虽然人们对这个术语已有所了解，但这种了解是很少的。

然而，马克思的个人本身是一个理论产物。对于人是如何出现的，他们感知和认识的对象是什么，对他们造成影响的动因，他们能够在目前条件下或新的条件下能够做到什么程度以及（从另一个侧面来看）做什么等等，马克思都有所构想。没有这些特点，他们就不能或不会对按照马克思提问的方式做出回答。因为即使我们承

认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确如马克思所描述的那样，人们也不需要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做出一些反应，去做些什么或打算做些什么，除非他们意识到上述性质已经让他们实在是无路可选了。结果，作为一种关注个人的解释性社会理论，任何对异化的说明必定是以澄清马克思人性（human nature）概念中的与众不同之处开始的。

马克思似乎对其他作者关于人的观点的意义认识得非常清楚，在一定程度上他对这些作者更宽广的理论范围内人的地位也非常了解，但是他对自己的这些观点只有一些片面的、断断续续的认识。例如，他注意到我们的“哲学意识就是被这样规定的：在它看来，正在理解着的思维是现实的人”，但是智慧的钩刺决没有带出内在的含义。^①“‘真正的’社会主义”之所以受到谴责，是因为他们把“德国小市民”作为典型的人，而且认为这是每个人都有的特质。^②他指责边沁根据他的理念做了同样的事情，英国的市侩。^③

但是，马克思极力反对这些作者，因为他们的这些观点是非历史的（unhistorical），他们没有认识到人的特征是随着社会条件的改变而发生变化的。像考察土地和空气一样，将其视为既定的事物而仅仅根据外在表现来考察单独的个人，而不是把他视为时代的产物，马克思声称这是历史上各个时代的虚幻特征。^④对他来说，人性的变化也是由同一社会中的不同生活条件所导致的。例如，资产阶级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尽管这个巨大的手稿的一部分最近刚刚以《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为名发表，但这个“导言”是马克思最初为他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写的。而且，虽然马克思最终决定不把这篇“导言”——实际上，他甚至没有写完它——放进著作中，但实际上这本专著1903年以后出版的各个版次都收录了这一“导言”。因此，我们现在所指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导言”，精确地说是指没有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导言”。

②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30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德国的或‘真正的’社会主义”最后一段）。另参见《德意志意识形态》。

③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70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据说已经对任何时间和地点的人都作了唯一描述的另外一个哲学家是麦克斯·施蒂纳，他把他自己看作是一种理想。《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10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25页。

工人之间的截然不同的性质据说是由每个阶级所生活的环境差异造成的。显然，最初没有把这些因素考虑在内的人性观念是错误的，但像马克思所做的那样，把这些因素考虑在内与没有一个人性观念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它仅仅是把这些增加的新要素添加到了这个观念之中而已。

马克思自己的人性观念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和《德意志意识形态》(1846)中得到了最全面的(如果算不上最认真的话)表述。但是，这种表述形式使得逐渐把握这种概念成了一个棘手的和繁琐的任务。在马克思所有著作中，我们还能够发现一些关于人这一主题的相关素材，但是它都没有早期这些著作这么集中，尽管二者都没有正式出版。随之而来的两个问题是：为什么马克思没有用一种更为有条理的方式来展现自己的人性观念？以及为什么他没有出版《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和《德意志意识形态》？我们首先来处理最后一个问题，因为一些把这些著作视为“不成熟”作品的批评者也提到了这个问题。

首先，马克思确实试图出版《德意志意识形态》，但由于德国当时的条件并不允许他出版而未果。他在后来的著作中告诉我们，他并不介意把这本著作留给“老鼠的牙齿去批判”，因为这达到了他的主要目的，即自己弄清问题。^①马克思总是为了特定的目的而写作，而且，一旦他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所抨击的有害的哲学开始走下坡路，他写这些早期著作的目的——除了自我澄清问题之外——就变得过时了。进而，马克思不断地修改他的说明，因此他一定很快意识到他最初展示自己积极观点的形式不可能被工人阶级所理解，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3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而这些人正是马克思最想让他们理解自己观点的人。^①

与《德意志意识形态》一样，甚至是更甚一些，《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是自我澄清问题的一个演练。在更小的篇幅内，它成功涵盖了更丰富的内容。如果说《德意志意识形态》基本上是一部历史和哲学著作的话，那么人们就不能说明白《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到底是一部什么样的著作，尽管有的人用同样的方式给它贴上了标签。好像马克思的才智让他能够在所有这些他了解的领域内穿梭自如。历史、哲学、经济学、心理学、人类学、伦理学、宗教和社会学彼此之间以一种非常复杂的方式错综交叉在一起。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给自己提出了一个伟大的新体系大纲，但他确实清楚地认识到，他首次表达的这些观点不会得到几个人的信服，甚至不会有几个人明白他到底在说什么。

在解释马克思没有出版《德意志意识形态》的原因时，我业已部分说明了马克思为什么没有用一种更系统的方式解释他的人性观念的原因。当他想要系统地架构自己的大厦时，人性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主题，但是当他的目的是想要去诠释他的观点和说服别人时，他对是否赋予人性以突出地位显得犹豫不决。通过强调环境因素能够更好地影响无产者的阶级意识，但这些因素是直接面向那类直接证据的，而且它们也能够通过讨论得到发展。但正如马克思所认识到的那样，讨论人性问题通常意味着讨论的结束。

而且还有一点可能非常重要。在1844年之后的数年内，马克思被迫就一系列的政治问题和意识形态问题与很多卑劣的资产阶级思

^① 恩格斯提到过他们对这个问题的态度，“我们决不想把新的科学成就写成厚厚的书，只向学术界吐露。正相反，我们两人已经深入到政治运动中……我们有义务科学地论证我们的观点，但是，对我来说同样重要的是：使欧洲无产阶级，首先是使德国无产阶级相信我们的信念是正确的。我们明确了这一点以后，就立即着手工作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1卷，24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当他们达到目的之后，马克思就很少关心他的著作了，这可以从他从来没有搜集整理他的著作这个事实中看出来。F. Lessner, *A Worker's Reminiscences of Karl Marx and Engels* (Moscow, no date), p. 169.

想家和社会主义理论家进行争论，他们最喜欢用的表达方式就是“人的本质”（human nature）、“人性”（humanity）和“人本身”（man in general）。^①在反对施蒂纳、费尔巴哈、克里格（Krieg）以及其他“真正的社会主义者”时，马克思被迫用相对缺乏术语的表达范式区分了他自己的理论，形成了他们用另一种方式所包含的思想，而这些术语是他们主要贩卖的东西。

然而，尽管人类学和心理学不再是主要内容，但是人必然继续在马克思的理论中占据中心地位。而且在马克思的后期著作中具有影响和相互影响的人与他早期著作中表述的人没有什么区别。人性的概念一经采用就很难做出改变了。因此，《异化》这本书中所使用的理论框架和范畴大多数来自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和《德意志意识形态》，它们的内容则不受此限制，我的引文会充分说明这一点。

在试图重构马克思的人性观念之前，有一些更广义上的哲学问题需要加以考虑。尤其是，作者必须处理好马克思不常见术语的使用问题，其中一个经常被忽视的基本任务是确保他用这些术语所要传递的信息，没有对马克思的本意画蛇添足或偷梁换柱。从马克思对语言的使用出发，直接导致了作为其他内容之基础的现实的观点的出现；从这里出发，还导致了研究的方法和解释的方法，他认为通过这些方法获得了这一观点。这些问题都需要在开始部分加以解决。如果异化这一主题在其他地方已经得到了充分讨论，我将不会在这部著作中再花更多的篇幅讨论马克思关于异化的一般哲学问题。不幸的是，我认为这仍是一个需要讨论的问题。

因此，本书是按照下面的安排组织起来的：第一部分解决的是

^① 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human nature”的翻译并不一致，有时候翻译为“人性”，有时候翻译为“人的本性”，而“humanity”则被翻译为“人性”。在本文中，一般把“human nature”翻译为“人性”，只有为了与“humanity”进行区分时，才将之翻译为“人的本性”。“man in general”在《手稿》中被译为“人本身”，本文采纳了这一译法。——译者注

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问题，主要是关于马克思如何看待所有的现实问题；第二部分解决的是马克思的人性观念问题，或者说如何用上述方式解决马克思视野中的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问题；第三部分解决的是异化理论问题，或者说，同样以上述方式处理这些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是如何产生的这一问题。在建造我们所关心内容的金字塔时，我将在最低限度上保持必要的重复，因为有些类似的表述是在一种新的而且更加复杂的背景中进行的。

我对待马克思主义也不同于这一领域中的其他大多数作者，他们的“非历史性”表现在三个不同的意义上：对马克思的思想发展很少关注；在它们的起源问题上没有花费多少时间；以及，没有试图把马克思主义置于它之前或同时代其他思想的背景中进行考察。关于第一点，我并不强调马克思思想中的变化，因为我没有看到它有多少改变，尤其是在比较1844年之后马克思主义的本质联系时更是如此。因此，为了理解这些观点，更为重要的是把马克思的著作视为一种在单一理论框架内进行的理论表述，而不是对那些出现的相对较少和微不足道的变化进行无谓的强调。后一种方法只能为理解这些表述之间的内在关系增加困难。

马克思在1844年之后使用了一些新的术语，这样的让步甚至有些过头。《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黑格尔式的”和“费尔巴哈式的”语言也仅仅是部分地被另外一种能够更好地表达马克思思想的语言所取代，它们也被接受了下来。至于其他马克思在政治、历史和经济等领域予以专门使用的东西，也没有要求采用一种主要在讨论哲学和人类学问题时使用的术语。而且，即使是在他的后期著作中，每当面对一些学科之间的联系时，他还经常求助于那些“旧的”术语；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它们的意思可能由于文本内容的变化而多多少少有些不同。

有人认为，马克思的思想必须根据它所出现的不同时代进行分期，因为每个时代都与它之前的内容发生了严重偏离；这就要求提供一种在其他地方那里找不到的证据。第一，我们必须证明马克思意

识到了这种断裂，而且明显地认为他早期的观点是错误的。第二，我们必须证明马克思在他后来的著作中对他早先同意或不同意的观点采取了一种截然相反的态度。第三，我们必须证明马克思绝大多数早期著作中的概念根本没有进入他晚期的著作之中。

尽管我们发现有不少例证说明他思想的发展以及在理论和表述方式上的微小损益，但不管是马克思还是恩格斯都没有指出他们的思想发生了与“断裂”这个术语相匹配的变化。相反，马克思的习惯是，在草撰晚期著作时经常参考他早期的笔记。比如恩格斯就告诉我们，马克思在写《资本论》时使用了他1843~1845年所作的笔记。^①作为马克思《资本论》的第一手稿，《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1858年）就包含了好几页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誊抄过来的内容。^②即使是在出版的《资本论》中，也存在着很多马克思早期的思想和概念，而不是刚刚被认识到的概念。在第三部分中间关于马克思的经济理论那些章节，我将试图对此进行证明。

但是，如果马克思的理论不容易按时间进行划分，那么如何解释那些确实发生了的众多的微小的变化和发展呢？显然，我不想说马克思的思想总是一以贯之的，也不想说“真正的”马克思主义仅仅是《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呈现的思想，是《共产党宣言》中的思想或者是《资本论》中的思想。相反，我的立场是，马克思的思想中确实存在着**进化**，这已经在他早期的约定和认识的逻辑中得到了体现，而且从他开始认真地针对人和社会等问题进行写作时，他的思想便沿着他此后从来没有偏离过的方向发展了下去。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他开始研究的新领域与他的研究结果一起都是与他主要的理论发展相一致的。1842年、1844年、1846年和1848年的著作显示了他的思想的最明显的变化，但是所有的主要思想的发展在本质上是同一的这一点一定不能被丢弃。在下面几页我会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392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242~24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

理一下马克思理论和表述中的发展和变化问题，因为这些发展变化总是与讨论的主题相关。

在马克思思想的来源方面我投入的时间相对较少（因此，对它们的内容和创新也是如此），不是因为这一点不重要，而是因为我认为优先要做的是确定这些思想的内容是什么。只有掌握了理论体系的内容，充分了解了什么是以及什么不是它的来源以后，才能够研究它的来源，任何理论体系莫不如此。这种掌握不是通过在其他思想家的著作中寻找关于马克思主义的只言片语实现的，只能是通过结合考察它们与马克思主义本身的关系来实现。只有了解了马克思的主要理论（这包括最为理论之一部分的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之后，我们才能知道我们所探寻的是什么。否则，表面上的类似之处可能会造成一定的影响，结果是马克思的思想经常由于没有为理解它们做好充分准备而变得更加难以理解。

最后，我不会把马克思主义与之前或同时代已经被充分说明的其他理论放在同等位置，这首先是因为，只有了解了马克思主义是什么，我才能为它在思想史上找到一个合适的地位；以及，其次，我承认我存在这样一个偏见，即反对通过与其他思想家之间的类比来解释什么是马克思主义。

这是一种我也不具有完全免疫力的知识分子的通病，总是通过讨论所有与之稍微相仿的事情来论述一件事情。当我们使用马克思的解释时，这意味着我们必须通过大范围的类比用亚里士多德、洛克、黑格尔、费尔巴哈、卢梭、罗马天主教会甚至更多的人物、思想和事件来突出马克思思想的含义。但是所有的类比都有可能会导致对作者和读者的误导。作者倾向于用自己对比类的理解来取代他对主题的理解，为了便于比较，有必要时他还会对后者进行修改。读者倾向于并经常急迫地想要做同样的事情。为了确证这一点，马克思或者像亚里士多德一样具有了目的论倾向，或者像卢梭一样把人视为社会动物，或者像洛克一样认为人是自由的；这让人们误认为，这些类似之处就是所有思想的共同的基础。如果把马克思主义理解为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所作的解释，那么马克思主义在马克

思之前就不存在，作为纯粹的形式它也不存在于马克思著作之外的其他任何地方。马克思所说的内容就是用来解释马克思主义的原材料。

那么恩格斯呢？作为马克思一生中近乎四十年的亲密合作伙伴和他死后的遗嘱执行人，恩格斯和马克思一起通常被认为同样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代表人物。在大多数场合中，这种方式是能够得到辩护的。但是，在人的主题和异化这二者之间还是存在着细微差别，因此在全面处理二者之间的关系时就要求进行很多精确的区分。自然而然，我将把我所使用的马克思关于人性观念和异化理论的证据严格限制在马克思自己的话语体系内。然而，对我来说，不能由于引用恩格斯时犯一些细小的错误让读者也犯同样的错误。有时候（在关于哲学基础这一部分到处都是这种例证）恩格斯谈到这与马克思是完全一致时的坦率性取代了所有的其他思考，而且他把走进文本的方法视为一个完全值得信赖的见证人。对马克思和恩格斯观点具有一致性的详细讨论将在随后的关于辩证法的讨论中呈现，这是围绕一致性进行的论战中最核心的部分。

任何批评不管具有多强的穿透力，如果它发生在错误的时间和错误的地点，那么它就可能像最顽固的愚蠢行为一样成为理解上的最有效的障碍物。任何论证的思路，尤其是像马克思主义这种复杂理论的论证思路，就像一根根的棉线，只有织成坚固的理论布匹才具有说服力。否则，人们不能确定受到攻击的是不是“马克思的本意”。我也认识到这一点，一般来说，大量关于马克思主义的解释性材料中所争论的并不是社会主义的思想家说了什么（他的著作中的证据尤其是在当今社会是很容易被接受的），而是他“要说什么”。因此，为了确立自己的观点，就必须允许马克思在充分的时间内不受限制地畅所欲言。基于这一原因，我直到本书结束时才说明我自己的更为重要的批评性评论。

通过《异化》这本书，我并不想把马克思主义变得比它的本来面目更加前后一致，与此同时强调它本质上的统一性。马克思一直都是他自己思想的建筑师、作者和考古学家。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哲学导论

- 第一章 像蝙蝠一样的语言 · 3
- 第二章 作为主体的社会关系 · 14
- 第三章 内在关系哲学 · 32
- 第四章 存在马克思伦理学吗 · 52
- 第五章 作为见解的辩证法 · 64
- 第六章 研究的辩证法与解释的辩证法 · 75

第二部分 马克思的人性概念

- 第七章 力量与需要 · 89
- 第八章 自然人 · 95

- 第九章 作为类的人 · 102
- 第十章 人与对象之间的关系 · 106
- 第十一章 占有 · 111
- 第十二章 作为事实的自然 · 117
- 第十三章 活动、工作、创造性 · 121
- 第十四章 人的社会属性 · 129
- 第十五章 类特性 · 135
- 第十六章 作为本质的自由 · 141
- 第十七章 人、阶级、人民 · 148

第三部分 异化理论

- 第十八章 异化理论 · 161
- 第十九章 人与他的生产活动的关系 · 168
- 第二十章 人与他的产品的关系 · 174
- 第二十一章 与他人的关系 · 181
- 第二十二章 人与类的关系 · 185
- 第二十三章 资本家的异化 · 189
- 第二十四章 分工与私有财产 · 194
- 第二十五章 劳动价值论：劳动力 · 206
- 第二十六章 作为异化劳动的价值 · 216

- 第二十七章 价值的形态变化 · 233
- 第二十八章 商品拜物教 · 243
- 第二十九章 作为价值关系的阶级 · 251
- 第三十章 作为价值关系的国家 · 262
- 第三十一章 作为一种价值关系的宗教 · 272
- 第三十二章 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批判 · 279

第四部分 结论

- 第三十三章 批判性评价 · 289
- 附录 I 对内在关系哲学的辩护 · 310
- 附录 II 回应对我的批判：对内在关系的深入论证 · 318
- 译后记 · 333

第一部分

哲学导论

第一章 像蝙蝠一样的语言

马克思的读者们所面临的障碍是他对语言的“独特”使用。当维尔弗雷多·帕累托（Vilfredo Pareto）声称马克思的语言就像蝙蝠的时候（因为有人可能认为它既像鸟又像老鼠），他就这个问题向我们提供了一个经典的说明。^① 就我们这个主题来说，这个发现可以说是最深刻的了。思想家们通过多年的研究发现，要精确地界定马克思的独特意义太困难了，而且他们经常把他们不恰当的理解看做是（对马克思的）批评。然而，如果对马克思的术语所要表达的内容没有牢固的认识，那么他就不可能准确把握他的任何理论内容。

例如，我们如何理解“价值是劳动”（强调是我所加）这个令人吃惊的论断呢？或者说如何理解马克思“消费和生产之间的同一性表现在三方面”这句话？抑或是如何理解他关于理论在一定条件下变成了“物质力量”这一隐喻？^② 马克思的表达方式经常让我们震惊，而且他著作中晦暗不明的例子比比皆是，在很多情况下对它所作的双重甚至是多重解释似乎都是合适的。

恩格斯非常清楚人们在把握马克思的术语时所遇到的困难。在为《资本论》第1卷英文版所写的序言中，他说道：“可是，有一个困难是我们无法为读者解除的。这就是：某些术语的应用，不仅同它们在日常生活中的含义不同，而且和它们在普通政治经济学中的含义也不同。”但在恩格斯看来：

^① Vilfredo Pareto, *les Systèmes socialistes*, II, Paris, 1902, p. 332.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0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9页。

这是不可避免的。一门科学提出的每一种新见解都包含这门科学的术语的革命。……政治经济学通常满足于照搬工商业生活上的术语并运用这些术语，完全看不到这样做会使自己局限于这些术语所表达的观念的狭小范围。……不言而喻，把现代资本主义生产只看做是人类经济史上一个暂时阶段的理论所使用的术语，和把这种生产形式看做是永恒的、最终阶段的那些作者所惯用的术语，必然是不同的。^①

如果存在一种迫使马克思对语言进行独特使用的必然性，那么这种必然性是不是像恩格斯所说的那样是“不言而喻”的，这是一个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但是对这个问题的考察现在已经开始偏离了我既定的轨道。恩格斯的意思是说，词语表达了某一时期的理解，但随着理解的深入，这些词语和/或它们的意义必然会为新的词语或意义所替代。仅仅使用目前这个术语或仅仅是接受这个术语的含义所要清楚表达的思想也只是目前的思想。在马克思的例子中，把资本主义视为一个暂时阶段据说需要这样一些概念，它们与那些把资本主义视为永恒的生产方式的概念是不同的。

八年以后，在他为《资本论》第3卷（对它的大量误读已经成了过眼烟云）所写的导言中，恩格斯又回到了这个主题，还提到了在使用马克思术语时的另外一个困难。好像马克思的术语除了新和不寻常之外，前后也不一致，同一个词在不同的时期意味着不同的事情。恩格斯并不把这看做是一个缺点，而是宣称这是一个优点，并且认为，对于解释马克思是如何理解他所描述的那个社会这一点来说，这是必要的。恩格斯论证说，我们不应该希冀发现：

一些不变的、现成的、永远适用的定义。但是，不言而喻，在事物及其互相关系不是被看做固定的东西，而是被看做可变的東西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2~33页。

的时候，它们在思想上的反映，概念，会同样发生变化和变形；它们不能被限定在僵硬的定义中，而是要在它们的历史的或逻辑的形成过程中来加以阐明。^①

那么，根据恩格斯的看法，马克思的词语意味着要表述这样一种理念，即“事物及其互相关系不是被看做固定的东西，而是被看做可变的東西”，因此，这些词语的定义也必须随之变化。

在这一点上，之所以让人关注不仅仅在于不再使用“行话”，而且还在于宣称恩格斯以及马克思和他一起都是迷糊的，不能完全澄清它们的含义。在英语世界中存在着一个可以追溯到乔治·伯纳德·肖（George Bernard Shaw）的传统，它警告马克思的读者“绝对不要关心形而上学”，不能根据批评者的政治观点把他一些微不足道的夸张和因分歧而产生的错误指责为“有灵论哲学”（animistic philosophy）。^② 另外一个更难解决的困难是，从马克思的术语中推导出一个他试图要展现给人们的世界图景。恩格斯的评注并不能解释这个神秘过程，但它们指出了科学研究必须坚持的方向。在马克思的社会现实概念中，有些读者发现了一些难以理解的地方，而这些问题的解决方法就存在于他的术语中。

几乎毫无例外，马克思的批评者规避了对马克思社会现实概念的认真研究。然而，这并没有减轻他们必须对这一主题表明立场的压力，没有减轻他们对马克思认识世界的方式作出某种假设的压力，相应地，也没有减轻他们认为马克思了解的任何事物都具有某种特性这样的压力（一般来说这种看法并没有被明确地表达出来）。在这种情况下，不管他们有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们对他在当时所能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7页。

^② George Bernard Shaw, *Bernard Shaw and Karl Marx*, ed. R. W. Ellis, New York, 1930, p. 171. 这本书中的论文写于1887年。Max Eastman, *Marx and Lenin: the Science of Revolution*, New York, 1922, p. 82. 这个错误并不仅限于盎格鲁—撒克逊世界，但是在英国和美国它出现的频率明显比欧洲大陆更高一些，在欧洲大陆，人们接受了“黑格尔主义”，否则它不可能被更好地理解。

述的内容进行了现实的限定；马克思的术语在特定的世界观中被迫进入了一种他们必然预设好了的模型中。因此，就一个人不能仅仅满足于重复他自己的观点而言，直接讨论马克思的理论时几乎总是错误地采取一种普通的语言标准来确定它的含义。这种方式假定，我们所接受的那种“常识”性内容对于理解马克思主义来说已经具有充分的理论基础了，亦即在马克思的社会现实概念与我们自己的社会现实之间不存在本质区别。^① 恩格斯对这种假设所带来的危险已经说了很多，但我还是想表明它至少对马克思的理论某种标准解释产生了影响。我仍希望通过这种方式说明，应该在下面几章对认识论研究投入更多时间。

二

可能在马克思曾说过的话中，没有哪句比“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这句话被重复的次数多了。^② 任何生产方式的重要发展都会导致其他领域同样发生转变，这一点不仅在当前被认为是正确的，而且在“跨”时代的意义上也是如此。马克思主义的门徒就知道这么多。需要被回答的问题是，严格来说生产方式都包括什么内容，以及在什么意义上它能够决定其他要素？或者，我们可以问，马克思是如何使用“生产方式”和“制约”这种表述方式的？

约翰·普拉门纳兹（John Plamenatz）对马克思明确表述但被普遍解释为一系列“基础主义”假设的主张提供了一个精确的说明。在普拉门纳兹看来，马克思的观点

首先，它假定，历史学家所记录的人的活动已经完全进行了分

^① 常识就是作为一种明显为真的事物来影响我们，乍一看，它抛弃了那些我们没有根据的胡言乱语的内容。在这本书中，我将也用“常识”一词来指称一般来说没有受到质疑的知识和相应地没有受到质疑的获得知识的方法，在西方资本主义社会中，这一方法对于绝大多数学者和常人而言是常识性的。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32页。

类处理，它们被分为大量相互独立的类别或“要素”。其次，它假定，那些所谓根本性的活动改变了它们或多或少地独立于其他要素的性质。最后，它假定，那些所谓根本性的活动的性质的变化直接或间接地导致了其他活动的性质随之发生了改变。^①

根据这一解释，马克思主义在这三个假定中都为批评者提供了一个非常容易受到攻击的靶子。首先，马克思并没有成功地把社会现实与他关心的“大量相互独立的类别或‘要素’”区分开。比如，“意识形态”一词有时指所有的观念，有时指那些规范性的以及一些被认为是不科学的观念，有时又指那些仅仅为了某一个阶级服务的观念。用异常锋利的思想利刃，乔治·古尔维奇（Georges Gurvitch）声称他发现在马克思的著作中“意识形态”具有13种含义，而且这些都能够提供证据证明。^②当马克思使用“阶级”和其他很多重要概念的时候，同样能够发现很多类似的重大差异。^③

但是，如果马克思用这些同样的表达来指称不同的事情，那么他同样能用不同的表达来指称表面上看来相同的事物。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的那段文字中，他谈到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而“生产关系”（relations of production）、“生产力”（forces of production）、“社会的经济结构”（economic structure of society）、“社会存在”（social existence）和“经济基础”（economic foundation）等被赋予了同样的地位。^④不但这些表述的指示对象是不同的（在“社会存在”这个例子中，这种差异看上去是非常明显的），而且其中一部分好像还包括马克思所说的“制约着”其他部分社会现实的意义。因此，作为法律权利系统的财

① John Plamenatz, *German Marxism and Russian Communism*, London, 1961, p. 83.

② Georges Gurvitch, *Etudes sur les classes sociales*, Paris, 1966, pp. 54-56.

③ 参考我的论文, 'Marx's Use of "Clas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LXXIII (March, 1968), pp. 573-580.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32页。

产关系被归结到了上层建筑的名下，但是它们也是“制约着”上层建筑的生产关系的一个构成要件。类似的困境在阶级斗争这个概念中也出现了，它是社会政治生活的构成部分，但据说它也作为经济结构的要素而“制约着”政治生活。这种不一致性和随意的概念使用（如果确实是所说的那样）遭到了猛烈的批判的炮火。^①

如果我们接受这样的观点，即马克思的理论需要一个可以剥离出来单独起决定作用的要素，而这一要素又与假定被它制约的其他要素之间进行了认真区分，那么我们会通过排除过程得到生产技术这样一个要素，这并不是因为它满足了所有条件，而是因为它比其他可能要素更好地满足条件。在这个解释中，广为人知的“经济决定论”（economic determinism）成了技术决定论，而且普拉门纳兹、波普尔（Popper）、鲍勃（Bober）、卡鲁—亨特（Carew-Hunt）和阿克顿（这里列举的是这一学派最著名的代表人物）等人都用这种方式来理解马克思主义。^② 他们的解释所使用的范例都依据的是马克思的这一主张，即“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③。

把“经济结构”和“生产关系”化约为技术后，被认为是“基础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第二个基本假定就几乎经受不住认真考察。技术在任何社会都能“改变它们或多或少地独立于”社会、经济和政治等要素这一性质（假定我们认为它制约着其他因素）吗？并不需要太多的历史知识就能够看出，技术的发展进步总是科学水平、国家法律、政治制度、消费者需求等诸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因

① 最典型的是阿克顿，他指责说，被假定为上层建筑之部分的法律和道德也被马克思看做是经济基础的一部分，而经济基础据说是决定上层建筑的。H. B. Acton, *The Illusion of the Epoch*, London, 1962, p. 164.

② 除了普拉门纳兹，参见 Karl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vol. II, London, 1962; Mandel Bober, *Karl Marx's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 Cambridge, 1950; R. N. Carew-Hunt,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Communism*, London, 1963; and Acton, *The Illusion of the Epoch*.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42页。

此，技术显然在很多重要方面都依赖于生活领域中出现的具有制约作用的性质和变化，这些东西是不可能被消除的，但在基础主义者看来，这些要素必须被清除掉。在清理了这种反对马克思主义的批评之后，这一主张就不再简单地认为马克思错了，而是认为他忽视了社会生活中的一些基本要素。可能除了为他的政治目的服务而显得不诚实，就没有其他解释能够说明这种严重的误解了。

根据这一解释，马克思主义的第三个基本假定是技术发展导致了其他所有活动和制度发生的相应改变，同样这也是成问题的。不必再一次更加深入地探究历史就能作出评价，仅仅列举一些最明显的例子，基督教和罗马法所持续的时间比生产技术更为长久，但据说后者是前者出现的原因。对马克思理论体系中概念要素的界定前后不一致，据说起决定作用的所谓经济要素受到了其他要素的重大影响，而且上层建筑并不随着经济基础的发展而自动变化，这三类批评综合在一起就构成了对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猛烈攻击。

进行批评之后，其中大多数观点雷同的评论者愿意承认，在马克思具体的政治和经济研究中，他并不承认在“基础主义”理论的第二个和第三个假设中预想到的错误。^①也就是说，当对具体问题进行处理时，马克思并没有把技术发展或任何其他经济要素视为是自我生成的，而是把它们视为来自于生活中的每个环节和不同层面的社会分析等诸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同样地，当涉及现实问题的时候，马克思并没有把政治和文化上的进步视为对技术变化的自动反应；他的解释总是复杂的，而且经济因素并不总是起主导作用。然而人们通常得出的结论是他的观点前后不一致，或者说他并不知道如何应用他的理论——一句话，马克思是一个拙劣的马克思主义

^① 比如，普拉门纳兹宣称，马克思和恩格斯“自己对主要的社会革命的说明与他们所描述的基本的社会变革模式并不一致”。Plamenatz, *Man and Society*, II, London, 1965, p. 276。

者。波普尔甚至认为，马克思并不总是认真地对待他的理论体系。^①

三

另外一个替代性的结论是，把马克思主义解释为仅仅从一般性的理论观点中推导出来的“基础主义”理论这种做法是错误的。但是，要采取这种立场，必须要用这样一种态度来解释马克思的理论观点，即它与这样的社会相互作用是一致的，而这种相互作用则描述了他所说的现实事件。换言之，当马克思说“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时，我们必须用这种方式来理解这一点，即它允许用后面的那些要素去深刻影响生产方式，这种方式还把社会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自动依赖性消解了。我们必须这样做，因为这就是马克思在实践中使用理论的方法。恩格斯建议一个向他请教马克思唯物主义历史观的记者去读一读《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The Eighteenth Brumaire of Louis Bonaparte*），并建议把它视为马克思应用其理论的一个实践案例。^② 这个重要的建议很少被采纳。

同样，当他试图使自己从并不牢靠的学术观点中摆脱出来的时候，老年恩格斯很多关于非经济因素的观点通常被认为没有什么价值。例如他把“因为我们否认在历史中起作用的各种意识形态领域有独立的历史发展，所以我们也否认它们对历史有任何影响”这个论断视为一个荒谬的说法。^③

在这一点上，作为一种马克思自己从来没有将之应用于他的思想当中的表达方式，“经济决定论”似乎成了一幅读者强加给马克思

^①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II, pp. 331, 332. 在这些人当中，还有林赛（A. D. Lindsay）提供的一种方法。他认为，为了与他所面对的对手进行斗争，马克思大大地夸大了他所说的内容。A. D. Lindsay, *Karl Marx's 'Capital'*, London, 1925, p. 38.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69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③ 同上书，728页。尽管并不想对马克思的任何一个重要的追随者和批评者有所保留，但是我们必须承认，一般而言，恩格斯对马克思和他自己的历史观是什么的陈述并不比对它是什么的陈述更清楚。

主义的讽刺漫画，它误解了他的一般性观点。而且，如果“经济决定论”是一幅漫画，那么“历史唯物主义”（Historical Materialism）和“辩证唯物主义”（Dialectical Materialism）同样如此，给他的观点贴上的其他一些众所周知的标签也不是马克思本人的。实质上，这些都是限制性的表述方式——它倾向于在表达自己的观点之前先分析马克思说了些什么，在研究之前，对在任何历史条件下都存在的诸多内在可能性进行限制。作为讽刺性的表达，它们变化很大，而且总是在把握马克思著作中呈现出来的复杂现实时表现出作者个人的特殊的局限性。尤其是在马克思死后，恩格斯在信件中提到了“历史唯物主义”，尽管他通常把它加上了引号；它最终仍然是别人的表达方式。^① 像马克思一样，他宁愿使用“唯物主义的历史观”（the materialist conception of history）这种更为随意的松散的概念，或者是更加简单的“我们的历史观”（our view of history）。^②

我认为伟大的思想家绝不会出现前后不一致，或者是没有把自己的理论贯穿到所有著作之中的能力。但是当这种思想家偏离了他的一般概念的时候——在实践中经常如此——最大的可能是我们误解了他。在政治理论中，一个设计完好的案例对于反驳我们对手的真实观点来说通常起不到什么作用。对马克思关注的地方加以一般性关注是有困难的，因为马克思的理论观点解释得并不很清楚，但正是这些理论说明了他在自己著作中表达的观点。如果生产方式制约着彼此之间相互独立的其他社会要素的性质和发展趋势，那么前者的自我生成以及后者随着前者的改变而自动做出反应也就是自然而然的事情了。

但仍要说明的是，马克思认为原始公式中的各要素之间是相互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725页。

② 在参考了吕贝尔的著作后，我十分同情这一立场，即“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一幅被他身后的追随者胡乱描绘的漫画。进一步的讨论请参见 M. Rubel, “la Charte de la Première Internationale”, *le Mouvement social*, no. 51, April-June, 1965, pp. 4ff. 尽管如此，我认为“马克思主义”对于呈现马克思的观点是非常有用的工具，因此不能将其与其他众所周知的且让人误解的观点一起弃之不管。

独立的。这是无需证明的前提，人们根据这个前提把马克思主义整个逻辑结构看做是基础主义的立场。更确切地说，为了与不断变化的目的相匹配，所有证据都表明马克思巧妙地处理了各个要素的范围并改变了他进行分类说明的界限。完全为了说明我们的问题维度，一个极端的例子是他声称“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艺术等等，都不过是生产的一些特殊的方式”^①。按着这一论断走下去，基础主义的解释留下的是什么呢？而且，尽管恩格斯承认马克思的定义绝对不是固定不变的，但是我所提到的这个例子也经常为批评者所引用。马克思要想在理论上前后一致，那么相互独立的范畴就不能只是想当然而已。

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个目的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根据就是阿克顿明确加以解释的哲学假设，即如果没有办法把相互影响的各个要素区分开，那么就没有办法检验把这些要素中某一个作为“最重要的决定因素”（prime causal agency）的理论的有效性。^② 但是，把某要素称之为“首要的”（primary）、“基本的”（basic）和“决定性的”（determining）是不是合理在这里是成问题的，而且我们只有知道马克思为什么没有把他的社会要素区分开，才能够得到一个满意的答案。

实际上阿克顿用日常语言解释了“首要的”这个词的含义，然后把它强加给马克思，从而使社会现实可以从常识意义上加以理解，阿克顿就这样轻而易举地把真正的问题避开了。他还说：“既然马克思用这种方式（阿克顿的方式）来理解‘首要的’，为了让某个要素（或者它们中的某些要素）被认为是首要的，他就必须把各种社会现象聚合在一起然后分割为独立的单元。”如果这是马克思的基本思想，那么把他的理论解释为基础主义就是正确的，而且基于这一解释的批评也就都是有效的。但是，马克思“模棱两可的”实际用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② Acton, *The Illusion of the Epoch*, p. 166. 基于同样的态度，阿克顿声称，对马克思的观点进行技术性解释的办法因为它“太含糊不清而不可能被讨论”（Ibid., p. 137）。

至少是让那些对马克思的关键思想用日常语言进行解释后变得更加不确定，而且这表明，我们只有理解了他的社会现实的概念以及他能表达的思想内容之后，我们才能清楚地理解他实际上是在说什么。

问题仍很严重。因为如果马克思经常用同样的表述来指称我们认为的不同内容，而且正像他经常做的那样，用不同的表述来指称我们认为是一事物的话，那么在不了解实践背后的内容这种情况下，我们如何知道在某个场合他所指称的事物到底是什么呢？^① 最好根据马克思是如何使用它们的来解释他本人的理论，我们的任务是揭示他怎么能够根据他的主题自由地处理那些已被普遍接受的界定范围，又能根据不同的场合自由地界定范围。我想根据他卷帙浩繁的著作来理解马克思而不管别人如何评说。根据公开说明的意图，让我们回到对问题的最初解释：马克思的话就像蝙蝠。根据恩格斯的观点，它们都是有意义的，它们不仅仅是新的和不寻常的，而且是前后不一致的。据说可以从“事物及其互相关系不是被看做固定的东西，而是被看做可变的東西”这句话中得出上述结论。就是这种观念让那些对他而言不可能相互作用的彼此独立的社会要素相互之间发生作用。

^① 在这一章开头部分，我们看到马克思用通常作为经济要素的表述方式——“物质力量”来谈理论。我们刚才还看到他使用“生产方式”——它通常是指生活物质资料的生产——作为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和艺术等的预设部分。至于用相互矛盾的表述来指涉同一事物，最明显的例子是他对“劳动力”和“可变资本”的使用，它们在资本主义社会都是指工人的生产能力。同样，当他声称“分工和私有制是相等的表达方式”时，我认为他的意思是这两个词传递的是同样的信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4页）。这两种用法的例证有很多，它们贯穿于马克思早期和晚期的著作之中。

第二章 作为主体的社会关系

在没有写完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对一些概念（或范畴）和社会现实这一观念进行了大量讨论，在这些概念中就能发现社会现实观念的表现形式。

这部影响巨大的著作是卡尔·考茨基（Karl Kaustky）1903年正式出版的，但是它被大多数盎格鲁—撒克逊世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学者忽视了。这是不公正的。^① 在这里我们了解到，“在研究经济范畴的发展时，正如在研究任何历史科学、社会科学时一样，应当时刻把握住：无论在现实中或在头脑中，主体——这里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都是既定的；因而范畴表现这个一定社会即这个主体的存在形式、存在规定、常常只是个别的侧面”^②。主体与范畴之间的区分是对如下事实的大致认肯，即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知识是以建构用于思考它的概念为中介的；就我们对它的了解而言，我们与现实的联系只不过是与一种概念化的现实相联系而已。

马克思的论述中非比寻常的是他所假定的范畴与社会之间的特殊关系。这些范畴被认为是它们自己主体的“形式”、“规定”和“侧面”，而不仅仅是一种描述资本主义的手段，不是传递了部分历史事件的中立性工具。或者，正如他在这个《导言》的其他地方所说的，资产阶级社会这些范畴是“表现它的各种关系的范畴以及对

^① 法国的情况与之恰恰相反，其中马科斯米里安·吕贝尔（Maximilien Rubel）、亨利·列斐伏尔（Henri Lefebvre）和路易斯·阿尔都塞（Louis Althusser）——仅列举少数非常有名的作者——都充分利用了这些著作。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24页。

于它的结构的理解”^①。也就是说，这些范畴体现了应用它们时所需要的必要现实条件，但这些条件是有意义的、系统化了的和被充分理解的条件。这不仅仅是一个被限定的范畴能够被用来描述什么的问题；历史事件本身也被认为是所谓的这些概念的一部分。马克思下面的这个论断非常明显地表明了这一点，他指出：“最简单的经济范畴，如交换价值，是以人口即在一定关系中进行生产的人口为前提的；也是以某种家庭、公社或国家等为前提的。交换价值只能作为一个具体的、生动的既定整体的抽象的单方面的关系而存在。”^②（重点是我所强调的）

语言的这种使用方法更为重要的结果之一是，不仅内容而且范畴，马克思按照“正确”和“错误”的标准对它们进行了评价。因此，在批评蒲鲁东时，马克思指出：“政治经济学范畴”是“实在的、暂时的、历史的社会关系的抽象”，并且它们“仅仅在这些关系存在的时候才是真实的”^③。按照马克思的观点，由于决定要让资本主义的这些范畴发挥作用，所以蒲鲁东不能完全把自己从这些范畴所包含的“真理”中分离开来。按照常识的观点，只有陈述才能说是正确的或错误的，而用同样的方法对概念进行评价似乎是没有根据的，而且让人不知所云。

从上述讨论中可以得出三个结论：马克思把每个政治经济学概念理解为社会本身的一个构成要素，用他的话说就是“一个具体的、生动的既定整体的抽象的单方面的关系”；最初它与其他社会要素联系在一起，共同形成了一个特殊的结构；这个整体——或至少是它比较重要的部分——在概念本身之中得到了体现。如果说这些结论是不清楚的，那是因为这种他们认为是理所当然的结构本身仍然是含糊的和不准确的。要想准确地理解表现了一个独特整体的概念，我们必须充分理解这一整体的特征，即它的各个组成部分的结合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23页。

② 同上书，1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537、536页。

式、这种结合的性质以及它们形成的整体的本质。只有通过了解马克思是如何对他的主体中的诸要素进行建构的，只有通过认识马克思思考他所了解的事物时所能认识的东西的性质和范围，这些结论所体现的范畴和现实之间的关系才会变得清清楚楚。

二

马克思的社会现实观与众不同的地方在于，通过赋予具体社会要素以一系列属性来对社会现实观念进行最好的说明。以资本为例，我们发现马克思把它描述成了“剥削雇佣劳动的财产，只有在不断产生出新的雇佣劳动来重新加以剥削的条件下才能增殖的财产”^①。需要强调的是，资本与劳动之间的关系在这里被当成了资本本身的一种功能，它还是“资本”这个词的含义的一部分。为了把工人也包括在内，这一关系得到了扩展，马克思把工人称为“可变资本”^②。资本家被纳入了同一个整体之中：“资本家必然地同时是资本家……资本的概念中包含着资本家。”^③ 马克思在别的地方声称：“它是社会某一部分人所垄断的生产资料”^④，是“工人的已经转化为独立权力的产品”^⑤，以及“货币”、“商品”甚至“吮吸创造价值的力的价值”也是资本。^⑥ 这些不同特征所表现的是这样一种观念，这个观念包含多个相互联系的侧面，它的含义取决于马克思相信在它的各种要素——财产、雇佣劳动、工人、他的产品、商品、生产资料、资本家、货币和价值（这一清单还可以列得更长）——之间存在的关系。^⑦

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由于所有社会要素都是用这种方式加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8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6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508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577页。

⑤ 同上书，577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58页。

⑦ 马克思还说：“资本，如果没有雇佣劳动、价值、货币、价格等等，它就什么也不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8页）

处理的，所以指责马克思的论述不准确和容易让人误解并不充分。但如果说它并非不合格的论著，那么马克思就为我们提供的是这样一种资本的概念，其中那些我们通常以为与它外在联系在一起的要素被认为是在一个单一结构中相互联系的。

当马克思把资本称为“一定的社会关系”的时候，他想到的就是资本的系统性特征。这个观念与李嘉图（Ricardo）恰恰相反，后者认为，“资本仅仅是不同于‘直接劳动’的‘积累劳动’”。马克思指出，在李嘉图那里，资本“仅仅被当做一种纯粹物质的东西，纯粹是劳动过程的要素……从这个劳动过程是决不可能引出劳动和资本、工资和利润的关系来的”^①。马克思认为，他是唯一能够分析出这些联系的人，因为它们已经被包含在他广义上的资本概念之中了。如果不是这样，他将像李嘉图一样一无所获。进入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研究领域中的每一个要素都是“一定的社会关系”。

三

对马克思社会现实观的所有要素而言，关系是不能再简化的最小单位。这的确是我们理解马克思主义时所遇到的困难之所在，因为马克思主义的主体不仅仅是社会，而且是“在关系中”加以思考的社会。资本、劳动、价值和商品等都被理解成了关系，它们就包含于自身之中；它们被看做是某个整体内部相对完整的组成要素，作为整体的一部分，我们一般认为它们具有外部联系。从本质上讲，我们所关注的焦点已发生变化，从考察相关的独立要素变成了考察每个相关要素互相联系的具体方式，并把这种联系当成其概念所表达的含义的一部分来进行理解。这种考察并没有取消关于每个要素的核心观念，而是要把这种核心观念本身当做关系的集合来看待。

按照通常的看法，一个社会要素被认为在逻辑上独立于与之相关的其他社会要素。它们之间的联系是偶然的而不是必然的；它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Ⅱ，455～45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3。

可以是某种极为不同的东西，而不会影响到涉及的其他要素的性质，如果这一性质属于其中的某个要素，那么它与其他要素就是毫不相干的。所以这种观点继而认为，抛开与其他要素之间的关系，人们能够在逻辑上思考任何存在着的社会要素。在马克思看来，这种关系是内在地存在于每个要素之中（它们是本体论性质的关系），所以，当一个重要的关系改变时，要素本身也就改变了；它变成了某种别的东西。它的现象和/或作用已经发生的变化足以使它需要一个新的概念。因此，例如，如果雇佣劳动消失了，即是说，如果工人与资本的关系发生了根本改变，那么，资本就不再存在了。自然，反过来也是正确的：马克思把“一旦没有资本，也就不再有雇佣劳动了”宣布为“同义反复”^①。因此，马克斯·赫希（Max Hirsch）指出，如果“资本”被定义为“剥削手段和劳动者的服从”，那么，农民拥有并自己使用的机器就不会成为资本；但是，如果这个农民雇佣了一个人来操作它，它就成为了资本。^② 赫希显然是正确的。与其说这一似非而是的论点是一种明显的批评（这是赫希所想要的），毋宁说它只不过阐明了资本作为一种社会关系所具有的性质。

在这个研究中，我将在两种不同的意义上使用“关系”这个术语：其一，它指一个要素本身，当我把资本称为一种关系时用的就是这一意义；其二，作为“联系”的同义词，当谈及不同要素之间的关系时使用的是这种含义。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用法是一样的。除了把资本称为一种“社会的生产关系（Verhältnis）”以外^③，马克思把货币也称为一种“生产关系”，把生产方式本身称为“生产力在其中发展的那些关系”^④，并且这种论述不胜枚举。他把“关系”作为“联系”的同义词的用法更为规范，结果生产关系（Verhältnis）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89页。

② Max Hirsch, *Democracy and Socialism*, New York, 1901, pp. 80, 81.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577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6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52页。

可能比马克思著作中的任何其他表达方式出现得更为频繁，这使批评者和翻译者一样感到迷惑。^①用“关系”来表达两种意义并不完全令人满意，但与其引入一个新的术语，我宁愿接受马克思的做法，而只作一个改变即可：在这本书的其余部分，当“关系”（“relation”）指一个要素时我将把它大写（自此以后即为“Relation”）（下文中这种“关系”均用黑体表示——译者注），以便与要素之间的联系这一意义区别开来，从而帮助读者把握这个重要的区分。除此之外，像“结构”、“要素”、“系统”这样一些“关系”的替代词，暗含着一种封闭的、完成了的性质，马克思关于现实的社会要素的论述证明这是错误的用法。作为更适合于用来考察社会生活大量存在的变化和不确定性的概念，正如它一定吸引过马克思一样，“关系”对我也充满吸引力。

四

一定不能把这里提出的观点与那种在社会学家和其他人中间得到了普遍认可的观点相混淆，那种观点认为，如果不根据关系这个术语，否则社会要素是无法被认识的。马克思声称：“社会本身，即处于社会关系中的人本身。”^②这表明马克思在这里已经采取了其他措施，而认识到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马克思曾经明确地严厉指责了表面上的支持者，他们指责经济学家没有对生产和分配之间的联系给予足够的关注。他抱怨道，“这种责备的立足点恰恰是这样一种

^① 尽管一般翻译成“关系”，但生产关系（Verhältnis）有时也被用来指“条件”、“比例”或“反作用”，目的是为了说明某些事物的特殊意义。马科斯米里安·吕贝尔曾向作者提到过，对 *Verhältnis* 的讨论从来没有停止过，它可能是他在把马克思的著作翻译成法语的过程中处理过的最困难的术语。除了使用过上面所列举出来的法语的对应术语，吕贝尔有时候还把 *Verhältnis* 表达为系统（*systeme*）、结构（*structure*）和问题（*problème*）。另外一种复杂情况来自于这一事实，在马克思的术语表中还有另外一个标准术语——*Beziehung*（关系），尽管它通常被译为“联系”（*connection*），但它也被翻译为英文中的“关系”（*relation*）。我倾向认为“关系”这个英文概念与我所提到的马克思的概念 *Verhältnis* 概念都是非常复杂的。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10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

经济观点，即把分配当做与生产并列的独立自主的领域”^①。马克思自己关于这一关系的看法体现在诸如“生产直接是消费，消费直接是生产”这样的论断中。^②

一般的社会科学家认为——从各种要素之间在逻辑上是相互独立的观点出发——在马克思的分析中，部分与部分之间的结合是机械的，是一种侵扰；它仅存在于被发现的地方，一旦调查者转身就会消失，于是又不得不重新加以解释和证实。一个结果就是不断地想去解释因果关系，随之而来的就是要求区分原因和条件。在这样的研究中，相互作用的一方总是胜过另一方（首先出现的一方），从而导致了“经济决定论”、“存在主义”等诸如此类的片面立场。

在马克思那里，他所关注的社会要素之间所有的结合都是有机的、固有的，是每个要素的性质的一部分；它们的存在可以说是理所当然的。按照这种看法，相互作用（interaction），准确而言就是内在的作用（inneraction）（也就是他声称要研究的“内在联系”）。关于生产、分配、消费和交换，马克思指出：这些“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每一个有机整体都是这样”^③。马克思所谓的“相互作用”（或“相应的影响”或“相应的作用”）之所以可能存在，是因为它是在一个有机整体的内部发生的。马克思主义中所有事物都是这样，它把全部主体都当成了“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④。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② 同上书，9页。阿尔弗雷德·迈耶（Alfred Meyer）通过把马克思主义描述为所有事物中一个“相互依赖的变量”构成的体系冒昧地将其限定在这个简洁的陈述中。A. G. Meyer, *Marxism: The Unity of Theory and Practice*, Ann Arbor, 1963, pp. 24 ff. 但是这仍需要求助于所有那些关于它们相互依赖之特点的老问题：如果这些变量在逻辑上是相互独立的，那么它们怎么去相互影响呢？如果它们不是独立的，这意味着什么？在我的印象中，所谓的“功能主义”这种方式通常要么前后不一致，要么是不能理解的。因为很多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学者——不管是朋友还是敌人——都谈到了“相互依赖”和“相互作用”，但这只不过是一张窗户纸。一旦这张窗户纸捅破了（一旦我们赋予要素以逻辑独立性），它们就不可能被轻易消除；而且如果更进一步并消解掉逻辑独立性这个概念，那么一些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整个理论体系就要发生改变。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7页。

④ 同上书，17页。正像马克思在其他地方告诉我们的那样，他想要解释的社会生活的“总体性”就是“各个不同方面之间的相互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92页）。

我们必须把马克思对“原因”和“决定”的模糊用法置于这样的语境中来考察。并不存在这样一些要素，它们在正在被讨论的、与之相关的因素或事情中仅仅作为“原因”，也就是说它们在其他事情中不能作为条件；也不存在仅仅作为“条件”的要素，即它们不能在其他事情中作为“条件”而存在。相反，我们发现，由于任何作为原因和决定性要素的事物的各个部分之间内在联系在一起，所以据说所有事情同时也是条件，反之亦然。正是这一观念使恩格斯得以说“生命是整个自然界的结果”^①。

然而，在实践中，“原因”和“决定”一般被用来指任何实体在改变构成其他实体的一个或更多关系时所造成的结果。但由于一个实体是在其他一起运行在不同的层次上的实体的直接和间接帮助下发展的，所以，把任何方面分离出来作为决定因素只能是强调所思考问题中的一个具体联系的方法。马克思说的是，对于那个要素而言，在这种背景中，这是一种最值得关注的影晌，是将对我们的理解相关特征最有帮助的关系。^②

五

我过去一直在考察的静止的整体仅仅是运动着的整体的一种特定情形，因为，用保尔·拉法格（Paul Lafargue）的话说，马克思的“高度复杂的世界”处在“连续不断的运动中”^③。变化和发展是不断发生的；结构只是这个过程中的一个阶段。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0卷，53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1。

^② 与经济学和哲学等更加理论化的著作不同，马克思的政治、历史著作中有一个特点非常明显，他很少使用“bestimmen”（制约着）来说明更具变化的领域。通过把这个词译为“制约”，英译者就强化了马克思的“决定论”偏向，比如，可以拿《德意志意识形态》的英文版和原稿进行比较来说明。

^③ Paul Lafargue, ‘Reminiscences of Marx’, *Reminiscences of Marx and Engels*, Moacow, n. d., p. 78. 拉法格是马克思的女婿，是唯一一个记录过马克思口述的人。因此拉法格非常便利地观摩了老人的思想。关于他的主体，拉法格说，马克思“不会孤立地看待一个事物，自在之物和自为之物，把它们与周围环境分离开：他认为世界是一个处于流变之中高度复杂的世界”。然后他引用维柯的话，认为：“对于全知的上帝而言，事物是一个整体，对于人而言，世界只是表象，因为人只能认识表面的事物。”拉法格声称马克思是用维柯眼中的上帝的方式理解世界的。

为了将时间维度引入上述分析，我们只需要把每一个社会要素与它和它自身过去和将来的形式内在地联系起来看待就可以了，这就像把它看做是相关要素的过去形式和未来形式一样。对马克思来说，资本就是资本现在是什么、过去是什么和将会成为什么。他这样论述货币和商品，“在生产过程之前，货币或商品仅仅从自己的目的来说，从可能性来说，从自己的使命来说，才是资本”^①。也是按照这种方式，应根据劳动将会物化为什么产品来看劳动；也应该根据物化在产品中的劳动曾经是什么性质的劳动来看待产品。简而言之，发展——无论表面上发生了多大变化——被当成是任何正在发展的事物的属性。

按照这种关系方式，现在变成了从可定义的过去延伸到可知的（如果不总是可预期的）未来的连续统一的一部分。明天只不过是今天的延伸。在形式逻辑的语境中谈论现在与未来之间的这种关系，表示他们对生机论的原则、神的意志或其他一些形而上学方法保持着信仰。但是，在这里，一切社会变化都被看成了潜在的即将实现，被看成是已经存在的过程在未来的展开，因此可以通过对这种被当做时空关系的过程的研究而揭示出来。货币的“命运”是由它的现存结构决定的。任何社会的“命运”都是如此。它将会发生什么变化（或者更准确地说，它可能会发生什么变化）是通过对构成现存主要关系的动力、方式和趋势的考察而揭示出来的。马克思的“规律”观所表达的就是对任何具体要素或一系列要素在这种研究基础上得出的结果。^②

常识认识到了两种规律：归纳的规律，它是在经验研究结果的基础上的概括；演绎的规律，它是关于世界本质的先验论述。对第一种规律来说，其根据是相互联系的，而且它所得出的预言只具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43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在其他地方，马克思指出人的“目的”是发展他的力量。

^② 谈到他那个时代的经济规律和政治经济学，马克思说：“它不**理解**这些规律，就是说，它没有指明这些规律是怎样从私有财产的本质中产生出来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30页）在私有制（这是他在**这里**扩大了经济范围）中发生的这种变化据说在构成性的关系中也能够发现。

某种可能性。对于第二种规律来说，它所依据的材料之间毫不相干，因此得出的结论具有必然性。马克思的规律同时拥有与这两种规律相关的特征。

与归纳的规律一样，马克思的规律是建立在经验研究基础之上的。然而，与它们不同的是，马克思的规律不关心那些独立的事情，因为它们彼此之间以及它们与环境之间的联系是偶然性的。马克思说，在政治经济学中“规律是偶然的”，那些相关的要素与在研究中并没有被真正揭示出来的要素没有任何联系。^① 人们认为，他所发现的关系已经在它们之前的那些关系中表现出了现实的可能性，而那些关系在这里被认为是以暂时性的内在关系的形式存在着的。

至于归纳的规律，马克思的规律也解决世界的本质问题，但它是根据一定的论据来解决问题的，并永远随着论据的变化而不断做出调整。因此，它们不能被当做永远正确的简单公式。尽管如此，严格地说，马克思的所有规律都是同义反复：假定这些是“A的关系”，那么，这是“A”必须成为和正在成为的东西，可以说“A”遵循的是它自己的发展规律。这种规律所表现的与其说是必然性还不如说是包含在关系中。这种情形下的不确定性就是它们本身的不确定性。然而，通过把相关关系所预示的所有可能的发展包括进规律之中，规律本身就可以被说成是必然的。发生在一个要素身上的一切都是它的规律的必然产物。因此，与其以任何方式歪曲马克思的发现，不如说是他的发现给予了这些规律以全部的特征。

任何要素所固有的那些关系通常使一种发展比其他的发展更有可能，而且，马克思通常用“规律”来指称的就是这种发展。“规律”在这个意义上与“趋势”并无不同，马克思有时候甚至说所有经济规律都是趋势。^②

^① Quoted in M. Rubel, 'les Premières lectures économiques de Karl Mark (II)', *Etudes de marxologie*, Cahiers de l' I. S. E. A., Série 5, no. 2 (October 1959), p. 52.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7页。他还提到说，“这样一个一般的剩余价值率，——像一切经济规律一样，要当做一种趋势来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95页）。

六

直到这里，我们的讨论一直限定在通常被认为是资本、劳动、阶级等这样的社会要素范围内，但马克思对它们的解释显然与众不同。然而，为了找到一个有利的角度，以便能够对资本主义这种各个部分有机联系在一起的系统进行分析考察，马克思有时不得不创造新的部分。这完全是一个为特定目的用不同方式在头脑中对整体进行划分的问题。实际上，其结果就是形成一个新的社会要素，一个借以思考和论述社会的新单位。或许以这种方式创造的最重要的新社会单位是“生产关系”，它的核心在于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之间复杂的相互作用关系；另一个是“剩余价值”。这两种关系在马克思的著作中的地位最重要。

当我们考虑到多数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关注对象的局限性时，把生产关系当做研究主题的新颖性就变得非常明显了。前者感兴趣的是研究（更具体地说是衡量）在“经济”这个被人为地与其他部门分割开来的生活部门是如何运转的，至于它与被看做是目的和手段的人之间的必然联系则很少被研究。

在一个人们通过等价物的交换来获得他们需要的东西的社会中正在从事的是哪种生产活动？在政治生活、文化生活、宗教生活、社会生活中，哪种生活类型推动了这种交换，它反过来又如何推动了这些生活类型？这些问题超出了资产阶级经济学的研究范围，但完全处在马克思的研究范围之内。例如，他在《资本论》第1卷中告诉我们，他想考察“为什么劳动表现为价值，用劳动时间计算的劳动量表现为劳动产品的价值量？”^①（这是我强调的）这实际上是一个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想描述的具体“经济”形式如何产生、如何尽可能维持自身存在的问题。通过把自己的主体概括为“生产关系”这样一个包含了主要过程的联合体（一个过程是集中于这种集合的一个要素），马克思很容易地解决了这一普遍存在的难题。他研究的结果——《资本论》——恰当地说，并不是一部经济学专著，而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

正如许多读者已经注意到的——一部有关社会实践的著作。

七

让我们回到马克思的论述，误解可能源自于这样的一些做法，即他为所有描述内容都进行了界定。无论马克思对于任何要素发现了什么，尤其是如果他认为发现的这些内容具有一些根本特征，都会被整合到指称它的术语的含义中，进而成了它的概念的一部分。因此，马克思的概念意欲向我们传达的内容就是它们向他展现出来的已被结构化了的信息；正是以这种方式它们获得了一种“真理价值”，这种价值与它们自身体现的陈述性价值是不同的。

因此，不管马克思把社会理解成什么，包括它的变化过程以及他从中作出的预测，都已经包含在用来解释他所理解的社会是什么的每一个重要概念中。这种含义的理解非常依赖马克思的术语。正是这一点使马克思能够在马克思主义中把“经济范畴”等同于“历史性的规律”，并把“逻辑”看做是“规律”的同义词。^①“规律”指现实世界中的关系，而马克思通常使用的“逻辑”同样指的是这些关系，而它们在相关概念的意义中得到了反映。

马尔库塞提出了同样的见解，他指出，马克思的范畴：

是否定的，同时又是肯定的：根据其肯定的结果，它们呈现出来的是一种否定的状态，也就把当前社会的真实状态表现成了迈入新社会形态的前奏。可以说马克思的所有概念都拓展成了两个维度，其一是既定的社会关系的集合；其二则是社会现实中内在诸要素的集合，正是这些要素促使社会转变成了一个自由社会秩序的社会。^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536、537页。

^② Herbert Marcuse, *Reason and revolution*, Boston, 1964, pp. 295, 296. 不幸的是，马尔库塞并不想去解释这种术语的用法是否可能，它通过概念性框架预设了哪些前提，以及必然会出现的沟通方面的问题等。如果没有这些我在第二章、第三章打下的基础，那么这种正确的洞见可能就会被悬置起来，最终让我的分析不能让人信服。而且这些洞见在马尔库塞、科尔施、卢卡奇、列斐伏尔、古德曼、萨特、斯威茨、胡克的早期著作以及其他人那里大量存在。

马克思的读者竟然能够完全理解他的术语，这表明，实际上他所理解的诸多关系或多或少符合我们关于世界的“常识”性观点（这些常识并不需要去假设），并且正是这些关系构成了马克思多数概念的核心含义。

尽管马克思的每一个重要概念在理论上都有能力表达根据它所作的全部分析，但在实践中，马克思当时的兴趣决定着与所有社会要素结合在一起的那些关系（以及它包含的概念的含义）应被拓展的程度。当马克思从一个问题转到另一个问题时，每个社会关系内部的所有新领域都发生了联系，而在前一语境中有关系的一些领域这时就没什么联系了。按照这种方法，先前被假设的东西现在能直接得到说明，而先前已被说明的内容现在变成了假设。例如，阶级对于解释国家有重大作用，但对于解释交换其作用是微乎其微的，而且在马克思的思想中，关系（尤其是阶级关系）的重要性（以及马克思著作中“阶级”的含义）会相应地发生变化。

正是这种实践能够解释所谓的马克思对分类界限的“操纵”，这些分类有的被广泛接受了下来，有的则在他的著作的其他地方被搁置不用了。然而，对社会整体的每一个这种限制仅仅是实践性的，是一种使马克思得以继续完成其当时任务的手段。如果他曾想把任何要素的重要意义及其概念的含义拓展到某种较为合理的限度，他是能够这么做的。因此，我们知道了，“人是一个特殊的个体……同样，他也是总体，观念的总体，被思考和被感知的社会的自为的主体存在”^①。

八

如果说马克思的每一个概念都这么宽泛（实际的和潜在的），而且还包括其他概念所要表达的诸多内容，那么，马克思如何根据某个特定场合决定使用哪一个概念呢？例如，为什么把利息（对他而言，利息就是资本）叫做“利息”而不叫做“资本”呢？这只不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2页。

是从另一角度来看待同一个问题而已。但在接受马克思的术语并尽力找出他想要表达的含义之前，我现在要问的是——在他的宽泛的含义条件下——为什么他要使用他所赋予的名称呢？第一个问题的非正统的答案使第二个问题的重要性非同寻常。

似乎我只给马克思留下一种唯名论的方法，其实不然。不管怎么说现实世界导致了我们的观念的产生这种观点与命名只不过是一个任意的过程这种观点之间的对立无论如何都是错误的。现实的问题是，找到在社会和自然中实际存在的东西影响我们对其进行思考和命名的方法的各种确切方式；反过来考察，后者又是如何对存在的东西——尤其是我们将它看成是“自然”结构的东西——产生反作用的。简而言之，这是一条双行道，仅仅满足于只在一个方向上行走将是一种歪曲。马克思自己的命名实践既考虑了现实世界的实际情形，也考虑了他对它的概括，这决定（decide）（与制约（determine）不同）了它能够是什么。前者可见于马克思对每个要素的核心概念的接受，这种观念完全就是要素作为事实真相使每个人所感受到的那个样子（这种观念是一种相当模糊的必然性）；而在正在考察的特殊的社会子系统中，他赋予了每个要素（可以被理解为其核心概念的任何部分）之作用以决定性的意义，这使后者突出地表现出来。

在阐明哪些能和哪些不能被称为“固定资本”时，马克思说：“这里的问题并不在于把各种物品加以归类的定义。问题在于表现为一定范畴的一定职能。”^①因此，资本在它作为利息而起作用的情况下就会被称为“利息”，否则就不叫。然而，如果原来的要素确实被认为具有了新的功能，那么功能的变化才会导致一个新的名称出现（与描述性的比喻不同）。即是说，资本只能充当或似乎是利息，因此，我们只有能够把两者通过某种形式看成是一个东西，资本才能够真正做到名副其实。当然，正是马克思的关系观使他能够这么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5卷，25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通过与其他一切要素的内在联系，从这个特殊的角度来看每个要素都成为了其他一切要素，并且，按照这种宽泛的含义，适合它们的东西必然适合它。因此，在理论上，每个要素都像它们那样起作用时，也就是说通过各种方式与它们的核心观念联系在一起时，某个要素才有可能获得其他要素（任何适合它们的东西）的名称。

当马克思把理论称为“物质力量”抑或是当恩格斯把国家称为“经济力量”的时候^①，只是根据我们的标准来看他们是在误用这些术语。根据关系性的观念，理论和国家正是由于它们起到了所应该起到的作用，因而被赋予了这样的名称。因此，马克思在上述事例中说，“一旦它掌握了群众”，即是说，一旦它成为群众生活中的促进因素，强烈地影响着他们的性质和行动，理论就变成了一种物质力量。一般是由诸如生产方式这样的物质力量来发挥这种作用的，但理论也能发挥这种作用，并且在它发挥作用时，它就变成了一种“物质力量”。

然而，要理解马克思的术语，仅仅认识到根据功能来命名是不够的，即我们应该把命名与作用放在一个整体中进行考察是不够的。问题还在于我们考察的具体作用是客观的（实际存在于社会中）还是主观的（因为马克思在此认为它是主观的）。答案是两种性质都有：马克思据以命名的那些作用是存在的，但同样正确的是，它们是按照使马克思能够注意到它们的方式进行概念化的。用另外一种概念框架来考察同样的“原始事实”时，其他的人可能甚至没有注意到马克思选择出来加以强调的关系（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这才是我们理解马克思异化理论的主要障碍）。

例如，当马克思将工人的生产活动称为“可变资本”的时候，他在为一种只有他看到的作用命名；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这是“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9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705页。大多数读者一定认为，恩格斯误用术语最明显的例子是把种族看做是“经济因素”，而马克思则把共同体看做是“生产力”（同上书，732页）。

价值增殖过程的角度”^①来看这种活动的表现方式，而剩余价值是马克思自己引入的一个要素。只有在我们读完《资本论》并接受“剩余价值”这个新概念以后，“可变资本”才不再是随意赋予劳动力的一个名称。一般而言，我们之所以知道马克思为什么会使用这样一个特殊术语，在一定程度上是因为我们能把握它涉及的那些作用，而这反过来又取决于他对相关要素形成的概念与我们自己的观念有多大的相似性。

显然，为了适应他独有的资本主义观（像恩格斯所说的那样）和他非同一般的社会现实观，马克思的概念被修订了。从所有这一切中能吸取的重大教训是，尽管马克思的概念在很大程度上似乎已为我们所有，但是这些概念终究不是我们自己的。简言之，马克思与我们使用相同的术语这个事实，不应该误导我们相信他也使用同样的概念内涵。词汇是语言的特性并且对所有使用这一语言的人来说都是相同的。概念，或在词汇中表达的关于世界的观念（或就它们包含这种观念而言的词汇），被最好地理解成了个人或思想派别的特性。因为马克思的概念所表达的是马克思知道什么以及他怎样知道，所以马克思的概念所告诉我们的要比我们认为它们告诉我们的或者更多（通常情况），或者更少（有时）或者非常不同（通常如此）。因此恩格斯指出马克思给一些耳熟能详的术语赋予了新的意义。

此外，这似乎还远不止如此，马克思的概念所表达的含义本身是不稳定的。他在任何确定的时间对构成社会现实的相互关系的理解都反映在他所使用的词汇的含义中。但这些相互关系正在不断地变化，而且，马克思常常会通过研究对它们有了更深刻充分的认识。因此，恩格斯警告说，我们不应该指望“到马克思的著作中”找到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43页。

任何“不变的、现成的、永远适用的定义”^①。

马克思的著作由于缺少定义（也就是说，缺少对一些显而易见的陈述进行的界定说明）一直以来常常遭到抨击，但现在应该搞清楚的是他在提供定义方面有什么困难。由于马克思把世界看做是一个并没有泾渭分明之界限的世界，很难对常识性观念作出区分，所以他不可能防止对一个要素的定义向其他的要素渗透。对他来说，任何孤立的定义都必然是“片面的”，可能会误导人们。有一些批评者接受了恩格斯的声明，如萨特。^②更典型的是 R. N. 卡鲁—亨特（R. N. Carew-Hunt）的反应，他非常确信以这样的方法认识意义是不可能的，因而他声称（违背事实根据）马克思没有以这种方式使用语言，尽管在卡鲁—亨特看来，他的辩证法要求他这样做。^③由于根本不懂马克思的关系观，多数批评者完全不能理解这种观点所需要的概念就是它们的原初意义。^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7页。因为事物的不断变化是显而易见的，所以恩格斯说：“概念和现象的统一是一个本质上无止境的过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卷，746页）

② 萨特对马克思和现代马克思主义者进行了富有启发的比较，前者的概念融入了他的经历和他的研究成果，而后的概念则对社会变化毫无反映：“马克思主义的开放性概念已经封闭起来了。”Jean-Paul Sartre, *The Problem of Method*, trans, Hazel E. Barnes, London, 1963, pp. 26-34. 关于这个论题，还可参见 Henri Lefebvre, *Logique formelle-logique dialectique*, Paris, 1947, pp. 204-211.

③ Carew-Hunt, *Theory and Practice of Communism*, p. 50.

④ 这里表达意义所使用的概念也能在黑格尔那里找到。胡克是为数不多的注释者之一，当他谈到黑格尔和马克思的观点时他认识到了表达意义时使用的一般用法和特殊用法之间的区别。他说：“意义必须随着客体含义的变化而不断发展。否则，它们就不可能成为它们研究的主体。”（Sidney Hook, *From Hegel to Marx*, Ann Arbor, 1962, pp. 65-66）

有一点非常有趣，那就是要注意到语言哲学在词语的意义和它所指的内容之间进行了严格区分，而词语能指的内容是不稳定的，这是导致当代语言哲学发生言意分离的一个重要原因。要把一个词语的意义与它所能指的内容等同起来，首先要让意义随时空的变化（有时甚至是非常剧烈的改变）相应地发生变化，其次要把现实世界中的这些条件考虑在内，这能帮助我们理解词语能直接指涉哪些内容。简言之，这个意义的概念应是一个朝向其内在关系的概念。正是从这一点出发，目前流行的这个问题——“别问我意义，问如何用”——意味着一种全面的倒退。

九

从这一解释中可以看出的是，马克思在分析中所面对的问题不是如何把独立的部分联系起来，而是如何把社会整体（关于社会整体的论述随处可见）中工具性要素个体化。如果我是正确的，那么，用来理解马克思意欲表述的内容的常用方法就必须进行颠覆性理解：在尽力寻找劳动的创造价值的方式的过程中，我们必须一开始就接受两者之间的那种等价关系（这两种社会关系表述的是同一个整体——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价值是劳动”^①），而不是去寻找它们相互区别的方式。马克思的价值规律关注的是“价值的形态变化”，是它在经济活动中具有的各种形式，而不是关注劳动创造了价值。这不是斯密和李嘉图在以前已经说过的东西，而是《资本论》这部巨著所阐述的经济理论。

因此，同样，我们并非旨在寻找生产方式与其他社会机构和社会实践之间严格的因果关系，这就排除了复杂的社会相互作用，而是必须先承认这种相互作用的存在，继而寻找马克思认为生产方式（从狭义上理解）和其他经济要素产生了非常重要的相互影响的那些方式。这种相互作用，正如我们已看到的，是每一种社会关系的必要组成部分。这不是技术决定论，而是马克思所有关于政治和社会现象的详细讨论中揭示出来的历史观。如果说马克思能够在障碍之间穿梭自如，那是因为对他来说这些障碍并不存在。按照这种分析，马克思的多数反对者因为他没有给出他不仅没有问而且——由于其关系性的社会现实观——也不可能问的问题的答案而批评他，就是一种罪过。马克思真正关心的问题在这个过程中被丢掉了。它们必须被恢复。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577页。

第三章 内在关系哲学

一

马克思的学术关注点是资本主义，而且在研究这一社会的过程中他自然地运用了社会关系，他的词汇反映了他在研究中所揭示的现实社会联系。然而，仍然有一些内容需要解释，即马克思何以能够把社会要素当做包括物质对象的关系来思考。因为在他的讨论中，机器、生产出的实际物品、以工人身份出现的个人等，都是这种或那种社会关系的构成要素。例如，我们了解到，“资本，别的不说，也是生产工具，也是过去的、客体化了的劳动”^①。按照先前给出的定义，每个这样的构成要素本身也是一种关系。进一步推论即马克思把事物当成关系。除非这个结论能够得到辩护，否则，我所给出的关于社会关系的解释将不得不进行彻底改变。通过集中起来的相关证据，并追溯马克思实践在广义上的哲学史上的地位，我将在这一章尽力提供这种辩护。

多数现代的思想家会坚持认为，正如离开关系就不可能有事物一样，离开事物也不可能有关系。按照这种“常识”，事物是构成一种关系的基本要素，而它们自己却不能被化约为关系。然而，只有在马克思正在做的事被歪曲成把关于关系的术语化约成了居于事物之间的东西时，这种反对意见才是指向他的。但是马克思正在做的事并非试图将“在……之间”和“在一起”具体化。相反，正如我们在前一章中所看到的，“关系”本身的意义就已经被大大拓展，涵盖了与之相关联的东西，因此，这两个词语都可以用来表达在它们独特的联系中所包括的含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3页。

没有人否认，事物是因为与其他事物之间的时空联系而出现并发挥作用的，这些事物就包括把人看做是一个具有肉体和社会需要的生物。把事物作为**关系**来考察，仅仅是为了使事物本身存在的这种相互依存成为——正如我们在马克思处理社会要素时所看到的那样——其内在的一部分。因此，我面前的这本书就表达了，并因此按照这种模式合理地包含了源自下面这一事实的一切内容，这个事实就是，我房间中有一盏能够让我了解社会实践和社会制度的明灯，而正是我们社会中的实践和制度使这种独特的工作成为可能。事物的存在条件被认为就是它是其所是的一部分，并且通过它是此物而非彼物这一事实得到了充分说明。在思想史上，每一种新思想必然是对旧思想的升华改造，这种观点一般被看做是内在关系哲学。^①

把内在关系哲学归于马克思有四种依据。第一，他发表过一些论述，这些论述让他与那些把事物看做关系的人划归为一类。例如，他声称：“物本身是对自身和对人的一种**对象性的、人的关系**。”^②马克思把人（毕竟，人不仅有身体还有社会意义）称为“社会关系的总和”^③。他在别的地方说：“人本身单纯作为劳动力的存在来看，也是自然对象，是物，不过是活的有意识的物。”^④马克思能够把人既当做社会关系的总和又当做物，是因为他把每一种事物都当成一种关系，在这个事例中，就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恩格斯的评论通常

① 除了把事物看做是关系的独特观点以外，马克思在一定意义上把整体视为联系在一起的各个部分之和这种观点就没什么不寻常了。威廉·詹姆士（William James）在1880年的著作中说：“对任何一个事物（无论有多小）的完整认识都将需要关于整个宇宙的知识，这是一种庸俗的陈词滥调。麻雀不是要落在地上而是降落在遥远的条件即在银河里，在我们的联邦宪法里，在欧洲的早期历史里被找到。”（William James, *Great Men and Their Environment* in *The Will to Believe and Other Essays in Popular Philosophy*, New York, 1956, p. 216）然而，我仍然不能确信，詹姆士称为“陈词滥调”的东西果真曾如此普遍，或者如果它过去普遍，那么它现在也普遍，或者如果它过去是而且现在也是，那么对多数相关的思想家来说，它曾不仅仅是一个不完整的假设。马克思的内在关系哲学通过概括每个部分中的这些关系而更进了一步并且——正如我希望展现的——完全整合到了他的著作之中。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5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35页。

还要更加明确，正如他主张原子“只不过是一种关系”时那样。^①

固然，马克思也讲过——尤其是在论述商品拜物教时——被认为是事物的社会关系。然而，把这些例子解释为试图对两种社会关系作出区分并非难事，他把其中之一（与通常的用法是一致的）称为“事物”。我在此提出的观点并不要求马克思不再论述“事物”，而只要求这些事物也应被当做关系来理解。当说明事物存在的论断能够得到合理解释时，马克思把事物当做关系展示出来的论述就很难用下面这种方式得到说明，即它认为前者具有习以为常的独立性。

第二，即使马克思把事物主体当做关系的直接论述是不明确的，他把人和自然（或其物质成分）当做相互之间具有内在联系的关系的论述也不是这样：“所谓人的肉体生活和精神生活同自然界相联系，不外是说自然界同自身相联系。”^② 同样，当他断言“人直接地是自然存在物”，或者说人的对象“是表现和确证他的本质力量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的对象”^③ 的时候，吸引我们注意力的关系显然不是外在的关系。更确切地说，个人与他或她的对象被整合到了某种集合之中；他们实际上通过各种关系互相包含，这要求每一个人或物都应被当做一种关系来思考。

当马克思宣称他把“社会经济基础的发展”当做“自然史的过程”^④ 来看待，或把“人本身的自然力”与所谓的其他“自然力”^⑤ 整合起来考虑的时候，同样的内在关系从另一方面就体现出来了。除非我们赋予马克思一种把事物当做关系的观点，否则，那些把人作为自然的某种延伸以及把自然作为人的某种延伸这样的评论（我仅仅引用了其中很少的一部分），就只能被当做比喻或当做诗歌性的表达方式加以理解了。^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1卷，30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2页。

③ 同上书，32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02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79页。

⑥ 卡门卡注意到了马克思有时会把自然整合到人本身之中，但他认为这是一种对不合时宜的形而上学的背离和一个进行批评的机会（Eugene Kamenka, *The Ethical Foundations of Marxism*, London, 1962, pp. 97-99）。

第三，如果我们采取的立场是，马克思在事物和社会关系之间划了一条不可磨灭的界线，那么，留给我们的任务就是，解释他在物质世界里看到的是哪种相互作用，以及自然和社会这两个世界之间是如何联系的。马克思是按照因果模式来认识自然的发展的吗？他对在经济和宗教中寻找第一因的做法明确表示过反对，然而在经济和宗教关系中的第一因仍需要得到解释。在为数不多的例子中，他记录了他看到的两个物质对象之间的联系，正是在这些例子中他显然坚持的是一种内在关系哲学。他说，“太阳是植物的对象，是植物所不可缺少的、确证它的生命的对象，正像植物是太阳的对象，是太阳的唤醒生命的力量的表现，是太阳的对象性的本质力量的表现一样”^①。太阳对植物的影响，我们多数人都倾向于对它作因果解释，而马克思却认为它是太阳本身的一种“表现”，是太阳表明自己是什么的一种手段，并且按照这种方式，这也是太阳的一部分。

为了阐明这一点，马克思补充道：“一个存在物如果在自身之外，没有自己的自然界，就不是自然存在物，就不能参加自然界的生活。”^② 由于是一个自然存在物，所以，每个物质对象都不仅仅只是它的任何一个它体现出来的或易于分离的一部分。作为自然存在物，太阳和植物在它们自身之外存在着它们的自然界（正如马克思指出的那样），因而它们之间的关系被认为是相互包容在一起的，并且是它们各自的概念所表达的全部含义的一部分。^③

能够证明马克思坚持内在关系哲学的，不仅是让马克思用因果关系很难解释物理现象，而且（正如我业已说明的那样）——还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5页。

② 同上书，325页。

③ 恩格斯（马克思对他在物理学方面的广泛研究非常熟悉）从来没有提供过我们通常认为是因果解释的内容。相反，他的立场是“自然科学证实了黑格尔曾经说过的话……相互作用是事物的真正的终极原因。我们不能比对这种相互作用的认识追溯得更远了，因为在这之后没有什么要认识的东西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328页）。这种相互作用在概念上截然不同的各个部分之间是不会发生的，因为正如恩格斯告诉我们的，黑格尔称之为交互作用的东西是有机体。通过论述部分之间的相互作用来解释物质世界的变化，据说与把世界作为一个有机整体呈现出来是同一件事情。

于把关于自然界的常识性观点与他的社会关系观结合起来会引起诸多问题。悉尼·胡克（Sidney Hook）本人就是一个引人注目的批评者的例证，他将马克思的社会关系（对此他给出了一个较好的解释）与自然对象明确地割裂开来。胡克声称，“马克思的总体性是社会性的并受其他总体性的限制”，而且“对马克思来说存在无数的整体而不仅仅存在一个独一无二的整体”^①。这引起了一个实际的问题，即如何解释物质世界对社会现象的影响。例如，如果生产方式包括机器和工厂（物质对象），而且包括人们使用这些对象的方式和它们自身（社会关系）相互协调的方式，那么我们如何解释马克思关于生产方式制约着其他社会领域所发生的一切这种论断？前者体现了一种强调部分之间相互作用的解释，因为这是一种社会关系通常介入其中的解释；而后者体现了一种对这个论断的因果性解释，因为这是一种物质对象通常介入其中的解释。^②

在《从黑格尔到马克思》和《走向对卡尔·马克思的理解》中，胡克在这两种并不相容的解释模式之间摇摆不定。在必须作出选择的压力下，胡克最终在《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者》中决定选择因果解释论，而马克思的历史观被宣布为一种“一元论理论”，即把生产方式当成了决定所有重要社会发展的唯一因素。^③最后，把马克思主义分割成数个相互独立的整体完全使胡克不可能运用他自己对马克思社会关系的大量洞见来解释他所知道的确实存在的复杂的相互

① Hook, *From Hegel to Marx*, p. 62.

② 我们在生产方式本身中遇到了一个类似的问题，那就是如何把握马克思处理在生产资料的分配和与之相应的劳动人口的分配之间的关系。除非我们认为物质生产资料与生产它们的人之间具有内在联系，否则两者的分配不可能成为一个有机统一体的部分并对完全的相互影响留有余地。假如是这样，将会有一种非常强烈的诱惑让我们对这种关系作因果解释，并发现生产资料的分配制约着人口的分配，然而马克思本人却把后者与前者的关系描述为“同一关系的进一步规定”（《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37页）。这在英文版中被误译成了“实际上是相同事实的另一种用语的东西”（Introduction, *Political Economy*, p. 286）。我这里所提供的解释通常正是以这种方式被那些完全不知道如何理解关系这个术语的翻译者所隐藏的。

③ Sidney Hook, *Marx and Marxists*, Princeton, 1955, pp. 37, 36.

作用。这并不是要忽视这一事实，即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胡克对马克思主义的看法已经随着岁月的流逝发生了变化。我只是指出了他在早期著作中所采取的立场，这种立场给后来的发展留下了余地，甚至很可能造成了这种发展。

第四，也是最后一点，我认为我有正当的理由把内在关系哲学归于马克思，因为，如果不这样的话，就会导致马克思与滋养他的哲学传统彻底决裂。黑格尔、莱布尼茨和斯宾诺莎都探讨过事物和/或术语的意义，这使它们在整体（它被赋予了不同的名称，如“物质”、“自然”、“上帝”等）的内部关系中体现它们的性质；并且根据马克思的大量笔记来判断，这些都是青年马克思极为慎重地研究过的思想家。^①

人们之所以假定马克思不可能接受过内在关系哲学，主要是因为内在关系哲学在当前太过臭名昭著了，因此，我的责任就是说明马克思确实接受了内在关系哲学。从马克思的著作中找出证据证明他确实身处内在关系哲学传统之中，对此我愿意承担起举证人的责任。但现在我想表明的是，如果马克思从其直接的前辈那里继承了这种观点，那么举证责任就属于那些相信马克思抛弃了这种观点的人，这种情况下，我们也有权知道他用来代替上述观点的关于事物和社会要素的观点——是一种原子论者的观点，例如在把马克思主义解释成“基础主义”（Fundamentalism）时使用了这种观点，还是某种完全不同的，像阿尔都塞所声称的那种根本没有出现过的观点，抑或是其他什么观点？在本章的其余部分（以及在附录 I 中），我将简要概述内在关系哲学的发展史并对一些“毁灭性的”批评进行回应，因为正是这种批评使各派作者甚至不能严肃对待马克思可能分享了这一观点的可能性。

^① Marx and Engels, *Gesamtausgabe*, ed. V. Adoratsky, I: 2, Berlin, 1932, pp. 99-112.

二

内在关系哲学最早可以追溯到早期古希腊哲学家巴门尼德，并于近代在斯宾诺莎的著作中首次获得了显著地位。斯宾诺莎本人对这种哲学的看法是在亚里士多德关于能够独立存在的“实体”的定义的基础上构建起来的。既然只有被认为是整体的自然能够独立存在，那么，根据这种观点，它就是唯一的实体。斯宾诺莎称为“神”的正是这个不可分割的自然。这个唯一实体的所有元件，无论是物质还是精神，都被看成是它的暂时性的形式，看成是它的存在“样式”，从而被看成是决定着它们个体性质的相互关系的总和的体现。对于强调总体的斯宾诺莎来说，部分严格来讲是从属性的。^①

另外，莱布尼茨关注的重点是部分，而且几乎没有注意到他认为在每个部分中都得到了充分反映的整体。在他看来，存在着的不是一个而是无数个实体。通过断言他称为“单子”的这些实体只有个体属性而没有广延性，莱布尼茨反对把我们通常所认识到的物当做实体的基本要素。不管我们对莱布尼茨关于单子的奇异思想建构有着怎样的理解，在他的论述中，清楚地凸显出来的是存在于每一个单子和宇宙之间的联系。因此，他可以声称，“不存在如此完全或如此独立的术语以至于它不包括关系并且对它的完美分析不会导致其他事物甚至其他一切事物，所以，人们可以说相关的术语清楚地显示了它们所包含的结构”^②。

一个世纪以后，黑格尔大概是最早阐明内在关系哲学的主要含义并详细构建它所包含的整个体系的人。在这方面，直接前辈康德留给了黑格尔一个哲学难题，这个难题本身的性质对他有所助益——这与哲学领域常常发生的情况一样。康德已经有力地论证了事物不过是我们认识它时所看到的那些属性，但又发现这个结论是不能被接受的。在确信事物所体现出来的性质要多于真正刺激我们

① B. Spinoza, *Ethics*, trans. A. Boyle, London, 1925, particularly Parts I and II.

② 莱布尼茨对这个问题最清楚的论述，请见他的《单子论》（Paris, 1952）。G. W. Leibnin, *Nouveaux essais sur l'entendement humain*, Paris, 1966, p. 195.

的感官所形成的认识（对他来说，实际上认识的背后还有存在物）之后，康德发明了不能被认识的“物自体”，即实体在发生了诸多变化之后仍保持不变的东西。

在康德的第一个结论——即事物会因为对其性质的考察而消解掉——面前，黑格尔表现出来的胆怯要少一些，但他认为，决定性的任务是要表明如何理解这个结论。如果暂时把黑格尔哲学中的唯心主义内容悬置起来，那么他的主要贡献是提供了整体的背景或“绝对”，通过它康德的问题和答案都被置于其中。因此，对黑格尔来说，被考察的事物就不仅仅是它的性质的总和，而是通过这些（单独或共同存在于事物之中）性质与自然的其余部分之间产生的联系，它也是整体的一个特殊表现形式。虽然黑格尔开始对整体的各部分加以区分，但在很大程度上，他的体系的独特性在于用来保持我们对整体的形成认识的各种方法。他的让人难以理解的词汇从这个任务中获得了其多数特性。例如，当黑格尔把事物说成“规定性”、“要素”或“现象”的时候，他想要说明的是一些部分的和未完成的東西，某种进行全面分析要求把它当做包括了比直接被看到的要多得多的属性（在空间和时间两方面都是如此）的东西。

在每个事物与整体的关系中构建其同一性时，作为绝对的表现方式，黑格尔改变了康德所使用的同一性的观念以及真理本身的观念。数学等式（ $1=1$ ）作为理解同一性的方式被可以称为“关系等式”的东西取代了，在这里，讨论中的实体被认为与它相关的表现的整体是同一的。对黑格尔来说，“本质上自我联系是同一性的形式”，这里“本质”指的就是这种被扩展了的关系。^①然而，这种意义上的同一性显然是一个程度的问题，与大的、复杂的事物相比小的、简单的事物所拥有的整体的同一性相对要少。对于多数现代哲学家而言，这一命题显然是荒谬的，但黑格尔不仅接受它而且把它当做用于构建其他观念的核心论点。

^① G. W. F. Hegel, *The Logic of Hegel*, trans. from *The Encyclopaedia of the Philosophical Sciences* by William Wallace, Oxford, 1965, p. 211. 马克思自己对“同一性”的使用将在本书第六章中作进一步的讨论。

因此，他坚称真理“就是整体”^①。如果事物与它们所表现的整体或多或少是同一的，那么，我们对事物所能作出的说明就或多或少是正确的，这取决于我们对整体所进行的确切说明中有多少适用于它们自身。如果每个事物与整体之间在关系上是同一的，那么适用于后者的所有内容就是该事物的全部真理；如果缺少这种同一性——指所有我们谈到的特殊事物（规定性、要素等）——它就只包含部分真理。当黑格尔宣称知识“只以系统的形式……才能得到充分的说明”的时候，他自己为他的现象学事业记录了这一解释的实际影响。^②要叙述人们对任何一个事物的认识就是要描述它所在的系统；正如黑格尔一直所做的那样，就是要把每个部分当做整体的一个方面呈现出来。黑格尔又回到了康德的两难困境，他在否定被考察的实体背后“物自体”的存在的同时，声称事物通过它们的相互联系而比它自身所表现的内容要多得多。

这是黑格尔哲学中被马克思当做唯心主义而予以贬斥的那个方面吗？我认为不是。为了论述观念，黑格尔构建了这里所描述的框架，把我称为“整体”的东西描绘成了“绝对观念”或“理性”。马克思的批评总是直接反对黑格尔选择应用这个框架的方式以及他首选的主题，而从未反对他的要素之间的关系属性、性质或系统本身所限定的事实。^③从本质上说，马克思批判的是，通过概括活生生的人们的思想，从而从现实世界中创造出“绝对观念”范畴，黑格尔从这个范畴出发反过来创造了现实世界，即人们的实际思想。通

^① G. W. F. Hegel, *The Phenomenology of Mind*, trans. J. B. Baillie, London, 1964, p. 81.

^② Ibid., p. 85. 只有以系统的形式才能呈现出来的真理只能用一致性标准进行评价。黑格尔甚至曾经把真理等同于一致性 (*The Logic of Hegel*, p. 52)。这种探索真理的方法留下了第一个逻辑问题，即要“研究思想的形式，触摸它们把握真理的能力” (*The Logic of Hegel*, p. 52)，大体而言，就是在我们的每一个概念的整个真理体系中有少得到真正的说明（使之处于显著地位并成为意识的对象）。

^③ 马克思在下面这个论断用一种典型的表述方法解释了这种区别：“可见，《现象学》是一种隐蔽的、自身还不清楚的、神秘化的批判；但是，因为《现象学》坚持人的异化，——尽管人只是以精神的形式出现，——所以它潜在地包含着批判的一切要素，而且这些要素往往已经以远远超过黑格尔观点的方式准备好和加工过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19页）

过把个体的各种思想描绘成由它们本身导致的普遍化过程中的要素，黑格尔给这些思想赋予了神秘的意义。

在颠倒了观念与其概念的真实关系之后，黑格尔因此颠倒了观念与自然之间的真实关系——对自然而言，要改变绝对东西的内在演变是不可能的。物质世界不可能成为其他什么东西，而只能成为人们对它的观念的一种外化和亵渎。未曾明确地讲过观念创造物质（关于这一点存在相当多的混乱），但把现实的发展呈现为观念领域所发生的一切的结果和反映，这就是黑格尔所表达的总体印象。马克思正确地指出，黑格尔的错误是“把实在理解为自我综合、自我深化和自我运动的思维的结果”^①。简而言之，反对黑格尔赋予观念和它们的概念的那种作用，与接受容纳这些观点的关系性框架，这两者之间是没有矛盾的。费尔巴哈（Feuerbach）——从他那里，马克思接受了其对黑格尔的大量批评——所做的就是这件事情。^②而且，事实上，在批评了黑格尔著述中如此之多的内容的同时，马克思对黑格尔的关系观所表现出来的沉默雄辩地支持了上述解释。^③

马克思的哲学反叛是从他拒绝接受观念的独立发展开始的，在这个拒绝中他绝对不是独一无二的。在他这里，这种拒绝导致了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8~19页。

② 对于黑格尔的哲学，费尔巴哈说过：“我们只需要把这个谓词当做主体，而把这个主体当做客体和原理，我们因此只需颠倒思辨哲学以获得被揭示出来的真理，纯粹的和原原本本的真理。”Eudwig Feuerbach, “Vorläufige Thesen zur Reformation der Philosophie”, *Samtliche Werke*, ed. v. Wilhelm Bolin and Friedrich Jodl, II, Stuttgart, 1959, 224. 在费尔巴哈进行的颠倒中，内在关系哲学这种观念仍然没有被改变。

③ 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批评（必须注意，这也包括对他的赞成性评论）在他的著作中俯拾皆是。对黑格尔的最重要的讨论体现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我还要加上马克思在《神圣家族》中对“思辨结构的秘密”的抨击，因为这可能是对黑格尔核心哲学错误的最清楚的表述。然而，尽管有专门论述黑格尔的篇幅，但马克思的立场并没有充分体现出来。总的来说，因为他在这个问题上所写的专著多数都是早年所写并且时常针对那些接受了黑格尔思想中糟粕部分的思想家而写的，所以马克思的态度显得比实际情形更具有否定性。后来，他在给朋友（恩格斯、库格曼、狄慈根）的信中经常提到他想就黑格尔方法的积极价值写点东西，但他从来没有机会这样做。我自己也对马克思与黑格尔之间的关系的粗略和片面的论述，通过阅读马尔库塞的《理性与革命》和什洛莫·阿维内里（Schlomo Avineri）的《卡尔·马克思的社会和政治思想》能够弥补我论述的不足。

样的研究，它表明社会变化一般是先于黑格尔所谓的观念史的。马克思得出结论说，为了理解观念与现实世界，需要给予最认真的研究的恰恰是“物质”关系，而这种关系却被黑格尔置于所有论题中最次要的位置上了。然而，没有得到充分认识的是，马克思在强调社会要素时，并没有放弃最初引入社会要素中的广义上的内在关系哲学。一个新的兴趣点以及他在研究中揭示的现实关系，自然需要采用一些新的概念，但这些新的概念也被整合到了这个关系性的框架中。

每当一个要素的任何系统某个属性受到质疑的时候，马克思一般都依靠黑格尔的词汇，这完全是很平常的事（尽管很少被论及）。例如，正如它们被黑格尔使用的那样，“同一性”、“抽象”、“本质”和“具体”等也都被马克思用来说明寓于部分中的整体的某些方面，被用来指称一种本体论性质的而非逻辑性的关系。这些术语在马克思的著作中——晚期的与早期的一样——大量存在，用其他任何方法都不能得到对他们进行的前后一致的解释。同样清楚的是，对早先归因于这两位思想家的含义的不平常的理解方式，是他们共同的关系观的必然结果。

马克思拒绝承认观念的独立发展的更为重要的影响之一是，整体概念在其所表征的系统中不再起作用，而它在**绝对观念**的形式中为黑格尔充当了其独特表达方式的源泉。整体仍然是所有关系的总和而且在每一个关系中都有所呈现，但是，作为一个独特的概念，在说明诸多关系中的某个关系时，整体没什么用。细究之，现实世界太复杂、太分散、太不清晰了，以至于在解释现实世界中的某个具体事件时它并不能提供多少帮助。一个结果就是，黑格尔给出了种类繁多的术语，试图在其中把握整体——“绝对观念”、“精神”、“上帝”、“一般”、“真理”——而马克思没有给出任何术语（除非我们选择按照这种思路来认识和“历史”）。可能这一区别至少部分地造成了这种观点，即马克思没有持有一种内在关系哲学。然而，刻画了这种观点的根本特性的是部分（无论什么部分）之间关系的内

在本质，而不是作为整体来澄清这些关系的整体的作用。在同一传统中，有些思想家——如斯宾诺莎和黑格尔——给他们当做整体的东西投入了大量的注意力；而其他一些思想家，如莱布尼茨和马克思，却没有如此。

当然，包含在马克思“唯物主义的”内在关系哲学中的变化和发展观与其在黑格尔哲学中的对应观点有重大区别。黑格尔预见到作为历史最终结果的和谐状态是能进行自我意识的世界精神。在这种背景下，发展只能是任何正在发展之事物的更大的观念形式的自我揭示。个体自身被降到了只具有被动性，唯一的例外是他或她参与考量了对准确说来属于世界精神的理解。

甚至在马克思以前，由布鲁诺·鲍威尔（Bruno Bauer）领导的青年黑格尔派就用人代替黑格尔的世界精神来作为主体了。在这个学派的早期著作中，无论有多么不严密，他们是按照革命活动的观点来理解和谐状态的。由于对那个时代的激进运动的失败感到失望，他们于1843年采取了使他们名声大噪的“批判的批判主义”主张，认为和谐状态通过“正确的解释”，通过开始理解世界的人们才发生的。^① 马克思在柏林读书期间是鲍威尔的亲密朋友，他发展了青年黑格尔派的早期观点：如果人是主体，那么，使他自己与被理解为是他的对象（实际的或潜在的）的世界和谐共处的方式，就是积极地改变世界。变化成了人改变自身存在方式的问题。个人已经从发展的被动观察者（如在黑格尔那里）变成了使其日常生活得以发生的行动者。

即使从这一简短的概述中也能明显地看出，马克思继承的黑格尔传统太负责了而不允许仅仅对其进行简单化概括。黑格尔对马克思的重要性从来就没有消失过，例如，正如列宁1914年写笔记时所

^① 青年黑格尔派给人留下的普遍看法是，他们是批判的批判者，这些印象主要是由于马克思在《神圣家族》中对他们的抨击和胡克《从黑格尔到马克思》中的影响很广的研究成果所造成的，这个印象在戴维·麦克莱伦的《青年黑格尔派与卡尔·马克思》（*The Young Hegelians and Karl Marx*, London, 1969）中得到了纠正。

认识到的：“不钻研和不理解黑格尔的全部逻辑学，就不能完全理解马克思的《资本论》，特别是它的第1章。因此，半个世纪以来，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是理解马克思的！”^①对于那些争辩说马克思已于1842年、1844年或1848年与黑格尔决裂了的人，我的回应是，不存在这种决裂。这并不意味着我愿意加入那些认为马克思是一个黑格尔派的批评者行列，认为它具有唯心主义的偏见、可预知的行为和形而上学的矫情等含义。在我看来，这两种立场给出的选择都是不真实的。如果我们用“理论”——因为我认为我们应该如此——来表示对特殊事件或现象等方面的解释的话，那么，马克思在其一生中的任何时期（这可以回溯到他的大学时代），是否曾经同意过黑格尔的任何理论都是值得怀疑的，因为黑格尔的理论赋予世界精神和观念以一种马克思认为是不可接受的作用。^②然而，当涉及有关借以思考任何和所有主体的形式这样一种认识论的决定时，马克思从来没有动摇过他从黑格尔那里继承的关系观。^③

那么，实际上所有论者都已经注意到了马克思与黑格尔之间在这个问题上的不同之处但这种不同主要包括哪些内容呢？如果我们排除黑格尔的具体理论（这是马克思一直拒斥的）和内在关系哲学（这是马克思一直接受的），那么这个发展就只能包括马克思借用过来的以及他新引进的概念的含义。由于把注意力转到了现实世界，马克思给从黑格尔那里继承的概念赋予了新的含义，同时废除了其唯心主义的内容。这种剧变不是短时间就能完成的，必须通过努力

① 《列宁全集》，中文1版，第55卷，151页。想象一下这种晚期对黑格尔的热情将会在列宁主要的哲学著作《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造成什么样的影响是有趣的，这部著作写于——在列宁看来——“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是理解马克思的”的时代。

② 在马克思写于1837年的一首诗中（当时他只有19岁）康德和费希特专注于思想领域与他自己对人的日常生活的关注形成了对比。只有在这种背景下才能理解马克思为何再三引用同一年他写给自己父亲的信，其中他讲到过他与黑格尔的世界观“更加接近了”。

③ 对黑格尔和马克思之间联系的大部分讨论主要关注的是辩证法，这是我迄今为止故意避免的一种观念。不是我不同意这种观点。相反，在内在关系哲学中我已经把黑格尔和马克思的辩证法的主要内容作了分离。但是，只有通过阐明这方面的内容，在辩证法中对其他要素进行一个充分的和富有成效的讨论才有可能（可见下面的第五章和第六章）。

才能完成，而且也需要时间。

同样，由于逐渐将他关注的主要领域从哲学转到了政治学再到经济学，马克思所揭示的信息和关系成了这些相同概念所表达的含义的一部分——并且有时是主要的部分。我已经注意到，马克思的概念的含义在其研究中被扩展了，而且它们的特殊意义是由与他思考的问题相关的内容所决定的。但马克思的研究从来没有停止过，而且现实问题以及他对这些问题的研究不断产生新的问题。正是在马克思的概念不断发展着的含义中——这些概念对马克思的体系起到了一定作用，但却完整地保留了它的关系性特征——我们能够非常充分地观察到马克思与黑格尔之间逐渐的疏远。这种进化始于学生时代的马克思对黑格尔的阅读，并在马克思最初的摇摆不定中有所显示，但一切关于“决裂”甚至是“阶段”和“时期”的说法严重歪曲了它的性质。

三

马克思从来没有处理过他给内在关系哲学赋予唯物主义内容所引起的特殊问题。毫无疑问，这是他想要研究黑格尔时工作的一部分，但他的社会和经济研究以及政治活动的紧迫要求从未允许他开始这项工作。假设说马克思能够成功运用自己的关系观，但他却把对它的详细阐述和辩护放到了次要地位。这一任务在某种程度上是由恩格斯完成的，这在他的物理学著作中尤为突出，但更直接地是由德国的制革工人约瑟夫·狄慈根完成的。“这是我们的哲学家”，马克思将狄慈根介绍给第一国际海牙大会时如是说。^① 但是，尽管得到了恩格斯的进一步称赞，狄慈根的著作相对而言仍然鲜为人知，

^① 马克思对狄慈根的热情并不是绝对的。在给库格曼的信中，他谈到了狄慈根送给他的一份手稿中存在一些“混乱的概念和过多的重复”，但他清楚地表明，尽管如此，这一著作仍然“包含着许多卓越的思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2卷，56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由于这些评论针对的是狄慈根著作中的手稿而且寄给了狄慈根本人，所以，这些评论完全有可能影响了正式出版的著作。

特别是在非共产主义国家。^①然而，狄慈根的观点为马克思本人的观点提供了必要的补充。安东·潘内考克（Anton Pannekoek）清楚地阐明了这两位思想家之间的关系，他指出，马克思论证了观念是如何“被周围的世界创造出来”的，而狄慈根表明了对“周围世界的印象是如何被转变为观念”的。^②

由于要对用一位思想家所说的东西来支持对另一位思想家的解释这样的危险要保持谨慎，所以我将把我的论述限制在马克思在赞扬狄慈根的成果时不能忽略的那些方面。与黑格尔一样，狄慈根确信，任何事物的存在都是通过作为它与其他事物之间的关系的属性而显示出来的。因此，“任何从其前后关系中剥离出来的事物一定是不存在的”^③。狄慈根宣称——用几乎与黑格尔同样的话——“全体即真理”，意味着关于任何一个事物的全部真理（因为其内在关系）包含着关于一切事物的真理。^④但是，与从这些基础出发研究寓于部分之中的整体的黑格尔不同——与马克思也不同——狄慈根的研究目标直接解决的是部分最初是如何建立的。因为黑格尔和马克思的方法表明，决定把整体的哪些要素当做部分这个基本问题已经解决了。然而，可以合理追问的是，这种观念所设定的统一体是否不排除他们声称在其中看到了这个统一体中的那些独立结构本身的存在。这在本质上是个性化，并且成为接受任何内在关系哲学的主要障碍物。

① 恩格斯写道：“值得注意的是，不仅我们发现了这个多年来已成为我们最好的工具和最锐利的武器的唯物主义辩证法，而且德国工人约瑟夫·狄慈根不依靠我们，甚至不依靠黑格人也发现了它。”（《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243页）恩格斯对狄慈根的评价态度也并不那么明朗，与马克思一样，他最初看到的也是狄慈根著作的手稿。恩格斯在给马克思的信中抱怨说，狄慈根对辩证法的应用“多半是像火花一样地闪耀，而不是有联系地出现”。但是，“关于自在之物是想象之物的描述”被评价为“是很出色的，甚至是天才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2卷，182页）。

② Anton Pannekoek, *Lenin as Philosopher*, trans by the author, New York, 1948, p. 24. 这是他们的关系的本质。人们是否接受潘内考克的论断是另一回事。

③ Dietgen, *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p. 96.

④ Ibid., p. 110. 正如在黑格尔那里一样，这种认识真理的方法同时使用了“同一性”，这表现出了我所谓的“关系等式”（Ibid., p. 111）。

狄慈根在解决这个问题时所作的贡献是他对个性化中会发生什么以及确实发生了什么进行了说明。他问道：“在我们的抽象观念之外，我们到哪里寻找实际的要素？二分之二，四分之四，八分之八，或无穷的独立部分构成理智从中形成精确要素的物质。就这本书来说，它的页、它的字母或它们的部分——这些都是要素吗？我从哪里开始又在哪儿结束？”^① 他的回答是，现实世界是由感官能够感觉到的无穷无多的属性组成的，这些属性的相互依存使之成为一个单一的整体。如果我们一开始就把关系观应用于社会要素，继而应用于事物，那么，现在我们看到它也适用于属性。因为把这些属性联系起来的过程中在个别属性与整体之间的任何一个点上都可能被阻止，所以，把后者分割为被称为“事物”的独特部分的方式是无穷的。一个结果是，在这里作为一个事物出现的東西可以被当成那里的其他事物的一个属性。每种属性都可以被当成一个事物，而每个事物都可以被当成一种属性。这完全取决于在哪里划分界限。可能性就是如此之多。^②

实际上所发生的是人的精神所起的作用，它是由呈现在我们感官面前的“无定形的多样性”的特殊大小和种类的诸多要素构建起来的。用狄慈根的话说就是，“感觉世界的完全相对和暂时的形式作为我们大脑活动的原材料，目的就是通过对一般或相似特性的抽象

^① Dietgen, *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p. 103.

^② 狄慈根进一步问道：“难道每个事物不是一个部分，每个部分不是一个事物吗？树叶的颜色与树叶本身相比不也是一个事物吗？……颜色仅仅是树叶、阳光和眼睛的相互作用的总和，所以树叶的其他所有内容是不同的相互作用的一个集合。按照与我们的思想功能剥夺树叶的颜色属性并把它作为‘事物本身’而分离开来的方式一样，我们可以继续剥夺树叶所有其他的属性，而且这样做的话我们最终会夺走构成树叶的一切。正如树叶一样颜色根据它的性质是一个物质，而树叶正如它的颜色一样是一种属性。正如颜色是树叶的一种属性一样，树叶是树的一种属性，树是地球的一种属性，地球是宇宙的一种属性。宇宙是物质，是物质一般，而所有其他物质与它相比都只是具体的包含着各种属性的物质。但这种宇宙物质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即：**自在之物的本质，与它的表现不同，只是精神或内心事物的一个概念。**”（Dietgen, *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pp. 103, 104）应该回忆一下，正是狄慈根所说的“作为由思想造成的一个事物的自在之物”这个观点被恩格斯说成是“卓越的”。

而成为我们意识中系统的、分类的或有秩序的东西”^①。世界呈现在我们感官面前的形式是“相对的”和“暂时的”，但它们据说具有允许我们从这些要素中加以概括的“相似特性”。“精神的世界”，我们了解到，“在感觉的现实中”寻找“它的材料、它的前提、它的根据、它的起源和它的范围”^②。在其现实世界中，相似的性质形成了一种单一的观念，因为它们实际上本来就是相似的。这也是在概念使用上获得广泛赞同的原因，尤其是那些涉及物质对象的概念。然而，只有当我们给这些相似的性质提供一个概念的时候，它们才能变成一个独特的实体并能从其所属的诸多的相互联系中独立出来而被加以思考。

因此，在狄慈根看来，整体在特定标准的部分之中呈现出来（有些思想家寻求在这些部分中重建整体的关系），因为这些是人们已经通过概念化处理而确实把整体分解开的部分。个性化的理论问题被人们在日常实践中成功解决了。他们没有把正在做的当做从内在相连的整体中加以个体化处理的部分来看待，这一事实当然是另一个问题，并且是一个狄慈根自己也没有关注的问题。他满意地指出，在运用现实感官材料的过程中，使人们在世界中看到具体“事物”的，正是他们的抽象活动。我们了解到，甚至精神也是从思想的现实体验中抽象出特定的共同性质的结果；当我们将它们当做“精神”时它们变成了某种相互分离的东西。^③

狄慈根对个性化问题的实际回答表明了结构何以能够存在于内在哲学之中，这被一些人——例如阿尔都塞（Althusser）——宣布

① Dietgen, *The Positive Outcome of Philosophy*, p. 103.

② Ibid., p. 119.

③ Ibid., p. 120. 尽管狄慈根对经验主义者关于知觉是被动的而且我们的精神只是记录了外部实在对其产生的影响的信条进行了坚决的抨击，但他对个性化或抽象方法的说明仍然是片面的。与语言的联系并没有揭示出来，并且肉体需要和各种社会和经济结构对抽象方法的影响需要加以说明。当然，这个问题的许多相关成果在狄慈根的时代是很难获得，但是能够实现成果——例如马克思自己的著作——也没有得到充分的利用。

为不可能的事。^①然而，如果说个性化不是一种主观的独断行为，而是由自然本身存在的广泛相似性决定的行为，那么，在这种自然的相似性与我们的概念所表达的结构之间就存在着即使模糊却也是必然的相互关系。无论是否以内在关系哲学为基础，这就是对任何概念框架的研究教给我们某些关于现实世界的东西的方式（不幸的是，这不能促使其——像许多人坚持做的那样——超越了所有概念形式的共同之处）。通过对资本主义的研究，马克思开始强调特定的社会关系更加重要，但这无论如何与这种观念是没有冲突的，即每部分通过关系却包含在它与其他事物之间的联系之中。有些关系是首选的，而且，可能由于特定的目的被认为构成了一个结构，这个事实不会比其他以现实相似性为基础的个性化（概念化）行为更令人吃惊。

狄慈根给马克思帮的大忙将表明如何根据关系性观点在接受外部世界的现实（也包括感官感觉的一般的确定性），与主张人的思想的概念活动让我们在理解世界的准确形式之间，达到恰当的平衡。马克思对狄慈根的支持清楚地表明他接受了这种平衡，而他自己对新的社会要素的概念化处理实践更是这样。然而，由于强调了第一方面（在对其唯心主义的反对者进行批判时）而忽视了发展的第二

^① 正是因为假定这种关系的观点不能解释说明容纳结构，阿尔都塞才放弃了他的著作中包含的很多观点。相反，在清楚地阐述了把社会要素从马克思主义中分离出来是不可能的之后，他争辩道，马克思通过使用“整体结构”（一个先前未使用过的概念）来最终决定各个部分的特征和发展，进而促成了哲学的革命。按照我的观点，在试图从每个重要的角度重构成整体的过程中，马克思正在构建——如果我们坚持这个表述的话——与其分析中存在的重要要素一样多的整体结构。例如，被理解为资本的存在所必需的相关条件的整体，与被理解为工人的异化等所必需的相关条件的同一个整体相比，具有某种不同的结构。我们的起点的不同导致了角度、其他要素的大小和重要性、它们之间的各种联系的适当性等方面的差异。阿尔都塞的根本错误在于误用了结构的观念（这与黑格尔误用观念概念的方式极为相似），也就是说，他把在考察许多具体事例（在此就是整体的各种具体结构）的基础上所作的概括当成了一个独立的实体，进而又说这个实体决定着使它以产生的各个部分。阿尔都塞事实上混淆了结构与复合物，以至于当马克思把社会整体说成是一个“具体的、生动的、既定整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2页）时，阿尔都塞却把它解释为一个“复杂的、构造的、既定整体”。这个从集合体的观念到结构观念的转变（表面上微小但具有严重的后果）在马克思的原文中找不到任何依据。

方面，所以马克思使他的认识论向被误解成一种“幼稚的现实主义”敞开了大门，而且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这种信念广为流传的原因，就在于错误地使用日常语言标准来理解马克思的概念。^①

四

我在这部著作中至此所遵循的推理线索可以概述如下：要么马克思表示了他似乎表示的意思（常识和日常语言强烈地显示出来的他所表达的意思），要么他没有做到这一点。如果他做了，那么，把他的理论解释为基础主义是不可避免的，而且，他不仅犯了夸夸其谈的错误，而且犯了一个巨大的忽略历史和最简单的经济生活事实这样的错误。一些“庸俗”马克思主义者试图对这些著作加以辩护，但他们接受了对马克思主义进行的基础主义解释，而这一点又是极易受到攻击的。

然而，如果马克思在使用相同术语的过程中并没有表示我们通常要表达的意思，那么，那些持这种观点的人不但就有责任提供另一种替代性的解释，而且还要在常识之外给我们的解释提供另一个基础。声称马克思主义的词汇具有不寻常的意义（无论我们将其理解为什么），而又不弄清马克思何以能够以这种方式使用词汇，这是不够的。在完成另一种任务方面，我遵循这样一种思路：从马克思对概念的实际使用，到他论述概念的方式，到他将它们看做社会成分的观点，再到他将社会成分看做关系的观点，再到他把关系作为含义的用法，最后到他对充当这些实践的必要框架的内在关系哲学

^① 在狄慈根之后，内在关系哲学很大程度上被马克思的追随者——同样也被其批评者——忽略了。尽管大量的论者提到了马克思思想中的关系性的因素，但是，据我了解除了海曼·A·利维的《现代人的哲学》之外，没有出现任何对包含了内在关系的哲学进行的专门而又全面的研究。所以，解决由这种关系的观念引起的问题的继续努力就留给了像F. H. 布莱德雷和阿尔弗雷德·诺斯·怀特海那样偏离马克思主义传统的思想家。例如，可参见布莱德雷的《现象和实在》（25~34页以及572~585页），其中对“关系”概念进行了相当充分的讨论。尽管有专业术语造成的麻烦，但怀特海的著作（与布莱德雷的著作一样）是解释关于物质性质关系观点的最显著尝试，特别是《自然的概念》和《过程与实在》这两本书。

的信念。

除了将马克思置于这种传统之中以外，我还试图指出，被斯宾诺莎、莱布尼茨、黑格尔和马克思这样的思想家所分享的关系观是不能被丢弃的。然而，认为它能够得到辩护绝不等于在为其辩护。这是一个重要的区别，并且是读者应该牢记的一个区别。我们必须考察针对这种关系观的主要批评。^① 只有考察完内在关系概念在马克思的某些理论中所起的作用，我才能对之作出评价。

^① 希望继续这个讨论的读者应该看一下在本书结尾部分关于内在关系哲学的两个附录。

第四章 存在马克思伦理学吗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要回答的问题是，“为什么劳动表现为价值，用劳动时间计算的劳动量表现为劳动产品的价值量呢？”^① 如果马克思在成功完成这本著作时打算研究伦理学的话，那么我认为下面这个问题将把他主要的注意力吸引过来，即：“作为价值判断，为什么我们社会中的现象是值得认可的和需要谴责的？”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经济的批评本质上是在解释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现存形式是如何出现，解释它们之间如何相互依赖，甚至解释它们如何依赖于人类活动的特征和在与经济并不搭界的领域中所取得的成就。任何伦理学的批判同样也注意说明我们不同的伦理生活方式——比如把同意和不同意视为价值判断——是与它们所起源的整个社会结构内在相关的。为什么社会现实的这些方面内容会用这种方式组织成这些形式呢？

这种方法在马克思对这一主题所作的一些评论中已经显得非常明白了。例如，他说在资产阶级伦理学中，谈话和爱情失去了它们所特有的意义，而且“成了代替它们的第三种关系即功利关系或利用关系的表现”，在马克思看来，“人们对每种能力所要求的是与它相异的产物；这是一种由各种社会关系所决定的关系，而它恰巧就是功利关系”^②。总之，社会关系已经成了以原则的形式表现的事物，而且它对人的思维和行动产生了重大影响。

不幸的是，面向伦理学问题的这种方法在马克思主义学者那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479、480页。

并没有得到充分关注。相反，他们一般都愿意用下面这些主张来进行解释说明：“（1）道德价值是变化的；（2）它们的变化与社会的生产力和它的经济关系相一致；以及（3）在任何时代占统治地位的道德价值是那些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道德价值。”^①作为这一例子的一部分，像“善”（good）、“正当”（right）和“正义”（justice）等概念表明，它们的含义来自于生活条件和使用它们的那些人的相关利益。^②

更大的问题是，为什么在资本主义社会对行为的认可和谴责就表现为从抽象原则推演出来的价值判断？回避这个问题的后果之一是马克思自己的认可和谴责行为拒绝这种简单的分类。不想对广泛的内容和不断增加的主题进行更深入的研究，但在上两章所采取的非正统的立场要求对马克思自己著作中什么是“价值判断”予以澄清。是否存在一种马克思的伦理学，它毋庸置疑地在其理论基础和提倡的内容上与其他伦理学体系存在着差异，但是却与它们一样构建起来并执行着同样的一般性功能？关于这个主题的争论已经由于存在着几种不同的判断标准而被损害了，尽管这些标准并不一定被认可。根据一个或少数几个选择出来的标准，马克思可能被认为是伦理学家，或者认为他不是伦理学家，或者既被认为是又被认为不是伦理学家。比如，如果我们问马克思是否认为他有伦理学观点和/或他是否会用“善”、“坏”、“恶”、“价值判断”等这些普通的伦理学术语，显然答案是马克思并不是一个伦理学家。如果我们的标准是马克思是否是在道德说教——他关注的是把责难和赞美作为目的本身，那么我们很快会得出同样的结论。

另外，假如我们问马克思是否在他的著作中表达出了一种赞同或不赞同的情感，答案可能就成了马克思是一位伦理学家。如果标准换成了马克思是否拥护他所描述的某个阶级，以及他是否用他的

^① Howard Selsam, *Socialism and Ethics*, New York, 1943, p. 52.

^② 关于普通伦理术语的社会和经济根源的最好研究是艾斯（Ash）的《马克思主义与道德概念》一书（William Ash, *Marxism and Moral Concepts*, New York, 1964）。

著作激励人们行动起来这样的问题时，我们可以得到同样的答案。但是，可能所使用的最重要的标准是马克思自己的个人承诺是什么性质。假如问马克思会被“善”所激励吗？如果用这种方式表达，尽管我有些犹豫，但是我仍会再一次倾向于回答，马克思是一位伦理学家。但与大多数作者采取一种立场不同的是，我发现很难正确判断他观念中的“善”是什么。马克思认为无产阶级是“工作最繁重和生活最悲惨的阶级”，他为无产阶级的利益所做的辩护具有道德性吗？^① 他是否认为凡是能提高他们利益的就是“善的”，而任何损害他们利益的就是“恶的”呢？或者马克思是不是认为人道是他必须使用的信条呢？拉法格（Lafargue）介绍，马克思认为科学家“应该让他们的知识为人道主义服务”^②。

在更多似是而非的解释中，仍存在着三到四种可能性，我将对它们一视同仁地加以处理，提出这些可能性的大多数作家也是这样做的。马克思是否认为共产主义社会和人在那里得到满足就是“善的”和“正当的”呢？最近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做出了一个肯定的答复，他认为，“马克思主义有一个明确的价值标准，既有高的也有低的……这一价值标准的基础在于它对人性的目的论主张：一个社会阶段或社会形式比另一个要高是因为它更充分地实现了人的目标。”^③ 对这些问题，我自己的困难并不是我发现很难对它们中的任何一个作出肯定的回答，而是发现很难对此作出否定的回答。换句话说，如果马克思这些像对赞成和不赞成的说明、站在无产阶级一方以及鼓动他们行动起来等此类的理论取决于一些优先性的道德承诺，那么我认为这种承诺能够根据工人阶级利益、人性、共产主义和人的实现等术语得到同样充分的说明。但即使是承认这

① Quoted in M. Rubel, 'Introduction à l'éthique marxienne', *Pages choisies pour une éthique socialiste* Paris, 1948, p. xl.

② Lafargue, 'Reminiscences of Marx', *Reminiscences*, p. 70.

③ Charles Taylor, 'Marxism and Empiricism', in *British Analytical Philosophy*, ed. Bernard Williams and Alan Montefiore, London, 1966, p. 244.

一点，我们能走向何方呢？我们仅仅回到了我们的理论最初的出发点。也就是说，一旦被认为是“善”的东西让我们把它与诸多要素搅在一起，那么这些要素之间的关系就需要得到解释，而且这些解释让我们处在那些似乎与之不相关的理论之中。例如，在服务于工人阶级利益和服务于人性之间的联系是什么，在它们当中某一个或者这二者与共产主义社会中的社会发展进步与个人成就之间的联系是什么？在回答这些问题时，人们必须提出各种恰当的关于人和社会的理论，它们在这种范例中被认为是马克思伦理观点的结果。

仍有人根据他对人的实现或任何其他列举的目标所作出的承诺反对把伦理学赋予马克思。对于只描述马克思实际上以及日常生活中做了些什么而不是审视他的著作来说，这是非常容易犯错误的。不管是泰勒还是马科斯米里安·吕贝尔（Maximilien Rubel），他们都采取了类似的立场，都没有看到当它随着一个绝对标准出现时马克思对新问题进行权衡和相应地决定采取什么样的立场。^①但是，两个人都以这种方式被误解了。导致这种误解是因为所谓的“伦理学”一般包含着一种有意识的选择；以此为幌子，根据原则行动就是决定如何做而已。一种伦理假设，对于每个被研究的问题来说，都存在着这样一个阶段，即在应用原则之前，人们持一种中立的态度，或至少是他的立场比之后的立场要少一些；因此也存在着人们能够选择其他观点的可能性。

罗伯特·塔克（Robert Tucker）正确地评论到，伦理研究（因此就是伦理学）仅仅是一种基于悬置的道德承诺的可能。但是马克思绝对没有悬置他的道德承诺；他也没有有意识地选择认可或不认可；也没有针对他研究的事情明确表示他可能做出了其他什么样的判断。塔克的结论是，马克思不是一个伦理学家，而是一个“把世

^① 吕贝尔关于马克思的伦理学最充分的论述可以在前面提到的“导言”中看到，尽管马克思思想中的伦理学也是他另外一本著作的重要内容。See, Karl Marx, *essai de biographie intellectuelle*, Paris, 1957.

界视为善恶力量之间相互角力的斗兽场”的宗教思想家。^①但是，如果表达了认可并支持某一目标这样的态度仍不足以成为把伦理学归还给马克思的理由，那么他的阶级斗争概念和他对未来社会的看法也不足以让他承担宗教这个重担。但是如果塔克所提供的选择不那么令人满意的话，那么他对那些试图把马克思主义看做是伦理理论或者一种伦理理论产物的批评就是有效的。

上述的评论可以作如下总结：所有伦理体系通常就是被人们想当然接受下来的一种思维方式，它们都有一个判断的基础，它在做出判断之前已经存在。在“事实”被收集在一起以及它们与判断标准之间的关系被澄清之前，它导致的是一种悬置的道德承诺。当条件具备了，评价就是一个有意识的选择问题。那么我们的问题就简化为一点，即：我们想要谈马克思主义时没有这些东西可以帮助我们判断，它是不是一种伦理理论，或者说它是不是包含一种伦理理论？一个人可能不得不对此进行明确的解释，但这仅仅是在有限的范围内实现的。^②

二

我宁愿说马克思没有一个伦理理论。但是，我怎么解释他在他的著作中表达的认可和不可认可的观点呢，又怎么解释他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并鼓动他们推翻理论体系这一事实呢？它还有可能被质疑，我如何解释他对人道主义理想和对共产主义以及人的实现这种观念

^① Robert Tucker, *Philosophy and Myth in Karl Marx*, Cambridge, 1964, pp. 21, 22. 塔克也试图例证马克思主义在结构上是一个宗教系统 (pp. 22-24)，但是这种存在的一一对应肤浅的，而且从中得出任何确定的结论都妨碍我们对马克思主义和宗教的理解。

^② 泰勒把“道德”界定为“一种接触到了根本的善和实现它的方法的学说，其中‘根本的’善的含义是，它是人们不可避免和具有普遍性的善”。他能够把马克思主义视为一种道德体系，因为共产主义社会将之应用于所有生活在当时的人，而且马克思关于人的实现的概念提供了这样一种保证，即在共产主义社会所发生的一切都是最好的 (Taylor, ‘Marxism and Empiricism’, *British Analytical Philosophy*, pp. 244, 245)。但是，由于这个文本的某种特定的原因，它作为一种非常宽泛的道德定义对我产生了深刻影响，因此人们可能会对泰勒试图阐明的观点产生误解。

的迷恋呢？但是，在问这些问题的时候，人们必须小心不要设想一开始就形成一定要被接受的答案。因为如果有人要说“这有两个世界，即事实世界和价值世界；你怎么把二者联系起来”时就会产生上述情形。但是在这方面接受现实是二元对立的意味着承认一开始就失败了。相反，在刚才两章中讨论的关系性概念要求，马克思把每个人（包括他自己）所知道的、所拥护的、所谴责的和所实践的看做是内在联系在一起。现实世界把人的行为和思想作为要素而纳入其中，它的每个方面彼此之间都是相互依赖的，因为它们就是这样，而且必须相应地来这样理解。

据说在事实和价值之间存在的逻辑区分建立在这样一种观念之上，即没有其中一方，另外一方也是能够被想象的。这种论断认为，在特定的事实中人们可以毫无矛盾地把任何价值附着其上。事实本身并不承担特殊的价值。在历史上，认为道德信仰是不确定的这种观点一般与这种观点相伴随着，即它们也是任意的。在这种范例中，所有判断最后都依赖于一套独立的价值观，每个个体由于最了解自己，因此他采取了相应的立场。这个前提不仅是一个最终的仲裁者，而且还是神秘事物，难于对它进行社会学甚至是心理学的分析。尽管最近一些正统的辩护者已经通过讨论“语境”（context）、“功能”（function）、“现实选择”（real reference）、“倾向”（predisposition）等来弥合事实和价值之间的区别，但是源自于概念的逻辑联系仍然保留着。而且，如果一个人认为不引入价值要素而选择命名一个事实（因为它是一种开放性的终极关系）这种事情是不可想象的话（反之亦然），那么正统思想家所试图回答的问题就不能得到解决。

而且，根据马克思的观点，在任何情形下所作的现实判断都是这种情形的一种功能，而且个人在这种情形中发挥了积极主动的作用。因此，逻辑上允许对某种既定“事实”采取一种态度这种观念本身就是一个根据环境所作的判断，它是从环境中脱胎出来的。既然逻辑上独立于其所是这一事实，任何选择——与作出选择这样的观念一样——通过千丝万缕的联系与现实世界联系在一起，包括生

活、阶级利益和个人行动的特征。从它们的语境中和它们所认可的现实选择的数量上，无论是在实践上还是在逻辑方面，判断决不可能得到满足。以此观之，所谓的事实—价值之间的区分就表现为一种自我欺骗的形式，它试图通过宣布它不能够被区分或仍需要加以区分来否认已经作出的这种区分。

马克思或许不会否认“这就是存在之物”和“存在的就是好的”或“这就是应该存在的状态”这些命题来表明这些区分，但是他不会把它称之为事实或价值。如果我们把“事实”定义为对知道已经发生的或可以知道的事情的说明，以及把“价值”定义为任何事物中存在的值得我们尊重或需要加以谴责的东西，那么他将会坚持，在了解某些事情的时候，尤其是对它的了解充分深入，我们就会选择尊重它或者谴责它。尽管人是需要和有目的的生物，他们可能会因个体不同而差异巨大，但他们在其他方面没有什么不同。因为我们知道任何事情——根据一定的条件或者结果，我们或者对它的重要性上，或者对它所包含的范围有所认识——对我们的需要和目的而言都处在一定的关系之中，所以并不存在我们了解，但是我们对它却没有任何赞成、反对或者冷漠之态度的事物。

同样，我们的“价值”都与我们所获取的“事实”联系在一起，而且不可能把它们分隔开。不是简简单单的“事实”影响了我们的“价值”和我们的“价值”影响着我们所接受的“事实”，它们在常识上都是值得尊重的，而还在于在任何情况下，它们彼此相互包含在一起，甚至其中一个是另外一个概念的部分含义。在这种条件下，试图将二者的统一体一分为二就扭曲了它们的本真特征。

马克思的追随者一直知道，只有通过深入的社会分析才能够了解人们赞成什么或谴责什么，对阶级成员的需要和利益来说尤其如此。前面所讲到的内容涌现出来的是这样一种形式，其中出现了赞成和谴责——这就像确立了绝对原则或价值，但是它必须通过同样的社会分析才能被理解。在这里没有进行分析的余地，但是对它的大概纲要进行勾勒还是有用的。试图建立一种能够平等应用于任何

人的价值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于这样一种需要，即缓和在阶级压迫社会中由于相互之间的利益冲突而导致的日益增长的阶级斗争。平等地应用这些价值就是要把人们生活中的不平等的条件和导致的不可调和的利益冲突等抽离出来。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主要功劳就在于它总是直接用于消除或降低这种不可调和性。这种意识形态大量充斥的抽象概念试图从人们的理解而采取的判断和行动出发去服务受到阶级影响的“事实”。

为了表明如下事实马克思走得更远，即价值区分本身就是当代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异化的病理表现：“每一个领域都用不同的和相反的尺度来衡量我：道德用一种尺度，而国民经济学又用另一种尺度。”^①正如我们将会知道的，异化的主要特征之一就是在没有被扭曲的状态下不应发生分离的情况下发生了分离。现实的有机统一已经被不同的行动领域所替换，而它们在社会整体中的内在关系不可能再次得到确证。从它们现实语境中剥离出来之后，个体与自然和社会之间呈现出来的不是它们事实上的那种关系，而是表现为一种单一的关系。作为这个过程的一部分，很多经常是相互矛盾的衡量成就的尺度就在不同的生活领域逐渐形成了，这就让所有广义上的改革计划总是在这方面或那方面显得“不合逻辑”或“不合理”。在这种语境中，总的表现是：人们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中的偏见和虚假信息关注的太多，而对他们自己思想形式中预先就有的内容和包含在被接受的思想统治中的阶级利益考虑太少了。对于不管它的内容是什么都要通过削弱阶级冲突的现实问题来把道德规范予以普遍化的努力，只不过是成功地为资产阶级的目的服务而已。

就马克思自己的著作而言，作为一种可估价的类型对我们产生影响的那些评论与他所说的和他所知道的各个方面内容有着内在的联系；接下来它又与他的生活和所有周围的环境产生内在联系，这不是一个例外，因为世界上的任何事情都以这种方式产生了联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4页。

但在意识到这一点之后，马克思就把他所作的认可或不认可的评论更加密切地整合到他的体系中，于是大多数思想家通过对事实和价值进行外科手术般精确的区分就对他的本意造成了严重的破坏。比如，马克思声称，当一个共产主义者站在“大批患瘰疬病的、积劳成疾的和患肺病的贫民而不是健康人”面前的时候，他“看到改造工业和社会制度的必要性和条件”^①。马克思申明，对那些具有他所描述的这些外观的人来说，这些“事实”就包含着他们自己的谴责和一种应该对此付诸行动的呼吁。如果一个人选择了其他东西，那不是因为他作出了一个相反的道德判断，而是因为他们感同身受的特殊关系（比如他们所从属的阶级、他们的个人历史等）让他们对这些事实产生了截然不同的看法。^②

其他人看到的事实要素与价值要素之间的这种内在关系在马克思早期对宗教批判的主要评论中也表现得一览无余。他说，“对宗教的批判最后归结为人是人的最高本质这样一个学说，从而也归纳为这样一条绝对命令，必须推翻那些使人成为受屈辱、被奴役、被遗弃和被蔑视的东西的一切关系”^③。马克思对宗教是什么所作的分析并不是准备让我们对此作出评价，但是它包含着评价。而且他认为，完全接受这一点，就必然接受另外一点，因为后一判断与那些让它变得既是可能的又是必然的一整套信息是内在联系在一起。虽然它并不总是这么明显，但是马克思所有的描述都可以用同样的方式来处理。在马克思主义那里不存在“道德的中立性”（他将会认为这只是对其他思想家的观点表示赞同而已）。

那么，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哪种方式最能够刻画他认为的价值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78页。

② 马克思著作中“事实”和“价值”之间以这种形式或那种形式所表现出来的必然联系已经被很多批评者指出来了。例如，伊赛亚·伯林就曾评论说，“与他同时代的大多数民主理论相反，马克思认为脱离事实不可能对价值进行思考，价值必然依赖于如何看待事实的态度”（Isaiah Berlin, *Karl Marx*, London, 1960, p. 6）。但是，一旦认识到这一点，下一步要问的就是马克思对此是如何处理的？对他而言其他观点又意味着什么？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9~10页。

要素的特征呢？基于上述分析，我认为它们是对这些要素的直接描述，或者对那些他所面对的要素的直接描述。这些描述是他在更广阔的与现实世界相一致的认识背景下根据正在思考的问题起到的作用作出来的。就像此前所说明的那样，这种知识包含着事物的发展趋向和它们来自于哪里等内容。作为选择，有人可能说，从包含着各种要素的所有信息中，马克思对每个领域中的日常信息进行了个性化处理，而不是与逻辑上独立的事实和价值发生关联。根据内在关系哲学，问题绝不是如何把相互独立的实体联系起来，而是如何把存在于整体和必然结构之中的一个关系或一组关系进行解析。

因此，在断言工人是堕落的时候，马克思没有根据他所看到的東西作出评价，而是在描述工人的状况；但这是一种关系，除了别的事情以外，这种关系包括他们与其他受苦较少的阶级之间的联系，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穷人的生活状况以及所有人在共产主义社会所能取得的成就。从这一角度看，就会明白我们把比较的外部对象视为工人自身的一部分，就会理解，工人是堕落的这种判断是对他们状况的公正的描述。

把人们在共产主义社会取得的成就视为工人要具备的内容的一部分，不仅仅取决于把工人看做是一种关系——它把他们现实的过去和将来的潜在性联系在了一起，而且还取决于用某种方式分析在共产主义社会所揭示出来的这种潜在性。对当前的模式向前发展的趋势进行筹划之后，根据社会主义政府所确立起来的新的优先性，马克思对过去的研究可能就是对未来探索，是对人类命运的追问。因此，他用共产主义的视角以及提到的那些比较的视角来帮助他自己对他那个时代的问题进行定位。

最后，适用于马克思观点的也同样适用于他的概念。就是说，由于他关于世界的观念能够在他的术语中发现相关表述，所以马克思的概念传递着他真正接受的现实关系；而且，由于这些关系包含着人们认为具有评价特征的要素，所以这些概念据说以其内在含义传达着马克思根据它们所作出的“判断”。我们将会想起来，就是用

这种方式，据说除了那些它们被发现的判断之外，概念具有了真理的价值。比如马克思的“无产阶级”概念，它包含着堕落的部分含义，也包括其他“道德”性质的部分内容，这些性质是他在分析无产阶级这一关系时揭示出来的。因此，这个概念的真理价值取决于这种分析的有效性。

现在来理解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令人迷惑的其他一些陈述就变得可能了：“共产党人的理论原理，决不是以这个或那个世界改革家所发明或发现的思想、原则为根据的。这些原理不过是现存的阶级斗争、我们眼前现存的历史运动的真实关系的一般表述表现。”^① 马克思想要解释为什么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和意识形态表现出这样的形式，想要解释人们对特殊阶级成员的利益一般持什么态度。但是，当他自己赞成或谴责某件事情，或者当他从必须采取的立场出发作结论时，他绝不会超出其中包含的关系。其他像斯宾诺莎、莱布尼茨、黑格尔、狄慈根等认可内在关系哲学的思想家同样也否认事实—价值区分；要想加入到这一哲学传统之中，任何价值判断必须被认为与人们所认识的事物具有内在联系，因此作为对所有事物的一种表达，这就让它变得既是可能的，又是必然的。在这种情况下，“马克思的伦理学”显然就是一个错误的名称，因为这让马克思与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对立起来了。

由于在人文科学中存在着很多错误名称，所以“马克思主义伦理学”（Marxist Ethics）就是意识形态的产物。因为接受马克思主义是一种伦理学或者说它包含着伦理学，承认马克思是从固定的原则（不管我们赋予了它们什么内容）出发来使用它们，这就等于把马克思和他的对手一起放在了同一条逻辑之舟上。这表明，由于马克思在历史解释上所付出的一切努力以及他对上述原则的明确拒斥，他批评它们是因为他赞成不同的原则。在这些案例中，资产阶级理论家通过拒绝所谓的那些原则的内容而轻易地把马克思放在他们脖子上的套子去除了。他或者婉拒认可马克思所理解的共产主义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85页。

人的实现（因为他认为这种状态是不可能的），或者拒绝为无产阶级的利益或人性的优点进行来论证（因为基于他自己非常清楚的理由，他推荐了其他属于此岸世界或彼岸世界的目的）。只要求助于这个问题就能把这种拒绝严厉斥之为非理性的，因为它把常被搁置起来的目的作为判断内容是否合理的标准。最关键的错误在于早先认为，马克思的立场无论如何也是以一些原则为基础的，而批评就是来自于这一立场。

允许马克思的反对者自己摆脱这种站不住脚的立场（这是他们对他们进行批判的地方），因为这种把伦理学赋予马克思主义的做法不可避免地会为资产阶级的目的服务。不管东欧再形成过程中追求的短期政治利益是什么，但诸如赞成“人道主义的马克思主义”（Marxist Humanism）等才是真正的危险，因为它作为一个“科学的概念”已经完全排除了那种不确定的立场。^①

马克思和资产阶级思想家之间的争论是而且只能是一种在最终目的上截然相反的争论，而且一定不能因为随意贴标签就忽略了这一事实。恰当地说，涉及的判断和目标之间并没有冲突。当资本主义思想家因为过于强调经济因素而没有注意到其他矛盾并因此嘲弄马克思并支持唯心主义的时候，马克思试图把他们的信仰、原则（包括原则采取的形式）以及基于它们的论证追溯到它们所出现的现实世界。在更广的意义上，马克思的目的是要表明，他们所做事情与他们所思考的事情不一样，他们所说的内容的来源和作用机制不同于他们所了解的内容，而且通过这种分析本身让读者产生另外一种理解和行动。当它的科学特征被误解的时候，马克思主义巨大的内在批判力就被消融掉了。^②

^① 阿尔都塞对“人道主义”提出了正确的批评，认为它对这一主题并没有产生正确的理解（Althusser, *Pour Marx*, p. 256）。

^② 关于我的这一主题，一些重要的作者所采取的立场是非常有帮助的。参见 Tucker, *Philosophy and Myth in Karl Marx*, pp. 11ff.; and Eugene Kamenka, *The Ethical Foundations of Marxism*, London, 1962, pp. 2ff.

第五章 作为见解的辩证法

我所有从关系的角度进行描述的事物也都能够用辩证法的语言描述出来；因为辩证法首先是一种方法，它把事物看做是它们自己在其他事物之中、与其他事物一起并通过其他事物发展的那些要素。辩证法的术语表——“要素”（moment）、“运动”（movement）、“矛盾”（contradiction）、“中介”（mediation）、“规定”（determination）等——是马克思首选的表达方式。与晚期著作相比，早期著作尤其如此。但是，因为已经解释清楚了先前的任务，因此我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支架已经被很好建构成为“关系”。“关系”也是辩证法术语表之外的一个术语，但是它广泛的和容易理解的意义——最起码与这个术语表中的其他术语比起来是这样——允许它承担这类特殊的角色。

除了是一种看问题的方式，马克思的辩证法也是他集中探讨关系问题的研究方法，这不仅仅涉及不同实体之间的关系，也涉及同一实体在不同时期（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关系。最后，辩证法是马克思的解释方法；这就包括他如何组织他的主题以及他如何选择术语来表达他的观点。之所以马克思的辩证法有很多模糊之处，是因为人们不能把握它所具有的三种不同的功能，黑格尔的辩证法也是如此。

是恩格斯而不是马克思在他后期的哲学和科学著作中，就作为认识世界之方法的辩证法向我们提供了一个明确说明。^①关于这一

^① 特别要参考《反杜林论——欧根·杜林先生在科学中实行的变革》、《自然辩证法》以及《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文章。

主题，马克思完全熟悉恩格斯的观点，而且在我看来，它完全得到了他们的认可。他们早期合作并作为共同作者完成的《德意志意识形态》和《神圣家族》这两本书，是他们都认可同一种辩证法的时候才完成的。此后，马克思和恩格斯一直保持着联系，或者亲自会面，或者通信联系，辩证法是他们一个重要的讨论主题。在很多方面能够发现他们之间存在着分歧，但在辩证法问题上他们的分歧是不存在的。恩格斯甚至告诉我们，在付印之前，他曾把《反杜林论》的全部原稿念给马克思听——不是送给他看，而是读给他听，而这本书包含着他对辩证法的最全面论述。

就像最近一种批评所提到的，马克思是因为病得太重，过于关注完成《资本论》和个人事务而没有注意到恩格斯对他的观点的“修正”吗？^① 即使我们接受对 1877 年（《反杜林论》的写作时间）到 1883 年（马克思逝世）这段时间——这段时间两个朋友经常看望对方——所作的不太可靠的解释，它也假定，马克思没有意识到在他们此前三十五年的合作中，恩格斯一直在考虑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实际上，恩格斯并没有迸发出什么让人吃惊的东西，在马克思没有看到的著作中也这样。例如，在恩格斯死后才出版的著作《自然辩证法》中呈现出来的一些重要主题，他已经早在 1858 年给马克思写的一封信中作了大概描述。^②

另一方面，马克思自己对物理科学产生的兴趣也非常强烈地促使他经常关注李比希（Liebig）和赫胥黎（Huxley）的报告。马克思想把自己的《资本论》献给的是达尔文，这也是他一直着迷的人物。而且，尽管他从来没有写过物理学方面的东西（除了一些书信），但是有大量的评论清楚地表明他非常赞同恩格斯研究自然的辩证方法。比如，他对量变向质变转化的规律所给出的解释，这一规

^① Z. A. Jordan, *The Evolution of Dialectical Materialism*, New York, 1967, pp. 10-11.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 1 版，第 29 卷，第 324～325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

律经过简要处理后就能够为化学中的分子理论提供理论基础；而且在其他地方谈到同样的规律时，他说：“在这里，也像在自然科学上一样，证明了黑格尔在他的《逻辑学》中所发现的下列规律的正确性。”^①

问题是把对这一命题的理解停留在了它的表面价值上，并且承认马克思把辩证法在自然界的应用看做是“自然辩证法”（nature dialectic），它通常被认为与所谓的“社会辩证法”（social dialectic）不相关，前者既是分析的也是综合的，而且优先于后者。^②但是假如自然和社会是内在联系在一起的（马克思明确否认自然和历史是两个“毫不相干的事情”），对其中任何一方的考察立刻会使其中一方与另外一方在诸多内容上纠集在一起。如果上述两部分在逻辑上并不是独立的，那么上面表明的优先性就不能存在。作为审视现实的方法，只存在一种辩证法，因为只有一种实在；而恩格斯所使用的各个领域的例证也对此作了最好的解释。^③

在恩格斯看来，“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④他声称，辩证法的观点在一些古希腊哲学家那里就已经存在了，但由于其中的细节没有被正确地理解，所以它的整体图景还表现得很模糊。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58。

② Jordan, *The Evolution of Dialectical Materialism*, pp. 11-12.

③ 对于辩证法是世界还是人们思考世界的思想这个问题会出现同样的反应。当二者之间的逻辑区分被否认的时候，这一假定的问题就不该被提及。在这种情况下，认识到自然一直是被概念化的（即使是“自然界”）以及人们的思想是自然的一部分，它与其他部分处于互惠的相互关系之中（参见狄慈根在第三章中所作的讨论）。因此认为辩证法存在于自然之中以及它存在于人们的思维当中的看法是“一回事”。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35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关于辩证法观点的这种一般性质的说明在恩格斯后期著作中经常出现。另外一个好的例子是，他声称辩证法“在考察事物及其在头脑中的反映时，本质上是从它们的联系、它们的联结、它们的运动、它们的产生和消失方面去考察的”（同上书，361页）。

为了对其进行详细描述，这个过程不得不在彼此相互分开的情况下进行考察，其内在联系被打破成了人为的碎片，这些碎片又被进行了分类。这种工作在古希腊人那里自己就开始进行，并随着一定的损益一直持续到了19世纪。不幸的是，恩格斯说，“这种做法也给我们留下了一种习惯：把自然界中的各种事物和各种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宏大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①。培根和洛克被认为是造成这种碎片的罪魁祸首，他们把限制性见解从自然科学中引入到了哲学之中。

黑格尔的辩证法被认为是对早期希腊实在观的回归，但是这种回归是以在这个纷扰的时代获得了大量的知识细节为基础的。黑格尔的错误之处在于，他认为他在物质世界看到的相互关系仅仅是对存在于两个观念之间关系的复写。黑格尔的“头足倒立”是错误的，必须把它翻转过来使之正确地站立，马克思矫正了他的错误。

两千多年的详细研究让黑格尔以及他之后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了一个更广义上的概括，即任何事情都交织在一起，而且变动不居，辩证法所表现的就是这种相互联系和变化。在恩格斯看来，“辩证法被看做关于一切运动的各个最普遍的规律的科学。这就是说，辩证法的规律无论对自然界中和人类历史中的运动，或者对思维的运动，都必定是同样适用的”^②。恩格斯在这里用“运动”作为“一般的变化”（change in general）和“相互作用”（mutual interaction）的等价物。最重要的辩证法规律据说是“量和质的转化——两极对立的相互渗透和它们达到极端时的相互转化——由矛盾引起的发展，或否定的否定——发展的螺旋形式”^③。

“量和质的转化”规律是这样一种方法，它认为任何实体在数目和数量上的增多和减少将会在某一个点上从这种实体转化为一种具有新性质的实体。这种我所提到的“新性质”改变了的关系让实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36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365页。

^③ 同上书，357页。

表现为某种完全不同的事物，或者能够让它成为新的事情，或者让它用以前绝对不可能的方式来被完成。在一定的点上，增加更多的同类事物就会发生变化，这种变化将会改变实体，而且产生独特的性质。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马克思声称这一规律为化学中的分子理论提供了基础，其中在分子中一个接一个地加入原子，那么就会逐渐产生不同的化合物。^①

恩格斯也提供了大量关于水的例子，它根据温度的变化呈现为气态、液态和固态。^② 这个例子因为这里受到影响的是热量而不是水，因此受到了攻击，但是这种反对意见忽略了关于实在的合理的观点——辩证规律就是以此为基础的——它允许把温度视为水的构成要素之一。因此他坚持认为，在这种案例中一个构成要件的关系的变化导致了所有实体表现出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性质。由于所有的实体被视为关系的总和，所以“量和质的转化”就是一个并不总是一直表现出来的好东西，一种描述某种变化的方法。^③

关于“两极对立的相互渗透”的规律有“同一和差异”、“必然和偶然”、“原因和结果”、“肯定和否定”、“爱和恨”、“好和坏”、“北和南”和其他类似对立的这种主题。在这里恩格斯声称，“表现”为对立和区别的性质实际上被内在关系联系到了一起；它们在逻辑上彼此之间不是相互独立的。就这一点来说，这仅仅是对作为一种观察自然界万事万物的方法的辩证法的重述。但是这种规律走得更远，认为任何对比观察得出的真理都依赖于观察者的视角和观点。从另外一种方式来看，为了其他目的，根据其他价值或联系其他事情来考察，被认为是同一的事情就成了有差异的事情，过去的北方现在就成了南方，过去的原因现在就成了结果，过去好的现在就成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5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69页。

③ 恩格斯指出，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关于质和量的转化规律的例子包括，货币在它成为资本之前必须具备一定的数量，以及很多人的合作创造出了一种“新的力量”，这种力量和他的一个个力量的总和和本质的差别”（同上书，469页）。

了坏的。同卵双胞胎也是在不同时间出生的；从北极星那里来看北极就成了南边；通货膨胀对于债务人来说是好的，但是对于信贷人来说就是坏的，等等不一而足。

不管一个标签对于某个实体来说多么合适，但把实体的内在关系贯彻到底，它在具体环境中的现实联系都会说明这样一个例子，在这里一个与之相反的标签照样适用。用恩格斯的话说，辩证法知道并不是“非此即彼”，对它来说，任何事情都“既是此又是彼”。在辩证法当中，两个阶级之间不存在我们在现实的所有领域中普遍建构起来的严格界限。目前在一个阶级中表现为要素的以后会在它的对立阶级中表现出来。

二

辩证法的第三个规律“由矛盾引起的发展”是指，一个实体与它自身之间的暂时性关系中所涉及的内容。像辩证法的所有规律一样，矛盾规律也是来自于马克思关于内在联系和变动不居的世界观。恩格斯指出：

当我们把事物看做是静止而没有生命的，各自独立、相互并列或先后相继的时候，我们在事物中确实碰不到任何矛盾。我们在这里看到某些特性，这些特性，一部分是共同的，一部分是相异的，甚至是相互矛盾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是分布在不同事物之中的，所以它们内部并不包含任何矛盾。……但是一当我们从事物的运动、变化、生命和相互作用方面去考察事物时，情形就完全不同了。在这里我们立刻陷入了矛盾。^①

一般认为是不同的对象被看成是同一事物的构成部分；恩格斯说，只有在那时它们才是处于矛盾之中的。要么承认马克思和恩格斯赞成内在关系哲学，然后试图去发现事物在他们体系中联系在一起的独特方法，要么他们所讨论的事物联系在一起的方式方法表现得非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61~462页。

常荒谬。因此这种滥用被大多数批评者认为与马克思的辩证方法是一回事。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任何实体的暂时关系都是它与曾被认为是和将被认为是它的组成部分之间的联系。一个实体的每个构成要素自身都是一种关系，它的发展是它所处的特殊环境格局呈现出来的一种功能。正是所有这些被认为是发生在实体内部的不同的发展决定了实体整体上将会变成什么。“矛盾”是一种描述事实的方式，事实就是并非所有发展都能相互兼容。由于它自身相互依附而发生的联系必然要求在这个方向上实现进一步的发展，一个要素可能要求另一个要素可能发生的变化过程应该做出相应的调整。作为同一结构中内在联系要素的矛盾两方，通过解决这些矛盾使更大的实体表现为它目前的这种形式。

当一个实体的一个要素被它目前的状态所推动并一定必然去支配另外一方时，它把后者的一些特征（通常是次要的关系）混合进来，并通过适当的变化把这些特征带入了新的阶段。马克思和恩格斯通常把这种转变看做是剧烈的变化。矛盾绝对不会完全破坏这种矛盾状态，而仅仅是重新调整之后让其适应新的目的。自然而然，在这个过程中出现的那些方式方法会随着情况的不同而随之变化。正像恩格斯所说，“每一种事物都有它的特殊的否定方式，经过这样的否定，它同时就获得发展，每一种观念和概念也是如此”^①。

例如，在资本的所有要素中，包括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但是这两个要素不能同时向同一个内在于它们独立关系之中的目标推进。资产阶级的本质是剥削工人，而同样工人的本质是拒绝这种剥削。这就是存在于资本之中的矛盾，它在这矛盾中随着这些关系的发展（随着每个资本家和工人力量的增长）而不断增长，而且当这个矛盾被解决时，资本就会成为其他东西。^② 最后的结果将能够从双方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85页。

^② 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矛盾也被认为是两个独立实体之间的矛盾，在这里双方被看做是独立于他们作为资本之要素这一角色的重要关系。在这个案例中，矛盾指的是两个必然相关联的实体不相容的发展（一方作为另一方的构成要素）。

些相互冲突的要素中得到，尽管从一方面得到的比另一方面要多。这一矛盾的解决有时候被称为“否定之否定”，它意指这样一个事实，即资本本身从它以前存在的实体中的类似矛盾中出现。

与第三个规律紧密相关的是提到的最后一个规律——“发展的螺旋形式”。声称发展是螺旋式的而不是直线式的意思是说，进步并不是一帆风顺的或者说没有任何阻碍和影响。随着通过矛盾而发生的变化，就像我刚才所解释的那样，它可能把任何实体的下一个阶段视为对它前一个阶段的再次呈现。就是这种看待发展的方式让恩格斯说，“排斥是运动的真正主动的方面，吸引是被动的方面”^①。然而，对反应的反应（否定的否定）让我们回到了出发的地方，但是对于马克思和恩格斯来说，这是一个截然不同的复归。我们看到恩格斯对辩证法思想从古希腊到黑格尔的发展所作的解释之后，就证明了所说的关于讨论矛盾的解决办法。因为阶段“三”与阶段“一”非常类似，所以“螺旋式发展”就成了一个描述曾经发生过事情的非常著名的隐喻。

恩格斯作为最重要的辩证法规律而列举出来的第四个规律是一些更广泛意义上的模式，在这些模式中他和马克思都追随着黑格尔看到了在世界中发生的变化。每个与马克思发生关系的实体都被视为与其他众多的实体内在联系在一起，在这个框架内，它们都是不断变化的；它被看做是这样一种事情，即当它在数量上的改变达到一定程度之后会导致质的改变；当从另外一个角度和另外一个目的来看的时候，它还是一种与其本来面目表现相比差异巨大甚至是相对立的事情；而且它还是那种通过各个部分之间不断发生冲突和由一系列反对它以前活动的反作用所构成的冲突而向前发展的事情。

把它们应用于现实的各个领域，辩证法的规律就被有目的地进行裁剪以便其大体上与之相适应。它们并不意味着仅仅为特定的实体提供一些细节和真实的信息，因为这样将会把对它们的应用仅仅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0卷，629页。

限制在一个单一领域。尽管人们通过把并不能分离的事物强行分开而不断歪曲现实，但是这些规律最好被看做是对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认为的每个人现实经历的综合和重塑。恩格斯告诉我们说，当这些规律被解释的时候，对那些最初把它们谴责为形而上学和不能被理解的人来说，它们通常看上去不过是一些不言自明的和老生常谈的事情。显然，他们的指责对马克思来说是显而易见的，他绝没有把重新发现这些规律或收集支持证据看做是必然的事情。既然一开始他就掌握了可以作为证据的东西，那么对他而言，这就不可能构成相反的证明。像他认为这是相互联系世界一样，它们实际上是一种重塑的关系，马克思的辩证法规律既不能被证明，也不能被证明有误。

正如我指出的那样，在写马克思的时候，没有什么比把辩证法保持在“一般”层面更困难的事情了。在马克思主义的朋友和敌人当中存在着类似的诱惑，那就是把辩证法当做证明和预言事情的一种工具。^①对它来说，执行的是这些他们赋予它的、并不存在的功能。“由矛盾引起的发展”和“发展的螺旋形式”是最符合（人们被诱导说太符合了）这种处理方式的规律。最经典的结果是建构了正题、反题和合题这种严格的三个发展阶段（triad），它们严格的线性发展甚至在收集事实之前就允许作出预判。但是这将会把辩证法贬低为一个猜谜游戏：从一个已经被认识的正题和反题出发，我们怎样能够决定在诸多提供给我们的合题中哪个是正确的呢？在合题出现之前，我们如何确定被贴上“反题”标签的东西实质上应该是什么样子呢？毋宁说，在合题出现之前，我们怎么知道我们所分离出来的正题真的就是我们这种情形下或这个时期的核心正题呢？^②

^① 恩格斯声称，“正如人们可以把形式逻辑或初等数学狭隘地理解为单纯证明的工具一样，杜林先生把辩证法也看成这样的工具，这是对辩证法的本性根本不了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77页）。

^② 在三个发展阶段之上，进行了大量的和并不完善的强调，造成这些强调的是这样一些理由，它们与导致辩证法“产生”的自然需求一样都是这样一种需要，即：即使当他们关注的对象是变化自身的时候，人们觉得他们的注意力应该集中在不变的事情上。那些不能辩证地看待现实的人需要一把能把辩证法吊起来的钩子。不幸的是，一旦装上了这把可能需要提供初制动的钩子，它们就几乎不可能被摘掉。

优先于所有这些问题并可能比其他问题更重要的是这样一个问题，即如何对三个发展阶段中每部分的范围进行界定。在构成每个实体的混乱的关系中，我们如何决定哪一个关系或哪一类关系构成了正题，哪一个或哪一类关系构成了反题，而哪一个或哪一类关系又构成了合题？在哪里以及基于什么标准，我们能够从它们的背后得出这个结论？对于这些问题中的任何问题我们都没有办法得出一个结论性的答案。

当它被用于预测时，辩证法绝不会表现出什么错误，仅仅是愚蠢的和没有价值的。如果预期的合题没有出现，它很容易改变为另外一个合题——这什么时候是个头呢？——或很容易被改变为讨论时间间隔。就像一个气球一样，当在一个地方击打它的时候，它是在另一个地方爆裂的。真正的错误首先在于把辩证法应用于预测这一目的。当辩证法被用于证明一些事情的时候，也会出现同样的困难。在任何既定的问题中，甚至是在那些号称用辩证的观点看世界的人当中，不可能有办法在正题、反题和合题是由什么构成的这些问题上取得一致。马克思自己也不应承担这个罪过。他绝不会根据实体就是“否定的否定”这个基础进行论证，或者认为就是由于“螺旋式发展”要求它发生，一些特殊事件就必然会发生。

在批评杜林的时候，恩格斯说：

当马克思把这一过程称为否定的否定时，他并没有想到要以此来证明这一过程是历史地必然的。相反地，他在历史地证明了这一过程部分地实际上已经实现，部分地还一定会实现以后，才又指出，这一个按一定的辩证规律完成的过程。这就是一切。^①

作为他观察现实的理论工具的一部分，辩证法的规律从根本上影响到了他研究主体的方法以及他对所观察到的事物的组织方式。除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77页。

作为棱镜把变化带到了焦点之中，他们倾向于让他在任何情况下都对发展给予特殊关注，否则它可能被遗漏掉，或者仅仅注意到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但是通过研究他所发现的是特殊实体之间的真实关系，而不是辩证法，这些关系才是他证明和规划的主题。当辩证法的规律仍维持在“普通”层面的时候，由于是对变化所产生的广义的模式进行的描述，所以上面所提出的令人尴尬的问题就不会再出现。在所有事实收集到一起之后，那么辩证来看毫无疑问的是，“正题”、“反题”和“合题”等标签可能被用来方便说明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宁愿不用它们。^①

^① 当马克思曾经在批判蒲鲁东带有黑格尔主义倾向而使用它们的时候，他的语气就有一定程度的怀疑主义。“用希腊语来说，这就是：正题、反题、合题。”（《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38页）

通过包含内在关系哲学下辩证法的规律，我已经表明了观点，即这些特殊的规律对马克思来说并不像它们的广阔框架一样重要。在这里的研究中我并不强调这些规律，因为我觉得就像更一般层面上的关系那样有效和没有什么困难一样，马克思的人性概念和异化理论能够被重构。

第六章 研究的辩证法与解释的辩证法

辩证法除了是马克思观察世界的方法，也是他研究的方法，甚至是一种组织类，是他用来说明自己发现的一套形式。马克思指出了后两者在其发挥的作用上存在着区别（他在这里把辩证法的作用界定为观察事物的方式），他说：“当然，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①（黑体字是本书作者所加）上文关于内在关系哲学的论述丝毫没有否定马克思研究方法的经验特征。马克思并不是从术语的含义中推导出他对资本主义的认识，而是像一位优秀的社会科学家一样进行研究，来发现资本主义到底是什么。马克思推迟完成《资本论》第二卷，一部分原因是他想看一看英国即将爆发的危机将如何发展。^②

最好把关于研究的辩证方法描述为对内在联系在之间的实体的各种方式的研究。这是一个不断探索的航程，目的是要充分了解整个世界，但这个世界被认为通过关系与它的每一部分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由此产生的第一个问题是，如何确定人们要在它们之中或它们之间寻找关系的那些部分。这需要把现实有效地分成诸多的工具性单位要素，也就是像前文所说的，需要对现实加以个体化处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11页。对辩证方法的一个较好的解释在莫斯科版的第17~19页可以找到，它最早出现在对《资本论》俄文版的评论中。

^② 马克思说：“当事物完全发展成熟的时候，必须对它进行现实的考察，而且只有在这之后我们才能‘进行生产性地消费’（consume productively），即是说‘在理论上进行消费’（theoretically）。” Quoted in M. Rubel, ‘La Russie dans L’oeuvre de Marx et Engels: leur correspondance avec Danielson’, *La Revue socialiste* (April 1950), p. 5.

而这是所有属于内在关系哲学范围内的思想家们遇到的共同问题。这是一个马克思试图用他所谓的“抽象力”来解决的问题。

一个“抽象物”，正如这一术语通常所使用的那样，是整体的一部分，它与其余部分之间的联系并不明显；它是一个在整体本身当中表现出来的部分。^① 根据马克思的观点，认为世界事实上就是由这样的“抽象物”构成的，这是异化的一种表现（见本书第三部分）。然而，有不同的认识并不能免除对马克思处理要素问题的要求；这仅仅给了他更多的自由，让他能够对即将出现的事物进行抽象，能在任何时间确定通过关系而包含在它们之中的部分内容。马克思的抽象方法所得到的结果，不仅有像生产关系和剩余价值这样的新要素，而且还包括他开始研究的所有其他要素。它们都已经从彼此密切包含在一起的整体中抽离出来了。而且，马克思会将哪类性质当做一个要素来对待，这是由他在现实中看到的实实在在的相似性以及他正在思考的具体问题决定的。

但如果如果说马克思把所有他讨论的要素都抽象出来以便能够从根本上来对其进行研究的话，他也并不是将每一个要素都叫做“抽象物”。反之，“抽象物”这个术语总是被用来指这样的要素，它们与现实的联系完全是模糊的，它们所在的特定社会完全处在人们的视野之外。因此，劳动——劳动一般，马克思认为它是资本主义的特殊产物——之所以被称为“抽象物”，是因为多数人相信它在所有社会制度之中都存在。就生产活动被具体化为奴隶劳动、行会劳动、雇佣劳动等而言，一旦劳动所处的条件就被公开化后，结果便是劳动就不再是一个抽象物了。

因为劳动的内在关系不像雇佣劳动那样明显，所以马克思认为

^① 有时马克思把“抽象”与“具体”对立起来，这时整体才表现得更为明显（《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8~19页）。在黑格尔那里可以找到对这两个词语的相似用法，黑格尔认为，陈述一个对象时将其某些方面（对他来说就是“规定”[determinations]）搁置起来就是“抽象”；相反，“具体”就是“被置于诸多规定性之中考察”的对象。G. W. F. Hegel, *Samtliche Werke*, ed. Karl Rosenkranz, III, Stuttgart, 1927, 29.

前者提供了一个较好的基点，从这点出发可以对任何第三方（或者对整体个社会体系）进行分析。一个人如果从雇佣劳动开始分析，他就不得不解释为什么把雇佣劳动作为起点，而且这会让我们在准备研究资本主义体系之前就已经陷入了资本主义体系中。因此，马克思让我们的研究开始于“一般的抽象的规定，因此它们或多或少属于一切社会形式”，然后进入到需要讨论的更明显的社会产品这样的形式之中。^①照这样来看，马克思是从抽象物出发开始他自己对资本主义的研究的。然而，他从来没有忘记这些抽象物自身是内在联系在一起的，而且构成了一幅完整的图画，这幅图画是马克思试图用这些抽象物重构起来的。谈及他在《资本论》第一部分中的假设，马克思写信给恩格斯说：“只有这样，才能在研究每一个别关系时不致老是牵涉到一切问题。”^②

一旦确定了所要研究的要素，马克思接下来的任务就是探究这些要素相互联系的各种方式，把它们要么作为一个相互依存的整体，要么作为一个更大整体的部分——通常两者兼而有之。在考察它们的相互作用时，马克思依次从每一个部分开始，并不断改变视角观察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因此，资本（一般是“资本”的核心观念）就成了揭示资本主义复杂性的一个角度，劳动充当了另一个角度，价值又是一个，如此等等。每一种情况下，虽然人们研究的都是相互作用，但研究的角度和方法却不同。^③

马克思认为，包含于辩证规律之中的各种变化范式是普遍的，它们给他提供了一个宏大的框架，使他能够在其中探询具体的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2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0页。对马克思的抽象方法进行的更为详细的讨论出现在对特殊抽象物的考察中。特别是可以参见马克思在关于异化的章节中涉及的经济方面的内容。在后面讨论马克思是怎样解释他的观点的章节里也会使这一主题更加清楚。

^③ 在论述“政治、艺术和文学等等”内容的时候，马克思说，工业可以被“理解为……普遍运动的一部分，正像可以把这个运动本身理解为工业的一个特殊部分一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6页）。

然而，每种情况下时刻在起作用的错综复杂的相互影响才是马克思研究的适当主体。要使他自已从这样的迷宫中走出，遇到的巨大困难就是要有把握相互联系的天分，而大家都公认马克思拥有这种天分。^① 在他早先评估自己的任务时，马克思就已经揭示了这种迷宫的各种复杂性：“我们必须弄清楚私有制，贪欲和劳动、资本、地产三者的分离之间，交换和竞争之间，人的价值和人的贬值之间，垄断和竞争等等之间，这全部异化和货币制度之间的本质联系。”^②

马克思力求把握资本主义“本质联系”的工作使马克思主义成了科学。马克思认为，正是这种关系对理解凝聚在“本质”（Wesen）中的任何系统或要素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③ 马克思通常将“本质”与“现象”（或者说我们能够直接观察到的东西）进行对比。事实上，本质中包含着现象，但又在这个方面超越了现象，因为在现象中重要的只有那些表面的东西。然而，由于马克思认为准确把握所有事物的关键，部分地取决于人们思考的问题是什么，所以他认为是事物本质也会发生变化。人的本质是什么？在马克思的论断中，有时它指的是人的活动；有时它指的是人的社会关系；有时它指的是人所占有的自然的一部分。^④ 认为人的本质是他们相互关系中的

① 恩格斯指出，如果没有马克思，人们也会对资本主义产生一些认识，但这种认识过程会非常地缓慢和不系统，因为马克思自己“具有在辩证的运动中把握所有经济范畴的能力，他能把它们的发展阶段与决定其发展的原因联系起来，并在科学废墟上（monument）重建整个经济学大厦，其中各个部分之间相互依存和相互决定”。Quoted in Lafargue, ‘Reminiscences of Engels’, *Reminiscences*, p. 91.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2版，第3卷，267页。作为对马克思的问题的叙述，其中已经包含着解决问题的方法。通过把这些事物称为“异化”，马克思表明他已经对资本主义社会的主要关系有所了解；“异化”这个词所表达的内容就是他对这些关系的理解。

③ 德文词 *Wesen* 在英语中没有准确的等同词。除了“essence”以外，它在不同语境中也被翻译为“nature”、“being”、“entity”。一直包含着某种内在联系的含义“Wesen”能够被翻译成“entity”，这个事实或许可以表明，马克思所赋予社会存在的相互关系的意义在德语中有某种基础，而他的著作的英文版读者一定会领会不到这一点。

④ 马克思把人的“生命活动”等同于他的“存在本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2卷，2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在其他地方，他把“人的本质”看做是“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2版，第1卷，56页）。谈到共产主义，马克思说：“人以一种全面的方式……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2版，第3卷，303页）

所有事物的折中观点忽略了这样一个要点，即正是通过这个范畴马克思有选择地强调这方面或那方面的内容。这是采用常识性的方法把“本质”（Wesen）翻译成“核心”（core）或“结构”（structure）时遇到的主要困难，因为“核心”或“结构”的内涵具有一成不变的稳定性，而且这使得把“本质”（essential）这个术语等同于“经济条件”（economic conditions）的普遍做法变得不切实际。^①

作为揭示本质的工作，科学主要关注的是那些与直观无涉的重要关系；它的工作就是把被认为内在地联系在一起的两个实体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拓展至我们的日常生活当中。如果认识任何事物就是认识它的关系，或者，用恩格斯的话说，就是要“指出每一个物或过程在自然联系中的地位”，科学地认识事物就是不用进行专门的研究就能够全面了解它在自然界当中的位置和作用。^② 因此，马克思认为现象的“隐藏在它们背后的基础”，“只有通过科学才能揭示出来”^③。

在给库格曼的一封信中，马克思进而坚称，这些关系是科学的全部主题。这一极端观点在《资本论》第3卷中再次浮出水面：“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成为多余的了。”^④ 如果通过观察就能够理解这些根本关系，那么我们就没有必要再去挖掘它们了。然而，我们经常发现，关于事物的真理与现象是相反的：“地球围绕太阳运行以及水由两种易燃气体所构成，也是奇谈怪论了。”对马克思来说，“如果根据这种经验来判断，科学的真理就总会是奇谈怪论了”^⑤。因此，科学家的任务就是认识相关信息并将它们组织到一起，目的就是在他或她的头脑中重构现实中

① 关于后一种错误的例子，请见波普尔的《开放社会及其敌人》。“本质”与它的同义词，比如“隐藏在它们背后的基础”、“内部的联系”、“内在的运动”——这个单子列的并不全——一起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了人们指责“马克思主义是一种形而上学的体系”。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34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21~622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5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74页。

存在的复杂关系，它们绝大多数都不能通过直接观察被认识。^①

马克思的评论应能表明，为什么关于“马克思主义是不是科学”这个问题的讨论是出于否定目的进行的。根据马克思的定义，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观点已经得到了明确的辩护，他不会对使用其他定义来讨论这个问题产生兴趣。我的目的是了解马克思正在说什么，所以我对这种做法也没有兴趣。在这种联系中，同样值得注意的是，德文词 Wissenschaft（科学）从来没有像英文中与之对译的术语那样与物理学几乎等同使用——因而与物理学使用的标准也不相同。马克思使用“科学”与我们自己使用这个术语来说明他的思想时，只有在牢记这一点的前提下才能理解马克思。

二

如果说研究的辩证法旨在探究抽象要素内部及其相互之间的内在关系，那么解释的辩证法则是马克思向他的读者阐释这种关系的方法。我们可能还记得，马克思对经济学和神学试图通过第一因（first causes）解释进行过明确的指责他进而指出，他们提供了一个本身尚需解释的假定，即在第一因中存在的关系。对马克思来说，解释就是去澄清各种关系；解释有助于别人了解某人通过科学发现的“隐藏在它们背后的基础”。当某人看到的不是事物之间的关系而是作为关系的事物时，他如何阐明关系呢？马克思的办法是，尽可能向他的读者提供一种“真实反映出来的现实观”。“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那么，我们的解释就能获得成功。如果确实如此，那么“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②。

因此，马克思自以为不错的目标就是创作出这样的作品，它的各个部分都非常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这让它们看起来属于一个演绎出来的理论体系。也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马克思声称，他的所有

^① 恩格斯采取了稍微不同的策略。他指出，我们的感官使我们感受不同的属性或关系类型，并说：“说明这些只有不同的感官才能感受的不同属性，揭明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这恰好是科学的任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34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11页。

理论著作都是一个“艺术的整体”^①。但正如拉法格告诉我们的那样，马克思通常对他为了“揭示一个多维的且处在不断变化的作用和反作用中的世界整体”所做出的努力总是感到不满意。^② 马克思感到，他从来不能把自己想获取的东西恰如其分地说出来。在马克思写作《资本论》期间，他在通信中通篇都在说他正努力完善他自己的论述。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1858）中所采用的方法很快就被超越了。就在《资本论》第1卷出版前几个月，他还在修改他的解释；目的是为了满他的朋友库格曼提出的让他的论述更加辩证的要求。《资本论》德文第2版也作了重大修改，几年以后出版的法文版也是如此。1883年马克思逝世时，恩格斯告诉我们，马克思还在计划修订自己的重要著作。^③ 因此，真实地反映现实一直是马克思一直坚持不断接近的一个目标，但他自己的切身体验，这个目标实际上决不会实现。

为了让马克思对他发现的客观现实进行真实的反映，马克思的方法就是组织材料和选择术语。马克思解释其主题材料的方法，既是历史的（把重点放在他认为是最重要的要素上），又是辩证的（对他来说，这意味着在所考察的历史时期中阐明各要素的内在关系）。《资本论》为这两种思路都提供了大量的例证，分析如何组织材料：如资本、劳动和利息，既根据它们的起源进行考察，又被当做相互之间的，甚至是其他要素的组成部分来考察。在他们的通信中，马克思和恩格斯经常讨论如何将这两种组织方法协调起来的问题。

就像马克思主义中所有这种“两极对立”一样，这里呈现出来的好像是明确的二分法，其实不然。恩格斯告诉我们，辩证法不是别的什么东西，“实际上这种方式无非是历史的方式，不过拜托了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1卷，13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马克思曾将自己的状况与巴尔扎克《不为人知的杰作》中的英雄的状况进行比较，巴尔扎克试图通过详细地描述和不断地润饰把他头脑中想象出来的事物具体地展现出来。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1页。

史的形式以及起扰乱作用的偶然性而已”^①。我们已经看到，对马克思来说，任何要素都是历史发展的产物。在《资本论》中，把价值、劳动、资本和利息联系起来的辩证关系只是世界历史上某个特定阶段的产物。所以，通过揭示它们与其他社会要素之间的联系，马克思也展示了它们的历史关系。而与此相反，马克思写作历史著作时把所有的发展都看成了他关注的要素之间的一种暂时性关系。

马克思用辩证法进行解释时有两个突出特点，一是对每一个主体都从许多不同的角度进行论述；二是假定每一个主体在不同时间具有的不同形式，每个主体都呈现出了这种特殊方式。恩格斯在《资本论》第3卷“前言”中指出了第一个特点在这里有所表现。恩格斯还在“序言”中列举了他在编辑马克思未完成的《资本论》手稿时所遇到的困难。^②当马克思真正要解决消费、分配或交换（它们如何影响生产活动以及生产活动如何对它们产生影响）时，表达技巧促使他不得不思考生产问题。同样，在马克思的著作中，资产阶级除了把资本家作为主要研究对象，还要研究讨论工厂劳动、国家的作用、市场需求等内容。只有这样，资本家才获得了它的全部属性。而且，只要把资本家作为主要对象进行研究，我们肯定会发现从这一角度也可以加深对无产阶级、国家、市场等的理解。这样做的结果是，马克思的著作常常显得拖沓冗长。

至于说通过事物发展来追溯各种不同形式，马克思主义中一个突出的例证是价值的形态变化，它从劳动开始，一直发展出资本、利息、地租和货币等诸多形态。这是《资本论》的一个简要的（甚至有些过于简要了）轮廓，在这里，这些要素中的每一个都被当成了本质上是同一事物的另一种形式（见后文第27章）。当二者从不同角度呈现同一事物并把明显存在差异的实体作为“同一”事物时，马克思试图反映的是这样的现实，其中，所有事物都作为相互关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4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7页。

中的基本要素被联系到了一起。

由于不可能马上把一个要素中的所有关系全部揭示出来，因此马克思不得不分阶段地解决一些问题，因而使用了保罗·斯威齐（Paul Sweezy）所谓的“逐次接近”（successive approximations）的方法。正如斯威齐正确指出的那样，在任何一个地方，甚至在任何一本书中，马克思都以有所侧重的方式处理材料。因而，他的结论一般都具有阶段性，这是因为此后新的发展往往需要进行必要的证明。

因此，为了与他的工作联系起来，马克思先考虑某个关系中的他认识到的大部分内容。如此一来，那些没有被说明的被部分地纳入了已经被说明的部分。所以，当马克思说：“如果一个方程式的已知各项中没有包含解这个方程式的因素，那我们是不能解这个方程式的。”^①在继续研究马克思的著作时，许多人都有这样的共同经历，当继续马克思的著作时，他们认为自己已经了解了这些术语具有的新的、更宽泛的含义。实际上，这或许是人们在理解马克思方面正取得进步的最确切的标志之一。

除了他被迫做一些假设以便能片面地解决关系问题外，马克思关于现实的观念还要求他运用一些简略的方法来说明他所看到的联系，同时又不必对它进行详细说明。从那时一直到当代，之所以人们对马克思的批评不绝如缕，就因为他为了这个目的而使用了一些独特的术语。下面就是一些术语和表达方式：“反映”、“相应的情况”、“表现”、“证明”、“另一种表现”、“用同样的尺度”、“在它的一个方面”，以及“另一种形式”。显然，这些词语并非都在表述同一事物，但马克思的目的是引起人们对内在关系的关注，而这种把两个截然不同的实体联系起来的关系使得他不得不过上述术语和表达方式担负起相同的功能；在任何情况下，其中涉及的各个要素都被当成了彼此之间相互反映的某个方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5卷，15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1。

对于理解那些让人容易混淆的论断来说这就是唯一的方法。这样的论断包括：“价值一般是社会劳动的一种形式”，或马克思把货币称为“处在随时可以进行交换的形式上的商品”^①，或把私有财产称为“外化劳动的物质的、概括的表现”^②。这单子还可以列出很多内容，而且它们在马克思主义中不是一些无关紧要的命题，而是至关重要。没有理解这种“等价形式”的关系框架，批评者们一般都沿着因果的思路对其作出了错误的解释。马克思用一个概念表达马车的含义时，批评者却把马和车分割开来了。^③

也许这些简略的表达方式中最难的地方在于如何理解“同一的”（identical）这个术语。当马克思断言“分工和私有制是相等的表达方式”时，他并非只提供了一个空洞无物的同义反复，而是在引导我们去认识他在现实生活中所看到的这两者之间的内在关系。随之而来的是这样的结论，即“对同一件事情，一个是就活动而言，另一个是就活动的产品而言”^④。只有一方被说成了另一方的必要条件，并且被认为是另一方的一部分，人们才有希望把握马克思所看到的资本主义阶段分工与所有制之间的联系的独特性质。

同样认可内在关系哲学的英国哲学家 F. H. 布拉德雷区分了“同一性”（identity）和“相似性”（similarity），他指出，后者仅适用于那些“至少仍然部分地没有被区分开来和得到确切说明”的对象。一旦这些对象得到了彻底的分析，也就是说，当它们相互之间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44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9页。

③ 例如，我们听一听约翰·普拉梅纳茨是怎么说的：“在马克思看来，我们知道，‘生产关系’在所有制中找到了‘法律表达方式’。我不能假装知道‘找到法律表达方式’的确切意义是什么。但我认为，可以作出以下两个推论，即所有制与‘生产关系’非常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以及是后者决定前者而不是相反。”参见 Plamenatz, *German Marxism and Russian Communism*, p. 30.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的内在关系被揭示出来的时候，它们就可以被视为是同一的。^①与布拉德雷一样，对马克思来说，同一性就是不同实体之间的关系，它们都是对方的必要组成部分，它们的作用就在于有助于认识它的本质。因此，对其中任何一个事物进行全面说明都要求对另外一个（或其他）事物作出解释。^②

马克思关于同一性的独特见解产生两个必然的结果（这在前面已经简要地有所涉及），他觉得自己能够用同一词语指称异质的实体，他还觉得能用多个类别的术语来说明我们会认为是同一事物的东西。单个术语所表达的不同事物是它所包含的各种关系的不同方面。为了展示各种独立领域之间的联系，马克思有时感到不得不从各种术语的常用领域中将它们借过来，然后用于其他领域。在这样做的过程中，马克思仅仅说明它们的构成的关系，没有向平时那样继续追问。有时，马克思甚至不仅使用同一个词语来解释所有内涵，就像用它来说明现实中的主要内容一样。他在使用“人的本质力量”和“社会”时颇受误解，这就是例证。

使用一个以上的词语来表示同一事物，也是强调某一特殊联系的方法。在这种情况下，从各种不同的角度考察的事物就被给予了各种不同的名称，以便与它们彼此的外在表现或作用相符合。这让我们在第二部分能够充分利用“动物机能”、“自然力”和“肉体需要”，因为它们可以作为等同的表达方式来使用。虽然这样的例子在早期著作中更明显，但整个马克思主义都向我们提供了这两个方面的例证。

^① Bradley, *Appearance and Reality*, p. 593. 毛泽东提出了一个与之类似的观点，他认为同一性是指一个实体中两个要素之间的关系，其中，每一个要素都能“在另一个中”找到“其存在的前提”。毛泽东：《矛盾论》，4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2。

^② 正是在这种意义上，马克思指出：“自然界的社会的现实和人的自然科学或关于人的自然科学，是同一个说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8页）马克思有时用的是另外一种与之相等的表达方式而不是使用“同一性”这个概念，如他所说的，“生产力与交往形式的关系**就是**交往方式与个人的行动或活动的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黑体是我强调的）。我们可以在“资产阶级即资本”这个例子中能够看到另外一种做法（同上书，278页）。

总 结

在开始讨论马克思的人性概念和他的异化理论之前，我们必须说明马克思主义本身的特征。在这部分，我考察了马克思主义所依赖的世界观和作为这种世界观之必要条件的语言使用问题。我们看到，对于马克思来说，现实（实在）最基本的要素不是物，而是关系。正是这种观念允许马克思把真理价值赋予了概念本身，允许他去操控这些概念的意义，而且还允许他使用诸如“同一性”、“形式”、“表现形式”以及其他一些马克思使用过的并不是非常精确的术语。同样是这种观念让他能够连接“事实—价值”、“原因—结果”和“自然—社会”之间的鸿沟，当然，是上述这些区分刻画出了常识性现实观的特性。众所周知的辩证法也在这种观念中得到了体现。辩证法也是马克思用来探究被观察到的世界并详细解释他在这个世界中所发现的内容的一种方式。

对于他的著作中出现的长篇累牍的考察来说，马克思关系性的现实观以及与之相应的体现了关系内容的语言使用让下面的做法显得非常必要，亦即：在他用涉及的内容重构这个概念的同时，需要把他所说的一切整合起来以便推动研究的深入开展。探索马克思关于人性概念的双重目的就成了第二部分的任务。

第二部分

马克思的人性概念

第七章 力量与需要

谈到边沁，马克思说他“想把这一原则运用到人身上来，想根据效用原则来评价人的一切行为、运动和关系等等，就首先要研究人的一般本性，然后要研究在每个时代历史地发生了变化的人的本性”^①。相反，边沁很少关注人性，而是把英国的市侩作为他通用的分析模型。对他来说，“凡是对这种古怪的标准人和他的世界有用的东西，本身就是有用的。他还用这种尺度来评价过去、现在和将来”^②。但是马克思在他关于人的概念中也有这种尺度，而且他也把它应用于各个时代。因此，如果马克思对边沁的评价是公正的，那么在我们能够理解马克思自己对“一切行为、运动和关系等等”的解释和批评以及他自己对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的历史及其向共产主义的过渡的解释和批评之前，我们首先必须了解他是如何处理“人的一般本性，然后要研究在每个时代历史地发生了变化的人的本性”的。

马克思关于人的观点并没有被论述马克思主义的作家们所忽略，尤其是在最近几年。在回答马克思是否有伦理学时，我有必要提到几部著作，它们都对这种观点进行了非常主要的诠释。然而，人性仍常常被看做是马克思体系中的密码，或者常常用几个最简单的形容词来描述人性。在这些例子中，它被认为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变量，从来没有有效地整合到马克思的其他理论之中。后来错误在弗农·维纳布尔斯（Vernon Venable）的“经典”著作《人性：马克思的视角》（*Human Nature: the Marxian View*）中表现得非常明显，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704页。

② 同上书，704页。

在这本著作中，重要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根本没有出现更何谈使用，然而作者的《全集》（*Gesamtausgabe*）却用到了这部著作。^① 随着马克思这部早期著作的日渐流行，一些作者试图把他对人的本性的评论从其他的理论中抽离出来，这样就能把他说成是一个人道主义者。埃希利·弗洛姆（Erich Fromm）的《马克思主义论人的概念》（*Marx's concept of man*）就是这种方法中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在这本书中他通过自己的论证把马克思主义塑造成了让敌对的美国民众“尊重”的学说。^②

天主教的作者对马克思关于人的观点也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从维克托·凯萨琳（Victor Cathrein）于19世纪末出版的《社会主义》（*Socialism*）到卡尔威兹（J. Y. Calvez）最近的著作《卡尔·马克思的思想》（*la Pensée de Karl Marx*）——后者为异化理论花了400多页——马克思的唯物主义人性观成了天主教批判的主要目标。^③ 但是，这些作者以及他们的同伙都没有把这个概念本身看做是一块画布，在这上面能够说明马克思其他的重要理论；没有把它看做是一个与马克思主义其他观点有着内在关系的理论（并因此能和其他所有观点一起被展开）。然而目前研究的公开目的是，通过对马克思的人性概念来详细解释马克思主义，这从资本主义角度来看就是他的异化理论。

① Vernon Venable, *Human Nature: the Marxian View*, New York, 1945.

② Erich Fromm, *Marx's concept of man*, New York, 1963.

③ Victor Cathrein, *Socialism*, trans. Victor Gentleman, New York, 1962; J. Y. Calvez, *la Pensée de Karl Marx*, Paris, 1956。其他从明确的天主教观点来讨论马克思的人性观的著作，请参考 F. J. Sheed's *Communism and Man* (London, 1938)，和 Pierre Bigo's *Marxisme et humanisme* (Paris, 1953)。最近在德国新教范围内对马克思感兴趣的高潮也能看到很多对他这些思想的关注，特别是在 *Marxismusstudien*, ed. Iring Fetscher (Tübingen, 1954-1969), vol. I-VI。在这点上，也参见 Erich Theis's *Das Menschenbild des Jürgen Marx* (Göttingen, 1957)。在后斯大林时代，共产主义者也进行了大量关于马克思人的观点的研究。这些研究中最引人注意（和易于让人们接受使用）的是 Adam Schaff's *A Philosophy of Man* (London, 1963)，Lucien Sève's *Marxisme et théorie de la personnalité* (Paris, 1969)，大量论文见于 *Socialist Humanism*, ed. Erich Fromm (New York, 1965)。

根据马克思自己对边沁的评论，这种解释在开始之初就关注在任何时代对任何人都拥有的东西是什么。与被广泛接受的观点相反，马克思有这样一个“处在历史之外的”（outside of history）人的概念。最经常用于表达这一观点的术语是“力量”（power, *Kraft*）和“需要”（need, *Bedürfnis*），它们也是打开被贴上马克思关于“人性一般”（human nature in general）概念这个标签意味着什么是这个问题的钥匙。马克思认为每个人只要他是一个人，他就会拥有力量和需要，他把其中一些称之为“自然的”（natural）力量和需要，把另一些称之为“类”（species）的力量和需要。^①人的自然力量和自然需要就是他与有生命的实体共同拥有的东西。另一方面，类力量和类需要是人所独有的。它们让他在自然界中显得独一无二，让他成为一个“类存在”（马克思从费尔巴哈那里借来的表达方式），让他从动物世界中分离出来。自然人和作为类的人之间的区分是完全没有被认识到的马克思建构他整个人性概念的基础。^②

在考察马克思刻画的自然人和作为类的人相对独立的特征之前，我们必须澄清他对“力量”和“需要”这两个词的法，这是他的理论核心。尽管马克思不会同意这种“字典式的”程序，但是我认为对于读者来说，最重要的是从一开始就把握住这些术语的丰富内涵。马克思使用的与“力量”这个词的意义最为接近的日常语言是“官能”、“能力”、“机能”和“身体素质”，而且不管任何时候，当马克思提到人的力量时，通过一个或多个这样的术语都能理解它的一些特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4~326页。

② 在批判黑格尔关于人的本质是自我意识的时候，马克思对自然力和类的力量进行了明确区分。尽管《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编辑者遵照马克思所说的计划，把对黑格尔的批判放在了第三手稿的后面，但是它应该出现在第三手稿的前面。这种做法被所有三个英译者所遵循。因此，当马克思开始使用它们的时候，就对自然力和类的力量进行了明确区分，他的读者在了解到它是什么之前，也被迫去把握这一区分的发展形式。我仅仅想表明，如果马克思准备公开出版《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那么他将会在很早就解决这一主题，即使是大量对黑格尔的批判被放在了后面。

但是，一旦承认了这一点，那么马克思对“力量”的使用还有一个重要的问题让我们难以理解。因为“力量”还意味着潜能和可能性，它成为某种商品的可能性（在条件改变时尤其如此）。作为马克思现实概念中的要素，就像它与当前的其他实体联系在一起一样，力量与它们未来的形式也联系在一起。与其他事物一样，马克思是在变化过程中来审视它们的，并且通过对它们生长规律的研究。在每个阶段，它们的发展能够通过个人的技能和成就等证据来证明。证明的判定标准是马克思关于什么才是力量的真正实现这种观念，也就是认为当一个人的目的融合到了力量当中时，它们就实现了自己。

如果马克思的“力量”是妨碍我们理解的“奇怪的事情”，那么马克思的“需要”相对来说就简单一些，至少当把它与“力量”之间的关系分开来看时是比较简单的。对马克思来说，“需要”指的是一个想要得到一些东西的欲望，通常它不是一些立刻就得到的东西。主体是人，而客体是他的对象。有时认为动物、对象和处境等也有“需要”。但是，使用“需要”的领域通常并不是很宽，因为我们可以说动物能够用一种与人非常类似的方式知道它们的需要，大多数情况下对象和处境的需要并不能被正当地转换为人的术语。比如，当马克思说1789年革命满足了“当时整个世界的要求”时，它能够被转换成仍然活着的人的需要这一含义。^① 如果它们将会按照马克思认为它们将要采取的方式发展的话，那么关于这些需要和处境的其他例子就只能被认为是这些需要和处境的内在要求了。实际上，刚才引用的“世界的要求”这种例子也能用这种方式来解释。在这种情况下，它超越了我目前的兴趣，即哪种情况涉及人的需要，它们是什么，它们来自哪里以及它们如何发展等。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对马克思来说，人不仅有需要，而且能感觉到这些需要。它们作为被感受到的驱动力，作为需求存在于他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6卷，12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

体内。需要的客观状态与主观认识之间的联系——当马克思使用“需要”时二者联系在一起，实际上让“驱动力”和“需求”在马克思主义那里成了“需要”的同义词。^① 尽管人们很少认清它的所有含义，也很少知道有效地满足需要必须付出智力上的努力，但是存在需要这一事实绝不会消失。马克思进而认为，人们多多少少都了解一些适合他们的对象，知道他们想要的是他们需要的东西。在后封建社会中，当“潜意识”成为一个家喻户晓的表达方式的时候，“需要”的用法显得太狭隘了。人们存在着潜意识的需要，对此他们感觉不到这种需求，或者他们感觉到的这种需求被误导了，也就是说，真正关注的对象不能满足潜在的需要。

然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与我们日常对“需要”的使用相比它被赋予的含义太少，而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它又被赋予了太多的含义。因为从有感情个体这一有利前提来看，马克思也用“需要”来指称此前在讨论“力量”时涉及的内容。在马克思的著作中，“需要”总是与作为手段的“力量”联系在一起，通过需要人们能够意识到力量存在。每种力量都与具有特殊需要的人联系在一起，而这种力量的实现需要有必要的对象。作为一种力量，它让人们认识了自己，而且开始考虑它的发展。同样，一种力量就是“实现”需要时用到的东西。因此只要认识了某种力量就能认识与之相应的需要，反之亦然。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将会在后面提出需要和力量之间是相互反映的。^②

当我们涉及非历史的（a-historical）语境时，力量和需要之间的关系就变得更加复杂了，在这种语境中我们需要处理的是“历史之中”（inside of history）的现实社会。在马克思看来，在每个历史阶

^① *Bedürfnis* 也能够被翻译为“需求”，这表明这种联系可能符合了德国概念的这种特征，至少部分如此。这种暗示也不能推得太远。

^② 可能对这种关系的最精确的陈述是，需要是作为力量的主观方面而存在的。作为能动的“力量”改变了马克思体系中重要的概念，它恰当地把“需要”内在于自身当中，而不是颠倒过来。

段都在人身上创造出了他独特的需要，而且随着向下一阶段的过渡这些需要会与有这种需要的人一起逐渐消失，并被新人和新的需要所代替。^① 在原始社会，人的需要是非常可怜的，不仅数量少，而且很少能够得到满足。共产主义社会提供了另外一个极端，在这里据说是人的需要得到了极大满足，因为他“需要有总体的人的生命表现”^②。人们需要的这种变化仅仅预示了一种在他的力量之中产生的发展。纵观历史，在其中某个阶段发生的变化能够在另一阶段看出一些端倪。^③

① 在人的物质生活既影响他的需要又被他的需要影响这样的背景中，马克思说：“这些需求的产生，也像它们的满足一样，本身是一个历史过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8页。

③ 如果马克思依照最常提及的把需要视为“往往直接来自生产或以生产为基础的情况”，那么他这样做是因为同样的物质力量主要是由人的力量的发展造成的。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8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

第八章 自然人

通常是与自然人联系在一起，与作为自然界中有生命的那部分的人联系在一起的力量，就是劳动、吃和性行为。马克思从来没有为人类的自然力列举出一个完整的单子；他也不把隐藏在公共监督这种伪装下的口头掩饰消除掉。他在某些地方贴上的“自然的本质力量”这个标签在另外一些地方是指“动物机能”（animal function）或“肉体需要”（physical need）。尽管这些表述并不完全一样，但它们是紧密联系在一起，在马克思所提供的例子中，我们可以用其中的任何一个来代替其他两个。动物机能指的是生物所经历的过程，以及它们为了生存而采取的行动；而肉体需要则是他们对对象物产生的欲望，是为了让他们生存下去和保证正常的身体机能而必需的行动。根据我们从此前的讨论中得出的规定，我们能够说，自然力与动物机能是类似的，而且它们二者和肉体需要之间的关系与力量和需要之间的关系也是类似的。因此，当马克思把吃、喝、生殖等——假定我们想要在生殖和性行为之间进行区分的话——视为动物机能时，我们就证明了把它们加入到我们所列举的人类自然力这个列表中也是合适的。^①

马克思提到的动物和野蛮人的需要同样能被认为是他提到的肉体需要；这二者反映的都是自然力。马克思声称，野蛮人和动物都有“和同类交往的需要”，这就表明其他同类的存在物之间的同情关系中也存在着这样的力量。^② 他还说，野蛮人、动物都还有“猎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1、273页。“自然界的现实的本质力量”（natural power，又被翻译为“自然力”；不同的地方出现了不同的翻译，这为本书的翻译造成了一定的困难，见 p. 364 和 p. 324）。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1页。

运动等等的需要”^①。在这儿反映出来的这种力量一定是某种类似于玩耍或寻找同类的力量。之后，当马克思指出单调的劳动会妨碍“精力的振奋和焕发，因为精力是在活动本身的变换中得到恢复和刺激的”时候，我认为他就是在指这种力量。^②

人的自然力据说有两个突出的特点：其一，它们作为“天赋和才能、作为欲望”(Anlagen und Fähigkeiten, als Triebe)存在于人身上；其二，它们从外在于他自身的对象物中寻求它们的实现。^③ 马克思在描述人的自然力时选择的词语，特别是“天赋”(tendency)和“冲动”(impulse)，表明除了“力量”的一般意义之外还赋予了它另外一些含义。把握这个论断的第一个特点最好的方式是对它们的表现形式从逆向的角度加以分解。对于他拥有的任何一种自然力来说，人们感到有实现它或将之现实化的“冲动”(需要)；他有让他实现它的“能力”；而且他还拥有这种指导他实现特殊目的的“天赋”。如果把吃作为一种自然力，只要有驱使人去吃的冲动显然就足够了：因为他是饥饿的。让他能够吃饭的这种能力包括当他吃饭时所使用的所有能力。指导他去获取能满足他的需要的对象物的天赋就是他的口味和他所了解的哪些能吃以及哪些不能吃的一般性知识。对于像玩耍和让自己与别人发生关系等更加晦暗不明的力量来说，这种非常特别的冲动、能力和天赋等并不那么明确，因此我们将不得不采用它们在马克思的文章中本已存在的表述方式。

从外在于人自身的对象物中寻求实现，这是自然力的第二个主要特征，在这里力量与需要的关系是非常明显的。根据马克思的看法，“他的欲望的对象是作为不依赖于他的对象而存在于他之外的；但这些对象是他的需要的对象；是表现和确证他的本质力量所不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95页。在马克思的下面的论断中也表达了同样的力量，“由生活的自然规律所决定的（城乡之间的）物质变换的过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19页）。“城乡之间的”在阿尔曼引用的文献中存在，但是在中文版中不存在，因此把它用括号加以标注。——译者注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4页。

缺少的、重要的对象”^①。马克思是在（现实的或潜在的）“主体的对象物”（the object of a subject）这一意义上使用“对象”这个术语的，而不是在“物质对象”意义上使用它，当然，后者所有内容包含在前者的内容之中，而且马克思常常提到的就是“物质对象”。因此，对于马克思来说，人们以任何方式形成联系的一切事物都是一个对象。动物、植物、石头、空气和光等都是所谓的严格意义上的对象，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这个单子远远没有穷尽它所应包含的内容。^② 如果人的力量只能在对象之中并通过对象表现自身的话，那么它需要通过这些对象来表现自己的力量。饥饿就是一个通过对象来满足需要的例子。马克思说，饥饿“需要在他之外的自然界、在他之外的对象。饥饿是我的身体对某一对象的公认的需要，这个对象存在于我的身体之外，是我的身体为了充实自己、表现自己的本质所不可缺少的。”^③

这种对象需要拥有人的自然力的特性，这一点取决于以下事实，即人是“肉体的、有自然力的、有生命的、现实的、感性的、对象性的存在物”^④。也就是说，人的身体是一个拥有感觉和能够从事各种活动之潜能的有生命的物质对象。不仅他的力量依附于一个对象即他自身之中，而且它们只有在其他对象物即自然界中才是可实现的。^⑤ 在马克思主义那里，“实现”总是承担着双重意义，即所包含的力量的实现和它们在自然界中的对象化（objectification），尽管他通常想要强调的是后者。也正是在这里，我们能够看到马克思表达的“客观的存在”包含深刻的双重意义。比如，吃的力量只有通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4页。除非特殊说明，否则下面关于自然的本质力量的材料均出自第324~32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52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5页。

④ 同上书，324页。

⑤ 一般来说，“自然”被马克思用于指对象世界。有时，我们可以看到“自然（这里指一切对象的东西，包括社会在内）”。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52页。

当人吃饭时使用这些对象（比如嘴、胃等）的时候以及吃一些对象（比如食物）的时候才存在。

通过说明人是“感性的”动物，马克思想让我们用同样的态度来对待我们通常所谓的人的感觉。我们只能通过它们将会与之发生关系的事物和包含它们的地方了解它们。因此马克思说，人“是被对象所设定的”，而且这种对象的“本质规定中不包含对象性的东西”^①。二者之间存在着一种内在关系。这是马克思所有论述的关键，即他把其中一点（或这一点的一部分）融于另外一点之中。^②实现或人的力量的对象化本质上是（不断发生变化的）要素在一个有机整体内发生转换。

“人类本性”是一种关于什么是自然和什么是人的表述形式，它是通过对这两项内容的讨论逐渐呈现出来的；人的力量的表现和实现从实践上和概念上把两个领域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因此，当马克思声称“整个历史也无非是人类本性的不断改变而已”时，这是对人和他的对象所作的判断。^③

人与自然界的关系的部分内容就是每个个体与他的同伴之间的关系。作为一个客观的和感性的存在，当我描述这些性质的时候，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4页。同样的联系在这些短语中得到了展现，即“自然界的人性”和“人与土地的温情的关系”，而且当马克思把这些土地称之为“真正人的财产”，并说“人是自然界”（同上书，319、263、279、272页）。另外一个关于这个主题的论述参见同上书，272页。

^② 如果人（包括他的精神能力和活动）和他的对象被认为是内在相关的，那么马克思在什么意义上是“唯物主义的”思想家呢？法国共产主义者罗格·加洛蒂说，所有哲学的根本问题是“从哪里开始？我们拥有的是事物还是良心？”（Roger Garaudy, *Théorie matérialiste de la connaissance*, Paris, 1953, p. 1）。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认为这是一个正当的问题而且毫不犹豫地对它作出回答。然而，如果这个两分法的两个部分都被认为是同一有机整体的一个方面或统一表述，那么这个问题就不可能被回答，或者它能够被回答，但是他就有了一个通常与之相符合的截然不同的意义。在这一案例中，选择在那里开始是一个研究问题和解释问题的策略问题，而且对于他所说的是否为真理并没有决定性意义。在处理关系时（并且并不总是与加洛蒂考虑的物质因素一起考虑），不管马克思在哪里开始，他的成就就在于展示了存在着的相互影响。在重构这一相互影响时，我要详细说明马克思在什么意义上可以被认为是一位唯物主义者。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72页。马克思把人的多重对象视为人性的不同方面这种观念来自于费尔巴哈，他说：“关于对象的意识来自于他自身的意识。”（Ludwig Feuerbach, *Das Wesen des Christentums*, II, Berlin, 1956, p. 40）

人就有了外在于他自身的对象和感性内容。假如这是一个个体与整个自然界之间的关系，由于人就是自然的一部分——因为他也是一个对象，因此这也一定是每个人与其他所有人之间的关系。也就是说，对其他人来说，每个人都是他自己的对象和感性内容，就像他们同样作为自然界的一部分用这种能力为他服务一样。^①当他在《资本论》中说“人本身单纯作为劳动力的存在来看，也是自然对象，是物，不过是活的有意识的物”时，马克思所使用的就是“对象”的这个意义。^②人与他的同类之间的这种相互特征据说在男女之间的性关系中表现得最为明显，其中“人同自然界的直接就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而人和人之间的关系直接就是人同自然界的直接关系”^③。

通过把人看成“是受动的、受制约的和受限制的”，马克思把对人的论述概括为自然存在物、客观对象和感性存在物。人是受动的，因为他在遭受着一些东西。^④在马克思看来，感性的存在物就必然意味着他是受动的。人不能为了实现他的自然力而去占用所有他需要的东西，因为不管是用哪种方式，他要求的都是整个世界。总会有一个女人（或者是男人）、食物等东西是不能被他使用的。在这儿使用的“受动”这个词包含了很多事情，从最轻微的不舒服到最严重的身体痛苦，无一例外，这一点应该是非常清楚的。因为他感觉他在经历一些事情，因为经历就是受动，所以说人就是一种激情的动物。激情是激发人们努力获取他的对象物的一种性质。^⑤从人是有感情的主体这个角度来看，激情就是努力本身。

最后，人据说还是一种受限制的存在物，因为他的欲望和活动

① “说一个东西是对象性的、自然的、感性的，这是说，在这个东西之外有对象、自然界、感觉；或者说，它本身对于第三者说来是对象、自然界、感觉，这都是同一个意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4~32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3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6页。

④ 同上书，324页。我想在这里就他对 *leidend sein* 的翻译与米利根进行讨论。在这个文本中，他把它翻译为“受苦”，但他在一个注释中说，它应该在“遭受”这个意义上理解。尽管这两个意义都被使用，但是在这里 *leidend sein* 的主要含义是“受苦”。

⑤ “对象性的本质在我身上的……是一种成为我的本质的活动的激情。”（《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9页）

在各个方面都受到了限制。这些限制体现在整个自然界的各个部分之中。自然界中对象的可用性和它们的特定的性质在各个方面控制着人们的各种企图；它们规制着人们使用其力量的时机和方式。在当前条件下，一个个体利用自然所做的不可能比自然对他所做的更多。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自然决定了人是什么以及人能够成为什么。

把握马克思把人看做是自然存在物的概念最简易的方法是把所有我们认为与其他种群不同的特征提炼出来，不是把他看做是一个人，仅仅是一个动物。作为一个自然存在物，马克思声称，在“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这方面，人与动物没多大区别。^①在这个层面上，人做什么，他就是什么，因为他不能把想象中人本身与他正在做的事情区分开。他是一个没有知识能力和自我意识的“人”。他使用自己的各种官能仅仅是为了保证他的肉体需要，仅仅是为了实现所谓的人的自然力。同样，他也仅仅生产肉体上的自我，增加他的体重和身高，繁衍后代并保障自己的健康；但在马克思看来，他不能再生产自然或创造美的事物。^②他的行动是“自发的”（spontaneous）而不是“自觉的”（voluntary）。它是这样一种状态，即人完全为自然力所控制，而不是相反。^③

最初，劳动被认为是人的自然力之一，在这一语境中它就像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46页。

② 同上书，46~47页。

③ 业已证明，对于读者来说，理解马克思最困难的术语是“自然的”（natural），它以至于到了这样的程度，《德意志意识形态》的英译者说马克思对这个词的使用“并不完全是前后一致的”，共产主义的翻译家在1938年也广泛承认了这一点。“Translator's Notes”，*The Germany Ideology*, p. 201。这种失败在于没有把握马克思使用的“自然的”这一意义来自于“自然”（nature），它意指的是所有对象——其中包括人——和他们之间的必然联系。因此，马克思的自然状态是被周围的对象所控制或统治着的。对马克思来说，“自发性”（spontaneity）就是这样一种反应，即人作为其所是的那个人一定提供了——他没有真正的选择——一种他存在于他们是其所是的内在于他本身的环境。它的对立面是“自觉的行动”，在这里人们控制着他的环境或者说控制着那个控制着他的环境。显然，这是一个程度问题，而且它仅仅意味着他对周围环境能够产生一些影响，就像在资本主义社会所发生的那样，人们改变无生命的自然以适应他们的某些目的，但是他们在大多数情况下被严格控制着。在共产主义社会，活动成了完全自觉地，在这里人们整体上从属于整个自然。因此，马克思把共产主义视为一个人的“自然局限”被完全摆脱掉的时代。对于马克思对“自然的”用法，参见《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蚕吐丝一样是表现出来的，它不断地吐丝就是为了能够作为一个毛毛虫继续存在下去。^① 这种劳动仅仅是一种为了满足直接的肉体需要而迸发出来的能量，它与人的生产活动几乎没有什么共同之处。所有动物都能劳动，但是，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只有人才能够从事真正的创造性工作。^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6卷，47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

② 作为一种本质的自然力量，人们在讨论劳动时经常使用下面这些术语：“天然能力”（prime energy，《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19页）、“流动量”（something flowing，《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48页）、“人类的自然力”（the natural force of human beings，《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19页）、“正常的生命活动”（the normal activity of living being，《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0页）、“工人本身的生命活动，是工人本身的生命表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6卷，477页）、“已转变为人的机体的自然物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49页）。

第九章 作为类的人

在马克思的二分法中，一边是自然人，另外一边是作为类的人。作为类存在，人之所以能够与其他生物区分开，是因为他现在拥有了一些他自身独一无二的性质。用马克思的话说，人“是自为地存在着的存在物，因而是类存在物。他必须既在自己的存在中也在自己的知识中确证并表现自身”^①。通过把人描述为一个“自为”的存在，马克思就涉及了自我意识，涉及了他在追求自己的目的时作为积极主动的个体的自我认识。这就是他通过认知来确认自己的方式。

相互认知这种从他人角度来看自己的行为能够把对每个个体的认识拓展到对整个人类的认识；他认识到他人的行动目标与自己的行动目标相类似，甚至相互联系在一起。人们还意识到存在着过去，它记录了他在实现这些目标时的成败得失记录了构成未来的诸多的可能性。当然，他不知道未来是什么样子的，仅仅知道他会有一个未来。总之，人是一个类存在是因为他知道只有人才能够知道的事情，也就是说，他知道他是类存在——人。

人通过两种方式在他的“存在”中确认并表现自己：第一，像人那样通过视觉、听觉、嗅觉、触觉，我们甚至可以假定是通过味觉来确认和表现自己。他独特的身体构成和特征就是人的身体构成和特征。第二，人通过某种只有人类才能够完成的某种活动、性质和节奏活动把自己表现为一个类存在，这一点在马克思看来更重要。

作为人这个类的一个成员，据说每个个体都有很多截然不同的力量 and 需要。在一个单子中，马克思提到了下面几种类的力量：“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6页。“类”这个术语通常仅被用于人，但是马克思至少在有的地方并没有作出明确区分，其他生物也属于类。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2页。

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思维、直观、情感、愿望、活动、爱。”^①“活动”在这里指的是“做……的活动”（acting as）和“实践”（practising），与“行动”（activity）不是一回事，行动所包含的意义更广一些。根据马克思的其他论述，我们还可以把意志（willing）、生殖（procreating）、性（sex）、认知（knowing）和判断（judging）视为类的力量。^②人们必须努力克服最初看到这个在同一主题下出现的活动、功能和状态等杂糅在一起的奇怪的混合物时产生的那种震惊，而且在我有机会对此作出解释之前，对这个判断持保留态度。

马克思归给人的这些类的力量也被称为“感觉”，而且这些感觉有时被区分为“肉体的和精神的感覺”（physical and mental sense），前者就是我们在讨论人的感觉时通常涉及的那些东西。^③更复杂的是马克思在一些地方所谓的“精神的感覺”，但在其他地方它又被贴上了“实践感觉”（practical sense）的标签；而且“肉体的感覺”和“精神的感覺”一起也用来指“人的感覺”（human sense）或“人同世界的关系”（human relations to the world）。^④这就是由人的类力量构造出来的主要外观。

像人的自然力一样，他的类力量与建立他自己与自然界（其中包括作为自然界一部分的其他人）之间的特殊关系密切相关；而且作为自然力，他们发现“只有在自然对象中才能得到客观的实现”^⑤。视觉必须要感受到对象；触觉必须要触觉的对象；甚至是思维也必须要思考的对象——也就是“回忆”马克思提到的广义的“对象”。

如果我们试着想想没有别人时，一个人会是什么情形，那么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3页。

② 同上书，273、271页。

③ 同上书，303页。

④ 同上书，126、12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2卷，129页。

然力与类力量之间的区分就非常明显了。对于自然力来说做到这一点并不难——我们每天都能在所有的动物身上看到自然力。自然力是一个没有人的属性的生命过程。但难以想象的是，没有自然力，类力量如何能够存在，没有这些性质人与其他生物并无二致。人的视觉、触觉、思维、爱等类力量是可能的，因为人要劳动、吃饭、喝水、进行性活动，因为他想要活下去并保持健康。与自然没有任何关系的人就成了无关系的真空；人与自然界之间没有什么特殊的人的关系，人就成了动物；而且没有他与自然之间的动物性关系，他就是一个死人——当然必须假定这些关系是曾经存在的，否则他绝对不会活下去，只能去死。如果自然力能被认为是构建的生命自身延续下去的框架，那么人的类力量就是在表现这样一种生活，作为与其他存在物有区别的人必须在这个框架内生活。

由于马克思的解释，这两种类型的力量概念清晰，区分也很明确，但现在必须对它们进行整合。同时，由于自然力成了类力量的基础，它们也保留着成为类力量本身的可能性。性是一种自然力，但它也是一种类力量。在世界各地，妇女被认识和对待的方式各种各样。马克思认为，当妇女与男性一样地位平等时，当她们拥有同等的权利和具有了同样的思考能力的时候，人的性活动就不再是动物性的活动了；性将会被提升到作为人的特殊属性这个层面上来。^①

与之类似，任何一种在使用方式上截然不同于动物的自然力都可能成为类力量。^②当然，成了类力量的自然力仍然保持着它对于生命和个人身体健康的特殊意义，但是它也是一种手段，人们用它能表明自己是一个人。即使是动物也同样拥有这五种感觉，但马克思之所以仍把这些感觉看做是类力量，就因为人是用一种人的方式

^① 根据马克思，性活动表明了“人在何种程度上对自己来说成为并把自己理解为类存在物、人。男人对妇女的关系是人对人最自然关系。因此，这种关系表明人的自然的行为在何种程度上成为了人的行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6页）。

^② 马克思说：“吃、喝、生殖等等，固然也是真正的人的机能。但是，如果加以抽象使这些机能脱离人的其他活动领域，并成为最后的和唯一的终极目的，那它们就是动物的机能。”（同上书，271页）

使用他的感觉的。马克思提出的自然力和类力量之间的**整体**关系整体上是非常密切的，这一点可以在“人的本质力量”（man's essential powers）和“人的本质”（essence of man）等短语中发现，它们一般都用来指涉这两类力量。^①而且与马克思以“本质”来强调关系相一致的是，如果不是一直需要转让，那么力量得以实现的对象物通过这种表达方式也可以被转让。

^① 有时，“人的本质力量”仅仅指人的自然力。像在他术语表中的很多其他术语一样，这就是这样一种表达，即马克思能用它来仅仅指一些受他支配的事情（《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5、332页）。

第十章 人与对象之间的关系

在前面的章节中，我们在理论上解决了人的问题，把他视为一个拥有力量和需要的实体。但是，应该进一步明确，对马克思来说抽象的实体并不是孤立存在的，他一直把人放在一个特殊的世界中，放在一个由他人、制度和观念等等构成的世界之中来考察，并且认为他的每一种力量和需要都把他和他所处的时代紧密联系在一起。就实现他的力量所必需的对象这种需求来说，它提供了每个个体与世界之间的联系。然而，当人们说力量在对象中的“实现”、“现实化”、“表现”和“确认”时，这并没有用一种具体的方法对实际发生的事情说出多少实质性内容。作为马克思赋予每个人的由感觉、功能和状态组成的这个奇怪的混合物——力量，它在对象中如何准确地得到实现呢？人和自然界是马克思使用的证据，而且它们让他能把这些对象看做是人的本性的一部分，但这种力量在人和自然界中实现的标志是什么？现在，我们的注意力将不得不用来关注这些问题。

在马克思的体系中建立起来的人的力量和世界之间的关系就是三个相互联系的过程（即知觉、关系和占有）形成的结果。我称之为过程，但是我可能会很轻易地把它们视为不同的事件或同一过程或事件的不同方面，因为它们在大多数情况下是同时发生的。但是，它们的独立功能要求在它们之间作出的区分必须予以保留。知觉是人与自然界之间发生的直接关系，这种关系是通过人的感觉实现的。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马克思所谓的“感觉”也是人的类力量。它们的“同一”是两种重叠关系的同一。这两个关系是一个单独整体

中的两个不同的侧重点，这个整体可能会沿着任何一个方向发展。^①感觉是与自然发生联系的力量；而力量就是在它与自然相互影响中产生的感觉，是在朝着内在目标发展的运动中产生的感觉。

另一方面，关系（Verhalten）与我们理解事物的方式有关系，尤其是与我们如何理解它们自身的目的有关系。它建立了一种模式，确定了地位和价值，因此也包括为我们针对世界的其余部分采取的行动而构建的整体理论框架。

上面提到的第三个过程是占有，它是人的感觉与自然之间的相互作用，在这种相互关系中涉及的力量利用了它们为了自己的目的而与之产生了联系的自然界。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占有”一直是指人的这样或那样的力量的实现。

为了能够区分这些过程，我已经打破了它们之间的同一性，这种同一性实际上是不可能用这种方式被破坏的，因为每个过程都包含在其余两个过程的运作之中。知觉能直接产生并且也必然产生一种关系，而关系提供了意义和结构，这又是知觉未来的目标。从人知觉到了一些事情那时起，被觉察到了的对象就拥有了一定的规则和价值。进言之，关系就像是面对知觉时的一个礼物。这种礼物就是人们想要找的对象物，就是人们认为毫不相关的一些东西。

而且，当人认识到自然的时候，当他对他自己与自然之间的关系进行定位的时候，他也就占有了它。^②在使用所包含的力量时，知觉本身就是一种占有活动。这同样也适用于关系，它为任何力量的使用都设置了限制，并用这种方式决定了他可能取得的成就。而且，与之相反，占有只能通过知觉和关系，而且必然是在知觉和关系之后才可能出现。最后，通过它导致的人和他的对象发生的变化，占有甚至能够说影响到了未来的知觉和关系。在这三个过程中，占

^① 马克思说：“确证自己是人的本质力量的感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5页）

^② 马克思声称人的力量是“通过自己的对象性关系，即通过自己同对象的关系而对对象的占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3页）

有的地位是最突出的，而且在马克思的后期著作中，知觉和关系完全被包含在占有之中。

马克思说，“感性……必须是一切科学的基础”，我们就可以假定，这包括马克思主义科学。^① 对此无论如何，马克思并不关心针对这一主题来表达自己的观点。当然，他意识到，在五种感觉和人的其他力量之间存在着一些差异，而那些力量也经常被称为“感觉”。我们发现他是如何把感觉区分为“肉体的”和“精神的”（或“实践的”）这两类，而且他有时候又专门谈到了这“五种感觉”^②。然而，他决不会为了下面的解释烦恼，即他在讨论中提到的这些感觉是如何必然地依赖于其他感觉之上的，或者说在什么意义上它们是不同的。通常根据知觉理论得到解答的这些问题是绝对不可能被提问的。

因此，我倾向于认为，马克思根本就没有一种感觉理论，但是作为它的替代物，他拥有一种更宽泛意义上的人与自然之关系理论，这种理论包含着五种感官及其内容甚至更多的东西。至于个人力量和关系同等看待，马克思曾一度走得更远：“个人力量（关系）（persönlichen Mächte（Verhältnisse））由于分工转化为物的力量这一现象。”^③ 根据这一解释，被认为是感觉或力量的事物也被看做是一种恰当的手段，通过这种手段人们了解了自然并与之相互影响。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知觉、判断、做爱、思考、感觉、意识、需求、生殖、爱和意志等，每一种都让我们觉察到了实体的某个特定方面。如果我们没有通过看、听等感觉而与它们发生联系，那么这些实体对我们而言仍是未被认识到的。它们都是负载着个体和他的对象之间（在内在关系中它们结合到了一起）相互影响的工具，而且这种影响

① 马克思声称人的力量是“通过自己的对象性关系，即通过自己同对象的关系而占有对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3页）。

② 同上书，305页等。还可以参考《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04页。在那里他提到了人的“五种和五种以上的感官”。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8页。

力在不同程度上会发生变化。

尽管主要关注的是五种感官，但是马克思的“知觉”概念可以说涵盖了个体与自然之间的所有联系。根据列宁把知觉视为现实世界在人脑中的反映，或根据萨特把知觉视为人对世界逐渐形成的意识，这两种对知觉特征的概括同样是正确的（或不正确的），正确与否依赖于在什么程度上一个特征允许另一个特征存在。也就是说，把它们看做是强调相互作用的不同方面这一点说，它们都是正确的。但是，把它们看做是对整体的解释，那么它们就都是不正确的。^①

在前面的讨论中提到的马克思对科学的看法揭示了，对于人通过知觉能够学到什么存在着重要的限制。对马克思来说，人的感觉仅仅让他与表象产生关联；作为最重要关系的所有事物的本质只能通过长期的调查研究来获得。在这里，控制实验（在这儿是可能的）、简化论、对受到破坏的关系的重建等诸如此类的东西都利用了直接知觉的结果，并以此来揭示“隐藏在它们背后的基础”（hidden substratum）。^②

作为外在于类的对自然界产生的知觉，他对他人的知觉向他呈现的就是表象而不是本质。知觉自身绝不可能解释说明人的本质。在马克思看来，通过把他自己与其他个体（对他来说，他们体现了同样的类特征）之间的比较，人首先确定了他作为一个人的身份。^③他的注意力完全被它们的表面特征所吸引。但是由于在人类历史上存在着不同年代和不同阶级一样，所以，这些实际上由人的力量采取的形式以及他们的对象都拥有了很多可能性。尽管如此，马克思

^① 马克思对这种知觉方法的积极性来自于观察者和被观察者这两个方面。当他谈到共产主义条件下的感官时，这一点是不言自明的。“感觉为了物而同物发生关系，但物本身却是对自身和对人的一种**对象性的、人的**关系；反过来也是这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4页）

^② 对于马克思的著作而言，这些区分的重要性可以从下面这段文字中看出来：“剩余价值和剩余价值率相对地说是看不见的东西，是要进行研究的本质的东西，而利润率，从而剩余价值作为利润的形式，却会在现象的表面上显示出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51页）

^③ 同上书，60页。

注意到，经过详细考察，人的表象不仅作为讨论别人时的所有内容、而且作为他自身真正的本质都对观察者触动很大。^① 人的潜能（人在其他时代和其他环境中将会发展成的事物）在这种比较中完全被忽视了。正是用这种方式，我们的知觉误导了我们。我们的知觉的弱点就是这个世界的表象，而且对于马克思来说，这个重要的限制对人的思想和行动均产生了影响，因为世界包含了比它的表象多得多的内容。

^① 当然，这里存在着这样一个区分，即马克思不得不意识到的我自身的“内在性”与另一个人的“外在性”之间的区分，以及我极具个性的需求、爱、恐惧等与我如何发现他人的外表和行动之间的区分。早先对“相互影响”的讨论允许我们承认，马克思可能把他自己动机和愿望的个人理解看做是对他人的动机和愿望的理解了；而且与此同时，当他把自己的意义与他人的外表和行动联系到一起的时候，他们的外表和行动成了他自己的反映。为了理解我们赋予别人的动机和愿望怎么能被看成是他们的表象，就要认识到马克思对表象的使用与他“感官”的独特使用是联系在一起的，这一点非常重要。

第十一章 占有

与知觉和关系一样，占有是当人与自然产生关系时出现的第三个过程。在其最常用的意义上，“占有”意味着建设性地使用，意味着通过合作进行建设；对象就是人的本质力量，不管它是被阐明了的对象抑或是隐而未发的对象。对于马克思来说，个体占有他所认识的自然界，而且个体通过某种方式使自然界成为他自身的一部分，通过各种努力，自然界就融合到了人的感受和未来关系之中。“注意”落日，并不一定要把它画下来、写一些散文诗歌什么的。在经历它之后，它就变成了我们内在的东西。我们看到的形式和颜色，我们感受到的被唤醒的美感以及伴随着这种事情产生的感性的增强都说明了我们新的占有。如果带有真正的感情，那么对落日进行作画，或者对夕阳进行吟咏，将会获得更高层次的占有，将更能让这些事件成为我们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如果占有是一件有意义的事情，那么它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增强我们对美的占有，因为美让我们用一种新的方式来认识自然界这个整体。前面忽视了的颜色、光线和外观之间的细微差别等都已成了注意力的重点关注对象。当一些事物根据我们的发现而拥有了新的或者更广的意义的時候，关系也会受到影响。根据被占有的对象，我们的思想和行动也会相应地随之发生变化。尽管这是一个极端的例子，我们大多数的日常经验仅仅能与之大体相似，但是根据占有落日的这个例子，马克思主义中的“占有”也能够得到最充分地理解。^①

^① 哲学家马丁·布伯（Martin Buber）从艺术领域为这种占有提供了一个例子：“画家是用他所有感官作画的人。他的视觉已经是一幅画，因为他所看到的不仅仅是他的物理视觉觉察到的东西：它是两个维度的紧密结合后人们的眼光所产生的某些东西。而且这种产生并不是后来形成的，而是在他看的同时当下产生的。即使是他的听觉、他的嗅觉业已融入画中，因为它们丰富了他对事物产生的图像特征；它们赋予他的绝不仅仅是感觉，而且也是一种刺激。同样，诗人用他所有的感官来创作诗歌。他的知觉已经成了认识到的作为诗歌素材之事物的转换。”（Martin Buber, ‘Productivity and Existence’, in *Identity and Anxiety*, ed. Maurice R. Stein and others, Glencoe, 1960, p. 631）

占有落日的这个例子是从视觉这个类力量中抽取出来的。在马克思主义中，作为因与自然发生关系而拥有它自己独一无二的可能性的独立感官，每种力量都有一种与众不同的占有方式。关于人对对象的占有，马克思说：

对象如何对他说来成为他的对象，这取决于对象的性质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本质力量的性质；因为正是这种关系的规定性形成一种特殊的、现实的肯定方式。眼睛对对象的感觉不同于耳朵，眼睛的对象是不同于耳朵的对象。^①

马克思把黑格尔关于异化意义的看法视为“占有”^②。这可能听起来非常奇怪，因为它表明了这样一种观点，所有的实体都能够为马克思称之为思想力的东西所占有。从马克思体系内部来看，黑格尔的思想力占有或“建构”了一种观点——它从他所思考的那些要素的角度看问题。其他力量在别的种类的对象中发现了它们的对象化。

在一个任何对象物都是为了一种力量而存在着的独特方式中，它的独特性是通过力量获得满足而得以彰显的。^③因此，只要教会音乐还存在，那么听觉的力量只能通过听教会中的音乐得到满足；或者，如果一个人生活在一个充斥着疯子和妓女的社会中，那么在妓院中淫乱就成了满足性力量的独特方式。

人的每一种本质力量都有多种实现的可能性，因此，占有的对象也是如此，因为它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拥有同样多的潜在形式。马克思说：“不言而喻，人的眼睛与野性的、非人的眼睛得到的享受不同，人的耳朵与野性的耳朵得到的享受不同，如此等等。”^④仅仅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4~305页。

② 同上书，327页。

③ “人的感觉（feeling, Empfindung），激情（passion, Leidenschaften）等等。”（同上书，359页）

④ 同上书，304页。

到珠宝的货币价值就是一种完全不同于看到其内在美的另一种形式的占有。此外，像一个饥饿的野兽一样扑向食物获得的满足也远远不同于那些用刀叉吃饭并浅酌慢饮得到的满足。马克思发现了占有的形式与层次之间的密切关系，而且相关对象的状态也在他的论述中得到了明确说明。

对于没有音乐感的耳朵说来，最美的音乐也毫无意义，不是对象，因为我的对象只能是我的一种本质力量的确证，也就是说，它只能像我的本质力量作为一种主体能力自为地存在着那样对我存在，因为任何一个对象对我的意义（它只是对那个与它相适应的感觉说来才有意义）都以我的感觉所及的程度为限。^①

在提供了实现人的力量的具体例子之后，我分别对它们进行了处理。但是，在生活中，由于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它们更想成群地活动，有时甚至是一起活动。人与通过各种线索发生关系的对象紧密联系在一起。例如，据说通过视觉力量与个体发生关系的落日也可以通过他的感觉、思考和爱等诸多力量与之发生关系（他感觉它，他思考它，他爱它）。因此，这个落日会影响到所有这些力量。

此外，一种力量通常会对另外一种力量可能取得的新成就产生影响。就像在落日中看到的丰富色彩能够增加一个人对世界的感受和增强认识世界的能力一样，爱一个女人则意味着一个人将会看她的外貌和听她的声音，与她联系在一起的所有事情已经变得与以前大相径庭了。马克思赋予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的数量和复杂性保证，当其他力量停滞不前的时候，其他任何力量都不会发展到一种完备状态。结果，一个人所有的占有能力都是一起“向前”发展的。因此，对于特定的个人来说，他的自然力与他的类力量可能是同步发展的。一个文明人在饮食上体现出来的文化难道与他在欣赏时所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5页。

现的文化程度不一样吗？到了共产主义时代，人的力量的这种独立性已经发展到了非常高的程度，以至于马克思断言：“人以一种全面的方式，就是说，作为一个总体的人，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①

人的占有已经朝着内在于他的力量的目的发展到了这样的程度，它据说“完全依赖于生产的阶段和人们的交往”^②。在原始社会，人们在用木头和石块造船、磨制工具和搭建避身之所时，他们所占有的的是在自然界中存在着的生产资料，而且仅仅为了满足生活需要才使用它们。由于人们能够占有的东西相对较少，但仅仅这样说不充分的，因为包含于行动之中的力量也只能说仅仅是在很低层次上得到了实现。这反过来又反映了原始人的最低限度的需要。但是，随着新的、完全不同的对象的出现——这在生产向前发展的过程中随时会出现，人的力量用前所未有的方式来实现它们自身。而且以“不寻常的”对象出现的力量成了被转化的力量。这就是当马克思说“五官感觉的形成是迄今为止全部世界历史的产物”时^③，想要表达的意思。

在马克思的时代，我们可以假设他试图延长他的时代以便覆盖我们的时代，占有被认为失去了它的创造性特征。资本主义社会没有导致人的力量的极大丰富，用马克思的话说，资本家的占有已经变成了“直接的、片面的享受，不应当仅仅被理解为占有、拥有”^④。

在这种占有中所反映出来的人的状况就是马克思所说的那种“人……失去了人的需要”，而且货币成了资本主义社会产生的唯一的“真正需要”^⑤。人们再也没有了去看、去听、去爱和去思考的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3页。马克思在其他地方说：“可以脱离一切其他欲望来满足一个欲望，可以同时满足自己这个完整的活生生的个人而满足这一个欲望，这种设想完全是荒谬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295页）

② 同上书，60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5页。

④ 同上书，303页。

⑤ 同上书，341、339页。

力，而仅仅是拥有、占有他们所看到的、所听到的、所爱的和所考虑的事物。在它们发展的这个阶段，通过贪婪、特权以及使用权甚至是滥用权等方式，所有权成了唯一能够充分表现人的力量的形式。对于马克思来说，占有的欲望不是一个人性的特征，而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人性的特征，而且占有与人发生联系的所有事物的欲望成了资本主义特有的产物。它不一定必然指出存在着期望、个体以及个体内存在的并不一定与之相符的特定力量；但是，一般来说，马克思根据大多数人理解的标准描述的人的力量——“拥有”的力量或多或少地（由于阶级差别而必然有所保留）应用到了资本主义时代中所有的人身上。^①

就像资本主义社会是人的力量所占有的“最低点”（low point）一样，共产主义社会是它的“最高点”（high point）。把货币在资本主义社会扮演的角色与货币并不存在的情形加以比较之后，马克思说：

我们现在假定人就是人，而人同世界的关系是一种人的关系，那么你就只能用爱来交换爱，只能用信任来交换信任，等等。如果你想得到艺术的享受，那你就必须是一个有艺术修养的人。如果你想感化别人，那你就必须是一个实际上能鼓舞和推动别人前进的人。你同人和自然界的一切关系，都必须是你的现实的个人生活的、与你的意志的对象相符合的特定表现。^②

这种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存在的状态被马克思看做“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menschlichen Wesens）的真正占有”——

^① 类似的分析可以应用到马克思所谓的忌妒的力量。提到“粗陋的共产主义”，马克思指的是他之前的“向富人强行索要”（soak the rich）的社会主义流派，他说：“普遍的和作为权力形成起来的忌妒，是贪欲所采取的并且仅仅是用另一种方式来满足自己的隐蔽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5页）在这里，人的力量（或者他们的部分力量）已经被减少成最小公分母（the lowest common denominator）。

^② 同上书，364页。

说它是“真正”的，是因为它在人的生活中发生而且包括对象物；说它是“人”的，是因为它表达的是人的潜能的最终实现。^① 在马克思讨论“人的对象”、“人的活动”和“人的本质”等的时候，他当时所指的几乎就是共产主义社会。

共产主义出现于这样一个时代，那时人“确定显示出自己的全部力量”^②。他的潜能的大仓库最后终于被掏空了。直到那时，这些力量中的大部分都隐藏在他的背后，据说这些力量只能被部分地、以一种不恰当的方式出现。马克思声称，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主体的、人的感性的丰富性，如有音乐感的耳朵、能感受形式美的眼睛，总之，那些能成为人的享受的感觉，即确证自己是人的本质力量的感觉，才一部分发展起来，一部分产生出来”^③。共产主义社会是全面的个人占有的时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7页。

② 同上书，320页。

③ 同上书，305页。

第十二章 作为事实的自然

不但包含在占有中的那些力量，而且被占有的对象据说在共产主义社会中都适应了人的需要。到目前为止，我们主要关注的是人、主体和他的力量。同样需要提起注意的是作为这些力量必然表现的人的对象。在马克思看来，共产主义“是人的一切感觉和特性的彻底解放；但这种扬弃之所以是这种解放，正是因为这些感觉和特性无论在主体上还是在客体上都变成人的”^①。他们在“主体上”变成了人，因为人的力量 and 需要已经完全实现了它们的潜能，而且在“客体上”也都变成了人，因为在这个意义上，他的对象表明了他所获得的成就。这种对象构成了“人的本质”，这种本质就是马克思所说的在共产主义社会的占有。^②用他的话说，“眼睛成为人的眼睛，正像眼睛的对象成为社会的、人的、由人并为了人创造出来的对象一样”^③。

因为他的力量非常地广泛，所以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要求把整个自然界作为自己的占有对象，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满足他的需要。因此，在这一时期，这个现实世界被看做是“人的本质力量的现实，成为人的现实，因而成为人自己的本质力量的现实，一切对象对他来说也就成为他自身的对象化，成为确证和实现他的个性的对象”^④。

人的力量不仅在共产主义社会，而且在整个历史中都能够在他们的对象中发现。在每个时代，不管是在占有之前还是在占有之后，这些对象都成了信号灯这样的“装置”，它是他将会成为什么的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3~304页。

② 同上书，297页。

③ 同上书，304页。

④ 同上书，304页。

志。我们已经知道，马克思认为一个对象是为了某种力量才存在的这种典型方式就是某种通常自我实现的方式；在后者允许的方式当中，人仅能占有一个对象，它的每个品质都服从于一定的限制条件。在14世纪高度程式化的绘画中，人类不能欣赏印象派的艺术作品，在一个充满疯子和妓女的社会也不会有真爱，当微积分还没有被发现的时候，人们也不会去考虑与微积分相关的问题。在人类力量发展的每个阶段，通过它人们寻求表现的对象也将是既定的。因此，从这些对象自身，我们能够推断人的力量的发展状态，还能推断他们占有的水平。

更能说明每一代人和每个阶级占有性质的是实际结果，是它们得到实现的结果在形式、形状和数量上的变化。因为只有人，只有在一定时代和一定地域中的人才能够用这种方式对他的对象做这些事情。大多数力量在它们实现的过程中会给自然界带来一些新的东西，形成或改变了个人以一种表现了他的力量当时状态的方式而与之发生关系的绝大多数对象。14世纪程式化的宗教绘画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关于人的能力的证明，即在这个时代同一场合下它们帮助限定了他进一步发展的界限。一些力量，比如吃喝等，在它们实现的过程中失去了部分本质特征，但即使是这样，留下来的这个缺陷也涉及了所包含的力量的性质。

每个生活领域都为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提供了机会和原料。生产、宗教、政治、艺术、文学、家庭、国家、法律、道德和科学等从这个角度来看都得到了关注。在它们所有引人关注的形式中，它们体现了在它们业已成熟的水平上人的力量与那时存在于自然界中的对象之间的相互影响。人总是被工厂、货币、工具、衣物、各种避身之所、事物、神、祈祷者、道德戒律、统治者、法律、地位、艺术、文学、哲学观念、科学假设和各种家庭生活形式等包围着，所有这一切都与他目前的状态相匹配，而且他经常试图让他们更好地适应他将来的发展状态。在每个历史时期，根据人想要的事实、根据他能做什么的事实以及什么能够满足他的事实，我们在整个自

然界中都得到了呈现。

因为这个任务的必然特征和投入的大量时间，物质生产是个人的力量表现最明显的生活领域。在马克思看来，“劳动的对象是人的类生活的对象化：人不仅像在意识中那样在精神上使自己二重化，而且能动地、现实地使自己二重化”^①。人的类生活是他的本质力量的发挥作用的结果，据说它在生产活动中通过各种被采取的生产方式和生产的产品变得明晰可见。在马克思的独特术语中，它们都被看做是人在现实世界中对自身的“复制”。在这里被复制的不是人的表象（他的现象自我），而是他的力量（他的本质自我）。人如何生产以及生产什么被认为是对他是“谁”和他将成为“什么”的说明。用这种方式，马克思把工业（通过工业他想要得到人的产品以及他的工具）称之为“人的本质力量的公开的展示”，把工业发展史称之为“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是感性地摆在我们面前的人的心理学”^②。请再一次注意，这种评论并不是想说明一种亲密关系，而是意在说明一种内在关系。

因为工业和人的力量被认为是同一关系的两个方面，其中一个发生的变化必然会影响到另一个的变化。而且在马克思看来，生产力的历史就是工业的历史，也就是说，是“个人本身力量发展的历史”^③。它们具有相同的历史，也就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它们是“同一的”；对其中之一方面的概念界定同样也包含了另外一方面的意义。这就是为什么马克思说社会主义能够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全面接管的原因，“对这些力量的占有本身不外是同物质生产工具相适应的个人才能的发挥”^④。

对于马克思来说，尽管它是资本家占有的结果，但是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就是这样一些对象，人性能够从此开始进入共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4页。

② 同上书，307、30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4页。

④ 同上书，129页。

主义社会。但是，对这些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占有比所有权的转移包含了更多的内容。最初，它包括在人全面发展过程中，通过表现力量的某种方式，在一定的范围内控制、使用和处理它。而且，由于共产主义社会的占有涉及人的全面发展，所以马克思坚持认为，“对生产工具的一定总和的占有，也就是个人本身的才能的一定总和的发挥”^①。自然界中的发展与人性的发展在这里一直是同步进行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9页。

第十三章 活动、工作、创造性

活动是人占有对象的主要手段。前文我们看到，知觉就是个体与自然之间发生的直接联系；关系就是我们如何理解这种联系；而占有——大致上——就是他对使用的解释。然而，大多数占有需要（通过）一些“媒介”把人的力量和自然统合在一起。相对而言为数不多的占有活动与我们上一章提供的欣赏落日的那个例子一样，是不需要有所举动的。占有一般来说要求人自身承担一种更加积极的角色。对马克思来说，活动就是这种角色；它就是人利用他的身体与头脑和自然产生相互影响。同样，活动就是人的力量在现实世界中现实的运动，就是这些力量在自然界中对象化的活生生的过程。

迄今为止提供的静态解释在人的活动中变得鲜活了起来。由于和我们面前的这些演员、背景以及主要细节一样，活动到目前为止一直处在逐渐消失的状态。变化和发展现在正在发生，与此同时也作了相应的限制。正是活动建构了人的各个生活领域；而且对于马克思来说，任何时期的这种活动形式与工业和占有本身一样，都是对人的本质力量情况的说明。

就像工业统治了自然界中的所有对象一样，而基于同样的理由，马克思也赋予了工业活动比其他类型活动的优先地位。他说：

劳动过程，就我们在上面把它描述为它的简单的、抽象的要素来说，是制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的活动，是为了人类的需要而对自然物的占有，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一般条件，是人类生活的永恒的自然条件，因此，它不以人类生活的任何形式为转移，倒

不如说，它为人类生活的一切社会形式所共有。^①

致力于满足生命的物质需要的活动比其他领域的活动更加必要、艰巨，也更加耗费时间。在他后期的著作中，马克思大多数注意力转移到了生产生活，在那里“活动”已经被专门化的术语“工作”所取代了。

在《资本论》第一卷英文版的两个注释中，恩格斯明确指出了“工作”这个术语的含义，认为它是生产过程中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这才是最清楚地表达了马克思想要表达的意义。恩格斯说：“创造使用价值的并且在质上得到规定的劳动叫做 work，以与 labour 相对；创造价值的并且只在量上被计算的劳动叫做 labour，以与 work 相对。”^②（在德语中，Arbeit 这个词同时包含着上面两个词的意义）在这里，我仅仅关注的是“工作”，或者说关注恩格斯所说的那个创造了“使用价值”的那个东西（而没有关注据说是创造了“价值”的“劳动”）。任何产品的使用价值本质上是它被制造出来以满足人们需要的目的的能力。^③在这种意义上，人们能够在所有生活领域（实际上，在这里人们为了满足自己的目的已经对对象进行了改造）中发现使用价值。宪法、宗教教理以及孝顺等与鞋子一样都具有使用价值。因此，马克思能够说：“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艺术等等，都不过是生产的一些特殊的方式。”^④当它们通常以与物质生产相关的方式发挥作用——也就是生产使用价值——的时候，作为有机整体的构成要件，宗教、家庭、国家等等都可用一个通常用于物质生产的名字来称谓。在任何生活领域中生产使用价值的活动都是最广泛意义上的“工作”，但是在这种意义上“工作”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15页。

② 同上书，61页。马克思著作的英文译者并没有从恩格斯的区分中有所获益。在我自己从这些著作中引用的引文中，我试图根据恩格斯的指导来使用“工作”和“劳动”，在讨论经济问题时尤其如此。

③ 同上书，5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8页。

是“活动”。

创造了物质对象的使用价值的生产活动，或者说工作，被认为在三种方式上与人的本质力量发生联系。首先，最重要的行动的例子是人的结合在一起的各种力量。不管人做什么事情，他的几种力量都可能卷入其中，并与自然界产生一定的关系。例如，围绕一个街区散步的时候，我们的眼睛、耳朵和鼻子都作为一种力量以它们自己的方式与各种各样的对象产生联系。但是在生产活动中，人的所有力量都不同程度地参与其中了。在马克思看来，为了满足人的物质生活的目的而进行“对象的加工”，这需要计划、熟练的工作以及相应的储备。我们必须事先对我们所想要的东西有一个概念，知道怎么实现它，而且能够全神贯注于它的生产。其他活动就不会有这么多的要求。^①

因为最重要的行动的例子是人的结合在一起的力量，所以马克思把生产活动称之为“类生活”（the life of the species）；它是人的“生命活动”（life-activity）。^② 主要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把工作称之为一种需要，在其他地方又说到，即使是在共产主义社会，仍存在一种对“正常的劳动”（normal portion of work）的需要。^③ 这是一种所有人力量的需要，这些用最直接的方式实现对它们共同的满足，而且它为所有社会中的人所共有。

生产活动在建立新的可能性（即为了它们的满足而在自然界拓宽领域）的时候与个人力量发生了更加密切的关系。工作在自然界中必然会发生；仅仅是在外部世界，“展开劳动活动、由其中生产出和借以生产出自己的产品的材料”。^④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目前存在的对象世界在任何时代都对人的力量的实现构成了真正限制。如果这个世界保持不变，那么这些力量在实现方式和实现程度上是一样

① 关于工作的更详细描述将会在以后的第十五章中发现。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67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9页。

的。只是由于现实在不断地发生着变化，所以我们才根据“水平”和“方式”来讨论实现力量的实现问题。马克思说，我们的世界由于人的活动而发生变化，而人又是绝对不会停止改变世界的。^①

这种生产活动的发展方向、它的直接和基本目标都能够追溯到需求。根据他自己的独特个性，需求是自然赋予人的东西。在马克思看来，“自然界，无论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都不是直接地同人的存在物相适应的”^②。在创造一个相适应的自然时，在生产它能够吃的食物、能够穿的衣服和能够居住的房子时，人一直在重塑着自然界，而且通过各种变化让他的力量得到了不同形式和不同程度的实现。为了满足人的需要，所以存在着工业，但是工业反过来也创造了生活条件，这进而又产生了新的需要。这些都让工业的进步和产品的多样化成为必然。当马克思声称“各国人民的要求的本身则是哲学要求得以满足的决定性原因”的时候，他指的就是他描述的这种发展。^③

如果人在自然界中能够发现非常丰富的资源，那会发生什么呢？在《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提到，在热带，自然界太慷慨了，它拥有非常“丰富的资源”，结果是它让人一直处在一种不成熟状态。在这个例子中，自然：

不能使人自身的发展成为一种自然必然性。资本的祖国不是草木繁茂的热带，而是温带。不是土壤的绝对肥力，而是它的差异性和它的自然产品的多样性，形成社会分工的自然基础，并且通过人所处的自然环境的变化，促使他们自己的需要、能力、劳动资料和

① 马克思没有考虑自然界中非人的力量，因为它远远不如导致世界上物理变化的人重要。在很多例子中，自然力都被给予了信任，马克思把最重要的角色给予了人，例如，当一场洪水带走了表层应该保持的肥沃的表土壤，土地就不会被过度开垦。进而，马克思所关注的相对较短的时间段把对长时段（比如冰川时代）内自然灾害的考虑排除在外了。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4页。

劳动方式趋于多样化。^①

因此，不是这种自然，而是不断变化的自然压迫并诱惑着个体，并归根到底让他能够发展他的力量。^②正是由于这种被视为活动的动机和限制的自然，每个场所的自然特征都具有一种特殊的意义。

维持生命和仅仅对现存条件进行再生产（热带社会）的工作与进一步发展和改变这些条件的工作之间的联系就是社会分工。个体工人之间的专业化造成人试图在“不丰富的”自然中满足他的基本生活需求，但是这也导致了这样一个后果，即为了改变自然，社会各方面的效率都得到了提高。人能够做更多的事情；人也做了更多的事情；新的需要产生了——它已经在进步的路上了。由于分工，人的生产活动获得的是这样一个逻辑，即它不可避免地把他带到了共产主义社会的入口处。^③

除了是表现人的综合力量的主要载体，除了是自然对他的实现进行限制的主要方式，生产活动也对这些作为力量的力量之发展产生了主要影响。为了实现他们内在的目的，人的能力在个人当中的增长与在历史中一样，基本上是生产活动的结果。关于这种活动，马克思认为，“当他通过这种运动作用于他身外的自然并改变自然时，也就同时改变他自身的自然。他使自身的自然中蕴藏着的潜力发挥出来，并且使这种力的活动受他自己控制。”^④马克思在这个陈述中提到的“自然”的含义既包括他的力量，也包括他们展现自己的对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587页。

② 马克思认为，它们之间气候的差异让爱尔兰人比印度人需求更多，而想象力更少（Marx and Engels, *On Colonialism*, Moscow, no date）。由于没有关于在印度气候条件下产生想象力的知识（马克思没有提供细节），这好像与他的这一观点是矛盾的，即一个人的更多需求将会导致他们发展加快，其中包括他们想象力的发展。

③ 我将在下一章再一次讨论分工，但是对分工最充分的处理是在后面的第二十四章。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08页。

对于占有，我们已经对它的历史进行了大致勾勒，人的生产活动的准确特征在每个时期是不同的。马克思在某个地方指出，生产活动既耗费了人的力量也发展了它们。^①工作总是包含着对力量的耗费，但是它也总是能把它们变得更好。实现自我的个体能力是否真正得到了提高取决于与周围环境联系在一起的特殊活动（是什么以及如何从事这些活动）。在资本主义社会系统内，无产阶级的生产活动就是能够被称之为本质力量的“退化”（用我自己的术语表示）的典型例证。

生产活动发展出了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才能够最终得到实现的力量，而且在共产主义社会只存在这种活动。马克思说，在共产主义社会，所有的工作都是“自我活动”（self-activity），也就是说，实现了真正的人的力量的活动构成了这一时期的“自我”。从将来回望过去，马克思声称：“因为对社会主义的人来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②从共产主义角度来看，所有时代的人及其对象的转变都能被看做是由人的生产活动的性质所决定的。

对工作史的简单勾勒同样也是对“工作”不断变化的意义的说明，每一次新的发展都让这个概念的内涵变得更加丰富。首先通过它与分配、交换和消费之间的内在关系，并超越它在其中发生并通过它发生的所有其他因素之间的关系之后，工作表现出了一个时期的所有特征。在更广泛的意义上，这就是从马克思认为最具启发意义的角度所观察到的时代。根据他设定的语言和现实之间的内在关系，只要它们偶尔得到表述，那么所有这些内容都能够在涵盖着的概念中得到把握。^③

还必须注意到的是，在马克思的著作中“活动”、“工作”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3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10页。

③ 对“工作”不断变化的意义的讨论，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4～47页。

“创造性”三者之间没有明显区别。在对自然产生影响时，每个人都把他个性的一部分（这是他的力量的独特贡献）内化到了他所从事的活动当中。所做的改变是对人的行动的反映，用一种或多或少可以认识的形式表现一些他自身的特征。这里描述的既是活动，也是工作和创造性。因此，任何领域内的所有生产出了使用价值的工作，也可以被看做是创造性。马克思甚至把“工人的生产活动”看做是他的“创造力”。不要轻视“创造性”，它与“活动”和“工作”之间的等价关系表明，这些概念的含义得到了极大丰富。当马克思说“密尔顿出于同春蚕吐丝一样的必要而创作《失乐园》。那是他的天性的能动表现”的时候^①，他并没有贬低密尔顿的创造力。密尔顿的本质活动就是这种像创作《失乐园》一样的创造性活动。当他把创造性看成是“工作”和“活动”的时候，马克思也没有怀疑唱歌所包含的创造性。

“创造性”是马克思早期经常用的一个术语，在1844年左右对它的使用达到了高峰。比如，当马克思还是一个学生时，他写的很多诗歌就是对人的创造力的赞美性的歌颂，是对任何妨碍它发挥的事物的蔑视性呐喊。回溯到1835年马克思高中毕业之前，他写了一篇非常有启发意义的题为《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Reflections of a Youth on Choosing a Calling*)的短文，其中的核心主题就是创造性和满足。“创造性”从来没有从马克思的词汇表中被遗弃掉，但是它在其他地方被有效地替换了，首先是用“活动”替换它，然后用“工作”替换。“活动”是在马克思的哲学著作中地位非常突出的一个术语，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尤其如此。当然，在他后期的著作中，“工作”已经成了最重要的表达方式。^②

但是，“活动”、“工作”和“创造性”三者之间的差异不仅仅存在于马克思一生中的某个阶段；它也是一个重点内容。在说明人与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432页。

^② 对马克思关于 *arbeit*（工作）的用法及其在他的体系中的地位进行的有用的文本研究，参见 Pierre Naville, *le Nouveau leviathan*, vol. I, Paris, 1967。

自然之间的相互关系时，就某一方面内容而言，每个术语都会优于其他两个术语。“活动”强调的是涉及的独立活动以及它作为有目的的努力所具有的整体性；“工作”指的是作为根本活动领域的物质生产和一生中使用价值的生产；而“创造性”关注的则是产品的独特性，它关注它是源自于自然界中最高等的生物——人本身，它还关注这种活动对他向共产主义迈进过程中的影响。

所强调的内容上的差异让人们一眼就能看出这些具有独立意义的概念的界限，因为“活动”、“工作”和“创造性”并不是完全重合的。不是所有的活动都是工作；也不是所有的工作都是活动，也不是所有的工作都具有创造性。例如，围着一个圈跑步这种活动就不是工作，因为它没有创造出使用价值，这种活动也不能说它有创造性。同样，在马克思看来，在资本主义工厂内工作，由于人已经被简化为“机器上的一颗螺丝钉”，因此也不能认为它具有“创造性”，因为就像人绕圈跑步一样，这种工作也不能帮助人的力量变得更加成熟。当使用了人的力量或帮助人的力量积极发展的时候，这种活动和工作就具有创造性。如果共产主义社会可能实现，那么共产主义社会中的所有活动和工作都具有创造性。即使不是在共产主义社会，每个术语都能充分体现其他术语的意义，而且在大多数场合，如果用的是其中一个术语，那么另外两个只要在侧重点上稍作改动，就能够相互替换使用。

第十四章 人的社会属性

马克思关于人的力量的概念以及他关于力量的实现所必需的内容的观念为他下面这个论断提供了一个基础，即人的活动（工作、创造性）必须与他人一起完成，因此，他是一个社会存在。马克思说，他所谓的“社会”是指“许多个人的合作，至于这种合作是在什么条件下、用什么方式和为了什么目的进行的，则是无关紧要的”^①。这种合作就像在生产活动中一样，它是主动的、有意识的和有目的的，或者也可能像使用一种别人也能懂的语言一样，它是被动的、无意识的和没有明显目的性的。那么，“合作”就包含了人们在它当中并通过它与他的同伙发生关系的所有形式；但是马克思也在狭义上使用它，即它指的是为了实现相互都接受的目的而进行的联合活动。

在马克思最后集中写作的三部著作中，“社会”被界定为“个人彼此发生的那些联系和关系的总和”^②。当马克思认为社会（合作所采取的实际形式）“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的时候^③，这些关系被认为存在于人外部；当他说“社会本身就是在社会关系中的人本身”的时候，又认为这些关系存在于人自身当中。而且正如人们所看到的，人与人之间不仅发生直接关系，而且还通过他们的对象发生关系，“社会”这个术语在它的所界定的范围内既包括人也包括他所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22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7卷，477页。另外一个例子后来出现在他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他在这篇文章中说：“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实际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56页）马克思甚至把“生产力和社会关系”看做是“社会的个人发展的不同方面”。正是这个概念让我把马克思后来的经济学观点看做是他的异化理论的一部分。

居的这个世界。

在马克思看来，人们彼此之间不可避免地会产生非常密切的关系，因为“他们的需要即他们的本性，以及他们求得满足的方式，把他们联系起来（两性关系、交换、分工），所以他们必然要发生相互关系”^①。他说，“单个人的历史决不能脱离他以前的或同时代的人的历史，而是由这种历史决定的”^②，事实就是如此。人对他人的需要、在帮助他实现他的力量的时候他能够做些什么以及他们所处的时代状况等把各个时代的市民社会联系在了一起。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密切联系被马克思认为是“自然的必然性”（*Naturnotwendigkeit*）和“利益”^③。

生产是人的社会特征表现得最清楚的生活领域，而且它通常被认为是马克思关于人的合作的最好的例证。为了反对他同时代大多数人认可的原子主义观点，马克思认为：

人是最名副其实的政治动物，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这是罕见的事，在已经内在地具有社会力量的文明人偶然落到荒野时，可能会发生这种事情——就像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谈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④

由于生产是与他人一起生产、是为了他人而生产抑或是通过他人进行的生产，而且还根据别人的要求进行生产，因此供给和教育就是在生产中发现的非常明显的社会纽带。除此之外，我们一定记得我们曾经说过，马克思的生产概念与消费、分配和交换是“同一的”，因此，为了了解马克思在生产中发现的全面合作，每个过程都可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514页。

② 同上书，51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5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25页。

被看做是其他环节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①

如果在热带地区之外的生产活动成功地满足了大多数人的基本需要，那么它一定包括劳动分工。不是以一个人为了维持生命而必须完成所有的任务，他擅长于一个特殊的生产领域，因此他也就认识了其他做类似工作的人。一个人必须确定无疑地知道别人正在为他生产食物后才能集中精神生产鞋子，而且他还一定知道他能够在任何需要的时候用鞋子来交换食物。很快他将会仅仅生产鞋子的一部分，而与他合作的工人会生产其余的部分。随着他的工作范围日益缩小，他对其他人生产产品的依赖性以及因此导致的与他们合作的必然性相应地增加了。

通过社会分工，我们发现人的生活条件也覆盖了很多领域，结果是个人需要已经变成了社会需要：整个群体意识到他们想要达到的是同一个目的。社会需要反映了这样一种社会情形，在那里很多人的力量已经发展到了同一水平，这反过来导致了他们在家庭和工作中具有了类似的经历。这种需要同样也反映了社会需要（感情）、社会需求（一定的感情或行动）以及社会功用（对上述内容的使用）。

即使当他自行其是的时候，个体也不能摆脱对社会的依赖。一个在实验室中耗费终生的科学家可以推断说自己是现代版的罗宾逊·克鲁索，但是他的活动、器材以及他做实验的技能等这些物质条件都是社会的产物。它们是永不能消除的把人们联系在一起的合作痕迹。一个科学家思考时使用的语言就已经是在特定的社会中学到的。社会背景也决定了个人所选择的职业和其他的生活目标，决定了他不管成功与否都要执行这些选择。在一个没有其他人的社会中，没有科学家，甚至没有人能够成为一个科学家。总之，人关于自我的意识以及关于他与他人、他与自然界之间关系的意识都是

^① 马克思在生产中看到的合作的程度从他对资本主义的论述中也能清晰地看出来，即“归根到底也只有通过社会的全体成员的共同活动，才能动作起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481页）。

他作为一个社会存在物的意识，因为他考虑问题的方式就是他的一项社会功能。^①

因而，个人总是社会性的；然而，马克思认为他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更是如此，在那里我们所了解到的竞争已经为我们仍要不得不学习的合作所取代了。具有相应社会功能的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被描述为“适用于不断变动的劳动需求而可以随意支配的人”^②。知识既可能是肤浅的和片面的，也可能是深入的和全面的。正如人与他的同伙之间的关系一样，也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这些关系中的潜能才能够全面实现。马克思甚至把“人的存在物”（human being）与“社会存在物”（social being）等同了起来，前者意味着人生活在他获得成功之后的巅峰状态。^③ 这是另外一个关于概念的例子，它说明马克思用这个概念具体表述的内容，其中“社会的”意义与现实社会中的变化保持一致。在共产主义社会，“社会”和“社会存在”开始表示这个阶段人的社会关系完全不同的特点，而且马克思通常是在人们承认的广泛意义上使用它们的。

人的所有努力、产品、思想和情感都把他与其他人联系在一起，而在共产主义社会，除了这种联系的增强，现在还要相应地随之改变，在每对关系中的末尾的对象被所有人占有；或者像马克思指出的，“别人的感觉和享受也成了我自己的占有”^④。我们早先看到每个人作为自然界的一分子对其他人而言是一个对象，因此通过他们的占有他也成了其他人的一部分。对于马克思来说，在他们所有的关系中，人们彼此之间是相互占有的。而且像自然界中的其他对象

① 根据马克思的观点，“因而，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当然，意识起初只是对周围的可感知的环境的一种意识，是对处于开始意识到自身的个人以外的其他人和其他物的狭隘联系的一种意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1卷，8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561页。马克思还声称，在这一时期“同他人直接交往的活动等等，成了我的生命表现的器官和对人的生命的一种占有方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3卷，304页）。

③ 同上书，296页。

④ 同上书，304页。

一样，各司其职的个人作为对象必须达到他正在被占有的层面；否则，其他人将不能从他身上完全实现他们的力量。因此，只有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适合”成为被共产主义社会中其他人占有的对象，他们需要这种理想的朋友、邻居和同事，以便能够全方位地实现马克思赋予他们的性质。马克思说：“全部历史是为了使‘人’成为感性意识的对象和使‘人作为人’的需要成为〔自然的、感性的〕需要而作准备的发展史。”^① 后者的目的已经在我关于个人在共产主义社会中能够做什么的描述中做了处理，但它也是一个“他能够被如何对待”的问题。作为共产主义的对象，人拥有了这些能让他人通过他们得到完全实现的必要属性。^②

由于每个人只能占有其他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因此，就像他自己的实现会涉及他本人一样，他们的实现也会涉及他。他在其他人的成就和幸福中所占的成分不可能更个性化；但结果却是他根据人性逐渐认识到人的所有本质。任何个人需要的对象被认为是社会需要的对象，因为每个人的实现要求这个个体得到满足。因此，马克思能够断言，在共产主义社会，“需要和享受失去了自己的利己主义性质”^③。一个人再也不能通过剥夺别人来满足他自己的需要，因为他们失望的后果是将会对他以及和他联系在一起的其他任何人作出惩罚。最需要把握的一点是，在这个时代人们相信，别人占有的所有东西（它或者是在生产过程中被占有的，或者是在消费中被占有的）同样也属于他，而他占有的东西同样也属于别人。

与这种信念联系在一起的是——对它产生影响或者受到它的影响——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关于他人的概念和他们丰富自己所必须的对象。存在的这些明显的合作导致了一场革命。在这场革命中每个人都把他与我们认为的“外部”世界的关系概念化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对马克思来说，所有这些关系都是内在于它所包含的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8页。

②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社会中的贫困看做是“被动的纽带。它迫使人感觉到需要最大的财富即别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9页）。

③ 同上书，304页。这也是他的意思，他说在共产主义社会实践需要被人性化了。

个要素之中的，但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这种看待现实的观点才得到了广泛接受，而且它的结果变成了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通过这种观念革命，个人实际上给自己提供了一种新的主体——共同体，这几乎是他最个性化的活动。在共产主义社会存在着一些新的发展，它们非常难以把握或者说很难理解它们的内涵，因为在人们思想中，人这个类是孤立的和独立的个体，我们每个人都是这么看待自己的。随着这种变化，个体与群体的实践上和理论上（在现实生活中和人们的思想观念中）的整合就完成了。关于人与社会之间的古老冲突业已得到了解决。^①

我们已经探索的路径让我们得出一个结论，用马克思的话说就是，在共产主义社会“自然界……成为人”^②。在这个时代，个体活动的多样性和强度已经让他（或者把他作为一个社会单元）直接与整个自然界联系在一起。前面那些脆弱的关系被强化了，而曾经一度没有被他的力量所触碰到的对象在他实现自我的过程中业已卷入其中。第一次，对象和他们产生的欲望把人们联系在一起，而不是让他们相互竞争。^③ 由于社会被看做是人际关系（其中包括人与每个别人的对象之间的关系）的总和，所以马克思断言，共产主义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④。像人与社会之间的冲突一样，人与自然之间的冲突也得到了解决。在共产主义社会，表现为“自然”、“人”和“社会”的各种关系彼此之间的关系；人们既认为这些概念所涉及的内容是“同一的”，在处理这些概念时，也认为按照其内容是“同一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5页。

② 同上书，301页。

③ 马克思声称，现在整个自然界的“人的本质”——它既包括人的本质力量也包括他们的对象——“只有对**社会**的人说来才是存在的；因为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对人来说才是**人与人联系的纽带**，才是他为别人的存在和别人为他的存在，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是人自己的人的存在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1页）

④ 同上书，301页。

第十五章 类特性

当马克思攻击格律恩对傅立叶的心理学所作的解释时，他声称现实的个人的任何一个单一属性都不能说明全面的人：“这个不是从其现实的历史活动和存在来加以观察，而是从其耳垂或某种不同于动物的另一特征中引申出来的‘人’，一般究竟是怎样一种人。这种人‘包含’在自身中，如同自己的脓疮一样。”^①然而，当马克思说“一个种的全部特性、种的类特性就在于生命活动的性质，而人的类特性恰恰就是自由的自觉的活动”时，他就成功地对他的“人性一般”这个概念进行了概括总结。^②在某种意义上，在人们之间构成的联系网络下，马克思用于表述自己观点的任何重要范畴都具有这一功能。马克思选择人的“生命活动”（它能够指涉有别于人这个类的所有活动），是因为他认为它最有利的条件是从它可以观察人的其他关系。

“生命活动”的核心是生产性工作；对于马克思来说，“生产生活就是类生活。这是产生生命的生活”^③。而且他在其他地方声称：“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己也就怎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④我们已经系统研究了人的关系，它牵涉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606~60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活动在马克思的主张中承担了非常重要的角色。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67~68页。马克思在这里又说道，生产方式“不仅应当从它是个人肉体存在的再生产这方面来加以考察。它在更大程度上是这些个人的一定的活动方式、表现他们生活的一定形式、他们的一定的生活方式”（同上书，67页）。

“他们生产什么”——在这里工业被认为“人的本质力量的公开展示”，但是还没有牵涉“他们如何生产”。尽管我们已经看到了这部分工作在展示人的力量时所起到的作用，看到了它是如何改变他受到一定限制的本性的，以及看到了为了发展他的能力要做的事情，但是在生产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实际性质仍需要说明。因为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所以马克思认为这些带有一定的小例外的性质，也能在个人其他生命活动中找到。

即使是接受了马克思的这一观点，即人的类特性是对他的生命活动特征的最好概括，但是我仍发现马克思向最近这个范畴赋予了一些独特的内容，这让人产生了双重误解。首先，尽管它通过类的发展能应用到整个类活动，但是它没有——它仅仅应用于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活动；其次，作为对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活动的描述，非常不幸的是它完全没有细节内容，这我们能够从马克思就主题评论中看到。马克思把人的类特性概括为自由和有意识的活动，这个总结是在讨论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异化问题时得出来的，当时他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说明异化活动是不自由的。^①但是，如果我们想要像其他社会条件下一样获得资本主义条件下人的类特性，那么我们必须找出一种能够得到最低程度的认可条件，或者找出一些只要是人，那么他们在过去、现在和将来都会拥有的性质。马克思一度曾尝试这种用法，尽管他从来没有根据人的类特性而得出任何结论；如果他这样做了，它就会与上面所说的内容完全不同。

根据大多数人能够认可的最低条件，当一个人把它与人的自然活动（或者说他与其他生物一样都拥有的活动）进行比较时，人的类活动就会呈现出来。我用来区分自然力和类力量的方法是一样的。马克思说：

动物和自己的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动物不把自己同自己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生命活动区别开来。它就是自己的生命活动。人则使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变成自己的意志和自己意识的对象。他具有有意识的生命活动。这不是人与之直接融为一体的那种规定性。有意识的生命活动把人同动物的生命活动直接区别开来。^①

人的活动据说与动物的活动是不一样的，因为他能够在精神上把他自己与他正在做的任何事情区分开，而动物仅仅是做而已。动物没有意识到它们自己是活动着的实体。意识到他的行动与他本身就是剧中人（把他自己看做是能够实现他的目的的人）这个区分，这是个人在一定场合下是积极行动还是保持无为而治不得不作出的选择。这种有意识、有意志力的活动在所有生物当中是独一无二的。^②

根据马克思的观点，人的活动的另外一个独有的特征是他会预先进行计划；他是有目的的。

蜘蛛的活动与织工的活动相似，蜜蜂建筑蜂房的本领使人间的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的地方，是他在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他不仅使自然物发生形式变化，同时他还在自然物中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个目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作为规律决定着他的活动的方式和方法的，他必须使他的意志服从这个目的。^③

不管在生产过程中发生了什么样的物质变化，这都被马克思看做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② 马克思的含义比“自我意识”在一般意义上所包含的内容更加丰富，后者为一些存在主义者和当前一些心理分析学者所采纳，用于构建“我”的独立性，或者触发“自我认同”的情感。但是在马克思的例子中，人一直具有这些性质。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08页。人的生产活动的这个属性在《资本论》中经常提到。

“劳动对象发生的预定变化”^①。工作创造出来的使用价值象征着它的目的性，因为承担这些任务的目的就是为了获得使用价值。

马克思就目的性活动的观点列举了很多反对理由，它们当中最重要的是建筑师的活动，他认为这不是所有人类工作的原型。几乎没有有什么人的生产活动是按这种方式计划的，而且它们中的大多数很难说是做了打算的。对马克思来说，这些“亮点”（fine points）与他选择的重点强调的相互关系的功能不相干，因此他几乎没有对此表示关注。在马克思的辩护中，必须补充说明的是，“目的”和“计划”（“设计”）等术语通常是在它们较弱意义上使用的。他好像要考虑的仅仅是人们知道他要生产什么，以及什么活动和实践手段能够生产这些东西。但成问题的是，在程度上受到限制的目的性是否真正得到了这么广泛的应用。

肉体的和精神的适应性是马克思赋予人的生命活动的其他特征。“动物只是按照它所属的那个种的尺度和需要来构造，而人却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怎样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于对象。”^② 人的肉体的和精神的适应性是指他调整他的活动以适应不同对象需要的技巧，而这些活动的目的是满足需要。如果它们要实现自己的潜在功能，也就是被制造成农场、桌子和汤匙等东西的时候，土地、食物和钢铁都要经过特殊处理。在工作中，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11页。恩格斯把这个观点扩展到了人的所有活动，他说：“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但是，这个主张必须根据它后面的限制来理解：因为个人意志之间的冲突，人们想要做的大多数事情并没有付诸行动，而当做这些事情的时候，它可能导致了一些既不期望发生，也不愿意发生的副作用。参见《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24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4页。另外一个关于人和动物之间的区别的例子是，“动物只是在直接的肉体需要的支配下生产，而人甚至不受肉体需要的支配也进行生产，并且只有不受这种需要的支配时才进行真正的生产；动物只生产自身，而人再生产整个自然界；动物的产品直接同它的肉体相联系，而人则自由地对待自己的产品。”但是，这些例子都处理的是生产的动机（马克思说明的这些理由并没有一直应用）、产品的本质以及“工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关系——而没有处理他所指涉的生产活动之类的特征。

人使用工具以便对他有所帮助，这种能力说明了他的适应性有多强。

马克思还指出，在所有生物中只有人能够在一定时间内集中注意力做他正在做的事情；只有人能够全神贯注，心无旁骛。他声称，在工作中的服从“不是孤立的行为。除了从事劳动的那些器官紧张之外，在整个劳动时间内还需要有作为注意力表现出来的有目的的意志，而且，劳动的内容及其方式和方法越是不能吸引劳动者，劳动者越是不能把劳动当做他自己体力和智力的活动来享受，就越需要这种意志”^①。

最后，从把人看做是社会存在物这个角度来看，人的另外一个性质就浮现出来了：个体的活动始终是社会活动。即使它不是和别人一起完成的或者不是为了其他人而完成的活动，生产也是社会性的，因为它是以特定社会前提和语言为基础的。

如果在最广泛的意义上，生命活动就是生命本身——能量、运动、速度和节奏的变化都是为了满足自然需要，那么类的生命活动就需要强调它的意识、意志力、目的性、适应性、注意力和社会性等这些方面，它们能让人去追求他独一无二的类需求。

马克思归给类的生命活动的所有性质都近乎完美地适应于这样一个范畴，一个马克思从来没有为了这个目的而使用的范畴。要不是马克思认为工作是“合理的”（rational）——在这个意义上，人们把握了他想要改变的事物的本质，能相应地指导他的活动——那么我曾介绍过什么内容吗？在日常语言中，“合理地活动”意味着要理解他这样做的“原因”和“理由”，意味着当他做这件事情的时候要采取一种最有效的方式。意识被认为是能将人自身与他的活动区别开的一种能力，在这一意义上它明显是一种理性的构成关系。在人们能够权衡可选择的行为的优劣得失时，他必须意识到作为选择者与被选择的事物之间的区别。选择行为本身表明意志是理性中的另外一块积木。但是，当马克思认为人的生命活动具有目的性的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208页。

候，它的合理性是显而易见的。是什么制订了计划并按照计划进行合理的活动呢？曾几何时，黑格尔甚至把理性看做是“有目的的活动”。尽管有人可能说目的是“不合理的”，而且更过分的是，他们甚至认为合理的活动“没有明显目的”，但是这样的用法根本就不具有代表性。

人在精神上的适应能力是他的合理性的另外一个方面，因为它证明了理解对象的能力，在涉及他们自己的未来情况时尤其如此。至于肉体的适应性，这是用最有效的方式达到既定目的的后续活动的前提条件。通过把它看做是对计划要求的深思熟虑的反应，专注也能在同样的主题下被提出来讨论。生命活动的社会本质是它的合理性的另一个要素，难道不是所有的合作形式都对人有帮助吗？在“合理的”这个术语下，马克思零零散散地描述了人的生产活动，把这些描述聚合到一起，就让我们能够更加关注它的完整性，而不是关心如何避免重叠。因此，尽管有些人发现我多次使用“合理的”这个词，但是各个部分都很好地契合在了一起。

尽管这个最好的术语能够轻松地把人的生命活动与动物的区分开，但是马克思限制使用“合理的”这个术语，因为它与他的体系是不相容的（但是，他用它来描述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活动）。“合理的”通常是指人们在既没有物质压力，也没有情绪烦扰情况下行动时从众多的可能性中作出选择，但是这种想法与马克思的思想完全不相容。然而，当个体感受到了特定需要并试图用他知道的最有效的方式予以满足时，精神过程仍会继续，而它还会被贴上“推理”的标签。当然，这种推理是在根据他的力量和本质而认真圈定的范围内进行的。在它考虑的那些问题、它处理这些问题的方法以及它能获得的解决问题的手段等方面，都对它进行了严格限制。不过，我发现根据这个术语把马克思关于生命活动的诸多方面整合起来马克思仍是有用的，因为在一般人的观念中，它们都或多或少地与它保持着联系。在这个例子中，“合理的”解释价值说明，对我保留在马克思的范畴内的根本规则有所违反也具有一定的正当性。

第十六章 作为本质的自由

在说明人的类特性的时候，马克思转向了对共产主义社会中生命活动的描述，因为只有在那时，个体才能够发展成为一个全面的类存在，只有在那时人与动物世界之间的差异变成了它们之间所有可能存在的差异。在马克思看来，“人同作为类存在物的自身发生现实的、能动的关系，或者说，人作为现实的类存在物即作为人的存在物的实现，只有通过下述途径才是可能的：人确实显示出自己的类的力量统统发挥出来”^①。在其他地方，他明确说明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生活的个人不是真正的类存在物，而且，这种个人的工作“已经失去了任何自主活动的假象”^②。事实是，马克思能够通过“作为类的人”来指称所有的人，就像它能用来指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一样。但大多数情况下他用这种表述来指后者。在这个例子中，类的生命活动就是人们意欲从事的活动，而不是各个时代的人们实际从事的活动。

根据这种解释，马克思对类的生命活动的描述一定被认为是不完整的。除了它是“自由的”和“有意识的”之外，这种活动还是有意志力的、有目的性的、肉体和精神上是具有可适应性、能专注的以及社会性的。但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人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的社会活动与以前各种社会形态下以同一名义进行的活动是截然不同的。这同样可用于区别人的生命活动与动物的到底在哪些特点上有所不同。例如，人在资本主义工厂内的有意识的活动可能仅仅意味着他意识到或认识到，使用杠杆比直接举东西效率要高一点。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8页。

共产主义社会，与意识相伴而生的是机敏，而且个体也认识到了他所从事的活动的复杂性，其中包括他的产品与他自身之间的复杂关系以及他的产品与其他人和物之间的复杂关系。人的活动总是有目的的，但在共产主义社会，计划的制订更加自觉，更加让人精神愉悦，计划本身也比以前任何社会更重要。进而可以说，如果时间不是太久久的话，那么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将比前人能专注于做更困难的事情。

马克思还认为，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肉体和精神的适应性将远远超过我们在这个世界中所看到的任何事情。对象所需要的条件很多，而且它们通过各种方式能够得到满足；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懂得并且善于独善其身，或者是善于为了满足其他所有人的需要而与其的同伙合作。人们一直以来只能控制他周围环境的一部分，但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他的肉体 and 精神的适应性适应了自然的各个方面；而且只有在那时，这种适应性既涵盖每一事物最美的形式，也能吸收它最有用的内容。

要在改造自然过程中获得一定程度的成功，那么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必须极度擅长于他所了解的任何事情。所有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都被专家轻而易举地完成了。因此，这种万事通是他们自己的主人，他们的活动也总是那么熟练自如。这种新发现的对对象的支配地位也可以归功于这一时期人们得到高度发展的合理性。在他的知识方面，他至少透过事物的表面深入认识到了本质。马克思说，在共产主义社会，我们发现人“合理地调节他们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靠消耗最小的力量，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于他们的人类本性的条件下”达到他们的目的。^① 这种活动是合理的，因为它是对自然规律的准确把握为基础的，同时任何一个活动需要执行以便能够更充分有效地利用这些规律。

马克思还说，人的类活动是自由的，另有证据表明他将这种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8~929页。

动主要限定在了共产主义社会这个时代。在他对这一主题最准确的论述中，马克思把人的自由称之为“有表现本身的真正个性的积极力量”^①。这种“真正个性”是人在他的力量和需要达到顶峰的时候与他的同伴之间彻底和密切的合作以及他对自然的全面占有。自由的活动是一种力量得到了实现的活动，因此，自由就是人的力量得到了实现的一种状况；它超越了在积极展现他的潜能时缺少约束的那种状态。^②

在某种意义上，这种自由（因此就是在这个术语的意义上）必然是始终存在的。如果把我们的日常语言实践搁置不顾，那么根据马克思的观点，我们必然会得出这一结论，即人的发展史同样也是他的观念的意义不断发展的历史。这一观点也能根据马克思偶尔使用的“自由”的含义得出来。他所谓的自由（大概）是指一个人能够做他想做的事情，不管可能发生什么事情——因为他说过，“没有一个人反对自由，如果有的话，最多也只是反对别人的自由”^③。然而，马克思通常非常关注自由与人的力量的全面发展之间的联系，因此我想说，在“马克思主义的”意义上，这个概念仅仅在共产主义社会得到了应用。

从马克思的下面这段话中也可得出同样的结论，“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④。通过“集体”，马克思想到了每个个人与他所处的这个社会其他所有人之间真诚的和多维的关系。妨碍人们相互牵连在一起的所有人为障碍被消除之后，这种联系才能够存在。它的第一个前提条件是阶级的消灭。只有在那时，人的所有社会功能才表现为自由的活动；用马克思的话说，只有在那时，“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6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

② 人的活动据说也是自由的，因为他的生命已经成了他的对象，那种能够实现他的力量的对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1卷，16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9页。

可能有个人自由”。就是恩格斯也坚持认为，当阶级和国家还存在的时候就去讨论自由是不可能的事情。

在共产主义社会，人的自由活动的核心是自由的工作。尽管我们已经呈现出了归结给自由活动的所有特征，但在这个时代的工作也是那种外在于生产的活动。在《资本论》第3卷中，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的所有生活分为“必然王国”（realm of necessity）和“自由王国”（realm of freedom）。^①就物质生产是维持生命的必要条件来说，它在所有社会中（包括共产主义社会）都是“必然王国”。即使是个人想工作并且也享受工作（这是在共产主义社会发生的例子），仍然存在这样一种意义，即如果他想生存下去，那么他就必须工作。在这个领域，人不得不与他人合作，并且专心致力于合作，否则将会出现饥饿和骚乱。之所以存在他想这么做这一事实，是因为他具有这个时代不同寻常的特征和同样非同寻常的条件，但不管愿意与否他都必须工作，这说明我们仍然是在“必然王国”内活动。

但是在共产主义社会，即使是仍在“必然王国”当中，但是人的活动在发展并实现人的能力这个意义上是自由的。在同样的章节中，马克思区分了这两个领域，他对下面提到的这些事情作了非常清楚的说明，即人不是被迫去工作的，他在决定他的工作条件时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在这种工作中他与他的同伙一起合理地改造自然，以及他为了自己的目的而控制并使用自然力等等。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对自由工作进行了类似的描述，这本著作的重点是克服障碍。马克思在这儿认为工作属于“自由王国”，并且补充说，工作并不像傅立叶所说的那样是游戏，而是最认真和最热情的付出。^②马克思认为，真正具有创造力的付出体现了人的全面个性。因此，生产活动将一直会要求付出巨大的努力；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这种努力才不再是令人不快的，也不会把人的能力榨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108页。

干净，它是令人愉悦的、让人满足的和让人有成就感的。

这种“自由王国只是在必要性和外在目的规定要做的劳动终止的地方才开始”，而且马克思把它刻画为一个“作为目的本身的人类能力的发挥”。但是他坚持认为，这种完美的自由王国“只有建立在必然王国的基础上，才能繁荣起来”^①。只有人给自己提供了足够的食物、衣物和住所之后，他才可能从事艺术、音乐并付出爱。在没有什么事情必须去做的地方，最后运用人类能力的领域也就被消解掉了。做他想做的事情，其判断依据不再是要么作出正确抉择要么扬弃这种条件。在共产主义社会，工作和不工作等活动的特征是一样的；只有这种条件存在着差异。

从我们关于自由工作的讨论中提炼出共产主义社会中人的生命活动的所有特性应该是有可能的。然而，当恩格斯说“自由是在于根据对自然界的必然性的认识来支配我们自己和外部自然界；因此它必然是历史发展的产物”的时候^②，“自由”有时被用来指这些特性中的一个要素。这里所表达的观点通常被看做是对马克思自由观的全面表述。^③除了恩格斯的评论之外，这种错误的解释源自于把他与其他思想家进行类比这种危险的实践。这种例子的代表就是黑格尔，在此岸世界的意义上（in its this-worldly sense），他把自由等同为对必然的认识，等同为根据对自由的认识来决定自己的行动，据说这既像是在说他自己的观点，也像是在表述马克思的观点。但尽管这种意义包含在了马克思广义的自由概念之内，但这也仅仅是从一个视角对自由的观察。如果停留在这种有失偏颇的状况下并离开具体语境，即使是这种片面的含义也不可能被理解。通过完全充分地界定，“自由”在马克思主义的意义上必须被表现为一个由各个部分组成的统一体——相互关联的整个网络一定是非常清晰的，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8、92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456页。

③ 例如可以参见伯林的《两种自由的概念》。See Isaiah Berlin, *Two concepts of libert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58, pp. 25-29.

且它是我在这一章试图进行整理的一个定义。要想正确地理解它，恩格斯的评论必须被看做是一个例子，这个例子是整个理论的部分内容。只有当这些性质被看做是它们与其他人的力量之间的关系以及它们与实现它们的必要方式之间的关系时，“自由”才是可控制的和可认识的。

借用马克思自己的范畴，一个人可能说，在共产主义社会人的生命活动的本质是“自由”；这恰当地刻画出了各个部分之间的联系，而这些部分已经脱离了被建构起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这种活动的“表象”或者说现象形式被以前已经消逝的各种形容词彻底地掩盖起来了。对于观察者来说，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的活动将会表现出“有意识”、“有目的”、“有专注力”、“在肉体和精神上的适应性”、“社会性”、“熟练性”和“合理性”（在充分发展的意义上，当马克思在这一时期处理时，他对这些表述进行了调和）。根据它们与共产主义社会中生命活动的内在关系，同样的描述也能够使用创造性、全面占有、人类需要的满足以及人类力量的实现等。

唯恐这些关于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评述被人误解，我想强调的是，我对共产主义的解释已经成了我为了解释马克思关于人性概念，特别是为了解释这个概念框架所付出努力的一部分——在这个概念框架内，马克思考察了人、社会与自然之间的相互影响。因为我把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异化作为我的主要课题，所以只要肯定仅仅在有助于解释目前社会时，我才介绍将来的社会状况。因此，在这部分所能看到的对共产主义的重构既不全面（根据马克思对这一主题的很多论述），也不充分。对于这些缺点，我对缺少任何发展的判断非常敏感，比如我们能够在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两个发展阶段论述中找到相关表述，第一个阶段被称为“无产阶级专政”，第二个阶段被称为“完备的共产主义”或者仅仅被称为“共产主义”。第一个阶段的主要特征在《共产党宣言》、《哥达纲领批判》和《法兰西内战》中得到了论述，它是一个时间长度不确定的而且不可避免的过渡时期，在这一时期奠定了共产主义生活的技术基础、社会基础和

人的基础。这一时期的成就直接是从资本主义社会中未完全实现的潜能中获得的，而且由于是充分发展的完备的资本主义的对立面，它能够在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认真分析中凸显出来。反过来，后者代表了内在于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潜能的实现，而且只能从第一个阶段这个角度才能够予以准确把握。换言之，一个人不能希望脱离历史解释来充分理解和公正判断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的观点，而这种历史解释是以在前一个阶段没有实现的潜能中各个时期独特的人的属性和社会属性为基础的。提供这样一种解释是马克思唯物史观的主要任务，但论证这个理论并不是我这本书的任务。

第十七章 人、阶级、人民

迄今为止，我在研究过程中强调的是那些所有人都拥有的性质，而那些对人的不同阶级身份进行定位并让他们彼此之间相互冲突的性质仍没有进行充分论述。在叙述工人和资本家的异化（既讨论其一般性，也讨论其独特性）之前，在他们之间存在的这种差异的基础必须得以澄清。此外，在考察这种命运之前，需要对马克思主义中的例外情况给予关注，即人们并不共享或者说只是最低限度地共享他们的阶级命运。否则，异化理论将会受到肤浅的驳斥，然而这种驳斥针对的是一些他并没有使用过的例子。

在马克思看来，社会条件决定社会特征，这些决定作用既有直接的，又有间接的。所谓直接的，是指通过对个人的力量和需要的影响实现的；所谓间接的，是指通过他努力想得到满足的利益创造活动。资本家和工人的生活条件存在着巨大的差异。至于前者，每个人都根据他所从属的社会群体亲身参与到他与生产方式以及与家族、教育和宗教等方面的规训之间的特殊关系当中，这些规训引起并阻碍着个人的发展，而且这些规训考虑到了甚至是激励着他人。这些条件确定了一个人的力量和需要的状况，就像它们决定着这种需要能够得到多大程度的满足一样。这种突出的结果是一种心理学的和意识形态的上层建筑，它对所有处于一系列既定的物质关系中的人来说几乎是一样的。就是它让马克思能够对不同阶级成员的特征进行归纳，并把在他的著作中得到描述的大多数个人看做是同一类。

决定群体特性的这些同样的条件界定了他们的阶级范围。根据社会分工，这些特性中最重要的是它们与占主导地位的生产方式之

间的关系、相似的经济条件和利益追求、关于这些利益的意识、文化亲和性和共同的政治活动。例如，就是这些内容让资本家成为一个阶级，而且因为这个阶级具有资本家的性质。贯穿所有这些标准的主线是一个阶级与它的对立阶级之间表现出来的敌对状态。不管是在工作中、政治中还是在文化中，每个阶级最基本的定义性的特征是他在这个领域与其他阶级之间的对抗状态。对资本家来说，这种敌对状态能够在他与工人和接近生产领域的土地所有者之间的敌对关系中看到，能够在那种为了提高他们的利润而不惜损害这些阶级的政治斗争中看到，能够在永远对准他们的文化批评中看到。关于资产阶级，马克思说：“单个人所以组成阶级只是因为他们必须为反对另一个阶级进行共同的斗争；进行共同的斗争来反对某一另外的阶级；此外，他们在竞争中又是相互敌对的。”^① 构成一个阶级的标准有多少，那么就有多少战线会发生这种共同的斗争。在每条战线上，斗争本身这个事实让每个方面都体现了它的特性。因此，马克思把只存在一个阶级的社会称为无阶级社会，这种社会只有在无产阶级革命之后才会出现。没有敌人，无产阶级的对抗本质就消失了，只有通过敌人才能够说明“阶级”。

对于一个群体而言，只有在发达资本主义阶段，才有可能根据在这儿列出来的所有标准来界定一个阶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把它看做是“资产阶级产物的阶级”^②。仅仅举一个例子，在早期阶段有效沟通的缺乏抑制了信息的交换和相互联系，而这是阶级形成的基本条件。认识到共同的利益并通过合作行动来提高利益，这对于生活在散落在各处的共同体中的人来说是不可能的。但我们也知道，马克思把所有的历史都看做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而且经常把前资本主义阶段的社会群体看做是“阶级”^③。这不是矛盾，而是马克思使用概念的另外一个例子，这个概念中的诸多要素中只有少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117页。

^② 同上书，12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72页。在《共产党宣言》1888年英文版的一个脚注中，恩格斯把这个论断称之为“有文字可考的全部历史”。他指出，在1848年的时候，马克思和他并不了解原始共产主义。

数几个得到了说明。根据他的目的进行特殊说明的时候，这些概念稍微有一些变化。仅仅根据少数几个相关标准就使用“阶级”这个标签对马克思来说是不是合适可能值得讨论，但是他不可能等所有要件都能得以满足，这一点是非常清楚的。否则，他在自我说明的时候就不可能会获得成功，因为即使是资本家和无产阶级有时也被认为没有什么必不可少的属性。马克思充分认识到，对他从事写作的大多数时代而言，无产阶级既缺少一种清晰的利益意识，又缺少一种具有广泛阶级基础的政治组织。^① 在这些例子中，不仅仅阶级这个定义没有多少内容，而且正如我此前所说的那样，决定它的成员特性的那些条件同样也总共没有几个。^②

由于耗费在工作上的时间数量以及它对于维持和发展人的生命的重要意义，所以这种活动所需要的诸多条件——包括人们在早期生活中计划这种活动时的方式——被认为在塑造特性方面产生了重要影响。^③ 既然马克思有时认为把它们看做是相关社会关系和经济关系的体现而且这一点又能够得到合理论证，那么工作也就揭示了人的本质。用这种方式，资本家和雇佣工人，本身“不过是资本和雇佣劳动的体现者，人格化”^④。

一些读者认为这种论断意味着马克思根本没有在他的著作中解决现实的人的问题，解决的只是一种（人的）理想类型而已。但是，当面对与之直接相对立的论断时，这种解释就站不住脚了。我们前面看到，马克思认为工业“是感性地摆在我们面前的人的心理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195~198页。

② 关于马克思的社会阶级划分思想，进一步的讨论可参见我以前的论文，“Marx's Use of ‘Class’”，*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LXXIII（March，1968），573—580。”

③ 关于劳动者，马克思说，既然他“生产过程的条件大部分也就是工人的能动生活过程的条件，是工人的生活条件”（《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01页）。当然，这同样也适用于资本家和农民，他们“在工作方面”也花费了一天的绝大部分时间。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96页。马克思还声称资本家“只是经济范畴的人格化，是一定的阶级关系和利益的承担者”（《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0页）。

而且在处理异化问题时，我们将会了解到，工人产品是“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有另一个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人这是这一对象的主人”^①。鉴于上述理由，资本家被看做是资本的一种表现，在后面的引文中，资本表现为执行资本家的命令这样的外观。当然，在这儿我们所拥有的是同一种社会关系的两个方面，这种社会关系可能会使用其中任何一个名称。尽管马克思认为，他在《资本论》中所进行的研究的本质要求他通常把人看做是他们经济生产或经济活动的一部分，但是这并没有把他的这一观念贬低为现实的活生生的人。

正如前面所提到的，生产活动也通过创造利益来间接地实现对阶级特性的影响，个人会努力地满足他们的利益，并在这个重塑他自身的过程中更有效地实现了他的目的。对于马克思来说，“利益”对人们来说是指让他们了解自己需要的东西和自己做的事情，在它们的整体形势中，最重要的要素是它们与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正像布莱恩·巴利所指出的，“利益”这个词不是指那些人们想要的东西，而是那种提高人们能力以便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的一般方法。^②这种区分也适用于马克思对这个术语的用法；当他谈到任何群体利益时，货币、力量、休闲和经济结构改革等却在他的考虑之列。例如更高的工资、工作条件的改善、工作保障以及不算昂贵的商品消费等大多数工人想要的东西只能通过这种途径获得。

这还涉及更多的内容。由于任何阶级的利益并不仅仅是让他们得到他们现在想要的东西，而且他们得到的东西也是他们将会需要的东西。因此，赖特·米尔斯的倾向就是把马克思的利益描述为“长期的、一般的和合理的利益”^③。在马克思使用这个概念的时候这两个阶段并没有截然分开，因为（而且这也是基于他的关系的观点）任何人的将来——包括他想要些什么——都被看做是他的身份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6、276页。

② Brian Barry, *Political Argument*, London, 1965, p. 176.

③ C. Wright Mills, *The Marxism*, New York, 1962, p. 115.

地位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马克思与我们认为利益是“客观的”这种日常观念也不一样。从个人的生活情境中产生的利益被认为是这种情境的一种必要条件，所有认真看待这个问题的人都能看到这一点。根据研究，一个人能够知道要求人们去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或者是他们希望要得到的东西）是什么，知道在现存的体系内或仅仅通过它的改变他们是否能够得到它。最后，在一个阶级分化的社会中，满足一个群体的利益总会（多少有些强制性地）减少其他群体的利益，因此马克思的“利益”概念也应该被理解为“与其他群体的利益相对立的利益”^①。

尽管一个群体的所有成员共享同样的利益，但是这种与群体特性之间的联系既不是当下的也不是直接的。个人可能拥有作为直接生产条件之产物的这些特征，它们实际上是与他们的利益不相符的。很多工人对权威的言听计从就是这样一个例证。只有当它们被认识到的时候，利益才会对个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但需要优先考虑的是，追求至今仍未被准确觉察到的东西也收到他自己的性格上的回报。通过它们提出来的需要，利益构成了经常存在的让人们看清事实的诉求，并根据他的所见所闻进行自我塑造；结果，利益就拥有了永远不变的鼓舞人心的性质，它让人们能更有效地实现阶级目的。经过很长一段时间，马克思认为，来自于群体利益的压力将会改变它的大多数成员。根据这种日益积累起来的理性判断的结果，利益给马克思提供了一种“有吸引力的”力量，它最终把人们的性格特征和行动与它们的客观情况协调了起来。

^① 存在共同利益吗？马克思认为它是存在的，但是它们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受到了极大的限制。与瘟疫的斗争就是一个例证。“只有每个人通过共同行动没有比共同行动可以得到更多的好处，他才会关心共同行动”，通过这个论断，我们能够看到他对这个主题的真实态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216页）。一个人可能会说，作为人类人们是有共同利益的，在这种意义上所有人都会从共产主义社会的生活中得到好处。但是，这种利益的满足需要现存社会群体消失掉；而马克思所关心的正是这些群体以及它们之间现实的潜在冲突。因此，利益总是一直与那些把个人看做是相互竞争的群体之一分子的目标联系在一起。

二

把人区分为不同的社会群体（特别是阶级）并没有妨碍马克思认识每个人独有的性格特征和被称之为“个人生活”（personal life）的独特特点。^① 他认为必须对他关注的群体进行辩护，因此他说：“这不应当理解为，似乎像食利者和资本家等等已不再是有个性的个人了，而应当理解为，他们的个性是由非常明确的阶级关系决定和规定的。”^② 能够受到条件限制的与不能受到条件制约的决不可能完全被区分开，因此我们也绝对不可能确定在一定的情况下“个人生活”的范围究竟有多大。^③

马克思的著作中有几个让人印象深刻的例子，即人在一定的群体条件下成长，但是他并没有这个群体的任何典型的情感特征和错误观念。在《资本论》中出现了一些英国工厂视察员和医生的证词，这些人被认为属于公平的团体，尽管他们具有中等阶级的背景。^④ 马克思也承认，存在着与之类似的现在称之为“科学的公正态度”和“热爱真理”的东西，他把这一点归给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李嘉图。^⑤ 更重要的例外情况是恩格斯和他自己，这种例外不可能没有马克思。这两个马克思主义的创立者受到了资产阶级的教育；然而，不知用什么方式他们成功超越了他们早期的教育。马克思绝对没有把他自己和恩格斯看做是一种例外，但是他明确说，对资本家中的一些人来说，放弃他们的阶级特征并采取一种共产主义的意识——也就是说，无产阶级中最先进成员才具有的思维方式——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9页。

② 同上书，119页。

③ “玛丽花虽然十分纤弱，但立刻就表现出她是朝气蓬勃、精力充沛、愉快活泼、生性灵活的，只有这些品质才能说明她怎样在非人的境遇中得以合乎人性地成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21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页。

⑤ 同上书，504页。

是完全可能的。^① 同样，在无产阶级这一方，人们认识到其中有些人也可能会逆时而动。

这些实践当中的例外情况与马克思的整体计划是否一致已经争论了很长时间。如果人们是他们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物，对他们来说怎么可能表现出相反甚至是对立的特征呢？正如一些作者所提到的那样，马克思作为一个社会主义者，他自己的生活在不是对他的政治理论的一种强烈批评呢？马克思对这种质疑给出了两个答复。首先，他将毫不迟疑地认为我们是在一个过于狭隘的意义上看待“条件”的。从个体出生的那一刻起与之发生联系的任何事情都是他的生活条件。由于与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是很多人所共有的，所以它的发展趋势就是促进这种个性特点得到全面发展。但是，每个人都受很多因素制约，而且，即使他从事的工作是独立完成的，他仍会继续继承很多经验。这是一种家庭的、朋友的和在世界上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的事情。人与人之间的每个行为在内容、发生时间以及发生方式上存在着差异，因为没有人能够和我们一起走进人们的心灵深处。就是这个没有多少严格标准的、马克思密切关注的人类存在的领域被认为是“个人生活”。有时候，在这个领域起作用的条件足够颠覆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下的个人活动中自然而然产生的结果，能够颠覆以此为基础的阶级关系。

通过以上方式剥离出来的“个人生活”，在讨论马克思的时候，既不是马克思也不是这个作者认为，存在着这样一个没有受到个人经济功能影响的人类存在领域。相反，所有工人的“个人生活”与所有资本家的“个人生活”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异，就是因为他们与主流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是对立性的。但是，在每个工人和资本家的“个人生活”中，有非常多的其他特殊的和偶然的因素在发

^① “甚至在一个民族内，各个人……都有各种完全不同的发展……由此也就说明了：为什么在某些可以进行更一般的概括的问题上，意识有时似乎超过同时代的经验关系，以致人们在以后某个时代的斗争中可以依靠先前时代理论家的威望。”（《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4页）

挥作用，所有这些因素都以某种方式受到了“经济”的影响，它们能像在其他事务中一样在政治领域中让暂时的阶级划分发挥作用。

迄今为止，人类还被认为仅仅是他们环境的产物。马克思对早先提出的这个问题的第二个回答可能是，这不是事情的全部内容。遗传的地位被降低了，而且没有被充分地整合到马克思的体系当中，但是它绝对没有消失。在他的思想中出现的这些内容能够从下面这个论断中推导出来，即“人们的头脑和智力的差别，根本不应引起胃和肉体需要的差别”^①。它还表现为，马克思把特定的人种特征看做是可以通过遗传传承下来的。^② 如果它能够被完全继承，那么我们就不能通过学习得到；因此，我们也绝不会受到遗传和环境之间存在的相互影响的误导。^③ 我们所能够确定的是，遗传是一个漏洞，通过它马克思能够成功地解释他的整体理论中的例外情况。毫无疑问，这种以及其他“扩大了”条件范围的漏洞可能比马克思想要的那种还要大，这就导致了他的观点的混乱，甚至更坏的是，导致了他的观点的真实性出现了问题。正如恩格斯所告诉我们的，通过夸大他的关于经济因素的决定性作用这个普遍化的评论，马克思已经成功地避免了这个危险。

由于这种例外的可能性，它保留了这种情况，马克思赋予群体的大多数性质能够在实践上应用于它的任何成员，尽管他们也有个人特征。目前研究可能更有意义的是马克思针对例外情况能够得到承认而增加一些资质。他说，尽管“单独的个人并不‘总是’以他所从属的阶级为转移，这是很‘可能的’；但是这个事实不足以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637页。

② 例如，马克思谈起过“天生的种族性格”（《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897页）。在其他地方，他说世界历史的“出发点当然是自然规定性：主观地和客观地。部落、种族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51页）。

③ 证据表明，如果环境能够被合理利用，那么环境的力量就能够改变所有或任何通过遗传而继承下来的人的素质。似乎这种情况在共产主义社会就会出现：马克思说：“天然产生的类的差别，如种族差别等等，也都能够而且必须通过历史的发展加以消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498页）

响阶级斗争，正如少数贵族转到 tiers état（第三等级）方面去不足以影响法国革命一样”^①。不管我们把这个例子看做是什么，它都清楚地描述了马克思的信仰，即历史就是大众运动的产物，而且就是在这个视角下，在他著作中的人的要素总是得到关注。尽管脱离阶级的个人提供了这样一种里程碑，它告诉我们理论在那里结束，但是为了解马克思最需要了解的不是这些人。马克思可能在说明经济学是什么的时候提到过心理学：“合理的东西和自然必需的东西却只是作为盲目起作用的平均数而实现。”^② 当处理人和价格问题时，例外情形应该得到承认，但是马克思并不允许它们来搅乱他的整体理论。

总 结

我们在第二部分已经了解到，在马克思看来，人们共同拥有的是他们占有自然界的能力，这同时也是把自我在自然界中进行了物化——它在发展他们自己的同时也改变了自然界。让自然界成为自身的一部分以及他们成为自然界的一部分的主要方法是个人的生产活动。马克思把这种活动看做是人与人之间、他的特殊力量和需要之间以及世界上的现实对象（这些对象也包括他人）之间的一系列动态关系。人们的力量和他们的对象反映了他们的发展水平，而这些力量和对对象所采取的具体形式则制约着这种相互影响的特征。用来处理这种相互影响的所有重要概念——例如“力量”、“需要”、“占有”、“对象化”、“实现”、“工作”、“创造性”、“自由”等——都从各自的视角出发解释了所发生的重要内容。因此，在重新建构人与自然之间的基本关系（也就是说明它们的内在统一性时），我也提出了一系列相互联系的定义，提供了一些术语。这些术语正好属于马克思讨论人的时候使用的术语表。

在最后一章，我讨论的内容从“人”转移到了阶级和现实的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3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2卷，542页。

生生的人。每个阶级生活和工作的条件是不同的，这导致资本家和工人阶级之间的特性产生了巨大差异。这种差异既有直接产生的，也有间接产生的；通过塑造一个人的力量和需要就直接导致了他们之间的差异；通过创造他们试图满足的利益就间接地导致了他们之间的差异。即使当一种与众不同的个人生活和/或遗传特征导致个体的特征与他所从属的阶级所具有的特征不一致时，这种例外情况的重要性也不应该被过分夸大，因为马克思关注的是大多数时代的大多数人，他们才是本书后面将要讨论的主题。

第三部分

异化理论

第十八章 异化理论

异化理论是一种学术建构，在这种建构中马克思展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对人产生的毁灭性影响，对他们肉体和精神状况的影响，以及对社会进程（他们是社会进程的一个部分）的影响。以行动的个人为中心，这是马克思观察他的同代人和他们的生存状态（一套理解他们相互影响的形式）的方式，同时它也是他在那里所看到的内容（这是注入到上面那些形式中的内容）。相同的主题所要讨论的是一个人、他的行动和他的产品、同伴、无生命的自然及类之间的联系。因此，作为一个重要的总结，就像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一样，异化理论仅能在它的各个组成要素都被说明之后才能被阐明。

为了讨论异化，下面的几点（早在第一部分已经提到过并且在随后的几章中解释过）将作为我的哲学基础：马克思的主题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他处理的各种各样的因素是这个整体的不同方面；内在关系所有这些因素之间广泛存在；相互影响占支配地位并且对因果关系具有逻辑优先性；规律关注的是相互影响的形式；马克思用来处理这些因素的概念表达了它们之间的内在关系；这就使把每个因素看做是整体（或它的大部分）的“表现形式”或看做是其他因素的“形式”具有了可能性；最后，马克思认为这些因素本身就是内在联系在一起，并且他的做法是把这些关系整合为这些相关概念内涵的一部分；马克思的这种观点使他能够为了记录下因各个要素之间相互影响而出现的重大变化，进而把在一般人看来与某个因素联系在一起的性质转移到另外一个因素上。为了在他的框架内构建对马克思的异化理论合乎逻辑的解释，这个框架自身也要经得起检验。

也许异化理论最重要的形式是内在关系，它之所以最重要是因为它重要地决定了理论的应用。内在关系强调现在和未来之间的关系。异化只能被理解为非异化状态的缺失，每一种状态都是另一种状态的参照点。并且，对马克思来说，非异化状态是人类在共产主义社会过的生活状态。如果没有对未来理想社会的认识，那么异化受到的批评仍然不能被澄清。理解关于“逻辑结构的”方法可以通过比较“健康”和“疾病”的表达方式来实现：我们之所以知道患一种特殊疾病是什么样子，是因为我们知道它不是什么样。如果我们没有形成关于健康的概念，那么这些病症所表现出来的状态是“正常的”^①。而且，当我们声称有人得病时，我们把这看做是“事实”陈述，而不是一个基于外在标准的价值判断。正是由于我们通常认为健康和疾病在本质上是相互联系的，因而一方的缺乏就成了另一方内在含义的必然要素。同样，因为马克思在异化状态和非异化状态之间设置了一种内在关系，所以我们不能把他的评论看做是一种评价。因此，并不存在一种进行判断时所依凭的“外在”标准。

那么，马克思就是用“异化”指一种“远离”或“达不到”的非异化的人类存在状态，因此，不可否认的是马克思为了更极端的例子保留了这种批评。^②然而，正是在这种意义上和在这个范围内，马克思把异化看做是“不应有的偏差、缺陷”^③。个人和他的生活方

① 在马克思对他的同时代的人所使用的大量的“双义”形容词中，我们能够看到同样的“逻辑地理学”。他怎么能够把劳动者的苦难描述为“堕落”（degradation）、“失去人性”（dehumanization）和“分裂”（fragmentation）呢？又怎么能够把劳动者自身描述为“矮小的”（stunted）、“沮丧的”（thwarted）和“碎片化的”（broken）呢？尽管这种描述并不精确，但是他认识到了它们的对立面。

② 共产主义作为一种衡量标准在下面这段文字中得到了清晰体现，而且马克思用这一标准来描述目前的异化：“可是工人脱离的那个共同体，无论就其现实性而言，无论就其规模而言，完全不同于政治共同体。工人自己的劳动使工人离开的那个共同体就是生活本身，是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人的道德、人的活动、人的享受、人的本质。”参见《评一个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94页。我们会回忆起来，“人”是马克思通常留着用来描述共产主义的一个形容词。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37页。他也认为“宗教的定在是一种缺陷的定在”，参见《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169页。

式都被说成是“异化的”，并且在后一种情形中，“异化范围”的标签被应用到了缺点最明显的领域。^①

而且，我们把共产主义所接受的状态作为相关的标准，根据这一标准，所有的阶级在某些方面和一定程度上都被认为是异化的，因为它们的成员远达不到共产主义的完美状态。因此，马克思声称，异化的表现形式之一就是它“表现为一种非人的力量统治一切”，并且，他接着说，“这也适用于资本家”^②，异化的形式因为阶级不同而有所差异，因为他们的地位和生活方式不同，并且，正如所预料的那样，无产阶级遭受的痛苦是最严重的。马克思也详细研究了生产者的命运，并且当他对“人的异化”进行一般性说明时，他通常都会考虑生产者。在这些情况中，由于其他阶级与无产阶级共同拥有一些刚才讨论的一些性质和条件，所以他们也被包括进来。我已经采用了和马克思的观点相关的同样的实践。通过专门增加一章内容来讨论关于资产阶级特有的异化问题，我希望消除这可能会导致的任何迷惑。

然而，异化理论不仅仅是对已经谈到的关于马克思的人的概念的一个总结。这也是一个新的焦点，从这一点出发可以观察人类，并且，由此出发可以讨论他们。这个焦点强调的是在它们的定义中相互联系的要素分崩离析和实际分解状态。被马克思作为关系而掌握的所有这些特征，把人类与其他生物区别开来，但这些特征已经改变了，已经变成了其他的东西。^③ 在马克思关于他的任务的一份说明中，马克思声称：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6页。根据一种可能更广泛的讨论以及对共产主义的清晰认识，李希特海姆对把“异化”界定为“在获得自我实现上的失败”进行了论证（George Lichtheim, *Marxism*, London, 1965, p.44）。在很多场合，“异化”（Entausserung）和“外化”（Entfremdung）被看做是同义的。这些术语有时表明的不同的重点将在下面的讨论过程中才被澄清。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9页。

^③ 有时，马克思说，异化“表现为每个事物本身都是不同于它本身的另一个东西，我的活动是另一个东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9页）。

需要说明的，或者成为某一历史过程的结果的，不是活的和活动的人同他们与自然界进行物质交换的自然无机条件之间的统一，以及他们因此对自然界的占有；而是人类存在的这些无机条件同这些活动的存在之间的分离，这种分离只是在雇佣劳动与资本关系中才得到完全的发展。^①（马克思的强调）

如果马克思的人类和自然的特殊统一性被（他的内在关系概念支持这种统一性）理解为人类的本质，那么这些把人的角色降低为发起者的关系产生的重大变化都可以说是这些关系产生了分解。从对他特有的性质的明确表述来看，人和外部世界之间的关系已经变成了掩饰已经失去了人的控制的诸多要素背后隐匿的性质的手段。异化理论关注的是这些假设的因素的独立性。

对马克思求助于人性的误解一般地是指在语言方面，它提出本质的纽带已经在中间被切断。被谈及的人是作为与他的工作相分离的人（他不参与决定做什么或怎么做）——在个人和他的生活活动之间有一个断裂。人被说成是与他自己的产品存在着断裂（他不能控制他所生产的东西或不能控制它之后会变成什么样）——在各个个体和物质世界之间的断裂。他也被说成与他的同伴的分离（竞争和阶级的敌对导致大多数的合作形式是不可能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断裂。在每一个例子里，一个不同于人类的关系已经消失，并且它的组成要素被作了重组，作为其他事物而呈现。

当所有的断裂都出现后，留给个人的仅仅是残渣，通过消减所有这些特点后获得的最低限度的共同点，但这些特点是马克思认为人之为人的基础。因此，剥去这些覆盖物，异化的人变成了“抽象物”。正如我们看到的，这是一个宽泛的术语，马克思用它指任何呈现出孤立于社会整体的因素。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异化劳动和资本被说成是“抽象物”。简单地看来，“抽象物”指凭空产生的那种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81页。

粹概念。它的反面是一系列有意义的特殊性，通过这些特殊性人们知道这些事物属于某个类型的。假设这些特殊性使内部关系和其他因素密切相关，那么任何因素在某种程度上都可以被作为社会整体的一种表现形式。因为我们没有抓住社会整体在某一因素（也就是说，在它们的内部关系的特殊属性包括的全部范围内）表现自己的方式——这些因素好像独立于社会整体之外，所以，它变成一个“抽象物”。作为一个抽象物，关于它独一无二的性质（再一次强调它是特殊的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它与他物相连，并被认为是整体的一部分）因隐藏在与其它抽象物一样的表面相似性之后而被忽视了。并且，以这些相似性（作为这个阶级或其他阶级的归纳）为基础，异化的人们开始理解他们的世界。照这样，智识被误导为分类。

异化的人是一个抽象物，因为他失去了与人的所有特征的联系。他被简化为在被剥夺了人的多样性和同情的人们之间，对人类的无差别的目标执行无差别的工作。几乎没有留下它和他的活动、产品以及同伴的关系，而这些关系能使我们把握人类的特有的特征。因此，马克思认为，他能将生命看做是“单纯的劳动人的抽象存在，因而这种劳动人每天都可能由他的充实的无沦为绝对的无”^①。尽管马克思在命名异化的人时明显地夸大了他的例子，但正是在这种极端的概念中，术语“抽象物”才是有根据的。

当个人堕落为一个抽象物，他的存在曾经被分裂的这些部分（这些部分再也不受他的控制）正经历着它们自己的转变。这里的三种最终产品是财产、工业和宗教，马克思称为人的“孤立的生活要素”^②（这个清单根本不完全，但是这一点并不需要更多的例子）。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83页。在其他地方，马克思把无产阶级看做是“抽象的个人”，因为生产力已经从他们那里被强行夺走。他声称，作为一个结果，他们被剥夺了“现实的生活内容”（《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1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49页。

在每一个例子中，这种艰难关系的另一部分（伴随着它自身的社会变化）一开始就通过一系列远离人的开始的形式在人身上得到了发展。最后，它获得了独立的生活，也就是说，它呈现出“需要”（这种需要在个人那里是被迫满足的），并且原初的关系几乎都被摧毁了。如果他们让这一对象（它可能从来都没有被出售过）的购买仍然保持它们生产者的完整的组成部分，那么正是这一过程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了金钱在资本主义社会所具有的权力。在现实世界中发生的事物是在人们头脑中得到反映的：人之为人的本质要素是被理解为独立存在的，并且，在某些情况下，所有和它相关的强有力的实在呈现的绝不是它真实的样子。包括这个实体的观念分有了它的所有缺点。^① 整体已经被分裂为许多的部分，这些在整体中的部分的相互关系是不能确知的。这是异化的本质，尽管考察的这部分是人、他的活动、他的产品或他的理念。在每一部分相同的分裂和曲解是明显的。

如果异化是把人性分裂为许多的粗陋的部分，那么我们期望共产主义是以一种重新统一的形式出现。而且这点正是我们发现的。马克思曾断言共产主义是“人向自身、向社会的即合乎人性的人的复归，这种复归是完全的，自觉的和在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的范围内生成的”。它是“一切异化的积极的扬弃，从而是人从宗教、家庭、国家等等向自己的人的存在即社会的存在的复归”^②。在共产主义社会，分裂被治愈了，并且对马克思来说所有构成人的元素重新统一了。许多特征被赋予了高级共产主义社会——比如分工的消失（每个人可以从事多种工作）和社会阶级的消灭，二者都是这种统一

^① 马克思认为，“同自身相异化的人，也是同自己的本质即同自己的自然的和人的本质相异化的思维者”（《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3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7、298页。另参见《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189页。

在起作用的明显的例子。在这个研究的其余部分，我主要关心的是去证明需要治愈的分裂。^①

^① 近来有很多论述马克思异化理论的著作，其中三篇最被认可的是 Calvez's *la Pensee de Karl Marx*, Kostas Axelos' *Marx penseur de la technique*, Paris, 1961, and I-van Meszaro's *Marx's Theory of Alienation*, London, 1970。后一本书可能包含了对“异化”概念起源最好的讨论。然而，实际上在这些书里，读者在理解马克思的词汇里很难得到帮助，异化理论被用来帮助解释共产主义而不是它的反面。接下来的论述主要特色是给予中心地位的马克思的人性概念（正如早期所构建的），作为理解异化的辅助手段的马克思对共产主义设想的使用以及最重要的是我对该理论所有组成部分的内部关系的强调，包括它的主要的概念。

第十九章 人与他的生产活动的关系

在马克思自己对这一主题的系统论述中，马克思介绍了以四种主要关系为特征的异化，这些关系分布很广，涵盖了人类存在的全部。这些关系是人与他的生产活动、他的产品、其他人和类的关系。^①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的生产活动被说成是“能动的外化，活动的外化、外化的活动”^②。如果问，“那么，劳动的外化表现在什么地方呢？”马克思给出了下面的答复：

首先，劳动对工人来说是外在的东西，也就是说，不属于他的本质；因此，他在自己的劳动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不是感到幸福，而是感到不幸，不是自由地发挥自己的体力和智力，而是使自己的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因此，工人只有在劳动之外才感到自在，而在劳动中则感到不自在，他在不劳动时觉得舒畅，而在劳动时就觉得不舒畅。因此，他的劳动不是自愿的劳动，而是被迫的强制劳动。因此，这种劳动不是满足一种需要，而只是满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9～275页。这里提到的解释是在《1844年的经济学哲学手稿》中（英文版69～80页），这几章关于异化的基本关系的大部分资料都是来自于这几页。像马克思著作中的其他关系一样，这里列的四种关系是一个有机整体的不同方面。因此，关于异化的解释可以从任何一个关系出发并且自然地进入到其他的关系。马克思自己是从人和他的产品的异化开始的，但是，因为某些将会很快变得很明显的原因，异化劳动提供了一个更好的起点。同时，为了便于阐述，我将改变马克思三和四的关系。因此，呈现在马克思对异化的解释里的顺序——产品、活动、类和其他人，在我的解释里呈现的顺序为——活动、产品、其他人和类。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0页。这种劳动也被描述为“是作为劳动，即作为对自身、对人和自然界因而也对意识和生命表现来说完全异己的活动的的人的活动的生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83页）。

劳动以外的那些需要的一种手段。^①

当声称劳动不属于人的本质存在，声称他在劳动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并且不是一种需要的满足而是满足劳动以外的需要的一种手段时，马克思提出的观点是作为类的人。在主张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劳动使人的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并且他在劳动中感到不舒服不幸福时，马克思暗示了无产阶级的真实情况。异化劳动标明了两条思路的汇合。

在试图解释马克思从作为类的人这个角度对劳动的评论之前，按顺序先要简单回顾在前面第一部分是如何讨论活动的。马克思认为人具有某些能力，他把这些能力分为自然力的和类的力量，并且主张每种能力根据需要都被相应地反映在人的意识里：个体觉得需要所有能够实现他的力量的东西。包括其他人在内的自然的对象提供了一些物质，通过这些物质这些力量能得到实现，并且，因此这些物质，人们感觉到了需要。通过占有对象实现得以可能，这在发展的种类和水平上与这些力量本身相一致。“占有”是马克思对这一事实最一般性的表现，即人把与他接触到的自然吸纳到自身之中。活动作为人类占有对象的主要方式进入到了这种解释之中，并因此成了个人和他的外部世界之间的有效媒介。马克思在三种与人的力量的特殊关系中理解这种活动：第一，它是共同发挥作用的最重要的例子；第二，它通过改变自然确定了完成他们自我实现的完成工作新的可能性，并且，因此所有的自然都受到了限制；第三，这是他们自己作为力量的潜能得到发展的主要方式。

当声称资本主义社会的劳动不属于人的本质存在时，当他声称在这种劳动中是否定自己并且只是满足劳动以外需要的一种手段时，马克思描述的是这样一种状态，即在活动和人的力量之间的关系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0页。这也是关于自我异化不同于物的异化（同上书，271页）。

存在一种非常低水平的成就。正如我们在前面看到的，马克思使用的术语“本质”（essence）和“本质的”（essential）是指贯穿现实和潜在的完整主线，这条主线连接着人和自然。在这种意义上——劳动丧失了了在马克思看来天生构建了人的大多数关系——资本主义的劳动不属于人的本质存在。随着分工的发展和生产任务的高度重复性，生产活动不再能提供能使用人的力量的好的例子，或者仅仅在这些力量在应用时变得越来越少和越来越窄时生产活动只能变成这样。就第二种关系而言，由于生产出了贫民窟、废墟、肮脏的工厂等，这种劳动实际上同样是或更多地减少了实现人到力量的可能性而不是增加了这种可能性。

然而，活动和力量之间的第三种关系几乎被资本主义完全给取消了。资本主义的劳动不是发展人的固有的潜在力量，而是毫无补充地去消费这些力量，好像它们是燃料一样被消耗殆尽，并且让个体的工人更加贫困。标志着他是人的那些属性开始逐渐减少。在另一个场合我把这个过程叫做人的能力的“退化”。在这种意义上，马克思把劳动看做是“失去自身的人”^①。共产主义社会提供了恰当的对照。因此，人的生产活动占有他所有的力量并且为了他们的自我实现不断创造出更多的机会。照这样，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的工作是对人性的肯定，而资本主义的劳动是对它的否定，马克思认为这就是拒绝把本应属于他的人性的内容赋予他。

马克思把异化劳动在某种程度上设想为从事这种活动的人的现实体现。资本主义的劳动在每个人都能观察到的层次上对工人做了些什么呢？马克思的答案是，它使工人“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资本论》第1卷至少是在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试图去证明这一主题。在这部著作里描述的生理的畸变是矮小的身体、弯曲的背、过度劳累和发育不全的肌肉、粗糙的手指、扩大的肺和毫无生气的苍白的面色。有些畸变——马克思挑选了某些过度劳累的肌肉和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81页。

曲的骨头——甚至可以增加工人在履行他的有限的和片面的工作时的效率，而这种方式对雇主来说是有利的。^① 这些生理上的特征是和许多工业疾病相匹配的。用马克思的话说，工人“只是人身体的一个片段”、“局部机器的有自我意识的附件”，而且他看到了这一点。^②

工人的精神也被他的工作本质和他工作其中的条件摧毁了。他的错觉、衰退的意志力、精神的顽固，特别是他的愚昧无知都占了很大的比例。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的工业在劳动者身上产生了“愚钝”和“痴呆”。^③ 人的这种状况和共产主义条件下人的状况之间的整体比较太明显了以致不需要再作评论，并且像前面一样，它是马克思在它们之间设想的一种联系，这种联系允许它把其中一个表现为异化。

工人“不劳动时觉得舒畅”，而“在劳动时就觉得不舒畅”，工人的主观感情一直是他的劳动的异化特征的另一种表现。如果我们采纳人们会一直讨厌自己的工作这一观点，那么马克思对工人不幸福和不舒服的关心是难以理解的，工作就其本质而言是人们不能坐等就能完成的活动。就马克思对共产主义社会所预见到的内容而言，马克思没有也不能认可这种观点。

由于资本主义劳动明显地被描述为“痛苦”、“生命的牺牲”和“自我折磨的劳动”，在资本主义社会除非是被迫的，否则就没有人会工作这一观点是不奇怪的。^④ 为了吃饭人不得不去劳动，这种条件迫使工人做出了巨大牺牲。一旦这种强制消失了，“人们会像逃避瘟疫那样逃避劳动”^⑤。

马克思论述异化劳动的另外两个方面是劳动是不劳动的人的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405页。

② 同上书，417、55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0页。

④ 同上书，276、280、271页。

⑤ 同上书，271页。

有财产和它导致了人的机能和动物性机能的颠倒。关于前者，马克思说：“对工人来说，劳动的外在性表现：在这种劳动不是他自己的，而是别人的；劳动不属于他；他在劳动中也不属于他自己，而是属于别人。”^① 如果劳动是被迫的，即使它的效率在于工人的赤贫状态，那么一定是有人造成了这种强制性条件。在马克思看来，“如果人把自己的活动看做一种不自由的活动，那么他是把这种活动看做替人服务的、受他人支配的、处于他人的强迫和压制之下的活动”^②。当然这个支配者是资本家。并且他的控制是如此的彻底以致他决定了劳动的形式、强度、持续的时间、产品的种类和数量、周围的环境和——最重要的是——甚至它是否会发生。工人能从事他的生产活动仅仅是由于资本家的宽容，并且当后者断定他拥有的已经足够多时，也就是说，进一步的生产将不会产生利润时，这种生产活动就会停止。

我们所说的“人的机能和动物性机能的颠倒”指这样一种状态，即人和动物共有的活动比那些把他作为人标示出来的活动看起来更人性。马克思宣称这种生产活动的结果是，

人（工人）只有在运用自己的动物机能——吃、喝、生殖，至多还有居住、修饰等等——的时候，才觉得自己在自由活动，而在运用人的机能时，觉得自己只不过是动物。动物的东西成为人的东西，而人的东西成为动物的东西。吃、喝、生殖等等，固然也是真正的人的机能。但是，如果加以抽象，使这些机能脱离人的其他活动并成为最后的和惟一的终极目的，那它们就是动物的机能。^③

正如我们看到的，这个抽象使各种联系发生了破裂，这个链条上的环节让它自身分离成为独立的部分。当所有人的力量一起得以实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1页。

② 同上书，276页。

③ 同上书，271页。

现的时候，吃、喝和性行为就成了特定需要；然而，在资本主义社会，他们就像动物王国的对等物所做的那样，仅能满足他们最直接和最明显的功能。然而，不管他们的状态多么堕落，个人在这些活动中比在其他活动中作出了更多选择，尤其是工作，这是他显出作为人的特征。从人的角度来看，就像吃和喝并没有让人满足一样，工人至少感到在做他想做的事情。这种情况就更别提他的生产活动了，同样如此。

所有异化劳动的组成部分作为特殊的关系能得到最好的理解，这些关系汇聚形成了关系——异化的劳动。为了表达得尽可能准确，资本主义生产活动和人类自身、他的身体和精神、当他劳动时的主观感情、他从事劳动的意志、资本家、他自己的人的机能和动物的机能以及生产活动将会和在共产主义社会下的等同的异化劳动相似。^①

这些特殊关系很明显不断地设法融入彼此，但是马克思从没打算区分开它们。他的做法是从部分中审视整体，这就把所有的特殊关系连接在了一起，因为这诸多方面的内容都是它们中任一关系的全面展开。因此，重叠的解释是不能避免的。这个硬币的另一面是：仅仅是因为每一种关系的充分解释导致了异化劳动的概念，那么不能得出结论说后者仅仅包含这部分内容。在重建异化劳动中，我已经把自己限定在最突出和最明显的部分，即《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集中讨论这个主题的那几页。许多其他的关系进入了它的结构中，并且我们将认识到至少其中的一种关系——它曾经为了便于解释而被回避——是至关重要的。

^① 另一种关于异化劳动的主要关系的相似的编辑如下所示：“这种关系是工人对他自己的活动——一种异己的、不属于他的活动——的关系。在这里，活动就是受动；力量就是无力；生殖就是去势；工人自己的体力和智力，他个人的生命——因为，生命如果不是活动，又是什么呢？是不依赖于他、不属于他、转过来反对他自身的活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1页）

第二十章 人与他的产品的关系

马克思把异化分为四个主要关系，其中第二个关系是个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关系。用马克思的话说，这是“工人对劳动产品这个异己的、统治着他的对象的关系”^①。活动与产品之间的联系是显而易见的和直接的，人与他的产品相异化，是因为生产它的活动是被异化了的。在马克思看来，“产品不过是活动、生产的总结。因此，如果劳动的产品是外化，那么生产本身必然是能动的外化，活动的外化，外化的活动”^②。他问道：“如果工人不是在生产行为本身中使自身异化，那么工人活动的产品怎么会作为异己的东西同工人对立呢？”^③

人在他的产品中的异化能够被认为是构成被异化了的活动的特殊关系之一，或者是一种同等重要的一般性关系。如果在外化了的的活动这种背景下产生，那么结果就是产品的异化表现为工人自己肉体 and 思想的毁灭。但马克思希望通过同等对待产品的异化和外化活动，以便强调它的重要性；为了解工人的全面异化，有可能会强调它的根本性意义。

对产品异化的论述散见于马克思的著作当中。然而，根据下面这个论述中出现的三个特殊关系，那些只言片语能够不费劲地被收集到一起：“工人在他的产品中的外化，不仅意味着他的劳动成为对象，成为外部的存在，而且意味着他的劳动作为一种与他相异的东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1页。

② 同上书，270页。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宣称对象化（Objectification, *Ver-ausserung*）是异化的实践。参见《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19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0页。

西不依赖于他而在他之外存在，并成为同他对立的独立力量；意味着他给予对象的生命是作为敌对的和相异的东西同他相对立。”^① 第一个关系在马克思的论述中能够更加清楚地加以说明，即“劳动的产品是固定在某个对象中、物化的劳动，这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劳动的现实化就是劳动的对象化”^②。作为表现类生活的主要方式，生产活动通常被认为是生活自身。因此，当马克思说“工人把自己的生命投入对象”时，这不仅仅是一种措辞上的变化。^③

通过再一次回到马克思的人性概念，我们就能把握这个主张的完整意义。在这里，人与自然的关系被认为是亲密的，因为他的力量存在于一个现实的对象即他自己之中，而且只能用一种同样现实的方式来谈论它。与之相应，马克思谈到人的时候说，“它本来就是自然界”，而谈到对象时，说它们“如果它的本质规定中不包含对象性的东西”^④。这二者之间是一种内在的关系。作为人的力量与自然相结合的主要方式，生产活动也是它们通过它被对象化的中介。这些力量以使用它们所导致的数量和类型的变化这种方式存在于他们的产品之中。^⑤ 就像它的品质总是对它们的状态的说明一样，变化的程度总是与花费力量的大小成正比关系。我们会回忆起，马克思把工业看成是“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通过工业他赋予了生产力和它的产品以重要意义。^⑥ 通过改变现实世界以满足他的需要，人的生产活动在他接触过的所有领域都留下了他的痕迹，这是在他们发展的层面上他的类力量的标记。正是用这种方式，他“让他的生活进入到了”他的对象当中。

但是，人的生产活动在所有社会中都物化到了他的产品当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② 同上书，267~268页。

^③ 同上书，268页。当他把劳动看做是“失去自身的人”的时候，这是马克思想要表达意思的另外一部分。

^④ 同上书，324页。

^⑤ 因此说，“劳动的对象是人的类生活的对象化”（同上书，274页）。

^⑥ 同上书，306页。

在资本主义社会对这种对象化所作的区分是植根于异化劳动中的两个进一步的关系的体现。这就是，人的产品“作为一种与他相异的东西不依赖于他而在他之外存在，并成为同他对立的独立力量”^①。谈到异化劳动，当他这样说的时候，马克思根据与工人相异化的产品的物化所表达的含义得到了充分说明，即：

没有自然界，没有感性的外部世界，工人什么也不能创造。它是工人的劳动得以实现、工人的劳动在其中活动、工人的劳动从中生产出和借以生产出自己的产品的材料。但是，自然界一方面在这样的意义上给劳动提供生活资料，即没有劳动加工的对象，劳动就不能存在，另一方面，也在更狭隘的意义上提供生活资料，即维持工人本身的肉体生存的手段。因此，工人越是通过自己的劳动占有外部世界、感性自然界，他就越是在两个方面失去生活资料：第一，感性的外部世界越来越不成为属于他的劳动的对象，不成为他的劳动的生活资料；第二，感性的外部世界越来越不给他提供直接意义的生活资料，即维持工人的肉体生存的手段。^②

工人的产品与之相异化是因为他不能用它们来维持生计或者从事进一步的生产活动。^③ 马克思声称，“劳动的这种现实化表现为工人的非现实化，对象化表现为对象的丧失和被对象奴役，占有表现为异化、外化”，而且在其他地方说道，“工人生产的越多，他能够消费的越少”^④。工人的需要，无论多么迫切，都不能给他一张许可证，允许他那双用来生产的手触摸自己的劳动产品，工人的需要并不能给它一张许可证让他得到同样的手所创造的东西，因为他所有的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② 同上书，269页。

③ “外在的”outside (ausser)；“独立的”independent (unabhängig)；“异己的”alien (fremd)。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269页。

品都是别人的财产。

他不仅不能使用它们，而且他还没有认识到它们就是属于他的。当然，随之而来的就是，他既不能控制，甚至也不会知道这些产品的去向。只有通过花费他从劳动中得到的工资这种间接的方式，工人才能部分拥有同样的劳动创造的东西。

像维持工人生存所需要的产品一样，他在工作中所需要的产品也不受他控制：“对象化竟如此表现为对象的丧失，以致工人被剥夺了最必要的对象——不仅是生活的必要对象，而且是劳动的必要对象。”^① 因此，作为过去劳动的产品，生产力“表现为一种完全不依赖于各个个人并与他们分离的东西，表现为与各个人同时存在的特殊世界”^②。尽管人的类力量只能通过他对生产资料的使用来实现，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成的生产资料也非常果断地与它的实现相对立。通过异化劳动改变自然，人据此已经把自己已经改变的一切都剥夺了。^③ 通过了解这个领域中他的异化的所有标准，个人在他的产品面前的无助一定与共产主义社会对自然的很容易的利用形成对比。

在减去他的生活和完成工作——根据马克思，二者都是人性的内在组成部分——所需要的产品之后，留给工人的仅仅是一个抽象物，即“抽象的个人”。前面，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工作由于急遽地减少了各种关系而被贴上了“抽象活动”的标签。这种抽象的个人是人性上的匮乏；他根据他的生活状况相应地失去了他的生命，并依照他所据以为生的比例失去了他的生命，并且他失去的和他对自然影响的一样多。他的生产力被消耗进了他的产品中，但却没有给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8页。在其他地方，资本，或者说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物质生产力被认为是“社会生产条件与实际生产者分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293页）。在这个例子中，为了传递他所包含的部分关系的，“分离”（alienation）是被片面使用的，当其作为“疏远”（alien）的同义词使用时尤其如此。

^③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资本主义社会的产品据说“直接与工人本身的发展相对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97页）。

任何回报。根据马克思：

工人在劳动中耗费的力量越多，他亲手创造出来反对自身的、异己的对象世界的力量就越强大，他本身、他的内部世界就越贫乏，归他所有的东西就越少。……工人把自己的生命投入对象；但现在这个生命已不再属于他而属于对象了。因此，这种活动越多，工人就越丧失对象。凡是成为他的劳动产品的东西，就不再是他本身的东西。因此，这个产品越多，他本身的东西就越少。^①

在资本主义社会，这种发生在所有生产活动中的人类的生产力和他们的对象之间的互动导致了对象的一方发财致富。马克思认为工人耗费他自己的力量越多，产品就增加了更多力量甚至获得了工人失去的性质（现在适当地有所改变）。作为工人不再拥有的能力的具体化，马克思相信谈到的产品以其他的方式为生产他们的人们保留下来。这里的本质是作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他们生产的结果，这些产品有能力进入相互之间，以及与人类自身之间的某种关系，这种能力是工人已经失去的，同样也是作为这种生产的结果。

从工人到他的产品的某种关系的取代对这样的幻想是负有责任的，即无生命的对象是一个具有力量和它自己的需要的活的有机体，“在资产阶级社会里，资本拥有独立性和个性，而活动着的个人却没有独立性和个性”^②。大体来说，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工人产品的生命是活动的过程，这些活动降临到他们身上是在交换过程中，这包括他们为交换的目的进行的生产。人们市场中追逐这些产品的发展，好像在观看一部由真实的有血有肉的创造物的演出。在这出戏剧中，被个人扮演的那部分角色“他们只是作为商品所有者参加这个过程；他们互为对方的存在，是他们的商品的存在”^③。随着人们把他们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8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434页。

己和其他人看做是他们的产品的附属品，他们自己的社会关系将会首先作为物之间的关系出现。因此，在鞋子对布的交换中，转让这些数量的物品看起来是相等的，但这种交换仅仅掩饰了生产这些产品的人们之间的关系。根据马克思的关注，特别是在《资本论》中，异化的这一方面构成了他的著作的主要的主题。^①

在生产异化中的第三种关系是和工人必须服从于他失去的东西有关。他的产品已经变成了“同他对立的独立力量”。马克思声称，“对对象的占有竟如此表现为异化，以致工人生产的对象越多，他能够占有的对象就越少，而且越受自己的产品即资本的统治”^②。对马克思来说，具有这些，个人之间紧密相连，但他并不能控制这些事情，实际上这些事情正在控制着他。他要求他的产品用来消费并且再生产，但他没有能力得到它们。此外，工人不能参与决定这些需要的产品将会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反而，在每一种情形中，他能做的仅仅是对已有的存在作出反应。他的产品对他来说是作为给定的东西，无论数量还是形式。因此，在工人和他的产品之间作为结果的互动对前者整体上加以总调整以便去适应后者的需要（并且因此是强烈要求）。在这种意义上说，主要是资本主义的产品控制了他们的生产者。这可能就是上面谈到的作为“取代关系”的重要的例子；尽管人作为人，有能力通过使用自己的力量去控制自然，但是现在他的产品能够控制他。^③

这种在工人和他的产品之间的角色的交换，在生产 and 消费之间同样也很明显。前者得到了特别的强调，正如马克思所说：

不再是工人使用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使用工人了。不是工人把生产资料当做自己生产活动的物质要素来消费，而是生产资料

① 这一主题将会在关于马克思的经济学的章节中进行更详细的考察，并且会在阶级、政治学和宗教中再一次给予考察。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③ “社会活动的这种固定化，我们本身的产物聚合为一种统治我们的、不受我们控制的、使我们的愿望不能实现并使我们的打算落空的物质力量，这是迄今为止历史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5页）

把工人当做自己的生活过程的酵母来消费，并且资本的生活过程只是资本作为自行增殖的价值的运动。夜间停止不用、不吮吸活劳动的熔炉和厂房，对资本家说来是一种“纯粹的损失”。因此，熔炉和厂房就造成了要劳动力“做夜工的要求”。货币单纯地转化为生产过程的物质因素，转化为生产资料，就使生产资料转化为占有他人劳动和剩余劳动的合法权和强制权。

马克思补充说，“资本主义生产所固有的并成为其特征的这种颠倒，死劳动和活劳动、价值和创造价值的力之间的关系的倒置”^①。

另一方面，消费物品依靠它们创造出来的欲望有能力控制它们的生产者。马克思熟知一个产品是怎样先于人们对它的需要的，实际上是怎样制造出这种需要的。我们知道的消费就是“作为动力就靠对象来作中介。消费对于对象所感到的需要，就是对于对象的知觉所创造的。艺术对象创造出懂得艺术和具有审美能力的大众，——任何其他产品也都是这样”^②。因此，我们期望的是消费者在他们必须消费的产品的哪些生产上没有发言权？在这种情形下，正是人的品质受他的产品的摆布，受他们制造的需要并且为得到这种需要的摆布。这些产品对超出他的控制的强力作出反应，服务于目的而不是他自己，一般来说，是资本家的贪婪。因此，马克思声称“每一个新产品都是产生相互欺骗和相互掠夺的新的潜在力量”^③。

除了操纵人们的需要，给定的消费物品的形式有助于决定占主导的消费模式。每一个产品都会带来一整套被接受的用法。它们集合在一起，构成了人们的生活方式的意义的较大一部分。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的生活方式已经退化为超出对他自己的产品需要的状态，里面包含着人造的非人的力量控制着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359～36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39页。

第二十一章 人与他人的关系

在马克思展示的工人异化中的第三个主要关系是人与他人之间的关系。这种社会异化以下面这种方式与活动和产品的异化发生联系：

如果劳动产品不属于工人，并作为一种异己的力量同工人相对立，那么，这只能是由于产品属于工人之外的他人。……人对自身的关系只有通过他对他人的关系，才成为对他来说是对象性的、现实的关系。因此，如果人对自己的劳动产品即对象化劳动的关系，就是同一个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对象的关系；那么，他对这一对象所以发生这种关系就在于有另一个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人这一对象的主人。……人同自身和自然界的任何自我异化，都表现在他使自身和自然界跟另一些与他不同的人所发生的关系上。^①

工人产品的敌对状态源自于这样一个事实，即它为资本家所占有，而他的利益与工人的利益是直接对立的。产品在马克思那里既是掩盖资本家力量的面具，也是实现它的工具。

在描述资本家的时候，如果马克思声称他们仅仅是资本的人格化表现，那么在把资本当做产品的时候，他同样能够说它是资本家现实力量的表达。一个命题不可能说比其他命题更“根本”，否则当马克思的著作中充满这两种命题时我们将会一直在原地打转。根据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6页。工人与资本家的联系也被看做是异化劳动中的一种特殊关系。

马克思提出的工人、他的产品以及控制他的人等之间的内在关系，这些在其他方面不相容的评论就成了同一整体的补充特征。当从产品的角度进行审视时，马克思想要表明用异化劳动的产品如何对人施展力量——我们将会看到，其中包括资本家。而当从资本家的角度进行审视的时候，他想要表明人控制产品的方式。本章将要处理的是后一个问题。

工人的住所提供了一个非常好的例子，说明了他与他的产品的关系是如何同他与产品所有者联系在一起。马克思把工人的家看做是“洞穴”，“他在穴居中也只是朝不保夕，仿佛它是一个每天都可能离他而去的异己力量，如果他付不起房租，他每天都可能被赶走”^①。通过比较资本主义社会与原始社会，马克思又说道：

野人在自己的洞穴——这个自由地给他们提供享受和庇护的自然要素——中并不感到更陌生，或者说，感到如鱼在水中那样自在。但是，穷人的地下室住所却是敌对的“具有异己力量的住所，只有当他把自己的血汗献给它时才让他居住”；他不能把这个住所看成自己的住家——使他终于能说出：我在这里，就是在家里，相反，他是住在别人的家里，住在一个每天都在暗中监视着他，只要他不交房租就立即将他抛向街头的陌生人的家里。^②

而在资本主义社会其他地方，工人也没有资格使用他自己的劳动生产的东西。在他的住所中，人自己应该“感到如同鱼在水中那样自在”。这才真正地表达了所有人在共产主义社会感受到的占有自然方面的接受度和信任度。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下，工人与他的家之间的关系是不确定的，这可以通过他对房东的恐惧表现出来。

同样根据工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关系，他与占有自己产品的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0页。

^② 同上书，349页。

的异化关系是他的生产活动的必然结果。马克思坚持说：

通过异化劳动，人不仅生产出他对作为异己的、敌对的力量
的生产对象和生产行为的关系，而且还生产出他人对他的生产和他的
产品的关系，以及他对这些他人的关系。正像他把他自己的生产变成
自己的非现实化，变成对自己的惩罚一样，正像他丧失掉自己的
产品并使它变成不属于他的产品一样，他也生产出不生产的人对生
产和产品的支配。正像他使他自己的活动同自身相异化一样，他也
使与他相异的人占有非自身的活动。……生产出一个跟对劳动生疏
的、站在劳动之外的人……生产出资本家——或者不管人们给劳动
的主人起个什么别的名字——对这个劳动的关系。^①

通过工人的重复性活动，每个资本家仅仅保留了他的受崇拜的地位。
没有那些把创造力变成异化劳动的资本主义生产活动，就不会有资
本家。通过从事完全无法完成的劳动，那种对他的思想和肉体都有
损害的劳动，那些由于他的生活压力而强加于身的劳动，那些把所
有选择都留给控制着最终产品的其他人的劳动，也就是资本主义社
会的劳动，工人便生产出了这个时代所特有的退化的社会关系。

据我们所知，马克思能够从另外一个角度实现这种关系。比如
他说：

人的异化，一般地说，人对自身的任何关系，只有通过人对他人
的关系才得到实现和表现。因此，在异化劳动的条件下，每个人都
按照他自己作为工人所具有的那种尺度和关系来观察他人。^②

通过区分这种社会关系并把它们看做是最基本的关系，马克思已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6～277页。

^② 同上书，275页。

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当工人需要工作时，工人—资本家之间的关系就已经建立起来了。另一方面，这种关系是目前劳动的产物，也是用今天的劳动为将来进行的再生产。

在从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关系向他与产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转变时，我们将会想起，马克思允许应用于前一种关系的形容词来支持后一种关系。他说：“如果人对自己的劳动产品即对象化劳动的关系，就是对一个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对象的关系，那么，他对这一对象所以发生这种关系就在于有另一个异己的、敌对的、强有力的、不依赖于他的人这一对象的主人。”^①工人用同样的态度来对待资本家，但是，当雇佣他的人能够用一种无情的和不计后果的态度拒绝身强力壮者的时候，工人只能通过愠怒和憎恨的默认非常清楚地表现自己的软弱。他们的社会关系是一条双向的大街。在相互竞争的利益的驱使下，他们被推向了不同的防线，因此他们之间的关系也必然是相互对立的。^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6页。

^② 对工人与资本家之间的异化关系的解释仅仅是对社会关系进行解释的一部分，它就像两个阶级之间的相互对立一样，还包括阶级内部的对立。对这个主题更详细的解释将在第二十九章中进行。

第二十二章 人与类的关系

马克思用来重构资本主义社会人的异化的四个主要关系中最后一个个人与他的类之间的关系。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类是一种可能的范畴，它尤其是说明了那些把人从其他生物中划分出来的潜在可能性。因为共产主义条件允许个人发展，而且说明他能够作为一个人的所有原因，所以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和作为类的人是一致的。因此，当马克思说“异化劳动……使类同人相异化”时，他是在说这种能够辨明个体的独特关系格局，因为通过从事资本主义的劳动，人已经被转变为一种完全不同的东西。^①

人与他的类之间的关系在性质上与已经考察过的其他关系完全不同。人与他的工作、产品以及他人之间的关系是实实在在的，这些关系目的都是当前存在的，而人与他的类之间的关系则离现实比较遥远，其中活生生的人要用作为一个人意味着用什么样的标准来进行测度。如果我们把它看做是对他的工作、产品和其他人当中对人的异化的重构，那么现在从作为类的个体成员这一角度来看，可能异化的这一方面就能够被更清楚地加以把握。正像马克思所说：

异化劳动从人那里夺去了他的生产的对象，也就从人那里夺去了他的类生活，即他的现实的类的对象性，把人对动物所具有的优点变成缺点，因为从人那里夺走了他的无机的身体即自然界。同样，异化劳动把自主活动、自由活动贬低为手段，也就把人的类生活变成维持人的肉体生存的手段。^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2页。

^② 同上书，274页。

类异化与社会异化之间的关系在其他地方得到了明确说明：“人的类本质同人相异化这一命题，说的是一个人同他人相异化，以及他们中的每个人都同人的本质相异化。”^①

在试图说明通过类异化人究竟失去了什么的时候，马克思对人与动物的区别进行了一些比较。当资本家占有了工人劳动的产品的时候，马克思声称后者的“对动物所具有的优点”就变成了“缺点，因为从人那里夺走了他的无机的身体即自然界”^②。所有生物都和与之相关的自然对象之间存在着大量的关系。他的力量和需要比任何动物都要大、都要多的结果就是，人享受了拥有各种各样的更加复杂关系的好处。这表明，他在生产活动中能创造出并非当下需要的对象，能创造出更多的事物，能够创造出更美的事物；他还能对他在自然界中发现的对象进行再生产。^③

当与之相关的自然对象成了他人的财产的时候，人与动物相比存在的所有优势就变成了不利条件。当动物在森林中从它身边的环境中获取它需要的任何东西的时候，人则被限制在他所使用的对象必须得到此物所有者的同意这个范围内，这些对象必然比他的力量所要求的要少得多。正如马克思说，“劳动的对象是人的类生活的对象化”，如果把这些对象从他的管控下剥离出来，那么人类也就被剥夺了现实性，被剥夺了要求把他自己作为人类而应该展现出来的东西。^④

在这里我们必须小心一些，因为在其他地方我们没有用我们使用的占有概念和讨论到的事件来替换马克思的概念。因此，尽管我们可能认为在私有制条件下人们也能实现自己的潜能，但是马克思并不这么认为。而且他的这种潜能概念和个人控制自然界其他部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5页。

② 同上书，274页。

③ 同上书，273~274页。

④ 同上书，274页。

的观念是这样一种观念，即每个人必然会把其他东西排除在外。这种结论绝对不会影响到马克思给私有制所赋予的历史角色，这种角色有助于为一个时代的到来做好准备，那时人能够通过消除私有制来全面实现他的类力量。但到了那时，通过别人对这种完整自然的没收，人与自然之间的复杂关系的独特特征就在比动物世界的范围还要低级的层面上消失了。

在处理类异化时，正像我们可能会预见到的那样，马克思对人与他的活动这种关系赋予了极为有利的位置。对于马克思来说，“生产生活就是类生活”^①。这种活动是个人展现和发展他的力量的主要途径，而且根据它的范围、适应性、技巧和强度等它与动物活动就区别开了。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的劳动使人“把类生活变成维持个人生活的手段”^②。工作成了谋生的一种方式，而不是有机会进行工作的一种生活。仅仅作为一种存在的生活一直是从事生产活动的必要前提条件，但是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它成了社会运转的动机。

工人对作为一个人的本真含义的违背也能够思想范围内被发现。马克思说：“人具有的关于自己的类的意识，由于异化而改变，以致类生活对他说来竟成了手段。”^③作为一种有意识的存在物，个人能意识到他正在做什么，并且拥有了进行选择 and 计划的能力。他还能为实现自己而获取必要的技能和知识做好准备。这种深谋远虑的程度属于作为类的成员的他。但是在异化劳动中，“人正因为是有意识的存在物，才把自己的生命活动，自己的本质变成仅仅维持自己生存的手段”^④。人的意识中最重要的部分被用来指导他不辞辛苦的谋生活动，因为他认识到如果他要想成功，这种关注是必须的。

能够区分人与其他生物的最重要的特征在资本主义社会过程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② 同上书，273页。

③ 同上书，274页。

④ 同上书，273页。

被取消以后还能剩下什么呢？对于马克思来说，人性中仍留存的“残余”既不是人的，也不是动物的，这不是一件简单明了的事情。用他的术语来说，这是一种“抽象”。因此，当他说异化劳动“把抽象形式的个人生活变成同样是抽象形式和异化形式的类生活的目的”时，他是在说，剥夺了人所有特征的人的存在就成了剥夺了人的所有特征的工作的目的。^① 在这个解释中，对他与活动、产品和他人之间的类关系已经倒退得很远了，而人也已经成功地变得面目全非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3页。

第二十三章 资本家的异化

到目前为止，我们所讨论的异化好像基本上是在工人阶级身上产生的现象。然而，如果异化被看做是一组发生在人与自然之间以及他与有生命的物体和无生命的物体之间的关系，那么在无产阶级身上可以找到的很多特点只要稍作改变，都能够在其他阶级身上发现。马克思是这样表述他看到的无产阶级异化与人类其他阶级异化之间的联系的，即：“整个人类奴役制就包含在工人对生产的关系中，而一切奴役关系只不过是这种关系的变形和后果罢了。”^① 通过生产外化的物质对象以及在这个过程中他们自身成为异化的阶级，无产阶级可以说是导致了与他们以及他们的产品有关系的人的异化。因此，我们不应该对“工人的解放还包含普遍的人的解放”这个论断感到吃惊。^②

我们已经知道，马克思宣称资本家和工人一样也是异化了的。^③ 然而，只有一次他曾用一种系统的方式就这个主题来表达自己的观点。下面就是他对这种情况所作的评论：

首先必须指出，凡是在工人那里表现为外化的、异化的活动的东西，在非工人那里都表现为外化的、异化的状态。其次，工人在生产中的现实的、实践的态度，以及他对产品的态度（作为一种内心状态），在同他相对立的非工人那里表现为理论的态度。第三，凡是工人做的对自身不利的事，非工人都对工人做了，但是，非工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8页。

② 同上书，278页。

③ 同上书，349页。

做的对工人不利的事，他对自身却不做。^①

尽管分析才刚刚开始，但是暗含着这些区别的手稿却戛然而止。但是，根据马克思这本书和他后面的著作中关于资本家的内容，这种独特的异化内容也仍能够得到系统整理。

工人在他的活动中为他本身的自我毁灭提供了动力，与之相比，资本家在他自身异化中的角色是被动的。他利用了另外一方已经创造的便利条件。然而，生活在“异化的王国”中，资本家也一定处于“异化的状态中”。因为工人不可能与他发生人的关系，所以他也不可能与工人发生人的关系；问题之所以复杂是因为观察的角度问题。资本家的异化状态可能在他作为所有者与工人的活动之间的关系中更明确地揭示出来，因为他允许了这种状态的存在并决定了这种状态的形式和持续时间。不是在一种共同努力中贡献属于他自己的东西，他仅仅接受了别人的工作并且只想去扩大它。尽管他有掠夺的功能，但是资本家与劳动之间的关系实质上仍是一种“消极的”剥削者关系。

资本家与无产阶级的劳动产品之间的关系可能让他处在了一种异化状态。对他来说，其他人生命活动的对象仅仅是一些要拿去出售的东西，是一些能用它来获得利润的东西。就像他对它的生产过程漠不关心一样，他对产品实际上用作何用以及谁最终会使用它也漠不关心。

只要给他们贴上了生产者这样的标签，那么产品支配资本家的方式就与工人的不一样；尽管如此，他仍然被社会条件所支配，在这种条件下他们根据竞争来进行生产和交换，在马克思的体系当中竞争也是产品本身的一种构成性关系。竞争的要求让他在创造性方面所付出的代价与工人的一样大。他被迫去根据市场的需求来生产产品——把它们生产得是多一些还是少一些，如何生产得别致新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80页。

一些，是在这里还是那里进行销售，以及是以这样的价格还是以那样的价格进行销售，等等。因此，在某些方面他同样受到了他的产品（想生产并出售它让他不得不这样做）的控制，就像在其他方面受到他的控制一样。

作为消费者，资本家像工人一样受到了他能够买什么以满足其需要的限制，不同的仅仅是他能够买得更多一些。但是，在积累更多利润的欲望的驱使下，资本家并没有充分使用这种财富。概言之，他与产品的关系与他与工人的活动之间的关系一样，与共产主义社会中每个人都会与别人的产品和活动所产生的关系是截然不同的。

马克思的第二个主张是，非工人具有一种“理论的态度”，与之相对的是工人的“现实的、实践的态度”，这说明了每个群体在生产过程中对立的精神状态。反过来说，这仅仅反映了他们是否工作。无产阶级的态度是异化的，因为他所反映的这种“现实的、实践的态度”被异化了；资本家的态度是异化的，因为它根本就没有反映这种“现实的、实践的态度”，因为它反映的是它的不在场。他在这个领域内的消极状态让资本家对工作拥有了一种奇怪的观念，因此对工人和产品也就有了一种奇怪的观念。在马克思看来，与生产过程发生直接的工作关系对于人的实现来说才有根本意义。因此，资本家的片面发展——不管这种发展是精神上的还是肉体上的——都是他特殊异化的一部分。因此，马克思能够像谈论工人一样说资本家也是“精神上又在肉体上非人化的存在物”^①。

资本家异化的第三个方面是，“凡是工人做的对自身不利的事，非工人都对工人做了，但是，非工人做的对工人不利的事，他对自己却不作”^②。资本家的有利处境让他避免在工厂的位置上通过积极的自我异化而蒙受羞耻。但是，他把工人当做剥削对象导致了他自身像工人自身那样畸形发展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82页。

^② 同上书，280页。

马克思在资本家身上发现的最突出的特质是贪婪、残忍和伪善。贪婪被认为是资本家大多数行动的动机；残忍被认为是完全自愿为资本家献身的婢女；而伪善则被认为是资本家掩饰自己从他人那里获取财富的动机和手段的面具。贪婪这个特点在这幅肖像中占据了主要地位，真正揭示了资本家根据他们在生活境遇中的所见所闻来修改自身需要时表现出来的那种状态。马克思在力量和需要之间建构的关系确保了一个人的需要总能够反映他的力量的状态。我们在前面看到，人各种各样的力量在资本主义社会已经缩减为唯一一种马克思所说的“拥有”的力量，对它来说，“货币”就是需要最适当的对象。因为它们缺少人的力量（被“非人化”），资本家能够使用它们的唯一途径就是“购买”它们。所以他们对货币是贪婪的，因为它能够让他们购买东西。但是，如果购买东西的唯一目标就是拥有它们，那么保留购买能力（简单而言就是积累货币）的目的也在于此。因此，马克思把贪婪看做是主观方法，通过它资本家就能够像占有全能的、不受约束的激情一样占有自然。

资本家的贪婪、残忍和伪善特质在他在处理竞争者和消费者以及它与工人之间的关系时表露无遗。^①而且在每个案例中，人们仅能对资本主义社会如何对待他们的同伙与共产主义社会中人的关系相比较，以便看一看资本家的社会性异化达到了什么样的程度。

因此，资本家的异化像工人的异化一样，不仅总体上揭示了它是什么，而且总体上说明了它不是什么。因此，当马克思评论说资本家实现了他们的个人目标，说他们与工人的一无所有相比享受到

^① 马克思在下面的论述中很好地解释了资本家是如何对待他的顾客的，“工业的宦官即生产者则更厚颜无耻地用更卑鄙的手段来骗取银币，从自己按照基督教教义去爱的邻人的口袋里诱取黄金鸟……工业的宦官顺从他人的最下流的念头，充当他和他的需要之间的牵线人，激起他的病态的欲望，默默盯着他的每一个弱点，然后要求对这种殷勤服务付报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0页）。

了一些“自由”时，这一定是在整体的异化社会背景中进行审视的。^① 资本家对无产阶级的优势地位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他们关心的是在本身必定会受到诅咒的范围内如何获得更大成功。

马克思认为，《人权宣言》“并没有使人摆脱宗教，而只是使人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人权并没有使人摆脱财产，而只是使人有占有财产的自由；人权并没有使人放弃追求财富的齷齪行为，而只是使人有经营的自由”^②。显然，这些能够充分行使在《人权宣言》中提到的自由权利的人比那些没有使用自由权的人的处境要更好一些。但显而易见的是，马克思并不认为目标本身有多少价值。除非宗教、财产和利益从社会生活中消失，否则每一个与它们有关系的人都会以某种方式从异化那里吃到苦头。^③

^① 马克思还说道：“有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同是人的自我异化。但有产阶级在这种自我异化中感到自己是被满足的和被巩固的，它把这种异化看做自身强大的证明，并在这种异化中获得人的生存的外观。”（《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45页。

^③ 异化的这些方面与其他方面（比如阶级和国家，它们也能够影响所有的社会成员）一起，将会在后续的章节中进行更为详细的讨论。

第二十四章 分工与私有财产

从生产资料中存在的工人的第四重异化出发，我们的研究分为两个方向。第一个方向带我们深入到了严格意义上的经济学，走向了分工、私有财产，并最终走向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处理的资本主义制度中的经济要素。第二个方向带我们走向了其他领域，其中最重要的是人的生活、社会交往、政治和宗教等领域。

我们的研究进程将从马克思的经济学开始，但是在这一章，从《资本论》中撷取的论据并没有使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和马克思其他早期著作包含着大量的经济学内容，它们已经被明确地改造为广义的异化理论的一部分。《资本论》展示了同样的联系，但是它们不如在那些早期著作中解释得精确。^①我在这一章的主要目的是揭示到目前为止描述的人的异化之间的联系，如果走得更远一

^① 普遍认为“异化”（alienation）这个术语在马克思后期的经济学著作中消失了，但情况并非如此。在马克思下面这些著作中都有这个术语：《资本论》第1卷的第87页、168页、570页、584页和608页（这些页码均为英文页码，主要考虑到中文在翻译过程中可能会与英文不一致，所以均采用英文页码）；《资本论》第3卷的第48页、84~86页、226页、259页、297页、324~325页、342~348页、375页、383页、384页、427页、619页、622页、792页和804页；以及《剩余价值理论》的第122页和317页。上面所列举出来的引用清单并没有穷尽所有内容。《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这是马克思为撰写《资本论》而写的几个笔记——有大量的关于“异化”的参考文献。造成英语国家的读者认为这个术语在马克思的著作中逐渐消失的一个原因是《资本论》第1卷的莫斯科版本使用最为广泛，它没有索引；而第3卷虽然有索引，但是没有提到“异化”这一条目。在艾登（Eden）和森达·保罗的《资本论》第1卷（1928年版）译本中，有一个索引，但是他们也把“异化”遗漏了。唯一的例外是《资本论》第1卷的伦敦版（1937年版），这是恩格斯1887年最初版本的复印版，它的索引中就有“异化”这个词条。

在杜娜叶夫斯卡娅的《马克思主义与自由》一书中，我们能够发现她对《资本论》中“异化”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比较详细的说明。参见 Raya Dunayevskaya, *Marxism and Freedom*, New York, 1958, pp. 103-149.

些，还要揭示整个经济学领域。然后，当我谈到马克思在经济思想方面的主要贡献——劳动价值论时，我的主要资料将取自《资本论》。

恩格斯声称，“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①。根据这个定义，人与他的活动、与他的产品以及与其他人之间的异化关系是马克思经济学的主题，它们都在事物之间的公开关系中得到呈现。这些异化关系之间的直接联系以及其他通常能够从“经济学”角度理解的就是分工和私有制。

在马克思看来：

分工是关于异化范围内的劳动社会性的国民经济学用语。换言之，因为劳动不过是人的活动在外化范围内的表现，只是作为生命外化的生命表现，所以分工也无非是人的活动作为真正类活动或作为类存在物的人的活动的异化的、外化的设定。^②

关于分工为什么一个人只做一种工作，而依靠其他人去做维持其生存的其他必要的工作，实际上这是对人异化了的生产活动一种更具有包容性的社会表现。由于它是在生产中发生的这种合作的核心概念，它同样允许我们看到它的周围环境和结果，也就是说，人们参与其中的现实的有机整体。简言之，后面的五章将整体上从社会劳动的视角来加以考察。

对马克思来说，私有财产也是一个类似的本质。他把私有财产看做是“作为外化劳动的物质的、概括的表现”^③；而且他在其他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53页。马克思把分工和交换看做“是人的活动和本质力量——作为类的活动和本质力量——的明显外化的表现”（同上书，357页）。

③ 同上书，279页。

方说，私有财产

不过是下述情况的感性表现：人变成对自己说来是对象性的，同时，确切地说变成异己的和非人的对象；他的生命表现就是他的生命的外化，他的现实化就是他的非现实化，就是异己的现实。^①

同样地，对于异化劳动生产的对象来说，“私有财产”是马克思最普遍使用的术语，而且囊括了从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出来的所有产品。从社会产品这个角度来看，它就是异化。

我们现在能够知道马克思下面这段话的意思

分工和私有制是相等的表达方式，对同一件事情，一个是就活动而言，另一个是就活动的产品而言。^②

它们在确定异化这一点上是“同一的”，这种状态包括了他的活动以及他的产品，其中一个解释了另一个的必要条件和结果。它们作为同一个整体的不同方面是“同一的”，这个整体能够从其中的任何一个方面得到说明。

为马克思早期著作中的分工提供的这种解释虽然粗略但是前后一致。在很多角色上有所反映，其本质就容易让我们琢磨不定。在马克思那里，分工从历史学意义上说成了人们离开原始共产主义的出口，从社会学意义上说是社会分化为不同阶级的根本原因，从经济学意义上讲它是私有财产的源泉，而从心理学意义上看分工又是对不同阶级中的人的区别性特征进行定位的方法。因此，如果一个人能够富有想象力地对史前的“综合”进行重构，那么马克思对分工的处理既是分析的也是综合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2~303页。“私有财产是异化了的的人的生命的物质的、感性的表现。”（同上书，2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4页。

关于分工的起源，马克思说，它最初

只是性行为方面的分工，后来是由于天赋（例如体力）、需要、偶然性等等才自发地或“自然形成”分工。分工只是从物质劳动和精神劳动分离的时候起才真正成为分工。^①

历史上存在这样一个点，当有些人在历史上主要成为工人、农民、猎人、牧羊人等诸如此类的人时，其他人则是统治者、牧师和监工。它与城市的崛起联系在一起，与人口分为城镇居民和乡村居民联系在一起。^② 作为部落所有制社会，作为马克思从这里出发解释地球上人的生活社会形态，原始共产主义已经走到路的尽头了。

由于分工所导致的发展促进了“生产效率的提高、需要的增长以及作为前二者基础的人口的增多”^③。在生产活动中激起了火花——生产了比维持生命所需要的更多东西；人类需求的自然弹性允许需求增长到供给的水平上，而且这一旦开始，需求就会超越供给；生活资料的增长也能够促进人口的增长，提高了生产活动的水平和需要用来维持生活的商品的数量。被创造出来的剩余物仅仅创造了需要更多的剩余物的条件。就像后者让分工成为必然一样，前者让分工成为可能，而且得到了这个签证，任何成功的分工都导致了它的扩大。^④

对于我的目的来说，没有必要对分工的历史起源进行详细的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2页。通过增加一些特殊资质，马克思就解释了他常常赋予“分工”的特殊意义。我们看到，根据内在关系，马克思能够用一个概念仅仅指称它所蕴含的部分信息。在这个例子中，分工很少指那些并不包括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合作。

② 马克思声称：“城乡之间的对立是个人屈从于分工、屈从于他被迫从事的某种活动的最鲜明的反映，这种屈从现象把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城市动物，把另一部分人变为受局限的乡村动物，并且每天都重新产生二者利益之间的对立。”（同上书，104页）

③ 同上书，82页。

④ 我们可以在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发现对分工进行的稍微有些区别的论述。在这里，除了把分工在异化理论中的核心作用剔除之外，没有任何其他区别。

讨，即使是假定马克思为了这样做已经提供了充足的信息。我关心的是分工的发生以及作为它的余波而产生的异化。随着它发展的越深入，分配给每个个体的任务范围就越小，而接近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的成熟形式的异化就越多。但是，甚至在它起源的地方，马克思就说分工给我们提供了历史上的第一个例子，即“人本身的活动对人说来就成为一种异己的、同他对立的力量，这种力量压迫着人，而不是人驾驭着这种力量”^①。对马克思来说，异化存在于各种社会，在那里，分工是经济组织的运作原则：

当分工一出现之后，任何人都有自己一定的特殊的活动范围，这个范围是强加于他的，他不能超出这个范围：他是一个猎人、渔夫或牧人，或者是一个批判的批判者，只要他不想失去生活资料，他就始终应该是这样的人。^②

因为通过生产资料它的生产生活能够得到有效组织，与他无关的资料才不受他的控制，所以分工压制每一个个体而成为了一个野蛮的主人。除非他选择挨饿，否则他不可能摆脱这种单独的把他困于其中的占有。只有不断重复完成他的生产任务才能从别人那里挣到钱，而其他的人也因为需要生活而被产品控制起来。要求其他的活动以实现自我的他的那些力量开始萎缩。即使是他剩下的单独活动也不会满足所有使用的力量，它也不可能满足，因为它被其他人所拥有。

马克思把在社会中产生的分工看做是一个复合体的一部分，这个复合体包括私有财产、交换和阶级分化，因此谈到一个人仅仅做一种工作就已经假定在这个社会中人的活动和它的产品不再是他自己的。所有这些都能够从概念本身解读出来。马克思坚持说：

分工从最初起就包含着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和材料的分配，因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5页。

^② 同上书，85页。

而也包含着积累起来的资本在各个私有者之间的劈分，从而也包含着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分裂以及所有制本身的各种不同的形式。^①

二

根据马克思的观点，私有财产是异化劳动的“概括性的物质表达”，就像分工是发生的现实活动的概括性表达一样。因此，这二者之间的关系就等同于异化劳动与它的产品之间的关系；在范围和重点上的变化是仅有的一些不同。实践上来说，归入私有财产下面的对象是最明显的，因为个人把它们看做是“他身体的延伸”^②。有时，马克思把“财产”定义为人与“把他的生产的自然前提看做属于他的，看做他自己的东西这样一种关系”^③。正是这种态度，一个人有权使用和滥用这些存在条件，它能够被人有效地予以控制，它赋权拒绝将之应用于他人，而不管别人是多么需要他们。如同分工一样，私有财产也是既能够分析性地得到，也能够综合性地得到：马克思叙述了它表现出来的历程，同时也把它从异化劳动的概念中提取出来。

关于私有财产的起源，马克思说：

与这种分工同时出现的还有分配，而且是劳动及其产品的不平等的分配（无论在数量上或质量上）；因而也产生了所有制，它的萌芽和原始形态在家庭中已经出现，在那里妻子和孩子是丈夫的奴隶。^④

对于马克思来说，给出的这个关于私有财产的例子表明，这种关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74~7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84页。

③ 同上书，482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3页。恩格斯走得更远，而且他的假想是：在原始家庭中的分工首先是以这样的方式存在的：男主外从事生产性活动，女主内从事家务劳动。每个人都控制着他们自己的工具和产品。随着男子控制的领域内——这是唯一能够增长财富的领域——财富的增长，在家庭关系上就发生了革命性变化。

的范围可能被扩大了，已经远远超出了食物、衣着、住所和工具等范围，尽管它的核心概念仍存在于物质对象之中。人的生产活动对与之相关联的任何事情都会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至于通过分工而导致的工作的转型同样也在这些事情中导致了令人吃惊的变化，它们都可以看做是他的产品。在引用的例子中，与个人处在夫妻和亲子关系中的妻子和孩子，这些人已经成了他的私有财产。只要他愿意他就能够对他们做任何事情，实践中也是如此；家庭已经成了他生产的对象，反映了他自己异化劳动的特征。

马克思并不想详细解释，从公有财产向私有财产的转换最初是如何发生的。毫无疑问它被认为更像是猜谜一样的工作。对马克思来说，当生产活动能够提供比仅仅维持生存所需要的东西更多的时候，新的时代已经快要来临了。他仅仅说“私有制……是从积累的必然性中发展起来的”^①。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恩格斯承认，“至于畜群怎样并且在什么时候从部落或氏族的共同占有变为各个家庭首长的财产，我们至今还不得而知”^②。马克思的主题似乎是，当仅有足够的财富让人们生存下去的时候，财产是共同拥有的。当财富生产得更多一点的时候，那些能将之据为已有的个人就会这样做，并当他们控制这些财富时就会用各种方法来保护它，其中就包括设计一种私人所有的权利主张。

私有财产所采取的形式随着劳动分工的发展而发生改变。在早期仍存在着马克思所说的“共同体的形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它“越来越接近私有制的现代形式”^③。在很多古代世界，人们不得不使用他们的土地，以便说明他们拥有它。在中世纪，牧场通常被居住在一个村庄里面的人共同拥有。在现代社会，这种“奇怪的风俗”已经消逝了。

正像我刚才提到的，马克思也通过对私有财产的分析得出了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16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7页。

个私有财产的概念：

私有财产是外化劳动，工人对自然界和自身的外在关系的产物、结果和必然后果。因此，我们通过分析，从外化劳动这一概念，即从外化的人、异化劳动、异化的生命、异化的人这一概念得出私有财产这一概念。诚然，我们从国民经济学得到作为私有财产运动之结果的外化劳动（外化的生命）这一概念。但是，对这一概念的分析表明，尽管私有财产表现为外化劳动的根据和原因，但确切地说，它是外化劳动的结果，正像神原先不是人类理性迷误的原因，而是人类理性迷误的结果一样。后来，这种关系就变成相互作用的关系。^①

马克思在这里声称，尽管它是“私有财产的运动”，这就是它真实的历史，这让我们得出了“外化的劳动”这个概念，既然我们有了这个概念，我们就能够推断出私有财产的特征。这样做，就是从异化劳动角度考虑它与它的必要产品之间的内在关系，我们能够看到私有财产只能从异化劳动中产生。正如早先所做的那样，从另外一个方面处理同一个关系导致的结论是异化劳动只能出现，因为有些人一直把他们的生存状况看做是私有制。

私有财产和异化劳动之间的“相互影响”被赋予了所谓的私有财产之“秘密”的特点，马克思说，“私有财产一方面是外化劳动的产物，另一方面又是劳动借以外化的手段，是这一外化的实现”^②。马克思置于二者之间的逻辑联系让缺少一方的情况下另一方不可能出现，并且让任何试图建立历史首要原则的努力都会付诸东流。

至于马克思有时谈到的好像是分工和私有财产哪一个首先出现（我们能够发现二者都有首先出现的例子），这个问题必须被认为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7页。

^② 同上书，277页。

为了某一个特殊的目的而强调它们整体关系中的某个方面。通过他处理其中之一或这两个概念的意义（以便与他的关系概念相一致）的实践就会变得更容易，所以要在更加严格的意义上来把握哪个概念首先出现。因此，如果说提出分工先于私有财产，那么分工就要比马克思通常根据这个概念所理解的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还要低级。因此，反过来也是如此，当他认为私有财产出现得更早时，这是因为他把它看成是考虑自身存在条件的这样一种活动，这种活动仅仅是“私有财产”通常意义上的部分内容。

可能马克思的私有财产这个概念所担负的主要功能是它成了他的思想中的各种思路的交汇之所，也就是说作为一种广义的关系，它公然包含着很多其他内容。尽管马克思的所有概念都能够根据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来表达马克思主义的整体思想，但是它们几乎都是在严格意义上使用的。然而，马克思偶尔使用“私有财产”来说明它的可能性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比如他说私有财产“不是一种简单的关系，也绝不是什么抽象概念或原理，而是**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总和**”^①。

既然马克思在广义上使用了生产并且把与之相关的因素都看成是它的原因和/或结果，那么“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总和”就包含了资产阶级的所有要素。而且，因为他理解的资本主义包括这种社会是如何存在的和在形成过程中它是什么这些内容，人们就能看到马克思是如何把马克思主义的整体内容慢慢灌输到“私有财产”这个概念当中的。尽管意义的标杆很少伸得这么远，但是最好要掌握这种让我们能对例外情况有所了解的极端例子，就像马克思把资产阶级看做是“自我满足的私有制”时一样。^② 一群人和他们的活动、他们的产品以及二者的所有者之间的关系，也就是说资本主义的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352页。马克思赋予“私有财产”的范围还可以从下面这段话中得到说明：“私有财产的关系潜在地包含着作为**劳动**的私有财产的关系和作为**资本**的私有财产的关系，以及这两种表现的**相互关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10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43页。

产关系，是私有财产的各个方面。“私有财产”对物质对象的忠诚是首要的，但有时这并不妨碍马克思在别的地方使用这个名字。

当他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阐述私有财产的时候，马克思给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大纲：

从异化劳动对私有财产的关系可以进一步得出这样的结论：社会从私有财产等等解放出来、从奴役制解放出来，是通过工人解放这种政治形式表现出来的，这并不是因为这里涉及的仅仅是工人的解放，而是因为工人的解放还包含普遍的人的解放；其所以如此，是因为整个的人类奴役制就包含在工人对生产的关系中，而一切奴役关系只不过是这种关系的变形和后果罢了。^①

解放无产阶级被称作取消私有制的“政治形式”，因为它们是同一个整体的相互关联的不同方面。通过得到其中的任何一个，我们就消除了包含二者的整个生活方式。在私有财产与异化劳动（也可能私有财产给它自身赋予的一种关系）的关系中，马克思不仅仅看到了资本主义是什么，而且还找到了颠覆它的工具。^②

马克思“严格的”经济学方面的著作也遵守了他根据在1844年提出的要点而全面制订的计划。当他说下面这段话时，他别无他意，只是对他后期著作《资本论》中出现的一些观点的预览，

正如我们通过分析从异化的、外化的劳动的概念得出私有财产的概念一样，我们也可以借助这两个因素来阐明国民经济学的一切范畴，而且我们将重新发现，每一个范畴，例如买卖、竞争、资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8页。

^② 因此，当兰茨胡特（Landshut）和迈耶说马克思的历史目的不是“消除私有财产……而是人的实现”时，他们否认了他们所确定的内容，反之亦然。S. Landshut and J. Mayer, *Karl Marx, der Historische Materialismus. Die Frühschriften*, 1, Leipzig, 1932, p. 35.

货币，不过是这两个基本因素的特定的、展开了的表现而已。^①

就像私有财产本身就是异化劳动的一种表现形式一样（它是这种劳动所采取的一种形式），所有的资本主义经济范畴表现了它们在私有财产内产生的一些发展。这些特殊的形式（马克思在这里提供给我们的仅仅是一部分）都能够从私有财产的概念中推导出来。^②《资本论》就是对一部著作进行条分缕析的代表。在这部不朽的著述中，马克思沿着私有财产——因此也就是根据异化劳动——而进出自如成了形式的主人，揭示了早在1844年对他来说就已经非常清楚的大多数关系。

根据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对当时经济学著作的评论，我们也能直接走向《资本论》：

国民经济学从私有财产的事实出发。它没有给我们说明这个事实。它把私有财产在现实中所经历的物质过程，放进一般的、抽象的公式，然后又把这些公式当做规律。它不理解这些规律，就是说，它没有指明这些规律是怎样从私有财产的本质中产生出来的。^③

通过把握包含了这个社会的关系网，经济学家们继续对这个网络的复杂性进行描述。他们的规律对于解释经济生活来说是不充分的，因为他们仅仅基于对社会进行任意限定的那一部分得到的经验来推导出一般性规律。这种规律据说是“抽象的”，因为它们忽视了（不管是不是假定）被研究的事件与社会其他部分之间的联系。因此，关于发生了什么、甚至是可能会发生什么，他们能够给我们提供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8~279页。

^② 当我们说“工资和私有财产是同一的”时候，我们应该把工资这个概念也囊括进来（同上书，278页）。同样，财富和私有财产也是同一的（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44页）。还不仅仅是这些。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6页。

导，但是他们绝对不可能解释这是为什么。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马克思的规律关注的是他们的研究主题的特征以及那些暂时的主题与所有涵盖了它的影响到的和过去、现在和将来都会对它产生影响的所有事物之间的关系。撇开这种广泛意义上的研究，马克思说“国民经济学只不过表述了异化劳动的规律罢了”^①。

马克思自己关于理解经济学需要什么的观点绝对是不容置疑的：“只有把**劳动**理解为私有财产的本质，才能同时弄清楚国民经济学的运动本身的真正规定性。”^② 提到的劳动是异化劳动，在异化的过程中，它转变成了资本、工资和货币等。因为私有财产是一种广义的关系，并通常用来传递特殊实体的意义，所以支配后者的规律据说就是“产生于私有财产的独特本质”。简言之，“私有财产”意味着资本主义的运作方式。用老年马克思的话说就是，它现在仍继续在说明“资本主义的运作方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8页。

^② 同上书，352页。

第二十五章 劳动价值论：劳动力

马克思的所有经济理论都试图反映他在现实世界中看到的关系，而且对他而言，这个世界在 1844~1867 年间并没有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因此他在《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到《资本论》（1867）之间的理论活动都专注于解释更加晦暗不明的关系，精简它的组织架构和语言，并首先致力于收集支撑性材料。

然而，马克思在获得明晰性方面的努力基本上失败了，因为他的大多数读者仍然不了解他的术语“更深层的”含义，不了解它们在他的整个体系中如何发挥作用。正如他一再提醒我们的那样，“资本”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而且不可能给出一个得到明确解释的定义。“劳动”、“价值”、“利润”、“利息”、“货币”以及其他马克思进行经济分析的工具同样如此。因为把这些实体当成了实体而不是关系，所以追随者和批评者都把他们自己与马克思所说的内容之间的联系切断了，而且再多的学者也不能治愈这种违背马克思原意的疾病。这就好像是把所有的片断加以扭曲使之变形之后他们又想把这些片断组成一个谜一样。

目前的大多数著作，其中包括这一部分前面的章节，可能都被认为是我想确定这些只言片语最终要表达的意思；我现在准备把它们组装在一起。最初，马克思的经济学是从异化理论的角度进行考察的；异化理论现在又被允许在《资本论》中提出来的经济理论中出现。迄今为止，在我与《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语言联系在一起的地方，我现在要接受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供出来的术语。

通常都承认，马克思经济学的核心就是劳动价值论和与之关系

密切的剩余价值理论。下面他所说的可能是马克思提出来的关于他的价值理论最简明扼要的论述：

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该使用价值的价值量。在这里，单个商品是当做该种商品的平均样品。因此，含有等量劳动或能在同样劳动时间内生产出来的商品，具有同样的价值量。一种商品的价值同其他任何一种商品的价值的比例，就是生产前者的必要劳动时间同生产后者的必要劳动时间的比例。“作为价值，一切商品都只是一定量的凝固的劳动时间。”^①

最好把剩余价值理论看做是价值理论的附属品，因为在马克思看来：

如果我们现在把价值形成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比较一下，就会知道，价值增殖过程不外是超过一定点而延长了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只持续到这样一点，即资本所支付的劳动力价值恰好为新的等价物所补偿，那就是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超过这一点而持续下去，那就成为价值增殖过程。^②

在试图解释马克思在这里说了些什么内容之前，我们必须知道他所说的是哪类事情。换言之，劳动价值论在讲些什么？它通常被认为是一种价格决定理论，认为任何物品的成本是由生产活动中投入的劳动时间的数量决定的。更老练的批评者认为它是一种解释了存在着的交换关系的理论，价格通常是为了便于解释这些概念的一般内容。关于这个主题，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有所不同，它要表达的观点是，决定交换关系的应该是什么，而不是实际上是什么决定了交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52~53页。

^② 同上书，227页。

换关系。剩余价值理论通常被认为是一种处理利润问题的理论，有时也简单地把它看做是一种剖析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方法（这种解释的明细表并不是说已经穷尽了所有解释方法）。

当然，由于采取了不同的解释路径，所以马克思的理论既遭到了批评也得到了辩护。在我看来，其中每一种解释都有一定的真理成分——马克思的价值理论和剩余价值理论在所有这些领域中都有所应用，但是建构这些理论的目的却只能在其他地方寻找。斯威齐（Sweezy）已经大概指出了那些本应显而易见，但不幸的是实际并非如此的情形，即伟大的经济学家直接关注的问题与马克思关注的并不是一回事。他举了几个例子：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起因”（亚当·斯密）；“约束土地生产分配的规律”（李嘉图）；“在日常经济生活中人的行为”（马歇尔）；“价格及其原因和结果”（达文波特）；“作为一种目的和可替代使用的稀有生活资料之间关系的人的行为”（罗宾斯）。^①

马克思的研究仍是与众不同的。在每个案例中，我们只能在明确把握了他想要回答的问题之后才能够理解他的人学理论，知道他想通过理论来做什么。但对我来说，最基本的任务——尤其是如何对待马克思的著作这个问题常常被回避掉。结果是大多数关于马克思主义的评论几乎全跑题了，也就是说，偏离了马克思想要表达的观点。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提出“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②。他试图解释资本主义是如何运转的。还没有其他经济学家担负起类似的任务。通过把社会看做是各个组成部分内在联系在一起的有机整体，马克思对人与他们所有的活动、产品和其他人之间的关系给予了关注，而不仅仅是关注在经济领域发现

^① Paul Sweezy, *The Theory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New York, 1964, p. 12.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0页。

的内容。对他来说，资本主义社会中所有的人类关系都是必要社会状态的一部分，是在生产活动和交换领域中产生的结果，因此也是它们关涉主题的合理拓展。人们经常忘记，《资本论》最初打算被当做是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广泛研究的开始部分，它还打算研究法律、道德、政治甚至是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① 在这种研究方法中，整个社会的诸多要素彼此之间相互依赖，只有联系起来看才能知道它们是什么和将要成为什么，这种方法就是马克思想要揭示的“经济运动规律”。

从狭义上看，《资本论》第1卷是从经济生活角度开始着手处理这个问题，而且利用了那些常常在这个主题中使用的范畴。劳动价值论是作为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经济生活的概念化呈现出来的。在资本主义经济生活中就包括他注意到的它的必要条件和结果——尤其是那些生活在这个时代全面异化了的人——之间的联系。这个理论一出现就开始描述、解释并谴责他们的境遇。在劳动价值论中，马克思把资本主义的主要经济学范畴、它们彼此之间以及它们和那些与严格的经济学不相干的范畴之间的联系、他对所有异化了的关系形成的概念以及他关于真正的人类社会就是人类发展的下一个阶段的信念等要素全部联系到一起了。当今所谓的事实—价值之间的区别被我们在马克思的著作其他地方发现的各种关系的同样的拓展而联系到了一起。正如我想要说明的那样，“劳动”和“价值”这些术语只能应用于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既是“事实上的”又是“道义上的”那种社会。正是根据这样的术语，马克思实际上在说明，“这就是资本主义是如何运转的，就是这个异化了的社会的运转会被共产主义社会所取代”。

异化理论提供了一个理想的视角，通过它能够处理劳动价值论，因为它就是现实存在的思想主线，通过这条主线所有的要件都被联系在了一起。马克思说明他的核心经济理论的方式，展示价值形式

^① M. Rubel, *Karl Marx, Essai de biographie intellectuelle*, Paris, 1957, pp. 10, 11.

的模式，都能够追溯到广义的异化理论。因此，在前面对异化的说明已经让我能够解释马克思的经济学中四个最重要同时也是让人困惑的特征：劳动力、价值、价值的形态变化和商品拜物教。

二

在它名称中占有一席之地之劳动是这个理论的核心部分。从对马克思的早期著作的分析中，我们已经充分认识到了劳动在马克思那里的含义。它在《资本论》中基本上保留了原意。对马克思来说，劳动一直是异化了的的生产活动，而且与这种异化相伴而生的还有个体与他的活动、产品、他人以及类之间的关系等。例如，我们据此可以发现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要叙述的内容，即在进入生产过程之前，劳动者“自己的劳动就同他相异化而为资本家所占有，并入资本中了”。结果，“在过程中这种劳动不断对象化在为他人所有的产品中”^①。

马克思绝对没有在这种活动对工人自身肉体和精神上产生的影响这方面产生动摇。因此，不管“劳动”这个术语出现在马克思的经济学著作中的哪个地方，它所传递的内容不但要比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同样一个术语传递的内容要多，而且也不一样。^②我们会记得：对马克思来说，概念只是“形式”或者说是它们自身主题的“表现”，它们是作为它们应用到的社会状态的一部分开始存在的，它们的意义随着这些状态的改变而发生变化，结果它们在这个结构化的整体中表达的内容总是比它们的核心概念明确表达的内容要丰富。没有意识到这个事实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是在严格限定的意义上使用这个概念的。另一方面，马克思有目的地想让他概念根据他的观点来传递它们所能传递的大部分内容。认为马克思在生命晚期放弃了异化理论这种广为流传的误解应该为同样流传甚广的对他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58页。

^② 对于马克思而言，“国民经济学由于不考察工人（劳动）同产品的直接关系而掩盖劳动本质的异化”（《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9页）。结果，对于国民经济学家来说，“劳动”并不包含这些关系。

“劳动”这个术语的误解承担大部分责任。不管在他哪个时期的著作中出现，从多维视角出发把“劳动”理解为“异化劳动”是理解马克思经济学理论的关键所在。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对有可能从事劳动与“劳动”这个术语进行了区分，并且认为它与“劳动力”是分离开的。必须要强调的是，这种概念上的分歧没有影响到它所包含的生产活动的特征；“劳动力”是资本主义社会中工人做那些他能够做的工作（也就是异化劳动）的潜力。因此，当马克思说“我们把劳动力或劳动能力，理解为人的身体即活的人体中存在的、每当他生产某种使用价值时就运用的体力和智力的总和”时，他考虑的是异化了的人所拥有的力量。^①正如我们很快就会看到那样，“使用价值”所包含的价值比人们对它的评价要高得多，因为人们希望去使用它。目前看来，我们必然认为劳动力的使用价值（潜在的生产活动）就是劳动（现实的生产活动）。之所以介绍这种创新是因为马克思说，“劳动本身，在它的直接存在上，在它的活生生的存在上，不能直接看做商品，只有劳动能力才能看做商品，劳动本身是劳动能力的暂时表现”^②。劳动会消失，一旦出现就会耗尽，因此也不能用于买卖；劳动力是更加稳定的，因此可用于交换。

因此，正是这种工作潜能让工人能够出卖，而资本家则能够购买之。在这种交换中，“前者取得自己商品的价值，从而把这种商品的使用价值即劳动让渡给后者”^③。“异化”在这里基本上意味着放弃一个人生产活动的使用价值；人类所有功能中最重要的就是控制别人。工人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是为了获得维持生计的生活资料。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9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163页。关于恩格斯为什么用“劳动力”来代替“劳动”所作的解释，参见他为马克思的《雇佣劳动与资本》所写的“导言”。我们可以从约翰·斯特雷奇（John Strachey）被严重低估的著作《资本主义危机的本质》（*The Nature of Capitalist Crisis*, New York, 1935, pp. 177ff）中看到对此进行的充分讨论，它从经济分析角度考察了转换为“劳动力”这一概念的影响。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74页。

避免死亡工人就必须售卖他的生命。而资本家购买工人的劳动力是为了获取利润。劳动力在所有商品中是独一无二的，因为它拥有的使用价值创造了比它自身的交换价值数量更多的交换价值。也就是说，劳动、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创造了大量的商品，比如鞋子、钢铁等，交换它们能得到更多的价值，这些价值比在生产活动中得到扩张的雇佣的劳动力的价值还要大。

工人与他的劳动的使用价值相异化后体现出来的人学结果就是他成了异化了的工人。^① 不管是他的肉体还是他的精神都体现出了这种影响。而且对马克思来说一直如此，当个体自身把现象误解为本质的时候，这些麻烦总是由马克思来处理。“因此，资本主义时代的特点是，对工人本身来说，劳动力是归他所有的一种商品的形式，因而他的劳动具有雇佣劳动的形式。”^② 当它在现实中和观念中都已经与生产者发生异化的时候，“雇佣劳动”就成了生产活动的社会标签。

但是，如果工人的异化来自于劳动力的买卖的话，那么异化也是先于买卖的。马克思经常说，前面提到的在交易中包含的劳动力是“抽象的”和“一般的”，从马克思的这个论断中显然能够得出上述结论。对他来说，雇佣劳动总是“不关心它的劳动的特殊性质，它必须按照资本的需要让人们变来变去，把它从一个生产部门抛到另一个生产部门”^③。只有这种与特殊活动没有任何联系的生产潜能才是“劳动力”这个术语所要表达的内容。因此，马克思批判李嘉图说，通过使用“劳动”而不是“劳动力”，李嘉图就“忘记了交换

① 马克思引用黑格尔来强调这一点：“我可以把我的体力上和智力上的特殊技能和活动能力……在限定的时期内让渡给别人使用，因为根据这种限制，它们同我的整体和全体取得一种外在的关系。如果我把我的由于劳动而具体化的全部时间和我的全部生产活动都让渡给别人，那么，我就把这种活动的实体、我的普遍的活动和现实性、我的人身，变成别人的财产了。”（黑格尔《法哲学》1840年柏林版第104页第67节）（《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96页注）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98页注。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217页。

价值的质的规定，就是说，个人劳动只有通过自身的异化才表现为抽象一般的、社会的劳动”^①。没有别的什么劳动能够用这种方式做或被做。^② 马克思在这儿也表明了自己的信念，即与“劳动”相比“劳动力”这个概念的无差别的性质更明显，因为劳动力强调的是可以充分挖掘的潜力，而劳动则是一种隐藏在微小差异后面的抽象品质，而这种差异在现实的任务当中是存在着的。这也是马克思为什么在晚期著作中用“劳动力”来取代“劳动”的另外一个原因。

马克思经常由于把劳动看做是抽象物，也就是看做一般性的生产活动而受到批判，因为他没有考虑到它发生的地点和方式。但显而易见的是，这种独特的创新并不仅仅属于马克思，而是属于从亚当·斯密开始的整个政治经济学流派。马克思对这种讨论的贡献在于，他揭示了“劳动”的这种用法与特殊社会条件之间的联系。这种特殊的社会条件是劳动刻画出来的，也是它产生的条件。问题不在于马克思怎能把劳动看做是抽象物，问题在于社会就是如此。正是根据他对这一问题（而且别人也喜欢这个问题）的回答，马克思能够把资本描述为“一种对经济范畴的批判，如果你喜欢的话，还可以把它描述为以批判的态度来剖析资产阶级的经济系统”^③。马克思的批评既是批判资本主义的一种方式，也是一种可以接受的理解资本主义的方式。

通过把“劳动一般”引入经济话语之中，据说亚当·斯密发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Ⅱ，575页。在这儿，马克思通过使用“忘记了”这个词向人们暗示，李嘉图实际上对此已经有所认识。他似乎认为，李嘉图至少部分认识到社会状态与用来描述社会状态的范畴之间的内在联系。

^② 比如，由于封建社会的生产活动“还不是从它的普遍性和抽象性上来理解的”，因此它产生了其他后果。对马克思来说，农奴的劳动“还是同一种作为它的材料的特殊自然要素结合在一起的，因而，它还是仅仅在一种特殊的、自然规定的存在形式中被认识的。因此，劳动不过是人的一种特定的、特殊的外化，正像劳动产品还被理解为一种特定的财富——与其说来源于劳动本身，不如说来源于自然界的财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2页）。

^③ M. Rubel, “Fragments sociologiques dans les inédits de Marx”, *Cahiers internationaux de sociologie*, XXII, 1957, p. 129.

了一种关于资本主义生产活动独特性质的表现方式，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人们很容易从一个生产部门转移到另外一个生产部门，但他们通常对自己做的是什么漠不关心。反过来，这就预设了一种情景，即在那里存在着很多高度发展的生产任务，没有哪种任务明显占支配地位。因此，尽管“劳动”在简单的、不复杂的意义上说明的是在任何社会中都一定存在着的生产活动，但“劳动”这个概念（意味着抽象的生产活动）只有在这时才能解释清楚，因为这时所有这类活动的共同性质都变得非常明显，而且对马克思来说，劳动承载了一切能被明确界定的条件。相应地，“劳动”被认为“同样是历史条件的产物，而且只有对于这些条件并在这些条件之内才具有充分的适应性”^①。

马克思把劳动视为异化了的生产活动这种观念也成了他断言劳动具有“社会二重性”的理由。它能够满足一定的社会需要，而且它所有的特殊形式彼此之间是平等的，也就是说，能够根据同样的标准来衡量它们的价值。前一个特征来自于目的固定不变的生产活动的本性，而后一个特征则来自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抽象属性，即资本主义条件下的所有活动都是为了生产财富一般，而不是生产特殊的对象。

但是对于单个的工人而言，他们生产活动的这些独有特征

只是反映在从实际交易，产品交换中表现出来的那些形式中，也就是把他们的私人劳动的社会有用性，反映在劳动产品必须有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23页。通过把财富生产活动定义为“劳动一般”，亚当·斯密“由此只是替人——不论在哪种社会形式下——作为生产者在其中出现的那种最简单、最原始的关系找到了一个抽象表现”，但这也是对一种特殊的社会形态来说的，其中人们对特殊种类的劳动保持冷漠，而且人们很容易从一种工作转换到另外一种工作上。马克思说，这“以各种现实劳动组成的一个十分发达的总体为前提，在这些劳动中，任何一种劳动都不再是支配一切的劳动。所以，最一般的抽象总只是产生在最丰富的具体发展的场合，在那里，一种东西为许多东西所共有，为一切所共有。这样一来，它就不再只是在特殊形式上才能加以思考了”（同上书，22页）。

而且是对别人有用的形式中；把不同种劳动的相等这种社会性质，反映在这些在物质上不同的物即劳动产品具有共同的价值性质的形式中。^①

因此，劳动的质的方面可以说是创造了使用价值，而量的方面创造了交换价值，马克思在劳动中看到的这两个特征是他赋予价值双重属性的原因。^② 当它的产品被这样看待和理解的时候，劳动就成了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而且之所以发生这种情况，原因就在于劳动的异化性质起到了作用。但是，在把注意力集中到价值的不同方面之前，劳动与价值之间的整体关系必须被澄清。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1页。

② 我们会想到，恩格斯在下面这段文字中区分了“工作”和“劳动”：“创造使用价值的并具有一定质的劳动叫做 Work，以与 labour 相对；创造价值并且只在量上被计算的劳动叫做 labour，以与 Work 相对。”（《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61页注）在上述的第二部分中，“价值”指的是“交换价值”（exchange-value）。

第二十六章 作为异化劳动的价值

如果异化劳动是马克思经济学的圆心，那么价值就不可能是距离周长最近的点——因为这二者是“同一的”，是同一个整体的不同方面，是对同一种社会关系的不同表述。根据马克思的说法，“价值是劳动”；它“在一般社会形式上是对象化劳动”^①。他甚或声称“价值本身除了劳动本身没有别的任何‘物质’”^②。还有其他一些这种关于劳动和价值可以等同的直接论述，但是它们似乎同样也失去了它们的独有特征。^③ 对于大多数《资本论》的读者而言，“价值”（value）仍是同义词“财富”（worth）的经济学表达方式，是一种可以用货币方式来衡量的评价标准。它与劳动之间的联系被认为是能够进行重要的经验论证；这种方法得到了大多数劳动价值论的拥护者和批判者的使用。^④ 但是，马克思的价值概念是一种完全不同的类型。它与劳动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2页、42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0页。

③ 马克思还说道：“价值……是社会劳动的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25页）还参见他的另外一个说法，即认为商品的实质就是劳动——“这就是它们为什么有价值的理由”。在回答“劳动的价值是什么”这个问题时，恩格斯给这种等价关系提供了一种更加引人注目的观点，他说：“价值本身只不过是物化在某个物品中的、社会必要的人类劳动的表现。所以劳动不能有任何价值。谈论劳动的价值并且想决定这种价值，这等于谈论价值的价值，或者想决定重量本身的重量，而不是决定一个有重量物体的重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544页）然而，很多马克思主义者继续讨论“劳动的价值”。比如，可以参见 Leon Trotsky's, *The Living Thoughts of Karl Marx*, New York, 1963, p. 19。在所有这些讨论中，最需要注意的是一定不要混淆劳动和劳动力，劳动力的价值与生产那些人们进行再生产必需的生活资料所需要的劳动时间的数量是相等的。

④ 一个更早也更令人吃惊的例外是爱德华·伯恩斯坦，他声称马克思式的价值就是商品中的劳动被抽离之后所剩下的东西。Edward Bernstein, *Evolutionary Socialism*, translated by Edith Harvey, London, 1909, pp. 35, 38。同样的思想不断出现，但据我了解，不管是批判性著作还是解释性著作，都没有对此进行充分的解释。

间的统一性是被假定的，而且对关于这个主题的事实进行丰富分类的目的是为了说明，而不是为了作为证据来加以证明。对马克思来说，价值——或者他有时候所谓的“价值一般”——是一种被美化了的劳动，没有证据能够给他提供相反的论证。

因此，当马克思通常说价值是什么的时候，他绝没有想去解释它，也没有兴趣去证明它。实际上，马克思认为“价值概念必须加以证明”完全是在“胡扯”^①。在《资本论》中，马克思试图对价值进行衡量，说明它来自于哪儿，并详细描述它所采取的形式等，但他在解释它的基本特征的时候没有付出多少精力。他主要关注的是以前的政治经济学家从来没有提出过的问题，即“为什么劳动表现为价值，用劳动时间计算的劳动量表现为劳动产品的价值量呢？”^②提供这个例子不是为了说明价值是劳动，而是试图解释在我们这个时代劳动表现为价值的原因是什么。

马克思的经济学是对社会经济实践进行调查研究，它不是一种严格意义上的经济学，而且他用整个社会理论的框架来回答这个问题。它也仅仅证明，必须要确认劳动与价值的“同一性”，因为，马克思的假设（虽然这种假设是设定的）通常被人们忽视了。既然这些观点基本上被放弃了，那么马克思经过论证认为在某个时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就应该进行详细的解释和说明。注意，在这个时期内劳动价值论应为主流经济思想。

在一定意义上，像斯密、李嘉图等在内的所有持劳动价值论的经济学家在实践上接受价值与劳动之间的等价关系，因此对于马克思来说就不一定必须强调这一点。但是，既然政治经济学家也把价值等同于价格，那么他们注意到的价值与劳动之间的关系就容易受到经验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5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在《反杜林论》关于经济学的章节中——这一章是马克思的手稿——恩格斯是以“这种剩余价值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这样一个问题开始提问的。这里存在着价值问题，并且把它与劳动等同起来被认为是想当然的事情（《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3卷，547页）。

的反驳。对他们来说，价值的概念完全来自于价格，它同样也完全来自于劳动，而且三者中的任何一个根据其他两个都是可以计量的。实质上，它们之间的这种关系是一种经验归纳得出的结论，即产品想要交换，必须以生产它们的平均劳动量为根据。马克思并不否认这一点，但他是根据与异化劳动联系在一起的关系所包含的内容得出的价值概念。因此，价值与价格之间的关联就像我们看到的那样是一个截然不同的状态。

除了马克思对劳动是价值这个论断作出的很少几个直接说明外，二者的“同一性”也源自于他经常对价值理论的例外情况采取了特殊处理。例如，尽管土地可以有价格，但因为“土地不是劳动的产品，从而没有任何价值”。因此，马克思认为地租是不合理的。^① 他的批评者经常混淆价格和价值，但是马克思坚决认为，有一些东西有价格但没有价值，“即不是劳动产品”。在这种案例中，价格据说决定于“非常偶然的情况”。土地、古董和艺术品就是这样的例证。^②

同样表明劳动和价值等价关系的是马克思的这一论断，即机器所增加的它们的产品的价值只不过是它们在交换价值中失去的那部分。任何机器的交换价值都是劳动力的数量，它可以通过劳动时间来测量，而且转移到了产品当中。因为产品价值的每一次提高，都导致它自身交换价值的降低，因此间接地影响到了那些生产这些机器的人，劳动与价值之间的等价关系仍保持一种稳定状态。这些机器产生的其他任何利益——比如缩短了劳动者一天当中用于生产自己生活资料的那部分劳动时间——都同样被认为是自然界免费赠送的礼物。^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702~703页。自然物质的剩余部分同样被抛弃掉了：“既然交换价值是表示消耗在物上的劳动的一定社会方式，它就像例如汇率一样并不包含自然物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714页。

^③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442页。即使是劳动价值理论仅仅考虑的是社会有用性劳动这个限定条件也说明了前面所述及的联系。马克思说：“没有一个物可以是价值而不是使用物品。如果物没有用，那么其中包含的劳动也就没有用，不能算作劳动，因此不形成价值。”（同上书，54页）总之，劳动如果没有生产出人们想要使用的东西，劳动根本就不是劳动；想要使用被生产出来的东西就是“劳动”这个概念所传递的重要社会关系的部分内容。

但是，仅仅声称劳动是价值，这并没有告诉人们它是如何产生价值的。哪些是让马克思把价值与劳动等同起来的并能够渗透到生产活动当中的价值的基本特征？当马克思声称价值“只是资产阶级财富的最抽象的形式”时，答案就揭晓了。^① 价值是抽象劳动的抽象产品。如果还记得“抽象”的定义就是缺少特殊性，价值只能是这种没有任何特殊性的产品形式，但是换一个角度思考，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任何事物都有共同之处。马克思坚持认为，“劳动产品的价值形式是资产阶级生产方式的最抽象的、但也是最一般的形式”^②。

但是，被剥夺掉所有的特殊性之后，这些产品除了它们都是异化劳动生产的这一事实之外就没有了任何其他共同点。因此，价值是异化劳动的关系，由这种劳动来承载，而且它们是在产品中得到体现。它也可以被看做是一种力量，这种力量能够用赋予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所有产品的特征的方式实现或被实现，这种方式自己表达了它们所源自的异化关系。这就是马克思下面这个主张的意义，“资本都只是作为劳动本身的物的条件所具有的同劳动相异化的支配劳动的力量，总之，只是作为雇佣劳动本身的一种形式，作为雇佣劳动的条件，才生产价值”^③。

尽管劳动创造了价值，它是劳动向它的产品转变过程中体现出来的关系，但是价值构成了最全面的条件，在这些条件中并通过这些条件将来的劳动一定得到使用。如此看来，价值也可以说创造了劳动，也就是说，把人的生产活动的潜能变成了异化劳动。因此，我们在上面给出的引文中看到，价值不但是一种资本的产品，而且也适合做一种“雇佣劳动的条件”。

据上所述，马克思的“价值”概念就像“劳动”概念本身一样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3卷，7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价值也可以被看做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发生在力量上的东西，这些力量工人在生产中耗费掉了。早期的结果被认为是类力量转换为对象。

是专门为资本主义社会量身定做的，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马克思说：“把使用物品规定为价值，正像语言一样，是人们的社会产物。”^① 价值在其严格意义上只能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产生；而且资本主义也必然导致价值生产问题。^② 即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的一些要素比如雇佣劳动有时已经处在旧社会的边缘上，但正如我所描述的那样，价值也不可能产生什么结果。如果马克思在这些例子中用“价值”这个术语，它仅仅表达的是关系这个术语通常为了说明相似之处而传递的含义的一部分；就像“劳动”一样，当它被应用于前资本主义社会，它所指称的仅仅是资本主义社会“劳动”的含义中最普遍的要素。

因此，在马克思看来，价值的存在“假定：（1）原始共产主义的解体（如印度等）；（2）一切不发达的、资产阶级前的生产方式（在这种生产方式中，交换还没有完全占支配地位）的解体”。他谈到价值：“虽然这是一种抽象，但它是历史的抽象，它只是在一定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才能产生出来。”^③ 即使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最一般性的表达也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之前存在。

同样，只有在马克思认为他所生活的晚期资本主义这个社会阶段，“劳动”和“价值”之间的等式才变得明显。在马克思看来，“价值表现的秘密，即一切劳动由于而且只是由于都是一般人类劳动而具有的等同性和同等意义，只有在人类平等概念已经成为国民的牢固的成见的时候，才能揭示出来”^④。在奴隶制和封建制存在的地方，不同人的生产活动表现得完全不平等，因此作为理解价值之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1页。

② 根据马克思的观点，资产阶级生产方式中产品的价值形式“使资产阶级生产方式成为一种特殊的社会生产类型，因而同时具有历史的特征”（同上书，9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0页。同一限定条件在过去被排除掉了，那么将来也会排除掉。因此，尽管劳动时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也作为交换的标准，但是像琼·鲁滨逊所举的例子那样，认为这是一个对劳动价值理论的应用的例子就错了（Joan Robinson, *An Essay on Marxian Economics*, London, 1963, p. 23）。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75页。

础的人类平等观念也很难产生。

二

迄今为止我仅仅对“价值一般”给予了关注。能够被更充分认识到的是哪个方面，交换价值还是使用价值？马克思经常把交换价值称之为非常容易让人误解的“价值”，它是一种“理想的”比例，在这种比例关系中一种产品能够与其他产品产生交换，也就是说，它涉及其他产品的交换能力，这种能力是以具体表现出来的劳动时间为基础的。与早先提到的劳动的量的方面相对应的交换价值据说有了质的特征，“个人劳动只有通过自身的异化才表现为抽象、一般的、社会的劳动”^①。由于劳动在所有的产品中都是同样的异化劳动，所以价值也能够根据在生产中耗费的劳动时间来衡量。如果商品中的劳动不是马克思视为价值灵魂的一样抽象、一般性的劳动（异化劳动），那么商品的价值就不可能得到有效地衡量。因此，根据对工人与他的生产活动和产品之间的关系的考察，正是异化理论为马克思提供了他这个问题的答案——“为什么劳动表现为价值，用劳动时间计算的劳动量表现为劳动产品的价值量呢？”^②

商业的内部问题也就是价格比率问题，它与马克思推导的数学结果极其相符，因为交换的商品在质上是一样的，具有共同的根源。它们都是抽象的财富——异化劳动唯一可能的结果，而且都是这样交换的。当然，它们个别的具体形式决定了什么样的人购买什么样的东西，但商品的具体形式并不能解释交换比率问题。在市场上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Ⅱ，57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一旦我们接受衡量价值大小的是质上无差别的异化劳动，那么熟练劳动与不熟练劳动之间的微小区别——一些批评者试图把它作为马克思价值理论的重大错误——就应该得到恰当地审视。马克思承认，熟练劳动包含的生产力所具有的价值比不熟练劳动包含的生产力要大一些，但是前者的再生产花费了更多的必要劳动时间。熟练劳动仅仅是熟练劳动的混合物，是所有进行创造性活动的熟练劳动的总和。当它们在资产阶级生产条件下被应用的时候，既然这两种劳动在它们异化的程度上没有明显区别（想一想这种关系的所有要素），那么马克思就能够正当地把它们放在一起用同一个标准来进行衡量。

现价格“波动”部分原因在于商品交换时的价格高于或低于它所耗费的劳动时间，但主要是买方或卖方竞争的缘故，不管是买者之间的竞争还是卖者之间的竞争。但是，即使对这种波动，马克思坚持认为价格基本上是被生产商品的必要劳动时间的数量决定的。^①从这一点来看，它认为当供求彼此之间相抵时，商品就会以市场的价值（或者是以这一生产领域内商品的平均价值）出售。^②马克思进一步认为，长时间来看，对于任何既定的商品而言，价格将大体上与价值相符。^③

这些结论说明了价格接近价值的趋向，它还被一种截然对立的倾向所证明，即资本家竞争的利润率即使是相同的，但各个生产领域内的剩余价值率是不同的（因为资本有机构成是不同的）。^④如果利润率相同，但在同一领域内固定资本与可变资本（工人）所占的比例不同，那么价格似乎也常常偏离价值。然而，就马克思自身所关心的价格而言，这是他强调的最重要倾向（它被竞争所改变）。毫无疑问，部分原因在于资本的有机构成在工业部门（即马克思最关注的经济部门）一定时期内不会发生明显的变化。可能更重要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即商品包含的劳动时间无疑是决定交换比例的主要要素，因此劳动时间的改变必然导致交换比例的变化。马克思决没有满足于把这些相互对立的倾向整合到一个单一的价格理论当中；他把交换解释为一个植根于特殊社会环境中的历史过程，这要求他不能这么做。

当认为影响实际价格的主要因素是市场竞争之后，马克思这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6卷，48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16卷，13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

③ 同上书，142页。马克思明确地说：“不同生产部门的商品按照它们的价值来出售这个假定，当然只是意味着：它们的价值是它们的价格围绕着运动的重心，而且价格的不断涨落也是围绕这个重心来拉平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99页）

④ 同上书，220页。

所考虑的就是市场这个实体，尽管很多批评者指责他没有考虑市场。^① 但是对马克思来说，总要有一个开始进行竞争的参照点。这就是交换价值，或者说是商品“理想的”交易能力。当供需平衡时，它就让一双鞋的价格等于一条裤子的价格，既不会高也不会低。这就是中间值，鞋和裤子的实际价格将会一直被吸引在它的周围波动，它们的实际价格则会被各种各样的市场要素（其中包括榨取了不同剩余价值比例的资本家之间的竞争）改变。交换价值自身只能因为技术进步得到改变，这些技术进步影响到了生产这种或那种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因此，一项新的发明能够让工人在同样的劳动时间内生产两倍多的鞋，这就把一双鞋的交换价值降低到了一条裤子的交换价值的一半。这两种商品的价格可能不会立即反映出它们之间交换价值比例的剧烈改变，但根据马克思的理论，从长期来看它们一定会如此。

但是，交换价值不只是异化劳动的产品进行交换的比例；与价值本身一起，它也是对潜在异化关系的一种特定的社会表现形式。工作的需要和社会产品的分配在各个社会都存在；不同的仅仅是形式而已。因此马克思说：“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借以实现的形式。而在社会劳动的联系体现为个人劳动产品的私人交换的社会制度下，这种劳动按比例分配所借以实现的

^① 正如在正文中所显示的，当具有不同的剩余价值率的不同生产部门形成了一个平均的利润率的时候，资本家之间的竞争承担了一个类似的角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220页）。为了理解利润，马克思还把资产阶级看做是一个整体。这就更不用说博姆—巴维克的“大矛盾”了。这个“大矛盾”是指：巴维克认为平均利润率存在于两个使用了等量资本的工业部门中，因而这就与马克思坚持的只有劳动创造价值的信仰不一致了。就像对马克思进行的多如牛毛的批评一样，这是在反对一个马克思绝对没有坚持过的立场，只不过拒绝接受他从来没有评论过的东西。通过不断的重复，博姆—巴维克的批评达到了这样一个高度，即它清楚地说明了大多数马克思的注释所达到的水准。See Ludwig v. Böhm-Bawerk, *Karl Marx and the Close of his System*, trans. Alice A. MacDonald, London, 1890, p. 26ff. 博姆—巴维克不是一个“普通的”批评者，正像后面这位作者正确指出的那样，他是一个“反对马克思主义的雄狮”。William Blake, *An American Looks at Karl Marx*, New York, 1939, p. 415.

形式，正是这些产品的交换价值。”^①

因此，交换价值是“个人劳动产品的私人交换”在社会分工中所采取的一种“形式”。它不但为这种交换提供了便利，而且表现了它发生时的条件。正像马克思在其他地方所说的，“它只能作为一个既与的、具体的、生动的整体的抽象片面的关系而存在”^②。同样地，他在演讲中指出，在这种情况下，它是其他主要要素的（表现）“形式”。我们已经看到，马克思把“价值一般”看做是“一种社会劳动形式”，并且我们将会很快发现，资本、货币和商品也都表现为“形式”，或者是价值的表现“形式”，或者是劳动的表现“形式”。只有承认这些要素是内在联系在一起，就是说每一个实际上都是其他要素的一部分，这时马克思的实践才能够被充分说明。根据这种观点，对于任何能让人区分出资本主义生产的要素来说，没有其他要素想要做到这一点在逻辑上是不可能的。

在这种联系中值得考察的是那些似乎是这一规则重要的例外情况。在《资本论》第3卷一个相对对立的评论中（恩格斯后来进行了相当详细的扩展），马克思声称：

撇开价格和价格变动受价值规律支配不说，把商品价值看做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历史上先于生产价格，是完全恰当的。这适用于生产资料归劳动者所有的那种状态；这种状态，无论在古代世界还是近代世界，都可以在自耕农和手工业者那里看到。^③

换句话说，有些产品在现代社会之前就已经根据它们的交换价值进行商品交换了，而且只有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所有价格才像现在这个案例中一样会远远偏离交换价值。要理解马克思在这里提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5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03~10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198页。对于恩格斯的评论，请参见“《资本论》第三册增补”（同上书，1003页之后）。

的观点，最基本的是要把他现在谈论的内容与他谈论这个内容时所使用的方法区别开。当然，在某种意义上交换在更早的年代就已经存在了。因此，马克思的观点可能也是正确的，即劳动时间是一种可操作性的测量标准，通过它，那些自己拥有生产资料的人们能够交换他们的产品（重要的是要注意到，占有——他们能用它来进行生产——的性质没有更多地考虑它本身包含的阶级内容）。

考虑了这个例子，我们仍有一些问题要追问，即：“在什么意义上我们能够说在前资本主义时代存在着‘交换价值’？”在我看来，马克思的答案是，交换价值可以说仅仅在严格限定的意义上存在，在这里，它的概念所包含的内容仅仅是当它在资本主义社会使用时所包含的内容的一小部分。同样的情况我们早在关于“劳动”的概念中就已经看到了。因为产品在任何时代都是根据它们在生产活动中耗费的劳动时间的比例进行交换的，所以我们可以预见工人与他的活动、产品和他人之间的（偶而会相应地发生变化）异化关系。正像马克思所证明的那样，异化并不是资本主义社会所特有的。但是在现代社会它已经变得非常彻底和明显，以至于有些概念已经成了用来说明它的重要特征。“劳动”（指劳动一般）是这样，“交换价值”也是这样。当我们集中关注异化了的人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活状况的某些方面时，这些概念还指导我们思考，在更早的那些年代，人们生活中的类似的这些方面具有那些没有充分发展出来的性质。用马克思的话说就是，在资本主义社会的范围内，“一部分原来只是征兆的东西，发展到具有充分意义”。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他声称“资产阶级经济为古代经济等等提供了钥匙”，而且“如果说资产阶级经济的范畴包含着一种适用于一切其他社会形式的真理这种说法是对的”（但是它们所包含的真理是一种被修正了的形式，也就是说，它们的意义被吸收进了已经发展了的高级社会形态之中）。^①

因此，尽管根据交换价值进行的交换在前资本主义时代也发生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108页。

了，但是“交换价值”是一个现代概念，它是在现代社会条件下出现的，而且（根据马克思的关系概念）体现出了整个社会形势，这种形势让它的出现既具有可能性也具有必然性。实质上，它还表现了这样一种社会形势，其中交换价值是支配产品交换的主导性原则。在奴隶所有制和封建社会（如果不考虑那些自己拥有生产资料的人），因为分工而导致的产品交换是以强权或权利为基础的；而在共产主义社会，产品会根据每一个人的需要给予满足。只有在现代社会，因为生产关系完全是异化了的，所以交换价值成了统治所有人的产品进行交换的支配性原则。因此，在马克思通常所理解的交换价值的充分意义上，交换价值在前资本主义社会并不存在，而且它的概念所包含的意义也决定它不可能存在。

资本主义社会的主要“形式”逻辑上会相互交织在一起，这个结论仍然是站得住脚的。交换价值不能单独地表现劳动、资本、商品、利息等，它们也不能孤立地来表现交换价值，每个要素都只是其中的一部分，但它能体现出它是此物而非彼物的所有条件。但是，在引用的例子中，我们看到，这并没有妨碍马克思在交换价值的意义上用“价值”，用它来表示一个要素的完整含义，以便能够凸显在社会进化的各个阶段都具有的一些共同特征。此前，我们看到了这种语言的使用是如何可能的。只有承认马克思所谓“价值”的内涵要比前资本主义社会时它所表示的内涵更丰富，我们才能够把实践与他不断重复的论断——价值是资本主义的特殊产物——调和起来。当有些商品实际上是以它们的交换价值进行交易时，马克思并不想花多大精力去说明在各个时代发生了什么，但是他却非常注意解释“交换价值”（每次都是在价格围绕价值上下浮动时）作为一个现代政治经济学的范畴所表现的关系，这个事实非常清楚地说明了他认为最重要的任务是什么。

三

正像已经说明的那样，除了交换价值之外，价值的另外一面是使用价值。商品具有使用价值是因为它能够满足人的一些需要。它从生产它的工人那里获得了这个属性，这些工人从事的是有目的的

生产活动，而且这样做就把他们自身拥有的一些东西转移到了他们的产品当中。有时候，马克思把“使用价值”界定为“在个人对公社（个人构成公社的基础）的一定关系中把个人再生产出来”（重点是马克思强调的）。^①因此，一种使用价值不仅仅是指一种商品有什么用途，而且还说明了一种工人和他的活动、产品以及其他人与人之间的特殊关系。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工人就是这个样子，他们创造了他生产的東西；而他生产的東西——包括他的产品的很多物理特征——非常清楚地说明了他的身份地位，实际上也就揭示了这只不过是他的社会人格的拓展。根据马克思关于现实的关系概念、关于人与自然之间具有内在关系的看法以及关于工人异化的信念，工人生产有用对象的努力必然导致这样的结果，它们之所以有用是因为它们代表了在他们的生产活动中工人的异化了的关系。我们看到，马克思声称即使是效用这个概念也是特定的社会产物。因此，由于交换价值指的是劳动“量的方面”，那么对于这种劳动来说，使用价值就相当于它的质的方面。^②

使用价值怎么能够表示渗透到生产活动中的异化劳动呢？在资本主义社会，对于生产它的工人来说，任何商品都没有使用价值。工人生产的不是他需要的东西，而是生产那些能让他赚足够多的钱去买他想要的东西。他为别人生产使用价值，对他自己而言这只不过是进一步毁灭自己，他一定会为这种过分的慷慨行为付出代价。因此，只有在交换之后，他的产品才变成了使用价值，而且为了交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47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这种认为劳动与价值之间具有双重联系的概念与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认为它们不存在联系的观点形成鲜明对比。马克思说：“古典政治经济学在任何地方也没有明确地和十分有意识地把体现为价值的劳动同体现为产品使用价值的劳动区分开。”（同上书，98页）因为他们没有理解作为异化了的生产活动的劳动，所以他们觉得不需要考虑这种体现在产品中的劳动的独特性质——价值。

换必定具有诸如抽象的、一般的劳动这样的特征。^① 在马克思看来，“商品要变成使用价值，就要全面转让，进入交换过程……因此，它要实现为使用价值，就必须实现为交换价值”^②。在别人的控制下使用自己的产品，根据头脑中的目的生产它们，其中位于核心位置的不仅仅是使用价值，而且还包括异化本身。在资本主义社会，使用价值的生产就是商品的生产，生产它们的工人被异化了；生产活动只能来自于异化了的工人，而且它是维持他们生存状况的同一个活动。

使用价值的异化特征在异化劳动生产的产品的很多物理特征上也能体现出来。生产据说“使消费得以完成”，因为它的“对象不是一般的对象，而是一定的对象，是必须用一定而又是由生产本身所媒介的方式来消费”^③。在生产向人们出售的产品时，人们形成了异化的生活状态，那么工人还能生产哪些商品呢？首先，他在资本家的煽动下生产那些具有能够吸引顾客这样的特征的商品，而不是生产那些能满足他们需要的商品。因此，我们发现整个资本主义社会非常强调外观设计，很少关注它的耐用性。工人还生产一些能满足异化社会需要的商品；其中包括各种各样的锁、枪支、大多数广告、股票市场和教堂等。最后，很多产品在没有异化的社会也有类似的东西，在这里也用这样一种方式生产出来了。这种方式揭示了异化了的社会关系，而在这种社会关系中能够发现这些产品。因此，房子是以家庭为单位建造的；洗衣机、自动洗碗机和其他大多数家庭耐用消费品通常都非常小，而且只能供少数人使用；小汽车优先于微型公共汽车被大量生产，等等不一而足。在所有这些方面，资本主义社会的异化特征能够从被生产出来的商品的物理特征上看出来，能够从它们的使用价值上看出来，能够通过为了使用它们而从它们

① 马克思说：“使用价值……具有价值，只是因为抽象人类劳动对象化或物化在里面。”（同上书，5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43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94~95页。

生产出来的方式中看出来。

正像我们所说的，尽管使用价值是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活动为基础的，但是交换价值也是以使用为目的的生产活动为基础的，而且确实别人也使用了。“因此，如果说商品只有在实现为交换价值时才能变成使用价值，那么另一方面，商品只有在它的转让中证实为使用价值时才能实现为使用价值。”^① 价值的这两个方面彼此互为前提，而且确实不能单独思考。因此，就像交换价值一样，使用价值也表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

有时，马克思仍用“使用价值”这个概念来指涉它的构成性关系中的普遍部分，但这可能会让人误解。例如他说：

因此，劳动作为使用价值的创造者，作为有用劳动，是不以一切社会形式为转移的人类生存条件，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即人类生活得以实现的永恒的自然必然性。^②

在这个例子中，当它变成“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的时候，使用价值就进入到了异化理论当中。^③ 当使用“交换价值”时，我们就是这么解释社会实践的。我们已经赋予实践这样的解释。还存在这种情况，即马克思几乎总是用“使用价值”来指这种情形——在这里有用的东西被生产出来就是为了让渡给别人。实际上，它正是根据头脑中形成的目的进行生产，也就是说，它是作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组成部分生产出来的。因此，在马克思所描述的共产主义社会不管是使用价值还是交换价值都不会存在，在那里每个人在共同体中都是自觉的、能全面合作的成员，他生产的是他想要的东西，

^①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缺点之一，就是它从来没有从商品的分析，特别是商品价值的分析中，发现那种正是使价值成为交换价值的价值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这种价值形式就是商品的使用价值。

^② 同上书，56页。

^③ 同上书，49页。

消费的是他需要的东西。

四

在开始讨论劳动价值论的时候，我还谈到了附属性的剩余价值理论。后者实际上是前者的扩展，但只有在现在我们才能判断出它们共同的内容。像他的很多表达方式一样，“剩余价值”具有很长的历史，但是马克思赋予它的意义是独特的。^①对他来说，剩余价值是异化劳动的抽象产品的数量，这种异化劳动并没有以工资的形式返还给工人。它构成了资本主义生产所创造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一部分，它转移给了所有人，唯独没有工人。马克思认为这是他在政治经济学领域作出的独创性贡献，他用剩余价值的一般形式进行研究工作，而不是用它的特殊形式，比如利润和租金等。^②但是马克思只能用它的纯粹形式来思考剩余价值，因为对他来说“价值”比通常理解的“交换价值”包含了更多的内容。如果没有把价值看做是抽象产物这种概念，他就不能把剩余价值看做是剩余的抽象产品。没有这个概念，马克思之前的斯密、李嘉图以及其他持劳动价值论观点的经济学家的著作就只能用一种具体的交换价值形式来处理剩余价值。^③

马克思似乎认为，他的前辈没有用它的纯粹形式处理剩余价值所犯的错误比我自己对这个问题所提出的解释更不可原谅。因为要使用剩余价值的纯粹形式，斯密、李嘉图等人就不得不把价值理解为抽象产品，而且相应地也要求用这种方式理解异化劳动。因为相

① 令人满意的思想史将不得不把“剩余价值”至少向上追溯到重农主义者的“纯产品”那里，我的著作不想假装成为这样的思想史。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5卷，191页。

③ 例如，参见他在《剩余价值理论》中对斯密和李嘉图的批判。除了剩余价值的一般形式外，马克思认为他做出的另外一个原创性的贡献是，他在《资本论》中论证了劳动的二重性，揭示了隐藏在工资“不合理的”形式后面的关系（同上书，191页）。但是在《资本论》第1卷前言中，马克思认为最重要的仍是他对价值本身的处理：“以货币形式为完成形态的价值形式，是极无内容和极其简单的。然而，两千多年来人类智慧对这种形式进行探讨的努力，并未得到什么结果，而对更有内容和更复杂的形式分析，却至少已接近于成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7~8页）

信所有这些都是古典经济学家范围内发生的，所以马克思似乎认为，现实世界（尤其是无产阶级的悲惨状态）能够对其他追求真理的老实人产生同样的影响，就像它对马克思产生的影响一样。人们都知道他非常尊重李嘉图。进而，尽管政治经济学家没有把劳动看做是异化了的生产活动，并且同样也没有对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进行区分，但是马克思认为，“古典政治经济学事实上是作了这种区分的，因为它有时从量的方面，有时从质的方面来考察劳动”^①。在实践上他们被迫做的事情在知识中得到体现在将来真的就那么难吗？

我自己对这个主题得出的结论更加严格。我认为，价值理论在这里为那些并不了解（至少大体上如此）异化理论和内在关系哲学的人介绍了不为人知的事情。价值理论是异化理论的一部分，而内在关系哲学则是价值理论的一个必须的框架。马克思之所以在经济学上具有革命性，是因为他不但为那些只有他自己提问的问题提供了全面的答案，而且用那些在他的分析中使用的原创性的概念对此进行了说明。尽管它们都渗透在资本主义的假设中，它们的重要性仅仅被淡淡地理解，但是所有人都更应该去了解马克思的经济学作出的比其他任何经济学家都要独特的贡献。

当琼·鲁滨逊（Joan Robinson）抱怨“到底是什么事情让黑格尔在我和李嘉图之间插上一杠子”的时候，她表现出了一种即使是最愿意读《资本论》的经济学家都会产生的挫折感。^② 与之类似的是约瑟夫·熊彼特，他评论道，如果“价值”比“交换价值”所包含的意义更多，那么马克思所说的就不难理解，但是他并没有看出来多出的那些内容是什么。^③ 这并不是说所有对马克思经济理论的误解都源自于对异化理论和哲学基础的忽视。对《资本论》的详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8页。“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概念在其他劳动价值理论经济学家——因为他们在这里全然如此——的著作中没有超越这种简单观念，即如何使用一种商品以及为此如何进行交换。

② Joan Robinson, *On Re-reading Marx*, Cambridge, 1953, pp. 22-23.

③ Joseph Schumpeter,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Democracy*, New York, 1947, p. 23.

研究将会让一代代读者少去关注关于这一主题的大多数批判性著作。由于同样的研究将能够让批评者理解马克思所描述的资本主义，但是，他们将会通过异化理论的棱镜看清现实，不管他们是否了解它。因为归根到底，就像卢卡奇（Lukacs）在《历史与阶级意识》（*Geschichte und Klassenbewusstsein*, 1923）中所说的，在马克思的早期著作能够利用并得到最充分论证之前，《资本论》足以让我们充分理解《资本论》。不幸的是，大多数批评者根本就不能深入到《资本论》的最后一卷，在那里马克思一再强调了价值和价格、剩余价值和利润之间的区别，而且在那里他又开始关注此前没有涉及的竞争的要素。忽视这些内容——而且有人想把庞巴维克（Böhm-Bawerk）扯到他们中间——的批评者不可能让他们仅仅借由他们不了解马克思的异化理论就轻而易举地得到谅解。不管马克思重复多少次价值是劳动和剩余价值不是利润，仍有人可能不知道这个理论，但是，这绝对不会还让人们认为仍存在前后不一致。

第二十七章 价值的形态变化

我把劳动力描述成了异化了的的生产活动的潜能，并且提出了劳动与价值之间是等价关系，现在我能够对价值的形态变化和商品拜物教作一些解释。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劳动包含在它所有的产品当中。因此，作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它的等价物，这同样适用于价值。工人生产的商品以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形式包含着他的劳动。因而，马克思认为：

现实的生产过程，作为直接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又产生出种种新的形态，在这些形态中，内部联系的线索越来越消失，各种生产关系越来越互相独立，各种价值组成部分越来越硬化为互相独立的形式。^①

通过资本、商品、地产、利润、利息、地租、工资和货币等经济形式，这些外观在它一连串的形态转换过程中承担了价值含义。马克思可能坚持说：这些都是“比较具体的经济规定（价值是从这些规定中抽象出来的，因而另一方面也可以把这些规定看做价值的进一步发展）”^②。所有这一切都来自于工人异化了的的生产活动，而其中的每一种外观都体现了它赖以存在的所有条件。作为价值的构成要件，它们都是同一个有机体——资本主义社会——的不同侧面。根据这种观点，大多数正统的经济学家已经致力于试图解释这些明显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0页。

有区别的实体是如何相互联系起来的。对于马克思来说，问题恰恰相反：他想要表明，这些本质上相同的实体是如何彼此相互区别的，或者说在经济活动中每一种价值形式的独特功能是什么。它们的“同一性”是假定的；在这里每种形式的特殊性——其中包括它与其他形式产生关系的那种独有的方式——是他的经验研究的主题。

毫无疑问，具体的经济规定中最重要的是资本，它让它这个名称适应了这个时代。马克思声称，资本是“吮吸创造价值的力的价值”^①。它是剩余价值重新雇佣劳动进一步创造价值的那部分。下面是一个更完整的说明，马克思说：

资本不是物，而是一定的、社会的、属于一定历史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后者体现在一个物上，并赋予这个物以独特的社会性质。资本不是物质的和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的总和。资本是已经转化为资本的生产资料，这种生产资料本身不是资本，就像金或银本身不是货币一样。社会某一部分人所垄断的生产资料，同活劳动力相对立而独立化的这种劳动力的产品和活动条件，通过这种对立在资本上被人格化了。不仅工人的已经转化为独立权力的产品，作为其生产者的统治者和购买者的产品，而且这种劳动的社会力量及未来的……（这里字迹不清，根据辨认，这里是“这种劳动的社会力量及其有关的形式”）形式，也作为生产者的产品的属性而与生产者相对立。^②

总之，资本从以前的劳动生产的产品这一角度表现了资本主义主要的经济关系这种劳动现在成了生产资料。它用这种生产资料生产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658页。马克思在很多时候解释资本时所使用的“异化”这个术语有助于我们把握马克思所理解资本与异化理论之间的联系，例如，当他把资本看做是“社会生产条件与实际生产者分离”时就是这样（同上书，293页）。

^② 同上书，922页。一个更加充分的“定义”是在更早一些时候作出的，参见“雇佣劳动与资本”。

了价值，它假定所有这些条件对于它以这种方式发挥作用而言是必要的，而且把这些条件都包含到了那些构成性关系之中。因此，就像我们所看到的，马克思把异化了的工人看做是“可变资本”，并说资本家本身“包含在资本的概念中”^①。因此，货币、商品和利息有时也都被看做是资本。因为每一个都表现了与劳动结合在一起的异化了的的关系，所以它们都是价值的“形式”；但是由于每一个的功能都以某种方式与资本的核心概念联系在一起，也就是说都为价值生产作出了贡献，所以它们也都是资本的“形式”。因此，举例来说，货币可以被看做是价值、资本、商品等，这取决于马克思思想让它实现的潜在功能是什么，反过来，这又取决于他那时考虑的问题是什么。

因此，《资本论》这个标题能够传递在这部著作的其他部分所表达的资本主义的整个历程。这个历程逻辑上发端于异化劳动，经由创造价值到达了各种各样的具体的经济规定——其中资本是最典型的例子。因此，如果扩展它们的全部意义，那么“资本”、“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资本主义”都是同样的表达方式。正像马克思通常使用的这个术语——“资本主义”，它仅仅是沿着这些关系深入到了人们的日常生活当中，但是它并没有引入这样的要素，即那些没有在作为它的必要条件和结果之统一体的概念化的“货币”中体现出的要素。

由于被称为资本主义时代“占统治地位的范畴”、“起决定作用的生产关系”，“资本”得到了进一步的区分。^②“起决定作用”在这里可以被理解为“最重要”。对于马克思来说，使用生产资料生产财富一般是资本主义很多特有的特征中最最重要的一个，是在它相互影响的不同部分中最具有影响力的一个，也是一种最清晰地解释了资本所体现的整体性的关系。后一种主张要求根据马克思的决定——即把对“商品”和“价值”的解释作为《资本论》的起点——进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2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6页。

条件限制，尽管人们发现这个工作的纲要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是以“资本”作为起点的。

把“资本”（或者是他在《资本论》中用的“商品”和“价值”，或者是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用的“货币”）看做是核心概念，这就让马克思能够用最少的初始条件进入到经济论争当中。如果选择“异化劳动”，那么我们将至少需要像《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那样把研究范围扩大到哲学和人类学。但是，如果没有这些限制性条件，将会很容易误解像“货币”、“商品”和“价值”这样的核心概念，因为它们在其他经济学家的著作中有类似的概念。如果我们认为马克思在两个相互联系的层面上——其中一个是在斯密和李嘉图的著作中反映出来的经济层面，另一个就是异化层面——处理这一主题，那么它就找到了马克思主义的致命之处就是，通过把被大众接受的意义转移到了他的术语当中，马克思在第一个层面表达的内容所包含的充分意义，让人们很难再想去弄清楚在第二个层面上究竟说了些什么。但是，因为它们之间相互联系的特点——即使这两个层面的思想被误解了——结果就是马克思经济学的整个主题就被广泛地误解了。

二

关于私有财产和产品异化的讨论已经让我们了解到，价值是如何包含在像资本——或者商品和地产等诸如此类具体的产品当中的；但是，在什么意义上价值包含在了货币当中呢？——不管货币是现金形式还是能够被分配到人们手中的其他形式，比如利润、利息、地租和工资等。马克思可能会坚持说，货币在与资本同样的意义上包含着价值，即：它们都来自异化劳动，因此也都具有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在这种情况下，货币的使用价值是它被交换时体现出来的便利性；而它的交换价值，与资本一样，是它能够用于交换的价值量。

作为一种进入到了交换领域的异化了的的生产活动的产品，货币像资本本身一样是一种商品。货币在本质上不同于其他商品，首先因为在形式上其余的一切商品都“彼此表现为交换价值”；而马克思

在其他地方认为货币是“处在随时可以进行交换的形式上的商品”^①。在他看来，

这样的代表一切商品的交换价值的最适当存在的特殊商品，或者说，作为一种分离出来的特殊商品的商品交换价值，就是货币。它是商品在交换过程本身中形成的商品交换价值的结晶。因此，如果说商品在交换过程内部只有解脱了一切形式的规定性，以直接的物质形态彼此发生关系，才变成互为使用价值，那么，它们为了彼此表现为交换价值，就必须采取新的规定性，必须发展成货币。^②

根据一个单一标准——价值，商品之间的比较更加方便，货币也得到了发展。在马克思看来，它是那些商品本身的一种表现形式，通过这种形式它们彼此进行交换，而且它表现了同样的异化条件，这让等价物之间的交换既具有可能性又具有必然性。

作为它们的相对价值寓于其中的物质实体，货币会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取代所有商品成为实践劳动的对象。这是货币作为一种商品具有的第二个典型的特征：人们工作是为了赚钱。作为人与他的需要之间的必然中介物，货币逐渐成了他想要的东西。^③ 进而，由于拥有购买其他一切对象的能力，货币就把个人卷入了与其他商品和其他人之间的关系当中，而人们根据自己的需求和个人特征是不可能进入到这种关系之中的。货币能够让他购买到能让他果腹的食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442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44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442页。关于货币既是资本又是商品的更好的论述可以参考恩斯特·曼德尔（Ernest Mandel）的学术著作。Ernest Mandel, *Traite d'conomie marxiste*, Paris, 1962, Chapter 3, 4, and 8.

^③ 马克思说：“货币，因为具有购买一切东西、占有一切对象的特性，所以是最突出的对象……货币是需要和对象之间、人的生活和生活资料之间的牵线人。但是在我和我的生活之间充当媒介的那个东西，也在我和他人对我的存在之间充当媒介。对我说来他人就是这个意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59页）我已经打破了我的一般使用规则，即在這些章节中仅仅用马克思后期的著作，这是因为货币作为商品的这一方面在逻辑上符合当前的讨论，而它在马克思的早期著作中又得到了很好的处理。

能够让他占有逐渐温暖他冻僵的四肢的火炉，或者让他拥有凭他的外表不能够赢得芳心的女人。

对于工人而言，异化劳动不可能让他占有对象世界，但是货币却能够做到这一点。货币的能力就是人自身的能力，是人们与自然（包括人）之间发生的关系的潜能，这种能力是在劳动中从他身上获得的，并且融入到了他的产品当中。货币的购买能力是让人们必然出售他们所拥有的东西（劳动力、产品和美德）的功能；这是一种当人们表明他的需要时却没有能力获得他们所需要的东西的功能；而且相应地，这也是一种关于情境的功能——在这种情境下，那些控制着人们所需之物的人不但拥有了自身的利益，而且还对贫困人口的利益持一种敌对态度。通过生产他交付给别人控制的产品，工人开始产生连锁反应，并且在货币占有特殊地位的资本主义社会这种反应达到了（至少在这个范围内）顶点。

因此，货币能够购买的东西只是人们潜在能够购买的东西，但实际上却买不到它们。因为，如果他们真去买东西了，那么货币不可能买到什么；而如果他们绝对没有买任何东西，那么对于货币的购买作用来说它就什么都不是。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说货币是“人类的外化的能力”（重点是马克思所强调的）。^① 没有外化就不会有货币；人们不可能为他们需要的东西提供一块不能增殖的金属块，而且还会因为他们拥有自己需要的东西而拒绝接受它。在描述无产阶级专政时——那时工人与他的活动、产品以及其他人与人之间的异化关系已经得到了充分的调整，马克思没有使用“货币”这个概念，而是代之以“劳动券”。当然，在共产主义社会，即使是这些东西也会消失掉。^②

三

价值从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的变化是通过在交换使用价值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63页。

② 货币的“力量”方面的内容将会在下一章作为对商品拜物教讨论的一部分进一步扩充。

过程中产生的异化实现的。外化出劳动力、资本和货币等的使用价值意味着在每个交易中都要放弃所有对它的控制并交付给别人。当然，这也预示了个人在他们的占有中拥有对价值形式的控制，并且承认别人也是如此。在马克思看来，只有当“人们只须默默地彼此当做可以让渡的物的私有者，从而彼此当做独立的人相对立”时，交换才成为了可能。^①因而，所有交换行为都根据使用价值形式的相互转化能力得到了说明。然后，不管是买者还是卖者“在交易前和交易后拥有和他们让渡的价值相同的价值”；但是价值的形式是不同的，因为每个人已经得到了别人曾经拥有的东西。^②

在回答他提出的“在一般的买卖中被外化出来的是什么”这个问题时，马克思说：“那不是所出售的商品的价值，因为这个价值只是改变了形式……卖者实际上让渡的，从而进入买者的个人消费或生产消费的，是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作为使用价值的商品”^③。价值在买卖中不能被外化，因为资本家的所有产品不管是在买卖前还是在买卖后都同样表现了那种作为他们生产活动之基础的关系。但是，价值的形式在这种意义上发生改变，即价值对象对买者起到的作用与它对卖者所起到的作用不同，而且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功能上发生的变化预示了在概念的使用上也会发生变化。因此，一部机器的价值形式在商人手里就是商品；他用它来赚钱。在买卖过程中，商人把它的使用价值让渡给资本家，资本家用它来雇佣工人并生产价值。被资本家拥有的机器保留了它的价值（它仍然表现得是它的生产活动中包含的异化关系），但是它的价值形式已经变成了提供新功能的资本。在马克思看来，每一种价值形式都有一种让渡使用价值独特的方式：“作为独特的商品，资本也具有它的独特的让渡方式”，这就是把渗透在生产活动中的价值转移到他的产品当中。^④而在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07页。在其他地方，马克思坚持说：“要出售一件东西，唯一的条件是，它可以被独占，并可以让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714页）

② 同上书，394页。

③ 同上书，39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390页。

他地方，借贷也被当做是一种让渡方式，其中银行家把他的货币的使用价值让渡给了资本家。^①

转移使用价值的整个过程的起点是工人把他的劳动力让渡给资本家以便赚回足够买生活资料的钱。我们将会想起，劳动力是唯一一种这样的商品，即它的使用价值——劳动——能够创造出比它自己的交换价值还要大的价值。资本家出售工人的产品，也就是，让渡它们的使用价值给买者，赚回金钱，也就是说得到了他们的货币的使用价值。然后他把他得到的货币中的一部分使用价值以租金的形式让渡给地主，另外一部分以利息的形式让渡给银行家。尽管在这个例子中没有体现出一种公平的形式，但这就是真正的新旧价值之间的交换，其中旧的价值就是以前工人的产品，而这些产品的使用价值最初被地主和银行家让渡给了资本家。剩余价值通过这种方式得到了分配。资本家留给自己的是他的利润，为了获得更多的劳动力，毫无疑问他将会把其中一部分让渡给工人。

从前面的讨论中可以看出，“让渡”的意义发生了一些变化，它的含义与我们开始使用时已截然不同了。放弃对使用价值的全面控制与前面讨论这个概念时所解决的问题好像已经不是一回事了。正是从这一证据出发，仅仅注意到《资本论》中“异化”之表象的批评者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即马克思的计划与他早期著作中的打算已经完全不同了。除了这个概念经常（尤其是在1857~1858年写就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被用于表达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完全一样的信息这个事实之外，对使用价值的讨论应该清楚地说明了它们之间存在的差异比实际差异更明显。^②

当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谈到任何商品的“让渡”时，他并不仅仅想表示出售它这种行为；他的意思是放弃对它的使用价值的全面控制。而正如我所表明的那样，这种交易只能发生，因为创造了所有价值的工人生产产品时使用的是异化了的的活动。在活动中他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385页。

^② 对于异化的讨论能够直接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找到，另外还可参见《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

异化了，而且资本家也异化了。转移使用价值是异化的一个方面，而这个方面与其他方面紧密联系在一起并相互依存。通过把这种买卖活动看做是“异化”活动，就像他处理其他概念一样，马克思正在用这个概念来表现构造信息的部分内容，受这个概念支配的信息是为了满足一些直接目的。在这个例子中，由于价格原因放弃了使用他本人拥有的东西的权利，这种做法就被称之为“异化”。因为，首先行为自身是一个外化了的的行为，其次，为了注意在工人的异化劳动中牵涉到的这种交换的根源——因此，整个价值的形态变化都是从交换开始的。^①

四

《资本论》是一部关于价值规律的著作，而且同样也是一部关于异化的著作。最初，因为给它贴上了澄清（问题）的标签，所以据说私有财产成了研究的主题。这是事实，但并不完全准确，因为价值这个私有财产最抽象的形式（在这个形式中所有特殊性的痕迹都已经被抛弃了）才是马克思的真正主题。就像马克思主义当中的其他规律一样，价值规律与通过马克思非常关注并与之相关的现实关系与实体的必然发展发生关系。它关心的不仅仅是发生了什么，而是根据价值的“本性”它一定会发生什么。价值转化为资本、工资、租金和货币，就像它转化为生产价格并最终转化为市场价格一样，都受到这个规律的支配。当考虑到价值以多种形式并通过多种形式参与到了资本主义流通当中时，马克思为它的发展规律绘制了线路图。他正在解释的是，在不同的时代，被看做是资本主义的“内部关系”、“隐藏的光谱”、“生理学”、“有机联系”以及“生命过程”等的内容指的是什么。正是这一点让马克思的工作变成了他自己所

^① 如果新强调的与“异化”一致的地方并没有影响马克思对异化理论的注解，那么这个概念与“外化”（estrangement）这个概念就有着明显的区别。曾被当做同义词处理的现在看来是有一些区别的：“异化”通常——尤其是在马克思后期的著作中——更加强调人已经放弃的东西以及它与放弃者的结果性关系；而“外化”则倾向于强调遗留下来的东西，个人给予之后的状态。不管什么时候使用，这两个概念的完整意义都保留着以前建构起来的异化关系的整套内容。

理解的“科学”：我们曾经看到他说“科学的任务正是在于阐明价值规律是如何实现的”^①。

因此，与斯密和李嘉图的不同，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不是在说劳动生产了价值，而是揭示在价值的形态变化过程中各个方面的全景。在这个过程中劳动与价值之间的等价关系是最根本的假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2卷，541页。马克思说，在《资本论》第2卷，他想要图解说明在流通过程中价值采取的各种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7页）。尽管标题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但是《资本论》第3卷继续了第2卷的图示性工作。根据所包括的所有价值的形式变化，显然目前这一章已经多少接触到了这个主题。在弄清楚马克思的经济学与异化理论之间的联系之前，我非常满意并且不会重新建构比为了这个目的所需要的更多的他没有说明的复杂事物。

第二十八章 商品拜物教

“商品拜物教”是指一旦人们进入交换过程当中就会对劳动产品产生的一种误解，这种误解认为这些价值形式在人类仍在不断上演的戏剧中占据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① 商品拜物教是一个关于人、他的生产活动和产品以及在资本主义社会对所有人来说会发生什么事情的故事。把这样一个故事误认为是一个关于无生命对象的活动，赋予它们只有人类才拥有的性质并为这些死的东西配置上活的关系，这就是马克思所谓的“商品拜物教”^②。

在马克思看来，“商品世界的这种拜物教性质……是来源于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③。我们所看到的这种特征在产品中——也就是价值中——得到了再生产。作为异化劳动的抽象产物，价值表现了个人在从事这种劳动中形成的关系。然而，尽管价值包含着人类关系，但是它实际上把它们表现为人们的产品之间的关系。因此，就有了这样的注释：“因此，当加利阿尼说价值是人和人之间的一种关系时，他还应当补充一句：这是被物的外壳掩盖着的关系。”^④

^① 对商品拜物教最好的解释说明，请参见 Lucien Goldman, ‘la Reification’, *Recherches dialectiques*, Paris, 1959.

^② 对商品拜物教，也可以根据马克思在宗教中发现的含义进行解释。他说，在宗教中，“人脑的产物表现为赋有生命的、彼此发生关系并同人发生关系的独立存在的东西。在商品世界里，人手的产物也是这样。我把这叫作拜物教”（《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0页）。在一个非常强烈的那一面，马克思把商品拜物教看做是“那些虚伪的假象和错觉，把财富的不同社会要素互相间的这种独立化和硬化，把这种物的人格化和生产关系的物化，把日常生活中的这个宗教揭穿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40页）。在讨论产品异化的过程中，我们已经提到的这种发展也被称之为“物化”（reification, Verdinglichung）。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0页。

^④ 同上书，9页。

对于马克思来说，正是通过交换价值的货币表现，人们在工作之间的联系被完全隐藏了起来。他坚持认为，它是

商品世界的这个完成的形式——货币形式，用物的形式掩盖了私人劳动的社会性质以及私人劳动者的社会关系，而不是把它们揭示出来。如果我说，上衣、皮靴等等把麻布当做抽象的人类劳动的一般化身而同它发生关系，这种说法的荒谬是一目了然的。但是当上衣、皮靴等等的生产者使这些商品同作为一般等价物的麻布（或者金银，这丝毫不改变问题的性质）发生关系时，他们的私人劳动同社会总劳动的关系正是通过这种荒谬形式呈现在他们面前。^①

因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被非常巧妙地伪装成了物与物之间的关系，所以我们不应该对人们理解它们的方式感到吃惊。在商品拜物教影响下，价值的形式变化的表象被误认为是它的本质。通过仅仅把价值看做是他们进行产品交换的一种比率，人们赋予了这些产品一种人的关系，而这让等价物交换成为可能。与之相应，马克思声称，“商品形式的奥秘不过在于：商品形式在人们面前把人们本身劳动的社会性质反映成劳动产品本身的物的性质”^②。

用这种方式，商品就被认为拥有了一种“自然价格”——一种不包含人的要素的与货币和其他商品之间的关系。这种价格是对以使用价值的让渡为基础的交换价值的说明，它仅仅表现的是生产活动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与它的物理性质一样，价格被认为仅仅是商品的一种非社会属性。鞋子对任何人的脚都一视同仁，都是5美元一双。其他价值形式也是如此，在这里同一种现象都被更好地描述为“物化”（reification，具体化）。例如，资本被认为就是为了“获得”利润；这被认为是正常的、自然的因此也是应得的产品。^③无可否认，这种讨论方式有时候仅仅是体现复杂情境的一种简略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3页。

② 同上书，第8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1页。

表达方法，但是马克思认为通常并非如此，他认为，大多数讨论资本获得利润的人实际上是根据因果规律把握二者之间的关系的。

资本还在它与工人之间的关系中被具体化了。对马克思来说，资本在剥削工人的过程中只不过把资本家当成了工具。死的对象（dead matter）支配着活劳动，因为它是有谁掌控的，这些人的利益与生产者的利益是严重对立的。尽管马克思把资本家的活动仅仅看做是执行“资本的职能”，但是，被赋予意识和意志的的确是资本家，而不是资本。^① 仅仅因为机器、工厂等根据它们本身具有的目的来使用，所以才产生了异化结果。然而，在被剥削的过程中，工人倾向于把生产资料与指挥他们的人混淆起来，并把剥削代理人的社会特征赋予无生命的对象。以这种思路，人们认为需要工人的是机器，而工厂则因为造成了无产阶级那种无法忍受的生活状况而备受谴责。

物化也发生在地产领域，因为它好像天然具有产生地租的能力。^② 在马克思看来，“劳动条件必须同劳动能力相分离，而这种分离的基础是，土地本身表现为社会上一部分人的私有财产”，在我们这个时代，土地形成了“被垄断的土地，转化为土地所有权”这种形式。^③ 在这个实例中，生活利润（life profit）、地租是社会关系，它们的部分价值被地主吸走了。马克思说：“正像在资本和资本家——他事实上不外是人格化的资本——那里，产品成为生产者面前的独立权力一样，在土地所有者身上，土地也人格化了，也会用后腿站立起来，并且作为独立的权力，要求在它帮助下生产出来的产品中占有自己的一份。”^④ 与资本的情况一样，地产对人的支配被

^① 马克思充满赞赏地引用了英国经济学家霍吉斯金的观点：“资本是一种神秘的词，就象教会或者国家，或者由宰割其他人的人为了掩盖拿刀的手而发明的普通术语中的其他任何词一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Ⅲ，29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Ⅰ，30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34页。

误解为来自于土地本身，而不是来自于土地所有者。

马克思所揭示的物化并不局限于具体的劳动产品，而且通过价值的形态变化同样也适用于与之相关的所有形式。我们前面看到货币在资本主义社会能够做一切事情，但是，如果把这看做是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关系的表现，那就头足倒立了，因为货币所拥有的巨大的力量被当成了自然属性。毫无疑问，人们对货币的态度是资本主义拜物教的典型代表，当利息产生货币时（货币的借贷就出现了利息）这种态度就达到了它的顶点。在这儿，人们认为他们看到了“生产更多货币的货币……自行增殖的价值”^①。当货币以这种方式“增长”时，马克思说：“再生产过程的结果表现为物自身具有的属性。”^②工人、机器、原材料等所有生产要素都被降低为仅仅是目的，而货币自身被当成了财富的制造者。

最后，劳动关系自身也被物化了，它被制造成了一个“精灵”——雇佣劳动，成了一个褪去了它的独特特征的抽象物。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人把劳动——创造价值的特有的异化劳动——看成是在所有人当中始终存在的生产活动，看成是仅仅生产了那些以工资形式返还给他们的那部分价值的活动。因此，劳动被认为具有“自然价格”，马克思认为这个概念“和黄色的对数一样不合理”^③。

当把社会生产关系、资本、地产和劳动当做物的时候，他们的完整的统一性就消失了，而且它们共同存在的社会被扭曲成了一个毫无希望的社会。在马克思看来：

在资本—利润（或者，更恰当地说是资本—利息）、土地—地租、劳动—工资中，在这个表示价值和财富一般的各个组成部分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440页。

② 同上书，441页。与马克思把质看做是关系一样，下面就是得出的同样的结果：“社会关系最终成为一种物即货币同它自身的关系。”（同上书，441页）最后，它甚至这样表现，好像“利息……表现为资本的真正果实，表现为某种本原的东西，而现在转化为企业主收入形式的利润，却表现为只是在再生产过程中附加进来和增添进来的东西”（同上书，441~442页）。

③ 同上书，926页。

其各种源泉的联系的三位一体中，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神秘化，社会关系的物化，物质生产关系和它们的历史社会规定性的直接融合已经完成：这是一个着了魔的、颠倒的、倒立着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资本先生和土地太太，作为社会的人物，同时又直接作为单纯的物，在兴妖作怪。^①

一旦价值的不同形式被物化，我们只能期望的那些内容——它们之间的这种联系、它们赖以存在的时间顺序——也被赋予了它们自己的生命。在这个实例中，生产关系对人来说表现为物，它们的

这些联系由于世界市场，世界市场行情，市场价格的变动，信用的期限，工商业的周期，繁荣和危机的交替，会按怎样的方式对生产当事人表现为压倒的、不可抗拒地统治他们的自然规律，并且在他们面前作为盲目的必然性发生作用。^②

人们倾向于把这些由于贴上了“规律”这个标签而显得无比高贵的经常发生的经济事件看成是自然界的自然属性。但是让它们出现的既不是神也不是自然。表现出“盲目必然性”的仅仅是没有得到控制的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发展。

当然，所有这些拜物教的实际影响就像无知之幕，妨碍了人们对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解。由于它的起源、现实的运转机制以及未来发展的可能性都被深深地隐藏起来了，所以那些批判都没有击中要害，而且会改变环境的行为也不能得以有效地实现。正如马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40页。“三位一体公式”为《资本论》第3卷提供了一个合适的结论，因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设置的任务现在已经完成了（第4卷是作为劳动价值理论的比较研究提出来的）。价值通过它的各种形式追溯了它在异化劳动中的起源。这本著作他想写一些社会生活仍没有写出来的内容，但是在“三位一体公式”中，马克思合宜地整理了他关于资本主义社会中异化了的居民的经济生活这方面的结论。这是因为他没有认识到这个问题。G. H. Cole, *A History of Socialist Thought*, II, London, 1954, p. 298.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40页。

库塞正确指出的：

如果工资体现了劳动的价值，那么，剥削充其量不过是一个主观的和个人的判断。如果资本只是商品生产中被使用的财产的总和，那么，资本将作为生产技术和勤奋不断积累的结果。如果创造利润是资本利用的独特特性，那么，这样的利润是对企业主劳动的报酬。^①

通过消解基本的人类关系，消解这种作为资本主义生产之基础的根本性的异化关系，它的表面关系就成了一切。

二

迄今为止，我仍在继续我的讨论，似乎对象化必然要以不完全论证作为基础。但是，通过赋予独立生命各种各样的价值形式，人们成功地把它们转化成某种特定力量，以规制它们的存在。当出现所有实体都作为原因和结果而彼此相互联系的时候，事实上寻找一个启动力的就是把它们看成是一个整体的问题。认为机器需要工人就是赋予机器具有需要工人的力量。同样，认为货币有能力购买一切事实上就是让货币具有购买一切的力量。资本主义的规律以同一种方式按照永恒的必然性运行。它们是必然的，是由于每个人就像他们所应该做的那样来思想和行为。根据所有实际目的，也就是说根据资本主义社会中生活这个目的，对象化导致了它体现的那种错误。^②

理解这种观念的困难在于那种不可能性，即在无生命对象以人性这样的错误的时候，就根据我所谓的常识性观点把人的对象当成了“主体”。据说，人使用、需要并且拥有控制商品的力量；他可能误用了它们、没有认识到它们或者没有充分利用它们，

^① Marcuse, *Reason and Revolution*, pp. 280-281.

^② 马克思有时把表现为个体的社会劳动关系看做是“现在这个样子……（它）表现为人们之间的物的关系和物之间的社会关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0页）。

但是这些产品不可能真正拥有使用、需要或拥有控制它的力量。然而，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恰恰是一些马克思经常提出来的主张。通过认为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内在关系，马克思能够把通常与其中一个有联系的性质转移到另外一个上面，使其体现出独有的特征。力量——比如说，人不得不影响人与自然关系的力量——就是他拥有的作为整体（其中包括自然）的某个方面的性质。因此，它也是整体的一种性质（如果能够适用于某个方面，那么这种性质也能适用于整体）；它也是其他方面的性质（能够应用于整体就能够应用于各个部分——假定它们之间是一种内在关系）。因此，根据前面第二章的解释，一个要素的性质能够应用于其他要素（不管是作为这个概念之意义的一部分还是被认为是独立的修饰词），不管在什么时候，后者的功能会通过各种方式与前者的核心意义发生关系。

通过他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异化了的生产活动，工人已经在他自己与他的产品之间建立起了关系（对于马克思来说，二者都是人性的一部分）。他的产品让每个人都在某些方面发挥功能，就像其他概念通常所表示的那样。工人需要对象来实现他的力量，因为一个人几乎不可能获得这些对象。相反，他是通过生产价值、满足他的雇主利润的需要，总之是作为“可变资本”来度日的。意味着能满足人的需要的产品反而开始主导那些与之发生关系人的生活，让他们用那些能够确定它的资本主义产品性质的方式来活动。当被解雇的时候，工人对机器不能提出任何要求，而当机器不被利用时却有权利对工人提出要求。因此一部作为资本的机器据说需要工人在夜间进行劳动；这二者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是产品决定着工人而不是相反。

有时，人们用那些通常用在人身上的术语来讨论各种形式的工人产品，但是，用这种方式来描述产品的性质，用的最多的是货币。我们看到，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是人与他的所有产品之间的中介物；如果不付钱，他得不到任何他需要的东西。由于有了这种角色，货币据说已经成了真正的上帝，因为它成了通过现实力量实现了对我的中介的统治。它的仪式成了宗教本身。人和他的对象之间的中介

物（这种方法让他能够利用它）是那些用“真正的力量”控制他的东西，我们将会看到，当马克思在讨论宗教和国家时，这种观念会再次出现。

因此，对于马克思来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仅在他们的产品中物化了，而且这些物化了的产品与人相互影响，以至于让表现为虚假的东西成了真的。当然这是一个矛盾，在马克思主义关于相互影响的例子中，这可能是最重要的一个：人们从他们的经验中获得他们的现实这个概念（他们物化了价值的形式，因为这会在价值的形态变化中发生），而现实这个概念有助于确定他们的经验（价值的形态变化仅仅通过价值形式的物化才可能发生）。资本的力量，或者说任何工人产品的力量对工人的压制，总是反映着支配它并作为一种工具来使用它的人的力量。但是，通过物化和在资本主义语境中，资本本身可以使用这种力量。马克思并不觉得他在资本主义社会发现的拜物教是罪恶的，因为他赋予产品的力量绝对没有把它们看做是自然本性。

如果消除掉人与他的产品之间的这种内在关系的任何一个方面（这里每一方面都可以说是支配着另外一个）那么我们会走进死胡同。一方面的例子是“庸俗的决定论”，而另一方面则是同样庸俗的“自由意志”。如果仅仅承认其中的某一个角度，都把《资本论》看成了一部关于拜物教的著作，或者说被拜物教化了的著作。在这里，尽管马克思像在他的历史著作中一样都强调了到那时仍被忽略的来自于物质要素的影响，但是马克思主义整体上仍是两方面辩证地交织在一起的产物。

第二十九章 作为价值关系的阶级

异化不仅仅是一种经济现象。业已表明，工人在生产方式中表现出来的四种异化能够在他的各个生活领域中找到相关论述。在一个名单中，“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艺术等等”据说都不过是“生产的一些特殊的方式”，而它们都受私有制规律的支配。^① 在马克思看来，生产方式

不仅应当从它是个人肉体存在的再生产这方面来加以考察。它在更大程度上是这些个人的一定的活动方式、表现他们生活的一定形式、他们的一定的生活方式。^②

在资本主义社会，根据它们与私有制（或者说是异化对象的世界）之间的内在关系，所有这样的生活表现形式都是人的异化的某个方面，并且作为完全解决异化的必经阶段受到了它的规律的影响。

异化了的个人的生命活动实质上是同一种类型。他在宗教、家庭事务以及政治等领域内的活动与他的生产活动一样是扭曲的和非常残酷无情的。但毕竟参与这些千差万别之活动的人是一样的；他的力量和需要维持在了一个特定的发展水平上，在一定范围内限制着与自然界之间的所有联系。通过自然界亦即对象世界人们一定会实现自我，而自然界也随着这些力量和来自于它某个方面可能的指导原则的发展而迅速发展。不存在这些限制之外的人类活动领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67页。

因此逃避——片面发展——只能是边缘性的和暂时的。

由于人的所有这样的活动，因此必然会有它的产品。在任何领域的异化活动都导致相关个人的对象被异化。相应地，马克思把政治、艺术和文学看做是这样的例证，即“在通常的、物质的工业中……人的对象化的本质力量以感性的、异己的、有用的对象的形式，以异化的形式呈现在我们面前”^①。因此，当马克思说工业及其产品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时，这同样也适用于他在其他生活领域的产品。^②

适用于人与他的各种活动及其人与产品之间的关系的，同样也适用于他的同类之间的关系。作为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关系最典型特征的冷漠和彻底的敌对状态让他们在整个社会中成了对立面。没有人认识到别人的需要，或者说没有意识到在帮助他满足自己的需要时别人承担的角色。用马克思的话说就是，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利己主义的个人已经“在他那非感性的观念和无生命的抽象中把自己设想为原子，即把自己设想成和任何东西无关的、自满自足的、没有需要的、绝对完善的、极乐世界的存在”^③。根据它的结果来判断，异化就是一个被一把重锤敲开后的坚果所剩下的那部分精华。根据活动、产品和人的必要的交流等获得的一个人所应有的方方面面的内容在各个地方都被分解处理了，而且因为丧失了共同的统一体也变得让人难以认识了。

如果异化活动由于它发生的领域不同而存在着差异，那么它的产物一定也被分为价值、阶级、国家、宗教等类别。但是，打算以这种方式来划分异化的企图本身就是我所说的“病态”的症状，因为不管异化发生在哪个领域“本质上”都是一样的。因此，如同私有制世界中包含着无差别的要素一样，异化活动的产品也共有特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06~307页。

② 同上书，306页。“政治、艺术和文学等等”，“人们可以把这种工业理解为上述普遍运动的一部分，正像可以把这个运动本身理解为工业的一个特殊部分一样，因为全部人的活动迄今都是劳动，也就是工业，就是自身异化的活动”（同上书，306~30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54页。

的基本的相似之处，而且不管它们是什么样的特殊形式，都可以被表现为“价值”。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人取得的所有成就难道没有表现同样的深层关系吗？因此，以经济价值形式出现的货币能够购买的不仅是工业产品，而且还包括所有来自于异化劳动的产品。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任何东西都有价格。^①此外，关于生产活动中工人的角色，马克思准确指出，“一切奴役关系只不过是这种关系的变形和后果罢了”^②。因此，阶级、国家、宗教等等它们所表现出来的这些形式都不仅仅是资本主义生产导致的结果；它们也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所指的内容（或能说明的内容）的一部分。

除了体现了劳动产品所蕴含着的同样根本的关系以及拥有以价格形式表现出来的交换价值之外，这些异化了的非生产性活动的产品也拥有使用价值。就像考察过的产品一样，根据可让渡的假设，这种使用价值体现了制造这些产品的目的；而且，作为工业产品，其使用价值也清楚地解释了生产它们的异化劳动。

同样地，上面所描述的价值形态变化能够扩大以覆盖所有的异化劳动的产品。如果接受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能够购买一切，那么我们就看出，同一个价值——它是货币的本质——也是货币能够买得到的所有产品的本质。在游说立法机构以便通过一部法律以及在公开购买目前存在的宗教仪式的时候，就像在市场中一样，也存在着价值等价物之间的交换。根据马克思的有机整体概念，在一方面体现出来的异化关系基本上与在另外一方面体现出来的异化关系是一样的。如果不是这样，那么此物与彼物之间的交换就不可能发生。

最后，商品拜物教也适用于异化活动的所有领域。尽管不可否

^① 关于资本主义，马克思说：“最后到了这样一个时期，人们一向认为不能出让的一切东西，这时都成了交换和买卖的对象，都能出让了。这个时期，甚至像德行、爱情、信仰、知识和良心等最后也成了买卖的对象，而在以前，这些东西是只传授不交换，只赠送不出卖，只取得不收买的。这是一个普遍贿赂、普遍买卖的时期，或者用政治经济学的术语来说，是一切精神的或物质的东西都变成交换价值并到市场上去寻找最符合它的真正价值的评价的时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79~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8页。

认，一些领域和产品比其他领域和产品更容易被误解，但是与我们对在经济学中观察到的人的创造物的地位和作用的误解一样，同样的误解几乎在各个领域都表现得也非常明显。因此，在所有这些方面，阶级、国家、宗教、家庭、伦理、科学、艺术和文学都是价值的不同方面，或者说是——我更愿意给它们贴上的标签——“价值关系”^①。

二

作为一种价值关系，阶级在异化了的人的社会关系中是抽象了的公因子（common element）。在资本主义劳动及其必需品中存在的人与结果性条件之间的联系体现出了一系列的相似性，以及事实上马克思赋予了独特特征的一种整体理论范式。最重要的是这样的事实，即在整个社会当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已经呈现为一种独立的存在。马克思声称：“活动的社会性，正如产品的社会形式以及个人对生产的参与，在这里表现为对于个人是异己的东西，表现为物的东西。……表现为对他们本身来说是异己的、无关的东西，表现为一种物。”^② 为了处理异化问题，马克思主要是把这个从各个部分中发现并提取出来的性质界定为“阶级”。

因为阶级被理解为一个对象，所以产生它的社会关系一定要被看做是一种活动，而且，根据马克思辩证法的灵活性，这种概念也是正当的。因而，作为与他的同伴融洽相处的人的活动的产物，阶级同样表现了它们的特征，并且与它们的物质生产活动的产品所表现的特征一样多。阶级和商品本质上是一对孪生兄弟。

作为异化活动之产物的阶级与作为共有一定特征的人的集合体的阶级之间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起先，我用“阶级”来指称社会单元，它的基础是人们与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类似的经济条件和利益、对这些利益产生的意识、有广泛社群基础的政治组织的存

^① 马克思自己用“价值关系”（Wertverhältnis）来指称部分广义的社会条件，这种条件是价值的基础，并因此它也在它的概念中得到了了解——在这个例子中，就是资本与雇佣劳动之间的对立关系。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1卷，1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0卷，107页。

在、文化相似性以及与其对立群体的共同对抗，等等。如果现在坚持认为，既然“阶级”也是指一种特殊的社会联系，那么对于被界定的阶级来说，划定阶级的标准也就成了构成性关系。因此，正在发生作用的人们之间的相互影响所依据的就不仅仅是他们与生产方式之间的对立性关系，而且这种对立性的关系就成了这种相互影响的一个方面。对马克思来说，这种关系是一个通过新的占有而不断得到重新肯定的动态事实。同样，资产阶级文化不仅有助于创造一个与无产阶级相对立的资本家阶级，而且它也是他们相互之间进行激烈对抗的一部分。尤其是，一个人对人们在其他类似的构成群体中表现出来的对抗也不仅仅是对阶级的一种说明，而就是它的本质内容。

被看做是构成和区分阶级标准的在这里也被认为是涉及了的人际关系各个方面。同样，这也是活动，广义地理解，他们生产出了一种典型的产品。在被物化了的社会关系这个意义上，这种产品就是阶级。相反，对马克思来说非常明显的是，只要是他们的社会关系对他们来说已经表现为一种独立实体具有的特性，那么人们能够以一种特定的方式相互影响。

在每个生活领域，现实的物质实践与精神实践是一致的；在生活当中社会关系的阶级形式成了人们所理解的形式“阶级”。当他考虑他的所有同伴、他们的需要和利益时，每个人作为一个阶级成员而接受的和被赋予的那种异己的和敌对的对待就会通过阶级的棱镜反映出来。这并不意味着一个人根据阶级理解了社会相互影响——这只是阶级意识的一种副产品，是后来发展出来的产物。相反，在相互交流中被注意到的那些性质仅仅是一些通过他们的阶级地位让人们受到影响的性质。人们是作为同类人相互之间才会发生反应的；因此，他们与这一类人发生反应并且只是间接地与那些作为它的反映物的个人产生影响。在现实的活生生的人追溯到这样一些性质和主张（即认为他与周围的人之间是相互影响的）的地方，他们的独立就是一种虚假的独立。绝对不可能发现每个互不相干的个体的独特性，因为人们根本就无法找到这一点。当把这种主张加之于他的

同伙时，这一观点所起的作用只不过是让一个人能够想起他自己而已。

随之产生的斗争的特点在马克思对“竞争”的定义中得到了充分显示，竞争通用的标签是“贪欲以及贪婪者之间的战争即竞争”^①。因此竞争可以被看成产生阶级的活动。在整个社会当中，在永无止境的一方充分利用另一方的斗争中，算计者遇到了算计者。“相互剥削”就是法则。^②其他人仅仅是被利用的对象；他们的愿望和感情绝对不会被考虑，只能说它们被逐渐消耗掉了。投入到那些本身就带着刀的慈善家怀中可能被证明是致命的错误。在这种情况下，怜悯针对的仅仅是那些绝对的失败者；慈善成了施舍的唯一形式。^③

为了前面的剩余价值，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阶级斗争是一种殊死的斗争，一种工人缓慢的、永恒的死亡。由于资本家在社会中的优势地位以及他们在斗争中对最重要的武器（货币）的控制，所以他们对工人需要的漠不关心导致了比工人对他们的雇主的需要的冷淡更加让人痛苦的结果。

由于这种在每个人的生活方式和世界观中形成的根深蒂固的敌对态度，为了占有更多他们作为一个阶级所取得的成果，每个阶级内部成员之间的竞争仍然非常剧烈也就不难让人感到惊奇了。作为与阶级结合在一起的社会关系，它既包括生活在同一条件中的人们之间的联系，也包括那些生活在不同环境中人们之间的联系。在这里，人们之间也是作为类而不是作为现实的活生生的个体发生相互作用的。再强调一次，主要是这个概念让他们为了自己的成功而纷争不已，并且对别人的窘境漠不关心。因此，在资本家当中，他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6页。竞争也是指“资产阶级所理解的解放”（《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480页）。

^② 马克思声称这种“相互剥削”就是“一切个人之间普遍的相互关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480页）。

^③ 在这种社会中的个人据说也是“封闭于自身、私人利益、私人任性、同时脱离社会整体的个人的人”（参见《论犹太人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1卷，439页）。

对个人的财富的渴望埋葬了人们的希望，有时候甚至是把这种渴望建立在竞争者的尸骨之上。好生意的唯一标准是成功。而且商场如战场，胜利通常以一种更加残酷的秉性支持一方而反对另一方。

在无产阶级当中，在工厂的门口竞争的苗头就出现了，因为有些人进了工厂，而另外一些人则被拒之门外。工厂中的工人彼此之间仍然会持续竞争，因为他们认为这是雇主施舍给他们的恩惠，对于那些轻松而又收入不错的工作来说尤其如此。工作之余，由于可用于花费的钱很少，所以他们再次为了能为他们所使用的并不丰富的食物、衣物和住所而吵吵闹闹。就是这种各个层面的竞争以及随之产生的态度让组织无产阶级成了一件非常困难的任务。同样，由于对这个群体没有形成认同感（这是与阶级意识一起产生的一种理想目标），所以每一个工人都不能妥善处理他自己的劳动与他的同事之间的劳动之间的这种本质联系。所以，不管是他的社会活动还是产品都被看成是一种“相异化的权力”。

阶级作为一种竞争的产物所采取的形式，它的范围既包括了让人们能够对他人作出反应的精神建构，也包括政党组织。在这里，人们作为一种相互对抗的表现形式在现实世界中表现为阶级个体。由于后一种形式的群体——在这里源自于我们的社会关系的独立实体被制度化了——把阶级视为价值关系的做法是最明显的。对于马克思来说，所有的直接或间接促进了任何一个阶级利益的社会制度、组织等诸如此类的事物都是这种对立关系的一种特殊体现。因此，在一个私有财产占支配地位的社会中，关于某一个社会目的的中立性和公共性都被取消了，所以，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所有组织和制度都是带有阶级性质的组织和制度，或者说是阶级形式。除了政党之外，其他非常明显的例子还包括国家、工会、雇主联合会（employer federation）、媒体资讯、文化团体和学校等。

作为**价值关系**，所有产生的阶级形式都体现了人们在彼此之间相互联系的异化活动。它们的交换价值通过金钱在所有这些组织中起到的作用而得到了证实；哪一个部门、哪一种规则、哪一种实践活动没有它的价格呢？它们也有使用价值，但这种使用价值表现为

与它们被创造出来的目的相异化的目的。价值的形态变化不仅能够通过它们的可售性（saleability）看出来，而且也能够通过它们之间的可交换性看出来：压迫阶级成立了政党，随之又组建了政府。最后，当给人们异化关系的表现形式赋予了人的目的和力量这样的特性之后，就会产生物化现象。人们对他们自己的创造物表现出尊重——相当于敬畏——就是允许后者支配他们的生活。

三

如果他们彼此之间的实际独立性并不非常彻底，那么个人绝对不可能堕落到这种程度。为了反对其他阶级，在阶级当中必须获得对这个阶级的部分认同感，这就需要个人在整体（在社会）中的身份必须从阶级这个角度抛弃掉。人们并不是把自己和他人看做是通过相互合作满足自己需要的社会存在，而是当成了私人的和相互竞争的实体，当成了自私自利世界中无政府主义的一份子。由于没有把每个人联系起来的普遍合作的共同体，所以根据共有的敌对关系人们被分配到了局部性的共同体当中。人们对社会本质了解得越少，这种被扭曲成为阶级本质的成分就越多。因此，马克思称之为“个人生活”——其中存在这样一个领域，个人认为它不会影响别人而且也不会被别人影响；也存在这样一种观念，它认为自己与在他的劳动地位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联系是毫无关系的——的发展体现了阶级关系的全面发展。最起码当他认为自己是一个阶级成员的时候，人们才完全是一个阶级决定的存在物。

在它的成熟形式中，这种从阶级关系角度来看是虚假的独立性是资本主义的独特特征。马克思说，在封建社会，“贵族总是贵族，roturier〔平民〕总是 roturier，不管他的其他关系如何；这是一种与他的个性不可分割的品质”^①。在那个时代，没有他们的社会联系，人们就绝不可能认识他自己或者他人；建立了特权和义务这种联系绝不会被忘掉。马克思对此的解释是，在封建时代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9页。

占有者和土地之间还存在着比单纯实物财富的关系更为密切的关系的假象。地块随它的领主而个性化，有他的爵位，随他而有男爵或伯爵的封号；有他的特权、他的审判权、他的政治地位等等。……同样，地产的统治在这里并不直接表现为单纯的资本的统治。属于这块地产的人们对待这块地产毋宁说就像对待自己的祖国一样。这是一种最狭隘的民族性……同样，那些在领地上干活的人并不处于短工的地位，而是一部分像农奴一样本身就是他的财产。^①

由于私有财产这根线把他们的个性完全串在了一起，所以不管是地主还是农奴都不能作为一个个体从这个线上挣脱出来。^②

随着私有财产向抽象物——价值——的发展，把人的个性与他的私有财产合并在一起就再也不可能了。作为包含着独特的个性化特征的东西，特殊的私人财产走到了历史的尽头。没有人再会用封建地主和农奴关心他们特有的私有财产那种方式去关心他所拥有的价值形式。与旧制度安排相一致的那些义务、情感和特殊的忠诚等等同样也消失了，而且把生产活动之外任何形式的社会关系成了视为理所当然的事情也不可能的事情。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认为他们自己在工厂外面就是一个“自由”人，一个没有任何社会需要和社会责任的独立存在。对他来说，他作为生产者的特征随着在生产活动中根据他的任务形成的日常竞争的出现而消失了。资本家同样也是如此。一旦这二者都终止了等价交换，那么他们在任何方面都不会感到彼此之间的约束。因为社会关系形成了一个人们认为没有什么能够存在的背景，所以阶级可以被认为是资本主义的特殊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0页。马克思还说道，“风尚、性格等因依地块而各不相同，并且仿佛同己所属的小块土地是一体的”（同上书，260页）。

^② 同样，他们的私人财产也绝不可能与他们完全脱离。因此马克思谈到封建社会时说：“所以，无论我们怎样判断中世纪人们在相互关系中所扮演的角色，人们在劳动中的社会关系始终表现为他们本身之间的个人的关系，而没有披上物之间即劳动产品之间的社会关系的外衣。”为了详细说明，马克思作了这样的解释：“徭役劳动同生产商品的劳动一样，是用时间来计量的，但是每一个农奴都知道，他为主人服役而消耗的，是他个人的一定量的劳动力。”（《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5页）

产物。^①

然而，正是这种对他们来说表面上似乎享有着最大自由的个人的独立，恰恰是一种“市民社会的奴隶制”^②。马克思坚持认为

自由工业和自由贸易消除了特权的闭塞，从而也消除了各种特权的闭塞之间的斗争；相反地，它们却把从特权下解放出来的、已经不和别人联系（即使是表面上的一般结合）的人放在特权的地位上（这种特权把人们和社会整体分离开来，而同时又把他们结合在一个规模很小的、特殊的团体里面），并且引起了人反对人、个人反对个人的斗争。^③

由于它们的退化，所以封建主义的社会关系在需要的时候给每个人都提供了帮助，并且赋予了它的超越了生存欲望的存在一定的意义。在资本主义社会，这些联系被消解掉了，而且没有什么东西能够各归其位。由于没有这些被撕碎了的联系，所以人与人之间结果的“平等”仅仅是一种虚假的平等，一种抽象的平等；他们新的自由仅仅是斗争的必然性，他们生活的权利仅仅是一种试图生存下去的义务。

人与他的同伴之间的分离绝不仅仅是一个梦，而且在这样做梦并且试图按照这个梦来办事的时候，他就是让自己“受偶然性支配”的。^④ 奋斗、勾引、乞讨、纵容、偷窃、撒谎以及让别人失去控制等等可以成功地让一个人获得生活必需品，但是在一个人人都这样为人处世并且商品紧缺的社会当中，是不能够指望这种结果的。因此，马克思声称，“各个人在资产阶级的统治下被设想得要比先前更自由些，因为他们的生活条件对他们来说是偶然的；事实上，他们当然更不自由，因为他们更加屈从于物的力量”^⑤。与封建社会相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149页。

③ 同上书，148~14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18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0页。

比，在资本主义社会人们更可能被剥夺掉他们拼命想要得到的东西。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责任和对事物的控制弥散在了它对他人命运的制度化关注当中。支配劳动产品的偶然性同样也会支配劳动行为本身。在饥饿的威胁下工人被迫接受那些资本家提供的工作。在资本主义社会，人都是社会条件中的囚徒，它给他们中的某些人——这些人并不知情——划定了失败的范围。因此，这种天然的机会隐藏着“物的力量”。

如果我们暂时后退一步，把马克思的体系看做是一个整体，那么我们会发现，阶级在马克思主义体系中的地位与劳动和价值的地位类似。尽管劳动（最初是分工）是首选的关系，因为它包含着异化了的生产活动和这种活动的产品——价值（最初是私有财产），但是对于囊括在这些活动中并通过活动的产品建立起来的人际关系而言，阶级则是首选的关系。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阶级、劳动和价值直接确定了它自身在关系中的层次——根据这些层次，马克思让马克思主义者明白了什么是社会。

通过分化，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异化表现形式与人、活动和产品之间的关系一样是相互依赖的，而且这种因果联系在它们当中全方面地发挥着作用。此外，由于马克思的理论要素——关系——具有很强的弹性，所以阶级是关系的构成要件，劳动和价值也是如此。但是如果不引入活动和产品——社会关系是在它们当中并通过它们得到体现的——我们怎么解释社会联系呢？因此，对共产主义最著名的勾勒——一个“无阶级的社会”，一个“分工被终止”而且“私有财产被消灭”了的时代——就是可以选择的，而不仅仅是互补的。在每一种表达方式中，同一个整体从不同的角度得到了描述。因此，如果要正确理解，那么“阶级”就像“劳动”和“价值”一样，人们可以认为它表达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一切内容。

第三十章 作为价值关系的国家

一

如果“阶级”表现的是每一个原子式的个人与和他拥有一样的生活的社会经济条件的其他人之间的关系，它还表现了作为这个群体的一分子的他与其他类似建制的群体之间的关系，那么“国家”表现的则是每个这样的个体与社会整体之间的关系。不管阶级市场相同还是相反，既然其中原子式的个人之间的相互作用包含了他们和社会之间的关系，那么国家实际上是阶级关系的一种表现；然而，上面的划分将会证明它在实践中的用处。无论什么时候，人们都把彼此作为一般共同体的成员，也就是说作为公民——无论他们做什么或想要什么——他们却能够说是参与了政治。

对马克思来说，在资本主义社会人作为公民的生活受到了非常严格的限制。他的私人生活对他的属性不能给予充分的展示机会，这些属性的充分练习需要一个公共的舞台。例如，尽管他在其本性上应为自己想要做的事情进行立法，但是他只能决定很少一部分私人事务，每一件关系到他的社会地位的事情都是由其他人决定的。尽管本质上人们应管理任何与他相关的事务，但是他被迫只能管理自己的私人事务，而其他事务则完全由公众管理。尽管他对自己和那些直接与他接触到的人进行判断是他的本性，但是他被迫只能对他自己进行判断，而对所有涉及人际关系的事情则由别人来决断。在他作为一个公民的生活中，他的能力和需要的所有特色都被漠视了。而且个人不管是主动者还是被动者都在统计意义上是平等的。为了看到这种退化到底意味着什么，我们必须把这种情形和马克思预见的共产主义情形加以比较，在共产主义社会，关心自己和关心别人之间的分界线随着个人从国家向“人的即社会的存在”的回归

已经消失了。^①

在资本主义社会，国家是政治生活中的抽象物，正像价值是经济生活中的抽象物一样。一个是异化的政治活动的产物，正像另一个是异化的生产活动的抽象产物一样。并且正像一旦价值在具体的商品形式、资本、货币等当中被实现后价值变成了统治人的权力一样，当国家在现实的统治机构——立法机构、执行机构、法庭、政党、宪法和法律——中被表现出来时，它就要行使控制人的权力。由于人这种造物倾向于在公共关系中满足他们自身，所以像我们已经考察过的其他媒介一样，所有形式的国家都呈现出的恰恰是必须妥协的权力。马克思主张政府的目的是调节人，人们把“全部人的自由”托付给了它。^② 这要求人转让他的自由活动的必然结果就是允许马克思把国家称为“生产方式”——这种生产方式受到私有制规律的制约，并且把它理解为一种“相对于个人而独立的虚假共同体（国家、法）”的权力。^③

像价值一样，国家表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异化关系。它具有使用价值，这种使用价值表达了目标必须要满足的各种各样形式，并且还具有一交换价值，这种交换价值被金钱在这些形式中的影响及其所起的重要作用所证明。像价值一样，国家也是建基于人的虚伪的平等之上的，在这种情况下他就是普通公民。工人对待他们的物质产品就像对待与他们无关的事物一样，国家也有与其相似的地方，在国家中人们并不承认政治活动的具体产品是他们自己得到的。并且，与商品一样，人们的政治产品在异化的条件下通过他们的占有，已经获得了生命和它们自己的运动，这种变形让它们成了不依赖于人的各种各样的形式。比如通过这种方式简单的投票有助于议会的维持。与此同时，议会、法律和其他已经假设了它们类似于至高无上的存在物的姿态，它们要求创制它们的人尊重它们。我们在经济中观察到的拜物教在政治中一样普遍存在并且至少一样成功。思考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1卷，42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4页。

一下宪法是怎么操纵那些起草宪法的人的，更不用说那些旁观者了，因为他们把这些规则看做是圣经。

在价值和国家之间的比较可以进行得更深入：与资本主义工业的产品一样，任何物体对人的统治权首先存在于控制这些物品的关系中，这些物品是被那些和他相异并且敌对的人所控制。在工厂中工人和他们的资本家老板之间的纽带被公民和开动这台国家机器的人的关系所复制。二者都是价值和阶级关系，并且，在任何一种情形下，异化都是通过使用价值的转让发生的。就像工人放弃了他们的劳动力、劳动和随之而来的产品一样，人们，作为公民，他们放弃了他们的政治活动的使用价值——立法、管理和对所有事情的审判，并且通过随后的政治影响创造了政治活动的使用价值。这些方法能确保资本家去处理资本的使用价值、土地所有权等等，确保统治者去处理立法机关、法庭等的的使用价值。对马克思来说，尽管表面上有一些民主程序，但那些支配资本主义的制度机构，并且通过它们来支配所有公民的公共生活的那些人是不受一般人的控制的。无论投票时如何反复无常，政府都是为了资产阶级的统治，政府同样也是被资产阶级统治，政党的改变也总是资产阶级政党的改变。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政治异化的另一方面是伴随着不断增多的政府机构的中央集权化发展迅速，目的就是为了排除被统治者和统治者之间的所有有意义的直接接触。结果，统治者是模糊的不实在的存在物，几乎不能被信任，更不用说命令了。而且作为结果，人们再不能把他们和他们的统治者看成是有关系的。甚至一定程度上在封建社会人们把他们和他们的统治者看成是有关系的，在封建社会除了政治契约的私有性质外，政府的单位更小一些并因此和它们的臣民更接近。在政府和它的公民之间能进行互动，因为它们之间是一种私人关系，所以这种互动完全更人性一些，尽管有时实际的结果更残酷。^①

^① 马克思指出在封建时代，为地主工作的人们不仅仅是他的财产，而且也“对他保持着尊敬、忠顺和纳贡的关系。因此，领主对他们的态度是直接政治的，同时又有某种感情的一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1页）。

在资本主义社会完全不人道的政治关系适当地被概括为爱国主义的概念。尽管马克思从没明确说过这层意思，但是通过我们通常所理解的“爱国主义”最好地表达了那种与国家相连的公平的非人格化的归宿感。爱国被认为不是一个人对真实的活生生的人的义务，而是对抽象的共同体的义务，是人们的联系被切断后与社会整体相联合的真实的异化链接的义务。它使这种政治活动具体化了，它的产物既有戴在某人头上的不舒服的帽子也有升起在旗杆上的一块带颜色的布。其他人只有通过爱国行为才被认可，他们共处在腐化的关系之中，这些关系物化为帽子、一块布、一首歌、一个权杖。这些关系在退化，因为它们不是为满足人类需要而存在的，而是为了满足共同体的需要。

二

国家从何处来？对马克思来说，国家起源于同样产生了阶级的人类关系的分裂。^①反过来说，正如我们看到的，这是作为分工和私人财产之间的早期互动的一部分内容出现的。所有通过分工彼此互相服务的个人依靠他们的相互依赖分享共同的利益。这一点也反映到他们合作的条件里了，并且在每个人都坚持做那些为了大家的好处的事情里的格言里找得到。

然而，能够形成共同利益的同一个分工在一些特殊的任务中也产生了众多的特殊利益。二者互相依存；它们作为同一种情形的两方面而出现。现在，当人们追求他们的特殊利益而失去了共同的利益时它就出现了。当它对自己的生活和幸福产生了不确定的影响并需要充分的关注时，他们就不得不提防他们的活动对其他人产生的影响。尽管是他们合作的产物，结果却是当个人与个人之间的利益产生冲突时，个人只能意识到共同体的存在，当他们被限制只能企图满足个人利益时也是如此。或者用马克思的话说就是，人们总是作为“普通的个人隶属于这种共同体，只是由于他们还处在本阶级的生存条件下才隶属于这种共同体”^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4~85页。

^② 同上书，121页。

随着共同利益被甩在了众多竞争的特殊利益的后面，社会变成了一个战场。人们仅仅通过与他们斗争才能感受到其他人。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分工而形成的联合“是作为某种独立的东西同单个人对立的”，而且成了“一种对他们来说是异己的联系”^①。那些不知道他们正在合作的人不能正确评估他们正在合作的方式，也不能控制他们。这些方式看起来似乎毫不相干，但它们实际上是——因为它们不能逃避他们的相互依赖——奇怪的、强制的效忠产物。正像社会关系在阶级中呈现为独立的存在一样，政治关系（同样地被定义为个人和共同体之间的互动——作为他们社会关系的一个方面）在国家中也呈现为独立的存在。

在马克思看来：

社会力量，即扩大了的生产力。由于共同活动本身不是自愿地而是自然形成的，所以这种社会力量在这些个人看来就不是他们自身的联合力量，而是某种异己的、在他们之外的强制力量。关于这种力量的起源和发展趋向，他们一点也不了解；因而他们就不再能驾驭这种力量，相反地，这种力量现在却经历着一系列独特的、不仅不依赖于人们的意志和行为，反而支配着人们的意志和行为的发展阶段。^②

照这样，国家天生是这种情形的表现形式，即互相依赖是普遍的，但作为一种适合于受阶级支配的社会的描述都没有得到充分认可。国家关系是广义的阶级关系的表现形式；这二者共同出现，互相依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1、122页。马克思在其他地方说道：“正是由于特殊利益和共同利益之间的这种矛盾，共同利益才采取国家这种与实际单个利益和全体利益相脱离的独立形式，同时采取虚幻的共同体形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1版，第1卷，84页）

^② 同上书，85~86页。

赖，并且在共产主义社会注定要一起消失。^①

正如我们已经提到的，国家的现实机构对个人行使一种敌对的统治，因为他们自身是被一些和他相异化和敌对的阶级的人们统治的。此外，仅仅因为没有认识到共同利益到底指的什么，因此一个阶级能把它的特殊利益伪装为“共同利益”并且能通过国家组织促进它。马克思坚称：

正因为各个人所追求的仅仅是自己的特殊的、对他们说来是同他们的共同利益不相符合的利益，所以他们认为，这种共同利益是“异己的”和“不依赖”于他们的，即仍旧是一种特殊的独特的“普遍”利益，或者说，他们本身必须在这种不一致的状况下活动，就像在民主制中一样。^②

为了把他们的特殊利益表现为“共同利益”，所有的阶级包括无产阶级都为了政治权力而斗争。民主国家允许这种竞争（同样地在其他领域也伴随着这种竞争）显露出来的目的却是为了压制它，因为每个阶级斗争的表现都是对占优势的利益的破坏。用马克思的话说，“这些始终真正地同共同利益和虚幻的共同利益相对抗的特殊利益所进行的实际斗争，使得通过以国家这种虚幻的‘普遍’利益来对特殊利益进行实际的干涉和约束成为必要”^③。国家是一个“虚幻的共同体”，因为它代表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进行统治。所有的政治形式都是对服从的群体的束缚（有一些是好的，有一些是被恶劣地伪

^① 国家和阶级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在马克思的主张中清楚地说出来，“现代国家要消灭自己的行政管理机关的无能，就必须消灭现在的私人生活。而要消灭私人生活，国家必须消灭自己，因为国家只是与私人生活相对立而存在”（《评“普鲁士人”的〈普鲁士国王和社会改革〉一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8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85页。

^③ 同上书，85页。

装起来)。^① 它代表了一个“虚幻的‘普遍利益’”，因为它总是通过与它的统治阶级的特殊利益相一致的行动对真正的共同利益构成的威胁。它的组成和它所服务的特殊目的让马克思认为：“现代的国家政权只不过是管理整个资产者阶级共同事务的委员会罢了。”^②

特殊情形下可能使政府的权力进入一个不直接代表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短暂时期，坚持这一点与这个一般结论是不矛盾的。这就是马克思看待法国拿破仑三世的统治的方式。虽然他继续保护资本家的基本利益，但它实际上是在统治所有的阶级。与个人的性格和商品的价格一样，马克思总是愿意为可归因于特殊情况的例外留有余地，这仅仅因为现实世界包含这种例外。我认为这种观点在异化理论谈关于国家的地位时不需要做任何重要的改变。

马克思对他考察的形式特征的兴趣要远高于谁去控制它们。尽管对一个问题理解一般可能涉及另一个问题——正像谁实际上控制了政府的机构的证据能够成为证明它们的特征的一部分证据一样。国家既是一个虚幻的共同体又是阶级统治社会的一种工具：这充分地表达了它的本质特征。^③ 同样地，国家几乎总是被经济上最强大的阶级控制。当阶级关系被人类关系所取代时（正如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出现的那样），国家一定会消失。

三

为了防止出现可能的误解，我想要强调我尚未试图去解释马克

^① 马克思说：“从前各个人联合而成的虚假的共同体，总是相对于各个人而独立的；由于这种共同体是一个阶级反对另一个阶级的联合，因此对于被统治的阶级说来，它不仅不是完全虚幻的共同体，而且是新的桎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1版，第1卷，119页）这种桎梏阻止人们做的事恰恰在下面的句子里呈现出来：“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可能有个人自由。”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卷，468页。

^③ 在马克思关于《法兰西内战》的注释中，它非常清楚地说明——甚至是比已经完成的手稿还要清楚——公社的伟大成就，并不在于它破坏了资产阶级的国家，而是它破坏了国家的统治。关于国家，马克思说：“第二帝国是在反对无产阶级中产生的。摧毁它的也是无产阶级，但无产阶级摧毁它，并不是把它当做政府（集中化）权力的一种特殊形式，而是把它当做这种权力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17卷，588页）

思的整个国家理论，仅仅是描述了作为他的异化理论的一部分的国家理论，如国家是怎样出现的和它的功能。尽管把国家定义为异化的社会权力（或虚幻的共同体）有失偏颇，而且分析也是片面的，但对于弄清楚合法性、爱国主义、参与式民主以及经济与政治形式之间的关系等内容是非常有帮助的。关于国家关系的某些内容必然会有所涉及甚至被歪曲了，但我从来没有伪造内容，它们只包括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支配地位，维持社会系统的凝聚力和平衡的结构、价值再生产的国家功能、政府机构、政党、政治社会化和占支配地位的政治意识形态。

这些方面的每一个都提供了研究的焦点问题，同样也是弄清楚整个国家关系的视角。因为，正如国家既是它存在于其中的社会体系的一部分也是一种形式一样，它的各个方面——也被认为是关系——能被用作考察国家的令人称赞的维度。并且正如把国家作为社会一个方面进行研究一样，对国家的某个方面的研究都提供了特许我们深入研究的一些信息（正像它使我们与其他事情区别开一样），让我们能对整个体系中的诸要素的重要性进行排列。

这样，例如，当从这些异化权力（作为异化分析扩展的部分）的有利地位的观点去考察时，在异化的社会权力、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客观的社会—政治结构等等之间的关系将会是一番景象和意义；当关注的焦点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作为这个阶级的扩展的分析的部分）的整体统治时，这些关系将会有些不同的景象和意义。相同的不平衡被反映在从不同的视角进行分析时所运用的那些概念的意义中。例如，在对国家的分析中，从有利于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观点进行分析的“阶级”这个概念主要是指群体与主要的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当进行这种分析时（例如我已经进行过了的），这种分析离开了虚幻的共同体，在“阶级”的意义中主要的重点是异化的社会关系。

在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中很多关于马克思的国家理论一直不清楚，因为作者关注的仅仅是国家关系的一个或几

个方面，并且把他自己关于这一主题的分析完全看做是真理。在近期的《新左派评论》杂志中，拉尔夫·米利班德和尼科斯·普兰查斯之间的争论就是一个例子。前者把国家分析为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管理委员会，后者把它分析为制造社会凝聚力和再生产系统的存在条件的那些客观结构。^① 从一个视角去考察，焦点总会集中于某个方面，并赋予国家的不同要素相对重要的作用，但这必然会遭到从另一个视角来审视问题的人的反对。因此，米利班德和普兰查斯都不能真正地接受彼此的主张。然而，就上面提供的框架而言，我们很容易给予这些主张适当的重视，即资本主义国家是资产阶级的工具和任何政府运转其中的客观的结构决定了它的政策的主要轮廓。与其说二者是矛盾的，不如说这些仅仅是关于资本主义国家运作的互补观点，这些观点来自于不同的有利观点。在其他的例子中，我们已经看到马克思有时是怎样谈及作为资本持有者的资本家的，并且有时认为因为资本控制了资本家，所以资本家行使的是资本的功能。辩证的真理并不能巧妙地组合成像一个难题的部分，但是考虑到这种多样的片面性，这种片面性在与之相伴的不同方面、不同视角范围内研究这个主题的必然结果。

当然，必要的是对资本主义国家的动力机制进行多维度的研究，资本主义国家源于所有这些方面。在马克思自身研究中发现的仅仅是这种研究的开始。他为国家的系统研究留下了一些大致的计划（说明他认为资本主义的这种研究方法比从他已经出版的著作中收集到的更重要），但正像很多他的其他计划一样，它由于政治经济学的要求而被牺牲了。这是双倍的不幸，因为正如马克思在写给库格曼的一封信中说，国家是这样一个领域，他感觉到他的观点在缺少系统分析的时候去建构它是非常困难的。^② 为了便于进行这种分析，我从在异化理论的范围内讨论国家转移到了展示理论国家自身的大

^① N. Poulantzas and R. Miliband, "The Problem of the Capitalist State", *Ideology in social Science*, ed. R. Blackburn, New York, 1973.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30卷，63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致轮廓，转移到说明这种理论包含什么并且它的主要方面（当用作研究的分支点时的观点）是怎样关联等内容上来。

但是涉及的今天马克思主义国家理论的发展问题不仅产生于人们对辩证法的不完全理解，还在于马克思从没有就这一主题发表系统观点这一事实，而且还在于过去一百多年里发生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的变化。这里，我所能做的只是表明，我认为最重要的是培育国际的和地区性的国家活动，发展国家在指导经济（资本主义的计划）方面的功能，并且前者作为后者的副产品，是使社会—经济关系合法化增加出来的政治活动，这些社会—经济关系以前是通过未受干涉的市场活动实现合法性的。马克思国家理论的修改需要通过这些新的发展来实现。第一，包括改善国家在某些职能方面的重要性——主要的是它在再生产价值和政治社会化方面的功能，以此作为分析整个国家关系的有利视角；并且，第二，支持对政治影响力进行重新分配，这些影响在马克思主义者那里传统上已经被划分为政治和经济的过程了。

这也是证明对马克思主义的国家理论进行系统说明现在比以前更必需的一种方式。从作为商品、资本、劳动和价值（正如在《资本论》中发现的）这些经济关系的角度出发分析国家和资本主义经济之间的关系，如果说这种分析仅仅是对现实的复杂性的温和的扭曲，那么现在——随着国家功能的如此扩大，在这有限的维度内对国家经济关系（并且因此是资本主义）的理解是严重缺乏的。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必须不仅是要与时俱进而且用马克思主义所称的“经济政策”进行补充，或者说从上面提到的不同政治视角对相同的主题进行辩证的分析。^①

^① 在这点上提到一个新的杂志 *Kapitalistat* 已经开始把现在的马克思主义者关于资本主义国家的著作从世界各地集合起来作为主要目的，在这点上提到这个杂志是有益的。作为 1975 年萧条期出版的三期表明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个杂志可能提供了我称之为那种分析的许多资料。

第三十一章 作为一种价值关系的宗教

一

仍等着要讨论的价值关系有宗教、伦理、科学、家庭、文学和艺术。不管在异化王国中走到哪里，经历是一样的。在每个领域中，人与他的活动、产品、同伙和类之间的四重关系在共产主义社会就成了奇形怪状的侏儒。但是，宗教是这些被详细分析的领域中唯一一个不同的领域。对于马克思来说，“宗教的异化本身只是发生在人内心深处的意识领域中”，这与经济的异化形成鲜明对照，后者是“现实生活的异化”^①。而且后者关注的是那些由于人为了维持生计而付出的努力所导致的一些扭曲形式，前者所关注的则是来自于他试图理解他的生活所导致的扭曲形式。马克思看到这种两分法产生的两个部分之间的联系体现到了他下面这个主张之中，即“宗教世界是现实世界的反映”^②。描写物质存在的分裂同样也可用来描述精神生活。^③

作为“人的幻想、人的头脑和人的心灵的活动”，宗教可能与人的力量以及他们的现实成就一样，都并不艰深（advanced）。^④ 马克思谈到的抽象思想家主张的那些东西，同样也能适用于信仰宗教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98页。

② *Capital*, I, 79。《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和中文2版都遗漏了这句话，没有翻译出来。——译者注

③ 对于马克思来说，“宗教是这个世界的总的理论，是它的包罗万象的纲要，它的通俗逻辑，它的唯灵论的荣誉问题，它的狂热，它的道德约束，它的庄严补充，它借以求得慰藉和辩护的总根据。宗教里的苦难既是现实的苦难的表现，又是对这种现实的苦难的抗议。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是无情世界的感情，正像它是没有精神的神的精神一样。宗教是人民的鸦片。”（《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1~2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4页。

人：“他对自然界的直观不过是他把自然界的直观加以抽象化的确证活动，不过是他有意识地重复的他的抽象概念的产生过程。”^① 在他为了完全理解敌对的和无法抵抗的环境而进行的研究中，异化了的个人只能模仿那些导致了他的不幸的过程。马克思声称，对于一个以商品为特征的社会而言——人们“把他们的私人劳动当做等同的人类劳动”，拥有上帝面前人人（抽象的）平等这种信仰的基督教徒（尤其是新教徒）最适合这种宗教。^② 上帝面前人人平等是那些衡量水平高低的行动的宗教复制品，这种衡量在另外一个讨论的领域内是先于异化出现的。

所有的宗教行动都是以自然的“不自然”特征这种信仰为前提的。树、云、牛、面包以及最终人本身，都不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没有按照它们是什么样甚或它们就是这样来接受。对于信仰宗教的人而言，这都是上帝这个神秘实体的“天赋”，它最根本的特征就是它超出了人们的理解。因此，对自然的恰当的反应就是敬畏和敬重，对于支配着由于作出了贡献而得到感恩和赞美的自然存在同样如此。彻底地服从于上帝——不会因为一些相互竞争的原则而有所保留，也不会因为肉体需要而迷失——是真正宗教生活的目的。结果，直接反对人自身的宗教活动就禁止了所有那些让人成其为人的属性：信仰代替了理性，对上帝的爱代替了真正的爱情，“基督的意志”代替了真正的意志力。^③ 所有追求当下幸福的活动都停止了，因为只有存在于天国的幸福才算数。为了到下一个世界而进行的准备，人必须在这个世界上完全消失。

由于宗教活动指向自我时是自我毁灭性的，只能指向彼岸世界、指向上帝或他在尘世的代理人时，它才是神圣的。祈祷是一种迷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36页。马克思进而坚持认为，“如果没有人，那么人的本质表现也不可能是人的，因此思维也不能被看做是人的本质表现，即在社会、世界和自然界生活的有眼睛、耳朵等等的人的和自然的主体的本质表现”（同上书，33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82页。

它所归还的是无助；服从完全是一种对屠刀的屈服。通过不假思索的崇拜，对空洞而毫无意义的符号——被服从的唯一的上帝——的重复只不过是一种自我贬低。屈膝臣服是一种人们经常用来驯服狗的把戏；口中念念有词更像是在鹦鹉学舌；毫不犹豫地接受艰难生活的惩罚与一头牛所做的大多数事情没什么区别。人意味着要成为更好的事情。对马克思来说，尽管宗教的主要功能是帮助人们了解他们的生活，但是宗教生活恰恰是对除了它自己创造的胡言乱语之外所有生活意义的毁灭。

正如我们在其他地方所看到的，从它的产品中获得其特征的同一个活动，也是造成它的原因。因此，尽管宗教活动是以上帝的存在为前提的，但是上帝（实际上是上帝的理念）是自我创造出来的产物。朝向并不存在之事物的活动只能是与这种活动相称的并不存在的东西。马克思说，与自然和他们的同类相异化的思想家只能形成“居于自然界和人之外的僵化的精灵”。一旦存在，这些“人脑的产物表现为赋有生命的、彼此发生关系并同人发生关系的独立存在的东西”^①。

与人的其他产品一样，上帝从个体自身在创造过程中所放弃的东西当中获得了他的特殊性质。因此，马克思坚持认为，“人奉献给上帝的越多，他留给自身的就越少。工人把自己的生命投入对象；但现在这个生命已不再属于他而属于对象了……凡是成为他的劳动的产品的东西，就不再是他自身的东西。因此，这个产品越多，他自身的东西就越少。”^② 个人放弃给上帝的那些属性可以通过对他的宗教活动的考察中窥见一斑。通过他拒绝用来质疑宗教教条的理性功能这个天赋，人让上帝变得全知全能。上帝的全知全能产生于上帝将会提供帮助的人的信仰所产生的对他自己成就的限制。上帝的显赫地位来自于人在创造生命过程中的那种自我尊重的天赋，而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68页。

他认为这种创造的生命比他自己还要杰出；等等。

不仅仅是这些他正在实实在在和全面使用的性质，很大程度上是个人所能取得成就的潜能构成了他之于上帝的天赋，而这种潜能的全面实现则需要共产主义的社会关系。上帝来自于那些社会化了的人性的异化力量，或者来自于对于成为一个人的含义所作的最充分的论述，而人这个社会存在物与他的同类一起统治着自然。正是在这一意义上，马克思声称，“基督是一个中介物，人把自己的全部神性、全部宗教狭隘性转移到他身上”^①。再一次，对人和他的现实生活的调和被看成是对二者的支配。通过宗教活动，个人控制自然的潜能被转移给了上帝，相应地，他也减少了他能够施加的实际控制。从那以后，通过各种方式与自然发生关联的被认为是上帝，而人类通过他们的异化活动不再能够通过这些方式控制自然。因而，上帝所代表的不仅仅是人能够成为什么，而且只要他继续把他的潜能具体化为上帝，他也代表了人不能成为什么。或许，这种在费尔巴哈的著作中已经得到了充分描述的宗教拜物教成了马克思在建构商品拜物教时使用的一种模型。

二

与价值的形态变化相应的发展在宗教当中也能够发现。宗教活动所指向的上帝一对象经历着从上帝向基督耶稣、圣母玛利亚、圣灵、圣徒、教会、教皇、耶稣受难的十字架、《圣经》以及各种各样的圣迹、符号和圣地的转换。就像劳动价值论一样，上帝这个宗教活动的即时产物变形成为很多亚种，所有这些亚种与它们的创造者——人一起共享同样的基本关系。但是，在宗教中发生的过程不仅仅与价值的形态变化类似；它根本就是同一个过程，是在个人生活的不同领域中产生的异化活动的同一关系。正如我们所看到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1卷，427页。马克思声称：“宗教就是间接地通过一个中介物对人的承认。……正像基督是一个中介物，人把自己的全部神性、全部宗教狭隘性转移到他身上一样，国家也是一个中介物，人把自己的全部非神性、全部人的自由寄托在它身上。”（同上书，427页）

正是如此，马克思能够把“生产方式”和“工业”予以扩展以涵盖宗教。在资本主义时代，货币怎么能够买这么多的东西，甚至能够购买宗教的上帝一对象呢？如果每个购买活动都是等价物之间的交换，那么货币这种价值的交换形式只能购买能够表现价值的对象，也就是说，能够购买像货币一样来自于异化活动的对象。

在每个领域，通过人自身的运作而被赋予其生命的对象使他面对的不仅仅是一个独立的存在物，而且是一个“敌对的和异己的”存在物。^① 在宗教这种情况下，在保持神圣性时他所使用的力量已经与他相敌对。他的独特性（比如理性和人的性活动等）被剥夺了，而且对它们的使用被贴上了这是“反对上帝的犯罪”这样的标签。在上帝那里，人已经创造了一个人类的敌人，而且创造了他已经承认的失败。遗留给他的唯一反应是请求宽恕，但是由于“神圣的智慧”对于纯粹的人类而言过于微妙而不能被充分认识，所以他绝不会知道他的请求有没有被注意到。因此，他所有的顺从也必定是永恒的。宗教人士与上帝的关系是一种蚂蚁对即将到来的蒸汽压路机之间的关系。蒸汽压路机这个纯粹想象中的东西对于看到它的蚂蚁来说并不感到害怕。

与人的异化活动的其他产品一样，他对上帝的有益之处反映到了他与控制上帝的那些人的关系当中。在马克思看来：

人同自身和自然界的任何自我异化，都表现在他使自身和自然界跟另一些与他不同的人发生的关系上。因此，宗教的自我异化也必然表现在世俗人同僧侣或者世俗人同耶稣基督——因为这里涉及精神世界——等等的关系上。^②

人的宗教产品的使用价值已经让渡给了牧师。以上帝的名义发号施

^① 马克思声称，通过上帝这种人的想象活动，心脏和大脑是“作为某种异己的活动，神灵的或魔鬼的活动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71页）。

^② 同上书，276页。牧师的角色以及宗教异化的鲜明图景能从马克思在《神圣家族》关于“圣洁的”妓女的文学描述中涉及的宗教转化时看到。

令，他控制了所有的神性，就像资本家控制了商品和统治者控制着政府组织一样。在这个例子中，牧师用信徒自己转移给上帝的属性来威慑和恐吓他们。

既然神性建构于“人”的贫困之上，牧师自己任命的任务就是让人变得贫困，把赋予每个人的血肉抽离掉，并保证提供给人的丰富性。因此，马克思说，人的“每一个缺陷一样，对人来说是同天国联结的一个纽带，是使僧侣能够接近人心的途径”^①。牧师利用了每一个可能的精神贫困的方法和技术：罪、祈祷、赦免、禁书录、宗教裁判所、天堂、地狱和罪恶，尤其是罪恶。他有能力利用每一个弱点。通过使用这些术语，当蛊惑人们相信他是根据上帝来对他们有所作为时，他使用了“挽救”、“慰藉”或“谴责”。结果是，人于上帝的不合人性的尊重和屈从复制给了牧师，他把它作为应得的贡物而接受之。

人类关系的滑稽模仿导致了它对人类爱的嘲讽。人被要求彼此互爱，因为他们是在上帝的想象中创造出来的，或者是因为上帝爱他们所有人。不是基于那种对别人现实人性欣赏的爱，基督的爱是一种轻飘飘的爱，每个人都能分享这种爱。它依赖于人对上帝的爱，它自身是对他的人性之否定。这是以一种更扭曲的形式进行的反弹，比把人的属性抛到九霄云外还要过分，但另外一种被装饰了幻象的关系却返还到了人世来折磨众生。

对于马克思来说，只要它满足了异化了的人的生活需要，那么宗教就会继续存在。用他的话说，“只有当实际日常生活的关系，在人们面前表现为人与人之间和人与自然之间极明白而合理的关系的时候，现实世界的宗教反映才会消失”^②。这种真意识的程度只有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340页。在处理牧师和其他宗教“工作者”时，马克思更关注的是宗教的功能而不是猜测宗教的动机。对他而言，“宗教是人民的鸦片”，而且多少牧师是忠诚的，而多少又是不忠于上帝的，这并不是什么问题。然而，他在处理这个问题时的语气表明，在这些人当中，从宗教中得到的伪善已经流毒甚广。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97页。“宗教只是幻想的太阳，当人还没有开始围绕自身转动的时候，它总围绕着人而旋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2页）

共产主义社会中才可能达到。正如马克思所说，“只要人对自然界的感受，自然界的人的感受，因而也是人的自然感受还没有被人本身的劳动创造出来，那么，感觉和精神之间的抽象的敌对就是必然的”^①。直到人在自然中有意识地创造自身，自然才看上去像是创造了他。因为二者之间的裂痕，他在他自己和自然之上放置了一个存在物，这能够发生仅仅是因为个人的占有是片面的，仍留下了需要猜测的神秘之处。

马克思谨慎地指出，在共产主义社会，共同的社会占有并不会导致无神论——对上帝的否定，因为并不存在什么需要否定的东西。^②相反，好像真相已经退出了争论；人们是肯定还是否定上帝存在的问题绝不会被再提起；所有问题都能被解答，或者至少说是被认为能够解答。宗教满足了异化了的人的需要，但它——正如这个时期由经济、社会和政治活动所满足的需要——会随着他的异化状态的消失而消失。标志着它异化的特征已经不再具有必然性，同时也不再有可能性。而且，正像我偶尔曾在关于其他领域的评注中提到的，当人与他的活动、产品和他人之间的异化关系完全被改变之后，宗教异化才是不可能的。作为整个社会机体所犯之病症，任何地方的异化都要求社会整体治疗。^③

① “因为人和自然界的实在性，即人对人说来作为自然界的存在以及自然界对人说来作为人的存在，已经变成实践的、可以通过感觉直观的，所以，关于某种异己的存在物、关于凌驾于自然界和人之上的存在物的问题，即包含着对自然界和人的非实在性的承认的问题，在实践上已经成为不可能的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31页）

② 同上书，131页。

③ 因此，异化不能被一点一点地予以攻击，而是需要全面地进行“结构性的”攻击。Franz Pappernheim, *The Alienation of Modern Man*, New York, 1959, Chapter 5. 另外，我想强调的是，认为随着异化的结束，宗教、私有财产、政府、阶级或其他现存的事物仍然存在，或者说没有它们的整体消失，它也不会消失。因此，例如，当克拉科夫斯基说道，太乐观以至于不相信异化会随着私有财产的消亡而消失，他放弃了马克思的概念而找了自己的概念代替之。Leszek Kolakowski, ‘Karl Marx and the Classical Definition’, in *Revisionsim*, ed. Leopold Labedz, London, 1962, p. 187.

第三十二章 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批判

在前一章中对宗教异化的讨论清楚地表明了，马克思在意识形态里发现的主要特征，尤其是在典型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中，这回到了前面的话题，即事情实际上是怎么发生的。在宗教里，这表现为这样一种信仰，即上帝创造了人类而不是相反。在伦理学中，据说人们从某种绝对的道德原则中推导出判断，而且这些判断反映了他们的阶级状况和利益，正是这些判断会建构出超越了时间的（并且通过代际相传）原则。在政治学中，我们发现的信仰是政府赋予了它的公民的某些权利，然而实际上是人们让渡了他们的社会权力，给了政府。而且，在这个领域，表面上看似矛盾的但实际上是互补的观点的是，政府是人们选举出来的，但是，人们在他们的投票选择中被统治者操控了。

在历史上，存在着这样的信仰，即“英雄人物”和他们的观点决定了历史事件的过程，然而，历史事件与它们潜在的条件一起带来了限制因素和机会，这大体上就决定了谁是“英雄人物”和哪些观点将会胜利的大体轮廓。在经济领域中，人们认为他们决定了他们在那里工作和他们购买什么，但是事实上，可得到的工作和商品决定了这二者。而且在经济领域中存在着这样的信仰，即资产阶级通过投资商品和工作为大众提供服务，然而，实际上是大众通过给他们提供生产出来的产品的最好的部分服务于资本家的，包括进一步就投资商品和工作的问题作出决定的权利。在谈到马丁·路德对罗马神话人物卡库斯——卡库斯偷了牛之后，把它们倒着赶回了他的洞穴，为的是让脚印看起来好像它们是从洞穴里离开的——时，马克思评论道：“这是对一般资本家的绝妙写照，资本家装出一副样子，好像他从别人那里拖回他的洞里去的东西是从他那里出来的，

因为他使这些东西倒着走，看起来好像是从他的洞里走出来的。”^①

从卡库斯和他的牛这个例子里明确表现出来的是，意识形态与其说伪造了细节，不如说是为了颠倒实际上所发生的事实而对它们进行了歪曲；在那里，让每个人都看到的脚印是：我们的“英雄人物”确实作出了重要的决定，比如是否开战，资产阶级确实提供了工作，人们确实选择了他们想要购买的东西，等等。在政治上，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中最有害的部分或许是，工人认为得到了他们劳动的所有报酬，摆在工人面前的是这样的事实：他们获取报酬的标准是劳动时间，而且他们的工资代表的是他们已经工作的所有劳动时间都是有报酬的。在每种情况下，产生的误解来自于过于狭隘地关注那些能够被看到的事实，来自于从周围环境中抽象出来的那些表象和结果，是它们独自赋予了这些事实正确的意义，但这些意义通常与容易观察到的意义是背道而驰的。我们已经看到，马克思宣称，“日常经验只能抓住事物诱人的外观，如果根据这种经验来判断问题，科学的真理就会总会是奇谈怪论。”^② 把它们出现和它们自己潜在的变化和发展的过程中裁出来，那么事物表面的特征就会失去历史的特征并且呈现出自然现象的假象。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生活中的矛盾“内部联系越是隐蔽……越显得不言自明”^③。随着市场的作用开始发挥，当事物之间的关系（价格）异常清晰明了时，与根本性的社会关系的抽离就会导致资本拜物教、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和地产拜物教等结果，而这都是以前讨论过的主题。当这些现象被概念化之后，这些概念就会与其他时间、地点表现出来的任何内容联系起来，这就实现了神秘化之目的。这些概念非常合适分类工作和类比的寻找，因此这些概念不允许也不可能允许对它们主题的充分理解。

就像“剩余价值”、“生产关系”、“异化”、“剥削”和“阶级斗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Ⅲ，59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2卷，7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6卷，925页。

争”对大部分人来说并不熟悉一样，正是马克思的这些概念正确地描述了资本主义的现实。并且正如对大多数人来说熟悉“雇佣劳动”、“公平价格”、“供给和需求”、“正义”和“自由”一样，这些概念隐藏并且歪曲了这种现实。但是他们是通过关注那些可以直接观察到的现象来隐藏这一点的。因此，一个人可能会说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由一半的真实性组成的，这种真实来自于对表面现象的特有的强调。只要它们的限制都是未被认识到的，它们就是对全部事实的歪曲，特别是对这种情形中的动力因素的歪曲。

资本主义不同于所有其他压迫的制度，在神秘化的数量和欺骗特征上，在被整合到所有的生活过程中的彻底性上，并且为了生存的需要进行的神秘化的程度（其他的压迫体系对直接的暴力依赖得更多）上均如此。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重要性被反映在了马克思的著作中，这些著作从头到尾都是对资产阶级实践和这些一般能被理解的实践的方式的批判，在这里，我能做的仅仅是以一般的方式说明这种意识形态表明了什么。第一，马克思关心的是构成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各种各样的观念和概念是怎么产生的（是哪些活动的结果，在阶级斗争的哪个节点上出现，在哪些群体内存在，和其他的观念和事件在哪些方面有联系）；第二，马克思关心的是他们是怎么帮助再生产了现存的生活条件的。

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作为对碎片化、异化的现实在人们心中的反映，它既是必要的前提，同时也是资本主义社会各种活动的必要的结果。但是，它也是异化活动自身及其活动方式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特别是异化劳动的组成部分。在生产中，正如我们先前看到的，在某种意义上人类占有自然（使它成为他们自身的一部分）是由他们目标的性质和他们能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随着人类的能力变为“拥有”的能力并且被异化的目标所环绕，工人把和他们接触到的所有事物都看做是私有财产，看做是他们依靠所有人的意愿可

以任意处置的事物。^① 这种把他们的本质理解为私有财产，包括他们的劳动能力，麦克弗森把这描述为“占有性的个人主义”^②。对工人来说能出卖他们所拥有的（特别是他们的劳动力）并且能购买他们所需要的，因此，所有可能抑制这种交易的社会联系可能都会被废除，在思想中和在实践中莫不如此。为了允许他们的劳动力和产品进入交换环节，为了在思想中随之生产它们，工人不能把它们理解为他们工作的一部分，也不能把他们的工作理解为生产的一部分，而且他们的产品也不是他们自身的一部分。

对马克思来说，工作总是和意识相关：人们知道并且能交流他们做了什么，什么时间和怎么做的以及它的一般目的是什么。然而，在资本主义的分工中，工人进行的工作好像是独立于他的其余生活以及他人的工作和生活。在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中，工人的概念被限定在一个人正在做什么（正像人民的概念被限定为他们的个人的复数，此外，生产的概念被限定为物质对象）。在一个比较广义的意义上理解工作，即它意味着把握工人和他们的产品的内在关系。这种理解很清楚地表明工人的生存条件是一个社会现象而非自然现象，并且降低了工作效率和首次接受资本主义工作条款的自愿度。

马克思认为表明宗教是如何反映现实生活是相对容易的，但是更大的困难在于去证明现实生活怎样产生了这种特殊的宗教。^③ 同样对各种各样的意识形态也是如此。大体上，这是意识形态对现实情境反映的结果，并且也是努力去控制人的理解力的意识产品。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在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中被反映的同样的条件产生了一——尽管是令人迷惑和有缺点的一——对资本主义过程的正确理解。事实是尽管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系统的，但是它也是未完成的、不一致的、矛盾的并且不断为了它的生命去反对一个科学的社会，这

① 参考本书的第十一章。

② C. B. MacPherson,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Possessive Individualism*, Oxford, 1962.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44卷，131页。

个科学社会的最完美的表达就是马克思主义。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一个紧密相连并且互相支持的扭曲的强大体系，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对此提供了解释。这种解释在与现实世界相联系中对允许生活继续下去是充分的，并且确实在一些部门取得了进步。但是，由于既不清楚也不确定，因而对它能解释什么并且人们将要接受什么是一些限制。这些限制是由它自身的缺点、非计划的实践和可选择的解释体系决定的。在最近的一段时期内，随着市场遭受日益严重的破坏，政府经济职能的扩大成为了必需，这种职能的扩大（正如我在最后一章中所说明的）削弱了人们把市场作为自然现象的信仰，并且因为的这种信仰，他们把自己在生活中的地位和报酬看做是自然事实。因而意识形态的思想产品对资本主义的生存来说都变得更加必要，并且我们的时代还被看做是“意识工业”繁盛的时代，尽管“意识工业”在马克思的时代还几乎没有被人们所认识。

就生存条件的再生产而言，很明显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服务于资本主义的利益的，不仅是当它提供了前资本主义的办法去掩盖社会问题，而且它还迷惑人们或使他们过于悲观并且听天由命，或者对他们来说明确表达批评或构想另一种可选择的体系。在极大程度上，这些是对现实的阶级偏见的扭曲了的实际影响，这些阶级偏见也是抽象的资本主义过程自身产生的。对这个整体（包括马克思主义）的所有想法和研究都是开始于把它分散为可处理的部分。因此，马克思的批评不是基于抽象的事实，而是基于被抽象的那部分内容的性质，并且更特殊的是，基于把它们看做是绝对的、自然的和完成的，而不是——正如在马克思的抽象概念的情况下——相对的、历史特有的和未完成的。就内在关系哲学来说，研究现实的第一步——对马克思或任何其他的人来说——是对要素作出决定，这个要素或这个要素的知识是可能的。在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中，就是在这个基本的水平上，抽象的观念出现了——通常是无意识的，这种抽象观念不允许对它们的真实的未独立的事物进行充分的理解。由于狭隘地关注现象和未经批判就接受的传统解释，在这种传统解释中过去的

现象在它们的真实生活已经结束后继续存在，因此，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普通公民是天真烂漫、毫无心计的，没有概念的工具去理解他的社会的动力机制。

两个例子就足够了。在所有抽象物中，也许歪曲最为严重并且最少被人们意识到的是最基础的二分法。例如事实—价值、原因—结果、自由—必然、自然—社会和理性—感性，大部分人用这些概念组织他们每天思想和经验。由于事物的每一半都被认为是独立的并且和另一半是直接对立的，因此事物开始就成了这个或那个——任何事物都不同时包含二者。然而，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也许最明显的是在马克思的伦理学那章，这些差异既不是绝对的也不是永久的。就内部关系来说，事物包含这两方面。固然，这些二分法自身是从人们的现实条件和活动中抽象出来的。作为思维模式，它们很明显地反映了生活，但生活被人为地分为思考的时间和感觉的时间，被分裂为工作的地方和生活的地方，被分裂为认识的方式和判断的方式，等等。换句话说，它们是以现象为基础的。但是通过提出“不可思议”的辩证知识，它们在复制分裂的现实方面起着绝对必要的作用。约翰·米弗姆公正地评价道，“意识形态的语言不仅仅是扰乱对现实社会关系的注意，也不是为它们辩解，也不是永远地直接地否定它们。它是在结构上把它们驱逐出思想领域。”^①

知识被分解为相互竞争的学科，每一个学科都有自己的主题、目标，甚至是方法，这种分解是另一种为了维护资产阶级的利益而对现实进行歪曲的抽象概念的突出实例。此外，在人和社会研究中的这种分割反映了在我们的异化社会里能观察到并且在具体化的行动和产品之间的差异，而且它反过来加强和僵化了这些差异。一旦学科之间的边界被确定下来，相同的问题就会通过不同并且是经常矛盾的标准来判断。一般来说会导致积极行动的知识变得很苍白无力，因为被一个学科分析所建议的行动看来好像基于在其他学科所

^① J. Mephan, 'The Theory of Ideology in Capital', *Radical Philosophy*, No. 2 (Summer 1972), 15.

作的分析都是无根据的或非理性的或无效率的。我们已经看到马克思指出了资产阶级伦理学和经济学使用了不同的标准：如果一方指明给饥饿的人提供食物是重要的，那另一方可能表明这样干预食品的价格是不适当的。以我们大多数经济学家的方式把研究限制在单独一个学科内，政治科学家、心理学家等也掩饰了任何问题的丰富含义，因此，隐藏了哪些是全面（解读为革命性的）解决问题的需要。最后，通过接受特定的学科界限，所有把社会生活看做是一个整体的问题都留给了业余哲学家和那些对任何学科都不了解的人——否则——这只是强烈的建议——他们将会承认这种努力是无意义的。在每一学科中恰恰是这种思想的组织导致了拒绝把全面思考作为非科学的。按照这种模式的运作，现实对我们来说就变得太“复杂”，以致不能去思考怎么去改变它。

资产阶级意识形态采取了许多其他的形式，但它总是不完整的，总是非科学的（限定在现象界），它总是有阶级偏见的，它总是忽略真实的历史和它是主体的真实的潜能并且它总是误解——通常是在相反的意义上一—它的元素之间的真实的关系。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产生于对异化劳动和它的异化产品的对抗的抽象，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最适合思考资本主义社会中异化的人的思维方式。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是在思想领域中的他们的异化的一般形式。^①

^① 有大量作品都研究了马克思对资本主义意识形态的批判，除了提到的麦克弗森和米弗姆的著作外，其他针对这一主题的论著还包括：列斐伏尔关于意识形态的章节，见 Lefebvre, H., *The Sociology of Marx*, trans. N. Guterman, New York, 1968; L. Althusser, 'Ideology and 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es', *Lenin and Philosophy*, trans. B. Brewster, New York, 1971; J. Habermas, 'Technology and Science as "Ideology"', *Toward a Rational Society*, trans. J. J. Shapiro, Boston, 1970; R. Lichtman, 'Marx's Theory of Ideology', *Socialist Revolution*, no. 23 (April, 1975), R. Blackburn, 'A Brief Guide to Bourgeois Ideology', *Student Power*, ed. R. Blackburn and A. Cockburn, London, 1969. 对于那些想就此主题组织一个读书小组的人来说，他们需要的一些短的阅读材料，这是我强烈推荐的一些。我建议你先读布拉克勒恩（他的著作是最简单的，而且包含了很多具体实例），最后再读阿尔都塞和哈贝马斯（他们的著作最复杂，而且在很多方面都提出了新思路）。

总 结

第三部分对异化理论的论述是整部著作的高潮部分，前面那些章节都可以看做是这部分内容所要完成之任务的准备工作。如果不讨论马克思的关系性的现实观及其对相关术语的使用，如果没有说明他在处理人性问题时使用的概念框架，那么在这里的重构工作就是不可能的。吊诡的是，尽管注意到了这种分裂状态，但是异化理论仍成了一个中介物，通过它把马克思关于人和社会截然不同的理论完全整合到了一起。在这一部分，我还通过勾勒他认为在人与他的劳动、人与他的劳动产品、人与人以及人与类之间存在的异化关系（这种关系在经济、社会关系、政治和宗教等领域都存在）说明了这种统一性。对于这种非常复杂的异化理论来说，它只不过说明了马克思揭示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的现象，说明了按照他的关系性框架概念化的东西，并且把在他的人性概念中发现的一些范式组织了起来。这才是我们从活生生的个体这个角度看到的马克思主义。

第四部分

结 论

第三十三章 批判性评价

一

正如研究中所呈现的那样，马克思主义就像一张异常华丽的挂毯，它所拥有的大量的色彩和图案相互交织在一起。要整体审视它们，我们必须对它们分别一一检视之，先把握其一，然后开始根据纲要按图索骥，最后再把握各个部分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因为这些相互之间的联系也是整体结构的一部分。然而，即使是我们的注意力直接面对第一个模式，我们会不由自主地注意到其他部分，因为每一部分的功能都不止一个。马克思的理论并不是相互联系的——这是通常的理解——而是相互交融在一起的。因此，不管从哪里开始，解释清楚它所有的关系就是在介绍马克思主义，尽管我们是从某个特殊的视角来考察并用一种片面的方式来表现这个整体的。

解释异化理论而导致的对马克思主义的必然歪曲只能通过对其他同样重要的理论素材的详细解释来矫正，这些素材是其他主要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唯物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到那时，我们才能像马克思寻求对社会的彻底解释那样来揭示马克思主义。对我自己片面研究的主要辩护在于它处理了至少是得到了认真关注的这方面的内容。在说明马克思主义的时候，我们做了很多，也有很多内容遗留下来了。现在必须考虑对异化理论的评价，并且在内在关系哲学和马克思的人性观理论内思考它的基础。

二

为了评价之故，马克思主义能够很方便地分成三部分：一部分是证据确凿的，一部分是没有证据证明的，最后一部分是模棱两可

的。比如，过去一百年以来发生的事件就提供了一些证据，证明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不远的将来所作的规划是不充分的，而且也没有类似的证据用这样或那样的方法来证明他对共产主义社会中的人的看法。既然马克思根据他所预测的关于人的发展程度所需要的条件绝不会存在，那么不管同意还是不同意他对这一问题的看法都同样是没有根据的。因为这不是一个人们被特殊环境影响的问题，而是一个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这种环境如何创造新人（new people）的问题。而且在过去的人类历史中，没有什么事情允许我们根据确定性的程度来说明人的习惯来自于那些像马克思想象的那种非同寻常的环境。

认为马克思所预言的那种社会绝对不会存在同样是毫无用处的，虽然人们仍会继续这样说。共产主义社会是一长时间发展之后取得的最终成就，它是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社会主义占有开始的。它的独特特征是在无产阶级专政（这是从资本主义向高级共产主义过渡的阶段）时期所采取的计划以及建立新的关系和可能性中逐渐发展出来的。在这种背景本身按照世界仍不得不经的方式发展之前，这些特征并不存在，而且人们也不应该期望发现它们。如果这些马克思赋予共产主义社会中人的与众不同的特征在这个时期独有的条件之外决不可能存在，那么在这种条件下，仅仅是其他品质——当然包括对立的品质——的发展就没有什么意义。一个人只能陈述未经证明的假定，所期望人性程度的高低就依赖于这种假定。这些假定是：个人的潜能是多种多样且非常巨大的；他拥有一种实现其所有潜能的内在动力；每个人所有的力量都能在一起得以实现；以及每个人全面实现与其他人的全面实现是并行不悖的。在马克思的辩护中，还应该增加的是：随着新的社会形式的发展和/或发现，我们关于人类能力的观点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改变。因此，那些声称马克思是一个不可能实现的幻想家的批评者就像那些坚持认为这种形式将会变成现实的追随者一样自负而独断，他们都让我印象深刻。

这仍留有一个对马克思的共产主义观进行评价的方法，这就是

通过考察资本主义来观察共产主义社会是否确实实现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没有实现的潜能。如果马克思像他所告诉我们的那样，通过“揭露旧世界，并为建立一个新世界而积极工作”，那么任何根据他对共产主义的看法所作出的判断归根到底都依赖于他对资本主义批判的有效性上。^① 这里并没有足够的篇幅根据需要进行长篇大论的考察，但我愿意向那些接受这一观点的人提出三个指导性纲要：（1）资本主义必须根据社会关系予以概念化，马克思的方法是把他的主体的现实过去和未来可能性与他对当前形式的研究结合到了一起；（2）对当今资本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分析应该与马克思对 19 世纪后期资本主义的分析研究整合到一起（到现在为止，预测未来社会的社会关系必须被提出）；以及（3）一个人不应该试图表明共产主义社会是不可避免的，只能说它具有可能性，它是我们当前这个时代的进一步发展的内在条件为基础的（马克思——他的过分乐观的态度通常被误解为是粗陋的决定论——不会否认，在当前条件下，“野蛮主义”和破坏世界是共产主义的两个现实选择）。毕竟，共产主义过去曾经被反对很少不是因为人们持有的价值观不同，而是因为据说它是一种难以实现的理想。在这种环境中，把共产主义当做资本主义一种可能的继承者而为之辩护，通常足以让人们相信他们必须帮助去实现之。

在这本著作中处理的主要理论——马克思的内在关系哲学、他的人性观及其异化理论——在很大程度上并没有受到经验证据的影响，不管这些证据是现实的还是潜在的。除非我们用下述方法来看证据，即二者之间的差异是作为解释的理论和作为假设的理论之间的差异，否则这些证据应该能被用于解决任何问题。就像所有只关心如何组织和解释现实的哲学那样，这些理论的价值必须根据效用而不是真理来衡量（当然，除非这两者是等同的）。正是在这种意义上，哲学体系绝对不会被推翻，相反，就像是衣服的款式一样，它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 1 版，第 1 卷，414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们只会过时，但这通常是因为我们发现其他解释更加有用，或者是因为这些思想所代表的那些利益群体消失了。

本质上说，这里的危险是追问，用这种方式组织这些特征、强调这些方面、建立这些联系并从这个角度出发看问题等等是否有助于理解我们繁芜复杂的经验事实。由于社会如此复杂，那么留置于控制那些并不很重要的事情的理论又将何处呢？而且在社会领域内，即使是到了那些预言已经实现的时候，也很难准确地说它们为什么会实现，这就像在实践上所有理论都很容易找到借口解释预言为什么会产生错误一样。自然而然，存在一些比其他更加符合解释的信息，存在一些能对现象提供更完整解释的理论，存在一些更加内在一致的理论，存在一些能产生更多可检验之假设的理论，存在一些对我们自身有所助益或对我们的情感少有侵犯的理论，存在一些与现存社会能够更容易结合起来的理论（这是好坏参半之事），甚至存在一些更能有效控制和预测未来事件的理论。当然，如果事情与通常所期望的背道而驰，那么被改进的解释可能会变得非常令人讨厌，需要一个更加简单的取而代之。但是，最终，所有这些特点仅仅有助于我们决断一种解释是否与让我们觉得我们已经理解的公认的非决定性的检验相吻合。这种理解自身最后一定是根据它从长远来看是否能够让把现实与我们（不管是作为个体还是作为阶级成员）的目的相适应作出判断的，但对于马克思的解释理论来说，这并不是目前能够给出明确结果的检验。

然而，对于我来说，马克思关于现实关系的观点（这也意味着辩证法）——他处理人性理论和异化理论的概念框架，其中一部分是劳动价值论——对于理解自然、人和社会是非常有用的。就马克思来说，把现实看做是一个变动不居的、由内在相关的部分联系在一起的整体，依靠的不是信息，而是它对任何人都适用。他只不过是用不同的方式把这些信息组织起来——在这种情况下主要就是干涉性的结构移除掉——这种“常识”在世界中就会出现。需要解释的这些观点——变化、运动、相互影响、进步等（因为它们并不

被认为是事物的一部分)——在马克思和我那里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它们作为世界的自然属性而属于世界,并且与其作为要素部分的意义整合在一起。

这种关系观的好处主要是,它预先假定我们考察为什么事物停止(实际上是为什么它们看上去停止的原因)而不是事物开始的原因,考察它们为什么看上去是独立的而不是它们集合在一起的原因。而且,通过把变化和相互影响视为是必然的而不是偶然的,我们能集中精力关注这些过程是如何发生的,而不是疲于想要决定它们是否能够发生。人决不能面对这种问题,即“原因如何产生结果”,“我们如何能够认识”,“我们能够相信我们的感觉吗”,“价值如何能够从事实中推导出来”。西方大多数非黑格尔派哲学拒绝用这种方式提这样的问题,否认必须相互联系的各个部分存在于这些同样的关系之外,因而他们只是回避了这些问题。

作为整体和变动不居的现实不能零敲碎打地掌握。但是,我所关心的而且似乎也困扰着马克思(或者黑格尔也为此受到过困扰)的事情是,这种“扭曲”对于内在于人的感觉甚至是内在于他的精神力量的局限性来说是否——至少部分——合适。难道不是部分因为简单的事实对比,以及部分因为对我们的思维产生重要影响而且它既受到了限制也得到了满足的需要让我们在开始和结束这两端之间划下了界限吗?难道我们所有的感觉没有把它们所觉察到的东西——因此也被看做是一个物——与它们没有觉察到的东西当做独立的事物进行处理吗?比如,我们的眼光根据它所到之处划定了一个边界。换句话说,难道不是让人把现实切割得七零八碎的异化的这个方面与特定的类“弱点”和社会影响相对应吗?人们这样一步步前进就是因为这样做根据的是人类观念的本质?

从被感知到的现实这个角度可以提出同样的质疑。正像狄慈根所说,如果我们根据它们的现实的相似性把它们的属性赋予事物的话,那么让我们倾向于赋予同样的事物以个性的相似性难道不也会倾向于让我们认为它们在逻辑上是独立的吗?这种观点必须与彼

得·斯特劳森（Peter Strawson）的观点区分开，斯特劳森认为物质对象更愿意被看做是前概念性的存在（pre-conceptual existence，参见附录 I）。我仅仅想表明，在赋予事物具体属性（它是以前概念性的相似性为基础的）与它们在逻辑上独立存在这种信念之间可能存在着一种关系。提出这些问题就足够了——我并不自称说我知道问题的答案。

当然，可能是这些疑问自身仅仅是我自己异化观点的一种表现，表明了因为我是在资本主义社会教育下成长起来的，因而不能进行理性审视和思考所导致的严格意义上的个人失败。或者，它也可能是人性实际上不足以与世界的本质进行较量。如果是后一种情形，那么人类注定要误解社会各个方面的现实，至少在一定程度上如此。在这种情况下，尽管我们可以认为实体是它们各种关系的总和而且变化是现实存在的，但是我们只能根据我们对现实现象界的理解大致了解这些信仰。不是那种包罗万象的世界观，而是关系性观点成了一种关于现实本质的基本假定——可以发挥作用的假说，它教我们应该如何考察每一件事物，而不是描述我们应该如何做或者将会如何做事。

但是即使接受这一点，在这里产生的怀疑也不能强迫我们修正我对马克思理论进行的分析，或者说不能修正我接受他对社会所进行的分析。所要求的只是我们在强的意义上和弱的意义上理解“设想”（conceive）这个词——首先是切实并立即要做的事情，其次是我们试图通过理性判断而做的事（到目前为止，我在使用这个术语时把二者的意义融合在了一起）。因此，我可以实实在在地把父亲的身份看做是一种关系；而且我也只能选择把物质对象看做是这样一种关系。选择这样做的原因我在本章的前面部分已经进行了解释，在那里我说明了这种观点的优势之所在。

在马克思的分析中出现的社会因素包括一些我们能在强的意义上和弱的意义上进行理性思考的要素。比如，关于资本，我们能从关系的角度现实地想象剥削的性质，但是我认为必须用这种方式来

审视它的物理基础 (physical basis)。最终结果——资本仍是一种具有马克思赋予它各种特点的关系。由于它的抽象特征和非常明显的相互依赖性，社会科学的主题就是根据关系更容易进行思考，而不是根据那些物质对象。因此，根据看待社会的各种目的以及马克思对社会的观点，我们应该能够现实地把握存在的大多数关系性的关系。

根据马克思关系性的世界观，这会出现三类问题：这就是世界实际看上去是那个样子吗？我们能不能用这种方式实实在在地考察现实？我们能不能就我们所了解的那些关系性的事实进行沟通呢？我对第一个问题的回答是，由于马克思的观点对于理解我们的经验非常有用并且帮助我们根据我们的目的来塑造事实，因此这说明世界就是这样的。对于第二个问题，我的回答是，即使是不可能用关系的术语来设想（在“设想”的强的意义上）每一件事情，它对于大多数我们所关注的主题来说也是可能的。现在必须关注的是可沟通性问题。

根据他的关系视角，马克思赋予概念的内容和意义会随着他试图传达的关系的独特内容的改变而发生一些变化。在附录 I 中，没有任何思考就开始批评马克思的斯图亚特·罕普什尔声称，简单的可沟通性需要一类术语来指称那些多少有些区别的对象。马克思没有这样的术语，结果之一就是他和读者之间的沟通经常被打断，尽管它还不像罕普什尔的害怕所表现得那么彻底。

确实如此，像所有认可内在关系哲学的思想家一样，马克思对语言和他的观点的沟通性问题没有给予足够的关注。由于范畴像哲学一样并不是非对即错，而是有用与否，既然这样，那么它们所传达的意义就是人们强加于它的。根据这个标准，就必须承认马克思的术语表不能很好地表现自身，而且用于组织素材的技术也不足以克服这种障碍。如果对于创造马克思主义来说马克思被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但是对于一个沟通者来说，根据他的技巧他只能得一个一般的分数。然而，如果他已经非常清楚地意识到其他人正在与他的

关系性观点做殊死搏斗，那么就应该多做一些事情来帮助他们。罕普什尔勾勒的可怕后果就应该像它们所表现的那样被更好地予以避免。

首先，马克思在他的不同著作中不断重复这些术语时可能已经给出了更加短小精悍的定义。尽管由于他的术语具有的关系性特征使其存在着必要的褊狭，但是这些定义将会解决由于它的意义而导致的甚嚣尘上的猜测。因而，当他扩大解释，或者当修改已经成为那部分讨论内容所表达的意义时，它就应该能够被解释得很清楚。在他重要的著作《资本论》中，他能够采取一种更加系统的方法来展现他的主要术语之间的内在关系。比如，可能会从一个关系系统中萃取一些观点，根据彼此之间的关系来界定它们的意义，并且在构建其他表达的意义时用它作为标尺。

我们将会注意到，这是一些我在这本书中曾经使用过的技巧（尤其是在第二部分中）；它们是一些我在解释马克思主义中的关系时曾经探索过的、试图超越马克思的方法。在满足恩格斯为了更好地辩证转化的要求时（因为这也是我想要做的事情），这一工作也给马克思的术语提供了一种它们能够拥有独一无二的字典。^①我在解决让马克思的观点更容易传播这个问题上是否成功，只能留给他人评说了。

三

马克思的体系最有用、可能也是研究最少的一个方面是他的概念框架，在这个框架中他提出了人与自然之间发生的相互作用。他赋予人的力量和需要、它们的对象化及其在自然中相应的反映、它们通过占有得到的发展（尤其是在生产活动中）以及本质上得到的形式转化（其中包括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提供了一种非常好的让人不断进步的框架。像关系性的世界观（它作为世界的工具部分）一样，这一系列相互关联的范畴既不能被证明，也不能被证伪。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9卷，306页。

且，它是一种认为每个人都可资利用的信息的方法，是在这种趋势上而不是在别的地方搭建的桥梁。除了回避了所有与假定的人与自然“隔绝状态”相联系的问题之外，它的用处还在于让我们的注意力关注人的自身发展，关注具有重要意义的变化和产生了其他要素的变化。由于具有很强的潜能意义，所以对“力量”的特别强调解释了个人总是要经历的那些当下的事情。

关于不足方面，马克思人性观的主要弱点是条件与行为之间的联系没有充分展开，因为所有与之相一致的注意力都关注得不够。马克思认为个人在很大程度上是社会的产物，通过改变他的生存条件就能改变他，这种观点是非常正确的；但是至少存在着两个问题需要得到回答：发生的这些特征上的变化总是合理的吗，也就是说，它与创造的新的利益是否是一致的呢？以及，通过新的条件创造新人需要多长时间呢？

马克思认为，条件对特征的影响总是合理的，而且相对来说能够很快地发挥作用。这些观点已经植根于他的概念框架之中，植根于力量和需要以及更为专业化的需要和需求之间的自动产生的联系之中，植根于作为有目的的生产活动、既是客观的又是主观的利益以及作为反映人所处的环境的意识等概念之中。然而这种联系可能最初有助于我们理解任何社会，有助于充分解释丰富多彩的他们需要加以修正的经验行为。

由于人们经常用一种非常不理性的方式从事活动——他们并不了解他们的利益之所在，或者即使他们了解了这一点，他们在寻求能够满足他们的利益最好方式时所遇到的困难比马克思想象的还要大。比如，不是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而是大多数工人或者是宗教的、民族主义的人士，或者是激进的工团主义者（或者是他们所有人一起）为“社会民主党”进行投票；除了一些重要时期和重要地点之外，整个资本主义时代莫不如此。马克思自己在他的异化理论中为这种非理性的行为提供了大量的解释。我们不能期望那些被环境制约的人们进行率直的思考；他们不能用这种对客观环境进行充

分思考的态度从情绪上和思想上作出反应。马克思能够相信其他方式是因为他用于考察人的范畴对于这个任务来说完全不够。

仅仅是因为马克思认为工人想得到（或者说他们濒于一无所有）他们需要的东西，并且他们认识到了（或者说他们快要认识到了）他们现实的条件和利益，所以他一直对社会主义革命持乐观态度。因为即使物质条件就像马克思所描述的那样，对工人来说也不一定必然像他所说的那样作出反应，即：如果他们的处境确实形成了让他们不得不作出回应的特征，他们就会革命。这些就是被凡勃伦（Thorstein Veblen）作为“能够计算的优点”而整合在一起的属性，而马克思认为不管异化到什么程度，无产阶级都拥有这种能力。^①

对于马克思来说，不是抑制性的理解，而是工人阶级的极端处境，他们受苦的程度让这种具有计算优势的任务就变得相对简单了一些。所有这些都是地地道道的安慰剂，而且从它们当中得出的结论也不能被忽略。他们的需要也让我们不得不承认满足他们的一般方法，既包括那些在体系内可资利用的满足，又包括那些需要体系转换的满足。因而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不能单独保证满足工人的需要，即使是那些异化最为严重的工人也得不到满足。在这方面，工人的整个生命就是他的教育，其中形成了阶级意识，学会接受把他的阶级利益当做自觉的目的。

注意到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即马克思绝不是认为完全毁灭了工人中合乎人性的东西，而是认为几乎完全毁灭了这一特征：“在已经形成的无产阶级身上实际上已完全丧失了一切合乎人性的东西，甚至完全丧失了合乎人性的外观。”^② 几乎没有受到影响的是有目的的活动，它被理解为人掌握他想要改变的并且相应地指挥其能量的事物本质是什么的能力。一旦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出现，它就成了工人把这种推理能力运用于他们自身以及他们的生活条件所导致的

^① Thorstein Veblen, 'The Economics of Karl Marx; II', in *The Place of Science in Modern Civilization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1961, p. 441.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45页。

结果。因此，即使当马克思认识到很多重要证据对其不利，他也只是在解释无产阶级缺乏阶级意识时遇到了障碍，这是因为他的概念框架中所包含的有效假设已经现实地或潜在地存在着。^①

马克思的概念误用同样也发生在黑格尔身上，他谈到工人时把“被唾弃的状况”（abasement）和“愤慨”（indignation）混为一谈。^②但这并不是黑格尔的独特天赋，而是这种或那种形式的持久的理性观成了那个时代思想潮流的一部分。作为一个实践性的资本家，恩格斯被认为与工人之间保持着密切的联系，而且他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44）一书让他成了这个问题的专家，并且在让马克思产生一些误解方面“居功至伟”^③。可能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马克思与普通工厂工人之间的联系简直太少了。^④有人可能会争论说，人们开始的时候总是把他人的合理性视为理所当然，而需要学习的东西常常是（或者说通常是）他们非理性之物。根据这种观点，所有对马克思产生的重要影响都反对他吸取这种教训。

为了修订马克思的概念框架以便更好地解释这些事实，我们必须首先认识到，在这里认为有一点非理性都是十分愚蠢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这就是对有些因素关注太少而对其他因素关注过多的

① 这一点在上面这段论述中非常明显：“问题不在于目前某个无产者或者甚至整个无产阶级把什么看做自己的目的，问题在于究竟什么是无产阶级，无产阶级由于其本身的存在必然在历史上有些什么作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卷，45页）

② 同上书，44页。

③ 在这部著作中，恩格斯写道：“英国工人几乎都不会读，更不会写，但是他们自己的和全民族的利益是什么，他们却知道得很清楚。资产阶级的特殊利益是什么，他们能够从这个资产阶级那里得到些什么，他们也是知道的。”（同上书，398页）

④ 除了那些参加政治和保护性会议的工人——也就是像他自己一样的“革命者”——之外，马克思似乎并没有与工人有过多少联系。除了更加关注社会主义政治而不是无产阶级集会，这种工人通常是一个高于他们同伙的等级——他们所从事的工作主要是熟练工人和个人经营的工人。比如，马克思早期在伦敦期间地位举足轻重的工人教育协会中最活跃的成员包括海因里希·鲍威尔（Heinrich Bauer）是鞋匠，约瑟夫·莫尔（Joseph Moll）是钟表匠，卡尔·普凡德尔（Karl Pfander）是画家，乔治·埃卡留斯（George Ecarius）和弗里德里希·列斯纳（Friedrich Lessner）是裁缝。Lessner, ‘Before 1848 and After’, *Reminiscences*, p. 151. 尽管马克思不由自主地会意识到，他的工人阶级熟人是他们所处的阶级中的例外，在与他们的交往中所带来的局限性会导致其得出错误的结论，但是所有具有阶级意识的工人共有的一个特点就是推理能力，这能够让他们获得这种意识。

问题之故，或者说因为给予适当的关注太迟了。由于此时此地他在算计上花了很多时间，因此他对环境的反应就是扭曲的：他就会过于热衷追求某些需要，并且对其他人来说他就会成为一个冷冰冰的索求者。通过对马克思所看重的各种力量的重新权衡，部分过分之处和不足之处就会得到调整。但首先是，要比马克思更加清晰地区分五官感觉和一般所说的直觉之间的区别，这是非常有用的。尽管所有人的力量对于自然界来说都是同样的征服手段，但是当涉及激励人的行动时，有的能力就比其他能力显得更加平等；而且进行这样的区分将会帮助我们发现它们是哪些力量。

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好像受到关注而且与其地位不相符的一种特殊能力是性能力。年轻人更喜欢性活动，花了更多的时间去思考它并且试图满足这种性冲动，而且年轻人比大部分成年人也更容易受到它的影响（没有性活动对人产生的影响甚至比有它产生的影响还要大），只不过是弗洛伊德之后，大多数成年人才愿意承认这一点。人如果不吃饭就会饿死。但是如果一个人的性冲动得不到满足会发生什么情况呢？人不会死，但是这种禁欲活动如何对人格产生影响呢？这样会强化哪些特征，又会削弱哪些特征呢？没有结论性的答案，但是在我的印象中，性压抑对所有阶级产生的影响明显导致了他们的非理性活动。^①

由于适当的关注太晚之故，所以我对存在于新条件的表象与相应发生的变化之间的时间间隔非常留意。尽管马克思对部分这种时间间隔的必然性是接受的，但是他不会让它太长，否则他就不能正确估计这种延迟所带来的潜在危害性了。人们在儿童时期就获得了他们的个人特征和阶级特征。于是，这些条件发挥作用并主要通过家庭得到传承，这至少在基本反应上塑造了他们；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反应基本上不会改变他们的生活。因此，虽然养育他们

^① 在助长产生非理性的行为中，关于性压抑可能会承担的任务的讨论，请参见 Wilhelm Reich, *Mass Psychology of Fascism*, trans. T. p. Wolfe, New York, 1946, pp. 19-28, 122-143.

的环境随着他们的日渐成熟而不断发生变化，但是他们的特征仍会反映出已经过去的情况。如果马克思对家庭的研究更加深入，那么他毫无疑问将会注意到，作为塑造性格特征的工厂，它永远是一代或此后的几代人生产出了现在的人，他们在未来将能够处理过去的问题。

即使是特征受现存条件影响最大的孩子也不会适合所要求的所有条件，因为家庭是社会抚育他们的主要机构，它的主要人员是那些世界观反映了当前时事万物的成年人。如果对于成年人来说，这些现存条件显得太老，那么对于在任何情况下都很少有所作为的年轻人来说，不管是修正还是歪曲，都会对他们产生影响，而且这个棱镜就能够反映出年轻人的一切。结果是，只有在极端的情况下，新的条件才会让人们按照他们的要求起作用（而且他们通常是年轻人）；更多的情况是，原来的条件发挥作用，并且因为特定的原因以一种更加不规律和扭曲的方式发挥作用。在一个社会当中（比如资本主义社会）变化是急速的（尽管它的变化是表面上的），这就意味着人们的大多数特征并不能与他们的生活同步发展。他们注定是不适应的，他们的反应永远是落后的。

为了解释时间间隔所导致的不理性，我将引入马克思概念框架——品格结构理念，它一般被理解为早期行为模式的内化，理解为被组织起来的习惯。在性格产生之后，这种性格上的思维僵化也就产生了，但是它是一种游离性的产物，对我们如何针对未来的事件和条件做出反应所产生的影响也是独立的。

品格结构理念基本上没有歪曲马克思的基本框架；如果不是在条件和作用之间、在需要和需求之间、在客观利益和主观利益之间以及在活动和意识之间存在着一些事物，而且在这些事物之中并通过它们一个东西必然会被改变成为另外一个东西的话，那么他所描述的相互影响像以前一样继续存在。同样，品格结构既是根据现实生活条件异化的产物，也是导致异化活动发挥着重要作用的因素。随着这种新要素的引入，我们能更好地解释为什么工人这么频繁地

发现他们的爱好与目前形势需要之间一直存在着冲突的原因，解释为什么他们总是产生误解并且不能用一种能够提高他们利益的方式对它做出反应的原因。我们还能够更好地解释，为什么人们今天被动地按照用以前可能是理性的方式来行动的原因，比如以战争、经济萧条或市场繁荣等这种以前存在但目前已不再理性的方式了。

品格结构理念还有助于解释所谓的无产阶级为什么要“逃避自由”（free of freedom）并且在权威面前表现得懦弱，毕竟他们仅仅是想在将来重复过去已经做过的事情而已。^①最后，品格结构理念还有助于解释非理性的国家情感、种族感情和宗教情怀等内容，这是通过把它们看做是对早期行为模式内化后实现的表现形式，而早期行为模式是他们自己的一种动力和力量。^②

因此，当资本主义体系处于危机中的时候，当为了实现工人的利益而找出新的解决途径的时候，他们的品格结构已经让他们继续寻找原来的秘方，在那里他们能够像他们以前那样来做一些事情，并且也知道如何去做。当然，随着帝国主义的发展，新的社会和经济条件也随之发展了，工人的现实命运也得到了改观，阶级之间的流动也增加了，工人运动也由于领导无方而受到批评，工人阶级中的白领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并且资本家开始加剧国家之间的对抗和种族之间的对立——正像马克思主义者正确坚持的那样，所有这些都助于防止阶级意识的产生。那些接受马克思的分析的人很少承认大多数工人的品格结构本身也是混乱不堪的。由于这个概念被引入到马克思的框架之中，工人一定不能仅仅被视为他们周围条件的囚犯，而且还要被看做是他们自己的囚犯，是他们自身作为当前条件产物的品格结构的囚犯。

暂时来说，用滞后的理性感来代替社会主义实践的非理性所导

^① Erich Fromm, *Fear of Freedom*, London, 1942, pp. 1-19.

^② 关于品格结构的有益讨论可以参见 Wilhelm Reich, *Character Analysis*, trans. T. p. Wolfe, New York, 1941, Part II; and in Hans Gerth and C. Wright Mills, *Character and Structure*, London, 1961, Part I and II.

致的后果只能是晦暗不明的提议案。作为他们异化的一部分，如果工人把他们的条件视为一种禁止他们用一种理性方式对这些条件做出反应的品格结构，那么不管他们如何，所有想要广泛传播的阶级意识都注定要失败。也就是说，在品格结构成型阶段，除非发现了一些影响它的方式方法，否则他们就会确信，内化为品格结构的行为模式绝对不会发展，或者更重要的一点是，它们绝对不会获得它们现在拥有的持久性。

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已经存在着大量的在改变年轻的工人阶级意识品格结构方面发挥作用的事件。其中包括越南战争、冷战的持续以及冷战中反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日益明显的与讲授的理念背道而驰的种族主义、电视上每天都在播放的饥饿和苦难、感化工作和学校教育经常受到破坏、在新培训的和即将就业的各种各样的熟练工人中日益增长的失业率、吸毒以及新的愚昧的清教徒主义，等等，它们日益增长以至于相互之间发生了冲突。在每个例子中，在老一代身上养成的行为模式，它通过将之转变为品格结构后使人们被动接受他们的命运。行为模式正在被转化为在一个或多个方面都反对年轻人接受现存的社会和政治体系的行为。正是在这种环境下，目前的青年人的反叛活动——尤其是大量的青年工人阶级参与其中——允许出现对未来做出改变的观点。这种伟大的保护活动自身不是一种革命，也不可能导致社会主义革命，而仅仅是帮助改变明天的工人阶级，以使这样的革命具有可能性——这与资本主义危机的出现和即将随之发生的帝国主义战争是同时发生的。^①

四

除了马克思关系世界观和他处理人性时提到的概念框架之外，

^① 我关于阶级意识所作的更全面的论述参见‘Towards Class Consciousness Next Time: Marx and the Working Class’, *Politics and Society* (Fall, 1972)。关于赖希对这一主题的贡献所作的更详细的描述和评价，参见我的论文‘The Marxism of Wilhelm Reich, or the Social Function of Sexual Repression’, in *The Unknown Dimension: European Marxism since Lenin*, ed. D. Howard and K. Klare, New York, 1971, 以及“导言”, in Wilhelm Reich, *Sex-Pol: Marxist Writings, 1922-1934*, New York, 1973。

在马克思主义当中我认为具有积极作用的第三个要素就是他的异化理论。根据这样几种实际上已经发现的关系——尤其是在人与自然界之间存在的关系——异化理论能够进一步展现出这些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相互影响的精确形式。马克思的辩证法适用于任何事情，他的人性概念解决的是人与自然界之间的联系问题，异化理论则针对的是从资本主义视角如何看待这些问题。这三者构成了一个关系金字塔。因此，说到前面两者的使用，现在可能就需要增加一些它们让异化理论成为可能的内容；而后者的功用主要在于它弄清楚了资本主义繁芜复杂的关系。

马克思提出的劳动者与他的劳动、产品、他人（尤其是资本家）以及类之间的基本关系从他那个时代直至我们这个时代都没有发生明显变化。根据这段时期中发生的事件，唯一需要作出重要改变的是物质条件的改善和很多工人身上取得的进步，可能还有就是在界说他们与资本家之间的关系时显得更加文明。但除此之外，劳动仍是在为他人造福时从事的生产性活动，是对内在压力作出的反应而不是需要的满足。产品仍是游离于工人之外的东西，而且他把需要误解为必须得到满足。结果就是同一阶级之间的关系和不同阶级之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仍然被工作、商品和货币后面的竞争所支配。

这些异化关系的证据在资本主义社会随处可见。在生活的各个领域，人们仍然是被他人和他自己的产品控制的对象。作为生产者，他被告知在什么时间、在什么地点以及如何工作。作为一个消费者，他被告知去买什么以及如何使用它们。广告的急剧增长已经让消费的人类变得浮躁。在政治生活中，人们的作用已经不再像马克思所处的那个时代那么大了。在学术领域，我们实实在在地看到了学科之间森严的壁垒，看到了像事实—价值区分这样的异化原理所具有的无可争议的支配性。在性关系方面，妇女一般仍被视为一个被动的对象。在全社会中，阶级、民族、宗教和种族仍然是一种监牢，为了建立真正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每个人必须从这个监牢中逃离出来。

拜物教到处蔓延。人们并没有把他们的法律、宪法、女王、上

帝、习俗、道德规范、学术奖励等等看做是他们自己的创造物；相反，他们对这些东西提供了忠诚，并且允许他们自己受到它们的支配。一个看穿了其中奥妙的个人经济状况通常不会太好，因为他仍然是别人的行动和错觉遗留给他的那些关系的俘虏。最后的堕落、王室家庭中指派性的生活、电影明星、足球运动员以及各种各样的时尚女性从来没有这么泛滥过。通过大众媒体裁剪出来的不真实的明星海报而得到的快乐成了内心空虚的人们诉诸的对象。最终，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任何事情都被标上了价格，能够换成货币，而它则是渗透到它的生产活动中的异化活动的表现。在美国尤其如此，人们比任何时候都像是他们自身财产的表现。只要人、他们的爱好以及产品能够根据货币进行衡量，那么在解释为什么如此的时候异化理论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就是有用的。

认为异化理论有助于解释我们社会存在的这些方方面面的内容并不是说它对它们中的任何一个都提供了说明，也不是说它解释了所有的事情。比如，要判断宗教中罪的作用，就必须在宗教之外寻找答案。我也不是在说，马克思所描述的一百多年前的资本主义概念能够毫无选择地用来描述目前的形势（尽管用一种理性的观点，这些概念的意义根据社会发生的变化已经同步发展了）。人们仍在吁求其他区分社会整体的方式能在不脱离马克思的框架前提下更好地解释近年来的经验事实和新知识的方式。随着引入“品格结构”这一概念，在这个方向上迈出的每一步都被吸收到了当前的研究当中。^①

因而，强调资本主义社会中异化的地位并不意味着，同样存在

^① 最近另外一个在这一领域对马克思的概念图示进行修正的尝试可以在马尔库塞在“真正的”需要和“虚假的”需要之间进行的重要区分（尽管这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基本上没有什么暗示）中发现。Herbert Marcuse, *One-Dimensional Man*, Boston, 1964, p. 6。并不是不得不克服或者破坏植根于工人品格结构中的障碍，马尔库塞根据我们所有人当中存在的异化了的需要和人的需要之间的冲突重新阐释了社会主义者的两难困境。但是，关注这种宽泛意义上的区分导致了这样一个变化，它在被掩盖的人的个性的内部和外部都产生了调节工具。同样的重构导致马尔库塞形成了我认为对于人口中某些要素的错误强调，解放了的需要作为革命的主体占据了统治地位（这就是学生和第三世界的一些人）。

着异化关系的其他社会形式就不能用类似的术语来加以描述。正像我们所看到的那样，马克思在封建社会中也谈到了异化。对于当前的“共产主义”国家来说，毫无疑问在那里也能够发现很多与异化密切相关的特征。比如，只有当苏维埃的作家们声称生产资料的国有化和消灭资产阶级会消除异化的所有形式时，他们才是错误的。而且，马尔库塞正确地认为，只要是根据劳动时间（它本身就是劳动分工的一个功能）来衡量财富，那么异化就会存在。^①

但是，必须在一定的形式上和一定程度上对异化的存在和异化理论的应用之间进行重要的区分。正像我所解释的那样，马克思并不是用异化理论来理解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个人，而是从个人的角度来理解资本主义。通过关注个人以及那些他不但失去了对它的控制而且还反过来要控制他的本质中的要素，人们能够获得这一观点。经由资本主义市场的运作，整个过程就彻底地被神秘化了，而且这种神秘化也是“异化”含义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即使我们认为“共产主义”国家中的人被控制了而且以与发生在西方国家类似的方式产生心理反应（在我看来这是一个过于简单化的假设），控制他们的代理机构和制度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这是显而易见的。非常明显的是用经济计划来替代资本主义市场调节。在这种新的语境中，异化理论失去了其意义的大部分内容：从一个关于人和社会的理论变成了一个关于与他的社会完全不同的人的理论，因为它并没有告诉我们任何关于“共产主义”国家的独特性质之内容（或许，如果依次类推这种教训也具有欺骗性）。意义上的缩水改变了这个理论的特征：它从一个关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分析理论（它把对人的描述整合到了对整个系统如何运转的解释之中）变成了一个仅仅描述人们对他们生活条件做出主观反应的心理学理论，以及发现这种匮乏情形的伦理学理论。而且，由于相关人等被认为是与社会相脱离的，所以进行伦理判断的主体不是现实的人，而是抽象的人的特征（在

^① H. Marcuse, *Soviet Marxism*, New York, 1961, p. 122.

“共产主义”国家发现的就是这种一般的人)，就像进行判断的标准不再是一个内在于现实社会中的潜在物，而是同样抽象的善的观念一样，它成了一种绝对的原则。显而易见的是，经过这种改造之后的异化理论已经屈从于事实—价值之间的区分了，而且它对针对本书第四章进行的所有批评都是开放的。上述的一切并不意味着，在“共产主义”国家中发现的异化不能或者说不应该在理论上进行研究或处理，但是这些人之间以及这些特殊社会之间的相互影响只能通过这样一个理论来充分把握，即一般说来它关注的焦点是计划、政党、国家以及官僚机构等的决定性地位。马克思的异化理论并不是这样一种理论。

或许，基本没有过时以及我们因此主要使用的异化理论的这方面内容应该是，它的错误通常被认为是“当前像摩西的错误一样明显的错误”^①。当然，这就是劳动价值论。正像我想要说明的那样，大多数批判火力指向了一个他们自己制造的稻草人身上。不是试图去证明劳动创造了精确的出售价格意义上的价值，马克思关注的是解释为什么在我们这个时代工作通过它创造的产品的价值表现了出来。在这一点上我与他观点一致，即要求对此作出解释（为什么人创造的任何事物都有一个价格）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重要事件，而且根据我的知识来判断，马克思是唯一迎接这个挑战的社会思想家。构成他的答案的丝丝相扣的异化关系基本上是一种看待那时正在发生的经济过程的方式。尽管得到了修正，但是它们仍在继续，而且工作仍然是根据它的产品的价值来表现的。只有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提供了一个令人满意的解释。

在我看来，劳动价值论承担了额外的服务，把它相应的论证负担放在了资本家身上。大多数代表社会主义的观点试图辩护性地回答“为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他们试图表明，社会主义是更

^① Sidney Webb, *The Decay of Capitalist Civilization*, London, 1923, p. 220. 在1922年，劳动价值论已经被认为是马克思主义的“令人尊敬的谬误”。N. Carpenter, *Guild Socialism*, London, 1922, p. 237.

有效率的，在道德上具有优越感，或者在其他方面比资本主义社会要好一些。但是，如果我们的分析表明，价值是异化劳动最抽象的形式，那么明显的问题是：“怎么做资本家才能够对它提出一些权利主张呢？”辩护的责任从那些想要变化的人身上转移到了那些反对变化的人身上。总之，劳动价值论让资本家在一个任何辩护都是不可能的背景中为他的角色和他获得的利益进行辩护。它把他逼到了一个无路可退的犄角旮旯里，这在实践上并没有让工人意识到他们在处境上的不同。

卢梭在《社会契约论》中用一种类似的论证方式改变了国王和贵族的地位。不是为民主制进行辩护，他让它看上去似乎是，统治者必须回答在社会契约被违反之后为什么允许他们进行统治，并且用这种方式承担了自由主义者的服务性功能，后来马克思对社会主义也是如此要求的。在劳动价值论中马克思的目的之一就是让我们把资本家看做是一个毫无用处的、实际上是对社会有害的毒瘤，向他们提出妥协是毫无意义的，而且他在这一点上是非常成功的。

到现在为止，非常明显的是，对于那些分享了马克思特定的基本观念的人而言，包括劳动价值论在内的异化理论仅仅对于理解资本主义才是一种有益的帮助。例如，一个人不得不接受在人、他的活动、产品和其他人之间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关系，这构成了马克思的人性概念。进而，一个人至少不得不认同他对资本家和工人等人物特征的大致描述。例如，如果一个人否认资本家是自私的，并且反而声称他们实际上把工人的“利益”放在了心上，那么异化理论所依靠的一个重要支柱就被挪走了；一些人操纵另外一些人只需要向那些发现了这种现象的人进行解释就够了。

更重要的仍然是，一个人不得不接受马克思（或与马克思类似的）关于人的潜能的观点，把生活在今天的人视为他的可能状态的部分体现。如果没有一种关于人、他们的活动以及他们的产品之间的关系应该是什么的观点，那么目前的现状就表现为一种“正常的”状态，不需要增加一种不充分的特征。除非一个人与马克思共享这

种普遍的世界观，否则“异化”这个术语将会失去它的意义，也就是说，表达的是一套与马克思的描述完全不同的关系。它怎么可能是其他关系呢？^①

但是，应该同样非常明显的是，通过提出并强调特定的关系并淡化处理其他关系，在异化劳动中得到的组织方式就促使我们随着马克思的信仰一同前进。换言之，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的解释让我们关注现实的和潜在的关系，而为了让这些解释有用我们不得不承认这些关系。而且一旦我们接受马克思对问题的陈述，我们就大大缩短了承认他的答案的距离，这个答案几乎把所有消极的观望者变成了参与革命性巨变的主体。正是用这种方式来研究马克思让马克思主义变成了必然的东西。或许，每个哲学家都想这么做，但是（尽管我早期进行了限定和批评）我不知道哪个哲学家像卡尔·马克思一样成功地实现了这一点。

^① 目前关于“异化”这个术语存在理解上的混乱。这种混乱已经达到了这样的程度，即很多人用它来表示简单的不满足，更坏的结果是，它甚或被用来指社会的不适应感。具有经验主义思想的社会学家甚至开始去测量“它”。对于试图移除异化中的规范性要素并对剩下的东西进行测量的观点，参见 Melvin Seeman, ‘On the Meaning of Alien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XXIV (1959), 786。由于这种理解上的混乱而嚷着要完全放弃“异化”这个术语是可以理解的。参见 Pierre Naville, ‘Alienation and the Analysis of the Modern World’, *The Review*, IV, 1 (1962), 56。而且，如果“异化”所导致的问题比它解决的问题还要多的话，那么可能最好的做法就是放弃这个术语。但是，正像整个研究所表明的那样，我相信这不是问题，或者至少说它不会成为问题。

附录 I 对内在关系哲学的辩护

在这个附录中，我将对一些重要的批评作一简要的考察，因为这些批评已经把攻击目标瞄准了内在关系哲学。或许最常出现的反对意见（当然也是最有效的）主要涉及这样一个困难，即如何对这种观点的特殊性加以说明（有人会说这不是困难而是不可能完成的事情）。换言之，我们何以说是这些（而不是别的，也不是更多的）关系构成了一把椅子、一个人或其他一些特殊的事物？虽然它们已经为他人所了解并被他们接受了下来。这实际上是本书谈到的个体化问题的一个翻版。

提出了这种批评的斯图亚特·罕普什尔承认，可能有许多分解现实的方式，但他又说，交流的需要让我们必须总是把现实看成是被分解了的或多或少有些不同的部分。在他看来，“我们必须把现实看做是由各种不同类型和性质的永久性事物所构成的”，因为肯定存在这样“一种术语，它的含义就具有说明‘这是某物’的作用”^①。对他来说，必然存在这样一种可能性，它让人们能够在事物和它的特性之间作出绝对区分。被考察的事物内容就成了参照点，尽管它的属性以及观察者的视角都在发生着变化，但它自身始终保持不变。因为每个事物都被看成是它的性质的总和，而且把每种性质都看成是潜在的事物，因此违反上述规定遭到的惩罚就是人们简直不能理解持这种观点的人在说什么。^②

^① Stuart Hampshire, *Thought and Action*, London, 1959, p. 17.

^② 按照罕普什尔的观点，不服从可交流性（Communicability）的要求所导致的结果是没有任何辨识事物的方法，没有认识它的方法，没有指出那些使其是其所是的方法，没有反驳它出现于其中的论断的方法，没有研究它的历史的方法，更没有区分真理与谬误的方法（Ibid. pp. 18ff）。

这一观点得到了彼得·斯特劳森的间接支持。斯特劳森声称，我们只成功确认殊相，原因在于这些殊相是它们真正寓于其中的形式。如果罕普什尔根据交流的需要而拒绝支持根据关系观来确认殊相的可能性，那么，斯特劳森就没有轻视这种方法而是根据常识性的实在观表明立场，反对同一。在《个体》这部著作的开头和结尾，斯特劳森声称，人们相信世界是由特殊事物（客观的殊相）构成的，而且他认为他的任务就是找到论据来证明自己的观点。^① 虽然斯特劳森没有专列章节论述知觉，但这预示着他愿意遵循关于特殊事物存在的常识性判断。本质上，他把自己限定在解释为什么基本的殊相必须是物质物体这个范围内。

如果像斯特劳森所认为的那样，物质物体是有一个作为事物的前概念的存在，那我们如何确认它们呢？对斯特劳森而言，如果具体事实被充分认识，而且有些内容只对它而言为真，对其他事物为假，那么确认这个事物的形式条件就满足了。^② 但他随后又承认，每一个可能的具体事实把“这个殊相以任一方式与关于它的统一知识框架中的其他东西联系起来，而我们又都享有这个东西的一部分”^③。毋庸赘述，对罕普什尔来说发挥“这是某某”作用的术语，在这里被描绘成是通过在其他实体当中确定有争议的实体的语境——概言之就是作为一种潜在的关系——来发挥作用。它怎么可能是其他的东西？事物怎么可能自我理解呢？甚至我们说这是某物又意味着什么呢？形状、颜色、作用等等——即我们用以认识事物的所有属性——只有——在它们与其他相同或相反属性之间的现实关系中才能被理解。^④

罕普什尔和斯特劳森实际上提出了两类反对意见，它们要求作

① Peter Strawson, *Individuals*, London, 1965, pp. 15, 247.

② Ibid., pp. 23, 25.

③ Ibid., pp. 26-28.

④ Ibid., pp. 44-45. 斯特劳森通过对“复杂”和“不太复杂”等殊相的讨论表明，在一定程度上他依靠内在关系来支持他否认这种关系的存在的观点。

出不同的回答。后者认为以关系观为基础的认识不能发生，因为在真实的实践中识别涉及对特殊的运用。但他随后又给这些特殊赋予了“可识别性依赖”。但是，一旦承认真正加以个性化的内容是它与其他事物的独有关系，那么把这种关系看成是事物自身内部的存在，就不再有“事实”障碍。甚至可以论证说，概念活动能让人满意地解释个体化，而对这种活动的分析则能让人们像狄慈根那样采用这种关系观。斯特劳森（很少或没有进行真正的经验研究）发现跟他同样文化背景中的人们认为现实被划分成了基本的物质物体，这一事实无论如何不能证明这是它能够被理解的唯一方式。他的牛津大学同事艾耶尔（A. J. Ayer）提出了类似的不满意意见，他指责斯特劳森和罕普什尔的哲学都是一种“先验的人类学，它假定我们自己的概念系统的特定的一些基本特征是语言的必要条件，而语言就是当代思想的等价物”^①。

再说一次，我必须强调指出，内在关系哲学是一个概念问题而不是一个事实问题。要攻击它的事实基础，人们将不得不表明属性或被当做事物的东西等之间显现的那种明显的相互信赖关系是虚假的，当然还没有人尝试去做这样的事。因而问题就成了在常识与关系观之间我们应采用哪一种？如果借助类比的话，我们是把瓶子看成半空还是半满？没有哪个答案是错的；但是每个答案都有自己的含义。在进行这种选择时，应该考虑的主要标准是哪一种观点在解决和/或避免问题方面更有用。在详细解释了马克思的人性观和异化论之后我采取的对在它们当中发现的关系框架评判方法就来自于上述标准。

目前，我发现内在关系哲学引起了严重问题，例如，一些现代

^① A. J. Ayer, *The Concept of a Person*, London, 1964, p. 33. 艾耶尔继续说道：“因此，有可能坚持认为存在一种不承认殊相与共相之间的区别的语言；或者物理对象在任何与我们自己类似的话语体系中都必然是根本的殊相。”这是一个对我们很有助益的警告，它反对我们因为事先根据自己认为事实就是如此的假设来禁锢我们的思想，让我们不能对语言的新用法保持一种开放的态度。

思想家甚至否认他人对这种内在关系哲学的认可（与此同时他们还反对持这种观点的人进行攻击）。在这里，罕普什尔的反的意见至关重要，因为如果关系性观点让一个人不可能把他头脑中的信息与其他人进行沟通确实是真的，那么我们确实没必要再继续研究下去了。然而，罕普什尔的批评究竟有多重要——它的确定性何在？如果依据事物的关系来思考事物是可能的，那么这种方法思考的那些内容能否进行交流就是一个经验的问题。而且，既然人们开始时可能根据一种“先验人类学”来否认这种可能性，那么罕普什尔的论断就需要用经验来检验。因此，对我来说，马克思关于一般人性和资本主义社会中特殊的人的关系观能否进行沟通不是此时要讨论的问题；我的目的就是要把它们表达出来。以后，别人会告诉我，我是否取得了成功及——只有那时——我是否能够取得成功。^①

上面所说的内容需要在一个重要方面进行证明，即任何利用另外一个概念框架的标准来检验关系观的可行性的尝试，都一定会满足取得的一般结果。例如，一旦假定马克思的概念图示不是我们自己的，那么就会像艾耶尔所正确指出的那样，马克思并没有非常成功地说明我们所塑造的那些事实，因而批评也就显得“微不足道”了。在艾耶尔看来，“一种语言能否发挥作用取决于它的范畴结构，因此任何在这方面与我们自己的语言完全不同的语言都不可能发挥应有的作用”^②。因此，有人指责马克思不能沟通表达被确认的殊相，但这种指责并不是根据关系性观点做出来的。根据罕普什尔的

^① 因为这是解释这个困难非常有用的方法，所以英国经验主义传统中的思想家认真讨论了马克思的认识论，请参见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的论文。Charles Taylor, 'Marxism and Empiricism', *British Analytical Philosophy*, pp. 233ff. 经验主义认为，知识是由外部世界在我们的头脑中留下的印象构成的，并且这些印象的形式对于任何人来说都必然是相同的。按照这种观点，我们关于世界的认识完全是建立在这些印象、观念以及之后的知觉之上。因此，观察世界的不同方式被认为可简化成作为每种方式之基本要素的感觉单元。但如果当有了知觉时就产生了概念，那么，不同世界观被分解成的单元就是可通约的。如果它们真是这样，那么这种想法让人们很难认识到，马克思确实与我们大多数人不一样，他确实是在知觉的基础上把现实世界中的每个要素当做一个关系来思考的。

^② Ayer, *The Concept of a Person*, London, 1964, p. 34.

理解，在关系观中，“殊相”是不存在的，而“同一性”常常被用来表示许多人认为根本不同的实体之间的关系（请见第六章）。

不管在观念上是否存在差异，但马克思能向人们表达他想说的内容吗？艾耶尔认为，一种语言如果在结构上与我们自己的语言不同——甚至不能发挥完全相同的作用，但它仍然可以表达“实质上相同的信息”^①。若果真如此，那么根据这种大概的标准来看，马克思在思想交流方面还算是比较成功的。在这点上值得注意的是，因坚持内在关系哲学而遭到过严厉谴责的斯宾诺莎、莱布尼茨和黑格尔都能或多或少地表述他们的观点。那么——仅举最明显的例子——某些现代思想家还能怎样批评持有这些观点的人呢？

就马克思的情况而言，被认为“实质上相同的信息”可以分为两个领域：首先，当他谈到人、工作、工厂、政府等内容的时候，我们是不是了解他？其次，我们是否知道他在这些情况下所表达的所有意思，即是说，我们能否理解他用他的概念想要表达的一切内容？如果说，即使不管马克思的关系观，我们一般还是能够知道他讨论的内容，这是因为——正如狄慈根所说的——人们作为人是对同一类事物进行概念化处理的，那些事物之所以是同一类，原因在于它们均来自于人们的感官所接触到的同一个世界。因而不管那些事物被看做是殊相还是关系，每个有兴趣相互交流的个体所使用的基本信息（基本的感官印象）都是一样的。因此，马克思任何一个概念的主要特征或核心关系，都与别人也使用相同术语来描述事物时或多或少地有一些相似性。

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真正的问题是马克思是否成功传递了一些这种关系观使他能够添加到这些核心观念之上的附加特征。如果说在理解马克思时存在困难的话，这不是一个要知道他在什么时候谈论资本的问题，而是理解他在每个场合赋予这个概念的部分内容和意义。因此，我们可以说，借助大家所共有的核心观念，“资本”

^① Ayer, *The Concept of a Person*, London, 1964, p. 34.

表达着与罕普什尔，甚至是（绝大多数）读者的具有相同名称的概念所表达的“实质上相同的信息”，但马克思想要他的概念表达比这更多的东西。而且，再说一次，马克思是否成功地使这种附加的含义被人理解了，只能在最后的分析中由我们是否成功地理解了他来判断。

还有另一个针对内在关系哲学提出来的反对意见，它认为通过每个部分来思考整体在实践上是不可能的。这时作为反对者出现的艾耶尔只是嘲笑莱布尼茨这样一种观念，它认为任何具体个人的真实判断包含了整个人类历史。^① 至于马克思的著作，像海因里希·波皮茨（Heirich Popitz）这样的批评者仅仅看到了一点马克思通过部分来考察整体的能力，就把他们的发现当成了一种完全依据事实的批评。^② 而在另一方，像卢卡奇和萨特这么伟大的思想家，认识到了马克思思想中的这方面内容并认为这是马克思的力量之源。^③ 这次争论的双方谈论的是同一件事情吗？

我们平常关于“整体”和“部分”的概念来自于这样一种世界观：整体（任何整体）是它的各个部分的总和，而部分本身仅仅通过一种外在关系叠加在一起，而且它们是相互独立和截然不同的要素。我们认识整体的模型及其实际类比在空间上是一个封闭的圆圈。但整体包含在它的每个部分之中的论断并没有利用这些日常的语言概念，因为人们不愿面临被人斥为胡说八道的危险。这实际与上面所涉及的是相同的问题，那时罕普什尔挑衅那些赞成内在关系哲学的人去识别殊相，在那里，“同一性”和“个体”对他们表达的意义与罕普什尔表达的都是不同的。

在这种情况下，“部分”指称的是一种关系性结构，是为了某种特定目的从现实中抽象出来的一个要素，它与其他结构相同的要素

① Ayer, *The Concept of a Person*, London, 1964, p. 32.

② H. Popitz, *Der Entfremdete Mensch*, Basel, 1953, p. 113.

③ George Lukacs, *Geschichte unter Klassenbewusstsein*, Berlin, 1968, pp. 168-169; Sartre, *The Problem of Method*, pp. 27-28.

之间的相互依存是显而易见的；而且，“整体”就是这种相互依存本身，它可以为了特定目的也能够在它的任何部分内部被概念化。这不需要关于殊相的准确的知识。这也不会侵犯任何概念性的界限。世界不会被压缩到一个鼠洞式的孔中去。只不过根据这一点，就能够获得关于“部分”和“整体”的哲学概念，它们使我们能够以这种方式来讨论正在发生的事情。显然，要理解正在说的内容，人们必须首先理解创造了用于说明它的概念的关系观。

也许有人会争辩说，困难仍然未克服，因为，当只了解部分，不了解从定义上讲既包括过去也包括未来的整体的时候，怎么可能在这样一个整体的部分中来思考整体本身呢？但是，一旦承认我们这里研究的是一种截然不同的整体和部分观，那么，人们就应该去承认，在后者中考察前者的观念也可能是独有的。只有整体被概括为独立部分的总和（如一个封闭的圆圈），也就是说在常识的基础上，我们才会处理这样的事情，即它的特征已经全部呈现了出来，而且它在整体上最终是可以认识的。但是，就像是说万物普遍联系一样，关系观基础上的整体——这一点可能听起来同样有点怪异——永远不可能完成，而且在我所概述的这种传统中，没有一位思想家假装知道所有的细节。

这种条件没有妨碍黑格尔、马克思、狄慈根等人去了解包含在部分之中的整体，他们这些处在关系中的部分在此时全部被看做是独特的组成部分。他们知道的内容不仅包括他们观察到的具体的相互作用，而且包括这种由现象所引起的变化和发展的范式。当它们被作为可能性、潜在、概然性或确定性（取决于作者和“事实”）而被投射到未来时，这些方式变成了在部分中需要思考的、没有经验过的整体的诸多因素。正如马尔库塞先前在本书中指出的，马克思用来论述资本主义的主要概念，正是以这种方式包含了他关于共产主义的某些观点。一些赞成内在关系哲学的思想家——如黑格尔——让整体在他们的体系中独立发挥作用，但它必然包含的很多要素却被他们忽视了。还有一些像马克思这样的思想家并没有忽视

这一点。然而，对他们所有的人来说，整体都是不完整的，并且在这个意义上，部分（任何部分）也是不可知的。

在结束时，我想强调，我根本没有心存幻想，试图通过这些简短的评论成功地捍卫内在关系哲学，使其免受充满敌意的批评家的伤害。然而，我在这里的目标，与其说是想要说服人们去接受马克思的关系观，还不如说是想提请人们认真对待它。如果在讨论的过程中，我引起了对那些所谓这一观点不值得学术关注的批评的有效性和相关性的怀疑，我认为我的工作就没白做。如果它促使人们对这种哲学做一些比我所做的更为彻底的研究工作，我会认为我的努力得到了很好的回报。

附录Ⅱ 回应对我的批判： 对内在关系的深入论证

对《异化》第一版的大多数批判集中于我对马克思的内在关系哲学的解释。我想充分利用第二版出版的机会来发展我对这种哲学（解释）的辩护，这将超越大家在附录Ⅰ中所看到的简要评论。

当把内在关系哲学归给马克思的时候，我想呼吁大家注意同一性假设，因为这一假设是他对资本主义社会各种不同的过程和制度进行分析的基础。作为关系，这些过程被认为是彼此表现出来的某方面内容，是它们整合在一起构成了整体的某方面内容。它们之间的相互依赖或相互影响能够在每个关系中依次看到，其中主要的差异在于它们在整体中的侧重和视角不同。在考察了由这一方法造成的语言问题之后，我用它来帮助解释了马克思的人性概念和他的异化理论。

在大多数批判者看来，这种同一性假定使得不可能指出真正的差异，就更不用说对它们进行解释了。人们可能会问，如果马克思持有一种内在关系哲学，那么他是如何对不同过程进行区分的呢——而且这些过程有的关系密切，有的关系松散，还有一些可能因为实践目的而没有任何关系？如果随着关系的变化事物本身也发生变化的话，那么他怎么能够说事物在不同的时代关系也不同呢？关于异化，如果资本主义的所有实践和制度都反映的是同一个异化了的整体，那么马克思如何区分异化的程度和阶段呢？在同样的例子中，如果其中所有事情都是必然联系在一起，那么异化怎么能够表现为一种分裂的关系呢？根据内在关系哲学，如果每个社会都形成了一个整体，那么马克思怎么能够把资本主义社会看做是一个

危机四伏的整体，并认为它比此前出现的任何社会能更充分地整合社会系统呢？而且，当资本主义社会各个部分之间在功能上的相互依赖被认为是既定的和必然的时候，马克思怎么能说资本主义社会体系出现了功能性紊乱而且处在相互矛盾之中呢？

最后，根据经常被提到的问题来看，最成问题的是，那些以内在关系哲学为基础的系统怎么能够找到某个过程或某些过程中“基本的”或“最终的决定要素”呢？如果进入马克思分析系统中的所有变量都同样重要，在这个例子中作为对整体的表达而具有同样的特征的话，那么这些变量怎么可能比其他变量更加重要呢？而且，人们还争论说，如果它们不是同样重要的话，那么不但我的解释是对马克思把根本因素归为生产方式和经济过程这一做法相对立，而且它通常还让一些对社会现象所作的有意义的解释变得不可靠了。^①

所有的这些批判在形式上都是非常类似的；在马克思的著作中存在着一些差异，但据说内在关系哲学将不会允许他作出区分，或者不让他赋予这些区别足够的权重。在回应这些批评之前，我仅仅想指出，作出上述批评的大多数人认为在我的书中也包含着对马克思的某些理论所作的有益的解释（当然究竟哪些内容更重要，则存在着观点上的不同）。确实，在一个不允许人们进行区分的解释框架内作出解释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承认我成功地认识到了并对这些区别做了一些工作的话（我的方法与值得相信的观察力是相匹配的），对我来说怎么能够说作出上述区分原则上是不可能的呢？事实上我是否作了人们所提倡的区分又是另外一件事情。当然，一个可

^① 关于批判内在关系哲学中的异化问题，一些主要评论可以在 *Social Theory and Practice* (Spring 1973), *Social Research* (Spring 1973), *Contemporary Sociology* (Spring 1973), *Soviet Studies* (July 1972), *Radical Philosophy* (Spring 1974) and *Canadian Journal of Philosophy* (March 1974) 中找到。尽管类似的反对意见已经在其他地方发现了，但是这些是我在本文中进行回应的主要素材。通过对一些我关于马克思哲学的解释作出了让人称道的反应，对接下来的讨论感兴趣的读者可以参考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9 March 1973), *Science and Society* (Summer 1972),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Fall 1972) and *Political Studies* (June 1972)。

能存在的反驳是，我在坚持内在关系哲学上并不完全是一以贯之的，为了使用区分，我偷偷地把外在关系从后门放了进来；而且就是这种反驳（也就是这种我拥有的而且必然会导致前后不一致的可能性）没有让这一争论在这里戛然而止。

简言之，我对上述批评的回应是：第一，在这里提到的区分在马克思的著作中是存在的（我仅仅列举了一些我基本上认可的主张）；第二，内在关系哲学并不妨碍马克思（也不妨碍我在解释马克思的时候）作出这些区分；以及第三，这些区分在《异化》一书中已经在我根据要求所选择的主题中得到了一定程度上的说明。

根据马克思的研究，尽管在他的世界里任何事物都是内在联系在一起，但不难发现，有些事物之间的联系比其他事物更加紧密（显然，在这儿存在着两种意义上的“关系”）。如果决定（为了处理某个特殊的问题）从他关于物的概念中抽象出这种变化的话，那么同一事物在不同的时代就有了不同的关系。资本主义的每一个实践和制度都反映了整个体制异化了的的关系，但是性质截然不同的异化——从当下环境中分离出来并失去了对环境的控制，把人误认为是非人的主体，以及被毫不相干的和/或敌对的力量操控等等——展现了在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过程中两个阶级之间并贯穿于不同阶段的异化在程度和形式上的差异。承认这一点并不意味着马克思（和我）就不能根据具体的研究认识到另一点。尽管异化的所有表现形式都是内在相关的，但是它们在个体和他的生产活动、劳动产品和他人之间的类关系的分裂中都有着各自的根源（在这里“关系”再一次是在两个不同的意义上使用的）。同样是使用“整体”这个概念，据说所有的社会都具有整体性，但是资本主义社会被认为是一个危机四伏的整体，是一个不知为什么比其他社会更具有整合力的社会。同样，不平衡的矛盾必然要求矛盾双方在功能上相互依赖共存，就是因为两个不同层面的存在同时囊括其中了。最后，至于生产方式在马克思主义中的特殊地位问题，任何事物都是内在联系的这一假设绝不会让马克思（和我）不强调那些被认为更加重要的影响。

二

但是，如果我能够坚持（通常是发展）我甚至不能思考的内容，那么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读者相信其他内容呢？在没什么特别的场合中（尽管用的这种语气很强的语言也适合这种场合），马克思声称，“‘人的理智’来自‘生活深处’，并且不会因为任何哲学的或其他学术研究而破坏自己天然的习性，它的全部粗俗性格表现在：在它看出有差别的地方就看不见统一，在它看见有统一的地方就看不出差别。当它在规定差别的定义时，这些定义立即在它手下硬化为顽石，而它认为假如使这些僵化的概念互相撞击而打出火花，那是最有害的诡辩。”^① 引用了这句话的为数不多的批评者认为自己是“常识”的拥护者（实际上，大多数说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但是他们在对待这个学派时都是用非此即彼的方法来看待同一性和差异性的。另外，马克思认为任何研究都只不过是把这些关系之一种当成是对现实的一种歪曲。把这段被引用的文字作为我基本的文本，我想对我关于马克思的内在关系哲学这一观点进行改造，对辩证统一概念进行专门强调。

如果马克思同样考虑了同一性和差异性，那么它们在他的思想中的次序就是同一性第一位，差异性第二位。作为他看待世界方式的一部分，马克思认为同一性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在人们关注差异性之前，首先是一个整体相互依赖的各个部分之间的关系。这些方面由于没有得到详细说明至今都没有命名，但是它们通过彼此之间的内在关系而包含在同一整体之中并且具有了同一性。在哲学上，存在着三个关于整体的观念：（1）原子主义的概念：这已经在笛卡儿哲学中得到了表述，而且在近代哲学中居主流地位，它把整体看做是简单事实的总和。（2）形式主义的概念：它在谢林、黑格尔以及大多数近代结构主义哲学家思想中非常明显，它把同一性归结为与各个部分相独立的整体，并主张整体对部分具有绝对优势。在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卷，332页。

个例子中，现实的历史主体是预先存在的，是自动的发展趋向和整体的结构，而进行研究主要就是提供证明。与之不“符”的事实要么被忽视，要么被当做是不重要的残留物。(3) 马克思的辩证的和唯物主义的观念（通常与形式主义观念混淆）：当它们从任何重要部分进行观察时，这种观点认为整体就是它的相关部分在结构上相互联系在一起——比如现实世界中相互影响的事件、过程和条件等。由于要素的次序及其重要性会随着视角不同而发生变化，那么这种观点就承认，由于分析的起点不同会导致产生很多整体（结构上的整体）。^①

尽管辩证的和唯物主义的观念只能从它的部分来接近，但是以此出发来观察整体并取得了它独特和互补之结构特征的现实部分是用这种方式破坏整体结构的结果。在这个文本中，我把这看做是个体化问题——这些内在相关的各个部分首先又是如何被构建起来的呢？其著作得到了马克思和恩格斯认可的狄慈根（Dietzgen）指出，撷取并组织这些适用于感官经验之特征的可能性是不可能穷尽的，而且在这里一个事物是什么仅仅意味着在那里的其他东西。关于在哪里划出界线、取舍哪些特征等这些现实的决定只能根据个人的经验和需要（根据人们与主流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通常这意味着阶级经验和阶级需要）作出，而且其明显的相似性只能在它自身的本质中找到。

在注意并确定差异性之前所设想的同一性允许马克思在他看到差异性的地方发现同一性，反之亦然。但是这就把差异性置于优先地位了，因而赋予外在关系以本体论地位，这就限制了亚里士多德式的同一律等式 $A = A$ 中所暗含的同一性概念，在这个等式中，两个 A 指的是同一个静止的、严格界定的要素，它已经被认为与其他

^① 把关于整体性的观点加以区分的计划是卡雷尔·科西克（Karel Kosik）首先在《具体的辩证法》中提出来的。Karel Kosik, *la Dialectique du concret*, trans. from German by Roger Dangeville, Paris, 1970, p. 35。但是，在理解这里所表述的关于整体性的第二个和第三个观念时，科西克和我存在着重要的差异。

所有事情都是不一样的。在亚里士多德这个概念中，同一性和差异性相互排斥的，而且现实中的任何两个要素之间一定是那种非此即彼的关系。当然，对我提出批评的人大多数采取的就是这种关于同一性与差异性之间非此即彼的方法。但正如在《异化》中所揭示的那样，不管什么时候只要人们把所接受的边界视为本体论假定，那么理解（因此也是分析和呈现）特殊的相互作用和发展的任务就被复杂化了，因为需要说明它们是如何产生的。对于任何像它所应该表现和发挥作用的事物而言，语境的重要性通常是被忽视和低估的，就像变化通常导致惊奇一样，因为它们二者都不被认为是其自身的本质特征。此外，因为没有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联系和变化，只有那些被发现的才算数；其他则因为实践的缘故被认为并不存在。根据这一观点，所有压力都用来把现实简化为表象、把解释简化为片面的因果说明，并最终把知识本身简化为由于互相漠视和愚蠢的学科划分所导致的偏颇的和被歪曲的真理。没有一个根据外在关系来思考现实的人能够对这些压力是无动于衷的，尽管均衡力量的存在能够减少或延缓它们的效果。只有这些从整体转向部分的程序，只有率先承认整体中各个部分之间的同一性，才可能充分反映这些构成了现实世界核心特征的复杂变化以及相互作用。

在赋予这些他开始研究和说明的要素个性特征时，马克思似乎没有存在什么困难。首先，与其他人一样，他那个时代和地方的人所共有的经历被吸收为语言和文化的一部分，它主要决定了这些要素的特征。但是很快，为了与他所发现的关系相协调，马克思自己的研究——假设他的内在关系哲学——促使其扩展这些要素的范围。例如，毫无疑问的是青年马克思把“劳动”仅仅理解为“生产活动”的同义语。随着他转向内在关系哲学，“劳动”开始被理解为一种社会关系，其中生产活动是核心概念，但是还包括资本主义社会中进行的这种生产活动的必要条件和结果。同样，劳动也就成了审视（还包括研究和展现）整个资本主义社会整体之复杂性的一个有利视角。从这种结构性的整体性，马克思根据实际情况把劳动概念的特

征赋予了新的含义，这个术语所表现的是这样一种事物，它比单纯的生产性活动包含的内容要多，而比资本主义条件和结果的整体内容要少。很多属于作为社会关系的劳动的特征包含在这个概念中，而且还强调了这些特征的联合，它们是正在考虑中的特殊问题的应变量。在很大程度上这些问题本身就是让一些比其他问题更加迫切和/或更容易被观察的社会条件成为应变量。我们经常通过加一些词来帮助理解赋予“劳动”的特殊意义，比如（劳动）“一般”、（劳动）“力”、“异化”（劳动）、“抽象”（劳动）、“雇佣”（劳动）等等，但更多时候并没有提供这种辅助性词汇。在马克思的分析中，应用于劳动之特性的同样也应用到了其他主要要素的特性上。

然而，进入到了马克思的分析中的各种要素之间的同一性被看做是他的本体论——他对任何事物存在的意义是什么的理解——的一部分，尽管它们的现实区别（它与马克思刚才的问题一起决定了特性）是在他的观察和研究中涌现出来的。但是，如果同一性总是被认为是理所当然，那么它也仅仅是在有时候得到了表现。也就是说，马克思认为某些过程具有“同一性”，有一些过程“不具有单纯的同一性”，还有一些则是“没有同一性”。在这种情况下，“同一性”这个词被用来指被赋予特性的实体之间一种可能的关系，它们在另外一个层面上（在它们被具体化之前和被概念化之前的情况下）被认为具有同一性。实际上称两个已经被概念化的要素具有同一性是一种强调它们之间相互依赖和作为一个共有整体的一方面而存在的方式，这个整体从另外一个角度能够被看做是（考虑和提出）互补整体性的一部分。另一方面，当它对于马克思要强调的关系的核心概念或有利地位而言是一种相对特殊的事物时，这只能通过否认它与其他关系之间的同一性来实现。这种否定并不会影响上面所提到的被称之为第一序列中的同一性。与第一序列的同一性一起，前概念化的同一性属于马克思的本体论而且绝不会变化，因此，我们必须认识到，第二序列的同一性——被概念化之后的同一性——是马克思处理他的主题所采取的策略，它会随着在研究和解释中出

现的问题而发生改变。

这两个同一性概念与我在前文回应对我的批评时所提到的两个“关系”的意义相对应。在马克思的分析中，所有这些要素处于彼此交错的两种关系当中：一种是本体论的关系，在这里同一性是被假定的；另外一种是经验性关系（现实的或潜在的），在这里同一性的属性是一种呈现特定的现实联系的方式。没有前者提供的棱镜，后者的独特特征将不会被注意到。

回到关于劳动的例子当中，我们把它看做是一种与价值相一致的社会关系：它们从不同的角度表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各种关系（从价值论方面而言就是劳动产品这个角度），而且同样每一个都包含着作为某一要素或某方面内容的另外一个关系。为了揭示资本主义生产活动和它的产品之间的现实关系，这种同一性的假定并不会妨碍马克思赋予劳动和价值工具性要素（这些要素会随着时间地点而发生些许的变化）的特征。一旦发现，这些现实关系有时就用来指语言中的同一性。因为当价值的不同侧面据说只是社会劳动的“形式”时，同时它常常在语言中强调了这些被赋予了特征的单位的差异性。

正像我所论证的那样，劳动价值论本质上是马克思对价值拜物教的解释，在这种形式中并通过这种形式它假定了资本主义经济中不同功能要素之间作为结果而进行的交换。这些价值的每一种形式——商品、资本、利息、利润、地租、工资和货币——以它们不同的方式并从不同的视角表现了异化劳动的关系。所有事物都以各种方式按照这种劳动条件下的特征运转和被运转，而且也只有在这种劳动条件下才是可能的。如果马克思没有去追溯这些还没有区分价值和劳动的各种形式之间的关系，那么这同样也是事实，即如果没有假定它们之间同一性的优先地位，那么贯穿其中的这条红线就会很容易被遗漏掉。由于经常解释这种同一性，马克思提请我们注意他的价值理论中所有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注意它们表现的是一个特殊历史时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共同功能。而且，接下来立刻

讨论劳动和价值之间的区别时，如果认为存在差异这一事实是理所当然的，那么这就会促使一个人对它们的关系进行因果解释，并把价值看做是非历史的（永恒的）而不是作为资本主义的产物。在对马克思的解释中，这种错误还导致了用马克思政治经济学中的核心概念——价值的这样或那样的实证主义概念来取代价值拜物教，而且在这个过程中把政治经济学转变为“经济学”。

同样，生产方式与生产关系之间的同一性、私有制与分工之间的同一性、生产与消费之间的同一性、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同一性、阶级与国家之间的同一性——提到的这些仅仅是马克思的著作中非常有名的一些对子——构成了考察它们之间现实差异的自体论基础。在每个例证中，只有在它们的先验同一性被接受而且它们获得了作为独特关系的个性之后，作为独特关系之间的相互影响而表现出来的复杂性才被解释清楚。而且，根据劳动/价值这种情况，谈到马克思揭示出来的一些现实关系时，他所依据的是同一性，而另外一些则强调的是差异性。

三

在他的职业生涯之初，马克思就说在写完关于政治经济学、法学、伦理学、政治学等批判之后，他想“说明整体的联系、各部分的关系并对这一切材料的思辨加工进行批判”^①。我们知道，马克思绝对没有超越他对政治经济学的表述，而且即使在他处理资产阶级生活这方面内容时也存在着重要的差异。因而，当我们绝对没有把对资本主义的全面解释看做是一种“说明整体的联系、各部分的关系”时，并不是我们曾经忽视了的这些联系。出现过这种评论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通过明确强调同一性的关系非常有效地解释了这种统一。只有《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同样是一本主要目的是为了进行自我澄清的没有出版的著作——获得了影响大体相同这样的东西，而且是通过使用类似的方式获得的。因此，似乎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2版，第3卷，219页。

同一性关系的强调在思想发展过程时起到了独特的作用，通过这个过程马克思建构了在他出版的著作中发现的更加完美的体系。

马克思的辩证法发端于他的认识论，贯穿于他研究问题和说明他所发现的内容的方法论之中，它要求新要素的特征能成为研究和说明之间的中介环节——让我们将其称为“思想上的重构”^①。当学习的内容与已经理解的内容整合到一起的时候，这个要素在修正和丰富了它的同时也发展了它。马克思在理解资本主义之前并不总是用同样的方式把它呈现给我们。由于在马克思认识论中内在关系被当做是组织原则，那么在研究中获得的信息通过同一性关系融入到马克思的思想重构中就是非常自然的事情了，而且这一点能够在用于指导自我澄清的著作所给予的关注中反映出来。而且，如果某个著作强调了同一性，那么在与这些著作相联系的理论中发现同样强调的重点就不是令人吃惊的事情。尽管像我所论证的那样，异化贯穿于马克思的著作始终，但不可否认的是，《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和《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包含着对这一理论的全面阐发。异化理论并不是马克思选出来让人们相信他的分析并让他们接受它的一种理论形式。对他来说，这一理论是对素材的组织形式和概念形式，其主要的作用在于用一种绝对不会忽略人的主体性的方式把他理解的各种要素整合起来。它在他思想中的主要功能是有助于自我澄清问题；它的核心是对这个要素的思想重构；而它的逻辑支架则是同一性关系。

本文前面在承认存在着批评者所说的我不能或者没有说明的区别时，我声称它们根据我所选择的主题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在《异化》一书中表现出来了。如果同一性和差异性之间的辩证兼容性允许我对那些批评中所提到的所有内容加以区分，那么我要进行的特殊分析并不总是需要进行这样的区分。《异化》没有为马克思的思

^① 对马克思思想中不同环节的更全面说明，请参见我的论文：‘Marxism and Political Science: Prolegomenon to a Debate on Marx’s Method’, *Politics and Society* (Summer 1973)。

想提供一个四平八稳的解释。在这个文本中，我特别提到的是从积极个体和被动个体的角度所看到的马克思主义。同样，它是关于马克思主义的一种观点，这种观点的必要歪曲是由于出发点和关注的内容所导致的结果。在一个领域对马克思观点的任何详细说明对同样的条件所作的限制都是同样的，而且在我看来，这适用于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处理。我并不认为《异化》的片面性像在其他大多数对马克思的解释中所发现的一样极端，它们经常伴随着试图把单独的理论从整个体系中分离出来。此外，与大多数论述马克思主义的作者不同，我有意识地想通过单一视角来说明复杂的整体，并且意识到了我的方法中的必要内涵和不足之处。在最后一章的开始部分，我要求对其他理论进行研究，尤其是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并将此作为一种对我集中关注异化所导致的歪曲观点进行的纠正。同样重要的是，我认为在内在关系哲学中，我已经把理解这些歪曲所必需的哲学框架分离了出来，并对其进行了矫正。

在《异化》中发现的对马克思主义的歪曲是什么呢？根据上面提到的批评，如果我更加明确地把重点放在同一性——它是异化解释中内在的歪曲之一——上，它可能是有用的。如果像我所论证的那样，内在关系哲学允许同一性和差异性在逻辑上共存，那么马克思的异化理论——它的主要作用是把新的信息整合到以人为中心的思想建构当中——就对同一性这个环节给予了不适当的关注。从积极个体和被动个体角度来看，《异化》把劳动、价值、资本、阶级、国家等当成了彼此独立的形式和对同一整体的不同表述，而其主要的消极结果是，社会转型（这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核心主题）得到的关注非常不够。一个可能的例外是我对马克思的概念进行的解释，这些概念所体现出来的意义随着不断改变的条件一再地发展变化。生产方式的优先性以及社会经济矛盾的客观内容由于对异化的关注而受到了影响。因为对马克思来说它们全面地体现了它们的重要性，因此它们与其说被忽视还不如说是被关注不足。因此，那些指责我没有把资本主义作为一个新兴起的制度而给予更多关注、

没有对促使一种社会主义解决方式出现的特征给予更多关注的批评者是对的，尽管他们依据的是错误的理由。因为要澄清人的成本、资本主义问题以及在新的共产主义秩序下人的潜能，所以异化理论并没有提供一种用来理解历史变化及其相应结果的复杂动力学的充分的视角，对发现人的解放的现实可能性也是关注不够。如果马克思（在费尔巴哈对黑格尔进行革命性批判而确定的模式之后）为了全面理解他的问题的各个维度而不得不把个人放在人类社会的中心，那么找到解决方案并协助其实现就需要有组织“事实”的其他方式。

在马克思主义中，明确关注这些在《异化》中被严重歪曲的要素——尤其是生产方式、客观矛盾和阶级结构——的理论是唯物史观。不幸的是，对这一理论的大多数解释——既有马克思主义者，同样也有非马克思主义者——完全贬低或拒绝了辩证法中的同一性要素，并将之降低到了这样或那样的经济决定论表述当中。如果异化理论对处于马克思的历史动力学核心地位的某些特征论述不够，那么唯物史观同样在对作为彼此独立和同一整体的各种要素之间的同一性的论述上也是言不尽意。通过让我们把马克思的不同理论理解为对同一理论体系的很多片面（在单向度因而是不完整的意义上）描述并用一种彼此不相容的方式解释每一个理论，内在关系哲学对这种双重的歪曲提供了矫正。

至于唯物史观，它或许是在相互影响所占据的位置上最明显的了。根据内在关系哲学，世界上各种要素之间的相互依赖是根据一个持续的、多维的相互影响构想出来的。这并不排斥因果关系——其中在其他形式或功能发生变化时只有一个要素或者结构或者实践起到了主要作用——而是限制它们。不管任何时候作出一个原因主张，相互作用的语境就限定了它被确定为是什么的可能性显然也否定了它是什么。在本书中，我谈到了在把相互影响视为理所当然的过程中产生了最重要影响的马克思的因果主张。由于我仅仅对其中包含的逻辑关系感兴趣，所以就没有讨论如何以及在什么程度上这种影响是决定性的——除非它处在异化特征和社会关系等这样的构

成形式当中。根据相互影响的假设，唯物史观主要关心的是，像整个历史一样，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原因角色发挥的实际作用。

在研究马克思赋予生产方式的独特影响时，内在关系哲学也让我们警惕，不要把它主题要素——包括生产方式——当成是既定的和一成不变的。马克思研究的主题是现实的人、人类历史的条件和事件，但是他在其中进行研究并记录了他的观点的现实要素被赋予了具体特征，并且正像我所表明的那样，它随着他的目的以及他的知识状态而发生一定的变化。包含着这些要素的概念可能在它们的意义上被赋予了一定的灵活性。甚至是历史这个要素也经历了明显的变化：马克思有时考虑的是自然历史，有时候是人类历史，有时候是阶级社会的历史，有时候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历史（根据这种社会的起源和未来发展的可能性来看还区分了早期和晚期），还有时是发达的英国（或者法国，或者德国，或者荷兰，或者美国）等资本主义的历史。在马克思的分析中其他重要要素的扩展所发生的变化依赖于为“历史”构建的范围。因此，历史（应被理解为自然世界的历史）中的人只能是自然界中的一个对象或者自然存在物，它仅仅服从自然规律。在被看做是类历史的历史中，人被抽象为一个不同于其他动物的人。在假定的作为阶级发展史中的历史，人又被抽象为一个阶级存在——关于作为阶级这个维度的历史的现实主体。在被想象为资本主义历史的历史中，作为一种在当下开始并不断后退的经历，人被抽象为典型的资本主义的产物，而这成了《异化》一书的主题。在被想象为近代英国（或者法国，或者美国）资本主义历史的历史中，人被抽象为特殊的国家、宗教、党派以及阶级派别，并开始取得为名字和住所提供正当性证明的特征。只有在这种“历史”的抽象层面上，我们才能开始谈论动机和选择。

正在决定和能够进行决定的那些类型的经济过程，以及在它们正在被决定的意义上受到了人在其中起作用的“历史”的抽象水平的影 响。例如，在资本主义成为可接受的理论框架之处，对经济力量基础地位的信仰主要依赖的是对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详细研究，

并承认马克思在这里发现的所有可以相互替代的发展方式。而且，消费、分配和交换与生产一起都具有这种优先性，因为资本主义就是这样。而在理解为类历史的历史中，经济过程或者是作为他关于人性概念（通过他假定的生产活动和人的力量、需要和本性自身之间的关系）的一部分或者是作为在对有限社会研究基础上进行的低水平归纳进入到马克思的研究大纲之中的。与那些把历史理解为资本主义历史非常独特的观点相比，关于用这种方式（实际上是在这个层面上）组织起来的更普遍的历史主张——比如在从事政治、文化等活动之前人首先要吃饭——对例外情况更不通融。

正在进行的关于马克思的决定论——争论的双方都没有因为缺少文献资料而受挫——能够通过每个相互竞争的主张中抽象的“历史”特征的关注而基本上得到解决。不是讨论马克思是或者不是一个决定论者，争论应该转移到揭示他在哪儿是、在哪儿不是决定论者，并解释他怎么能够同时既是又不是决定论者。由于马克思经常改变他的抽象层面——与各个层次相适应的解释逻辑是不同的，这种方法将让我们能够解释在同一著作中关于自由和必然之间的关系明显矛盾的主张。对决定论的争论，一个可供选择的主张是在《异化》中采取的，它强调“原因”和“决定”的灵活含义，但是这并没有充分说明这种变化的原因。因而，如果马克思的唯物史观解决了生产方式在历史中所起的决定性作用，那么没有内在关系哲学的帮助，据说一个如何决定着另一个的生产方式和历史都不能得到正确的解释（在这里是非常明确的，而在卢卡奇、萨特、马尔库塞、列斐伏尔、科西克以及其他一些人的著作中则是隐晦不明的）。当我不再幻想要在这个很小的篇幅内对唯物史观作出解释的时候，我试图表明根据内在关系哲学作出的解释就是这样的。

最后，我希望人们注意这个事实，即批评我在内在关系框架内对马克思主义的介绍的人当中只有少数几个好像与我一起对马克思对语言不同寻常的使用所导致的问题给予了密切关注。在没有否认整理到一起的证据或者没有提供他们自己的定义情况下，大多数批

评者仅仅假定，据说我遗漏的或没有充分展开的区别能够得到明确而又直接的说明：“马克思认为生产方式是第一位的”，“对他来说，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等等。但问题是对同一问题发现了不同的和明显矛盾的论述，而且深深感到了在本书开头把我自己的研究与马克思的认识论结合在一起时帕累托所提到的那种两难。马克思的话就像是蝙蝠：人们在它们当中既能看到鸟的特征又能看到老鼠的特征。除非承认这个问题的严肃性，否则在《异化》一书中提出的解决方案至少看起来是不必要的（好像对有些人来说它确实如此），甚至看起来是虚假的和破坏性的（好像对另外一些人来说也确实如此）。或许，如果对我这本书首先提出问题的第一章不认可，那么就不要再读下去了。同时，对于认识到理解马克思语言的困难但拒绝接受内在关系哲学的批评者来说，为同样让人忧虑的实践提供——还没有人这样做——另外一种解释是他们的义务。

译后记

《异化：马克思论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是美国纽约大学教授奥尔曼一部关于马克思主义的力作。奥尔曼教授的研究，既从宏观层面详述了马克思主义的内容，也从微观层面对马克思主义的一些术语进行了分析。在某种意义上，奥尔曼教授在这两个层面都做出了富有创造性的研究成果。从宏观层面来看，一般认为，马克思的异化理论包括四个规定，即劳动产品与工人的异化、劳动本身与工人的异化、人和人的类本质相异化以及人与人的关系相异化。《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对于异化的前三个规定论述相对充分，但是对于人与人之间的异化关系，马克思并没有给予详细论述。这给人们造成了诸多误解。人与人相异化是不是仅仅指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的剥削与被剥削的对立关系？奥尔曼教授通过对马克思早期和晚期著作的考察认为，第四种异化还应该包括资本家的异化，也就是说，资本主义制度不仅造成了两个阶级之间的紧张关系，而且还造成了同一个阶级内部个体成员之间的竞争和对立。从微观层面来看，我们一直批判资本主义自由、平等等理念，指责这些具有资产阶级意识形态色彩的理论的虚伪性。但是如何理解这种虚伪性以及它的发生机制又是什么，绝大多数学者并没有考虑到这一点。奥尔曼在对阶级、宗教和国家进行分析时比较详细地分析并指出了这些问题的实质。

当然，奥尔曼的研究成果主要体现在他的方法论上。已经有人在《科学与社会》（*Science and Society*）中指出，这本书最具创新之处在于他的方法。在《异化》这本书中，奥尔曼最关注的就是方法论问题。奥尔曼在第一部分就为本书指明了研究方法——内在关系哲学，这种方法一直贯穿于本书的始终，不管是对异化劳动的分

析，还是对阶级、宗教和国家的分析，内在关系都是分析的一个重要维度。

当然，《异化》所带给我们的不仅仅是一种智识上的愉悦，它还让我经历了一些精神上的“折磨”。且不说此书的内容让我在翻译过程中颇费踌躇，就算是翻译过程中出现的语言和文章风格问题，也让我颇为挠头。记得美国康奈尔大学教授小威廉·斯特伦克（William Strunk）曾说：“有声有色之文必简洁。”（Vigorous writing is concise.）对于一些语言大师来说，做到这一点或许并非难事，但对于一个青年学者，对于一本学术译著而言，这确是一项极高的要求。之所以提及这一点，是因为当面对马克思和奥尔曼“像蝙蝠一样的语言”时，我确实曾感到有一丝的力不从心。而且，这种学术性极强的著作，准确表达作者的含意已是一件难事，要求语言有声有色就更是一种奢望了，“带着脚镣跳舞”毕竟很难让人感到惬意。如果读者阅读本书时感觉到语言佶屈聱牙，我只能提前向大家表示歉意，如果我的翻译没有因歪曲作者原意而误导大家，那么我就已经心满意足了。

需要指出的是，本书的部分章节——比如，第二章“作为主题的社会关系”、第三章“内在关系哲学”、第六章“研究的辩证法与解释的辩证法”以及附录 I “对内在关系哲学的辩护”——被奥尔曼教授收入到了其他著作并已被译为中文。我在这里要向两位译者——田世锭和何霜梅——表示感谢，因为虽然我对这几章做了较大改译，但他们的工作无疑为我提供了极大的帮助和极强的借鉴意义。

这本译著从接手到出版，已经经历了很长时间。这段时间正好是我的人生的转折点——从一名普通的博士生成为了一位大学教师。回首往事，在清华大学读书和任教的这些年，很多事让我感动，很多人值得我感恩。对于那些事儿，我记得初到清华大学学习时的激动，记得博士答辩时的紧张，记得谋求教职时的焦虑，更记得工作落实之后的兴奋。对于那些人，我要感谢我的导师艾四林教授，正

是在他的指导下，我才逐渐步入了学术研究这个大雅之堂。如果说在学术上他是“学为人师”，那么在生活上他完全可以说是“行为世范”——不但要求我“板凳要坐十年冷”，而且还在行动上让我懂得了“海纳百川，有容乃大”的道理。“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艾老师的行为规范不但向我传授了学术之“道”，而且还解除了我很多生活学习中的困惑，让我知道教师不仅要“以学术为业”，专心于科研教学，还要回归“生活世界”，平衡好工作和生活之间的关系。我要感谢赵甲明教授，他的谦和包容让我有足够勇气和他就学术问题进行“争执”，正是这种“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的学习方式，让我加深了对马克思文本的了解和思想的理解。我要感谢鲁克俭研究员，没有他的信任和鼓励，我就不可能与这些国外学者实现学术上的“视域融合”。我还要感谢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的编辑饶涛老师和祁传华老师，没有他们的包容，我不可能对这本书进行这么大面积的修改，使它显得更加完善。

这本书肯定还会存在一些错误和不足，我期望能得到方家的指点，并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王贵贤

2010年9月30日于善斋

Bertell Ollman, Alienation:
Marx's Conception of Man in a
Capitalist Society

ISBN 978-7-303-11908-0



9 787303 119080 >

定价：42.00元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异化：马克思论资本主义社会中人的概念

作者=(美)奥尔曼著；王贵贤译

页数=335

SS号=12750074

DX号=000008054403

出版日期=2011.01

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菴玲室煦 殍悝絳躡菴玲槍 善謙檢玲飲腔逢晟
菴媪槍 鈺峪玃极腔扞頗壽佟
菴?槍 嘯斐壽佟殍悝
菴血槍 湔斐鎮親佷豐燴悝錫
菴挾槍 鈺峪獬賤腔梁痼楊
菴鞠槍 旗噶腔梁痼楊迴賤度腔梁痼楊
菴媪室煦 鎮親佷腔?倣衙癩菴?槍 薯講迴剖荆
菴匄槍 趙??
菴孃槍 鈺峪濬腔?
菴坊槍 ?迴勤碣昭潔腔壽佟
菴坊玲槍 裡衄
菴坊媪槍 鈺峪岍姘腔趙?
菴坊?槍 魂雄; 馱鈺; 斐姪倣
菴坊血槍 ?腔扞頗拙倣
菴坊挾槍 濬衄倣
菴坊鞠槍 鈺峪掛室腔趙蚕
菴坊?槍 ?; 論撰; ?鏢
菴?室煦 袂趙燴躡菴坊匄槍 袂趙燴躡
菴坊孃槍 ?迴坻腔汜莉魂雄腔壽佟
菴媪坊槍 ?迴坻腔莉?腔壽佟
菴媪坊玲槍 ?迴坻?腔壽佟
菴媪坊媪槍 ?迴濬腔壽佟
菴媪坊?槍 誦掛模腔袂趙
菴媪坊血槍 煦馱迴仳衄笙莉
菴媪坊挾槍 櫛雄歎碑躡∟櫛雄薯
菴媪坊鞠槍 鈺峪袂趙櫛雄腔歎碑
菴媪坊?槍 歎碑腔俱恹曹趙
菴媪坊匄槍 改?問易諒
菴媪坊孃槍 鈺峪歎碑壽佟腔論撰
菴?坊槍 鈺峪歎碑壽佟腔弊模
菴?坊玲槍 鈺峪玲筍歎碑壽佟腔跽諒
菴?坊媪槍 鎮親佷勤誦莉論撰礪姘俱恹腔蠶瓚
菴血室煦 賦躡菴?坊?槍 蠶瓚倣?歎
蜚翹 i 勤嘯斐壽佟殍悝腔梁誘
蜚翹 j 隙苧勤店腔蠶瓚∟勤嘯斐壽佟腔沓?躡痼

暮綴招

底封